

城市街区的解体

——从奥斯曼到勒·柯布西耶

Formes Urbaines :
de l'îlot à la barre

菲利普·巴内翰

[法] 让·卡斯泰 著

让-夏尔·德保勒

魏羽力 许 昊 译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现代主义城市规划引发了城市形态的剧变，街道消失，建筑孤立无依。本书审视了这一变迁的几个阶段，提出了城市肌理之重要，它作为建筑与大尺度城市结构间的中介，是日常生活的基本框架。唯有着眼于城市肌理，人们方能理解土地与建筑、道路与城市建设、形式与空间实践之间的复杂关系。

本书选择了现代性中的范例——巴黎、伦敦、阿姆斯特丹、法兰克福等城市——作为论述的路径，它们像一个世纪（1860—1960年）的历史标杆，改变了城市的面貌以及你我的生活领域。其影响使我们至今仍在寻求解答，想找到各种城市形式，或调和与维系当前的生活模式，或追随传统的布局结构。作为一种空间组织形式，城市街区曾经很容易就保证了一种人们今日所追忆之城市性，因此它的分崩离析也应当激起更多的警觉。本书以新的视角再次开启这一讨论，勾勒出街区形式的变迁。

作者简介：

· 菲利普·巴内翰 (Philippe Panerai)，法国建筑师，城市规划师，巴黎维尔曼 (Paris-Villemin) 建筑学院教授，法国城市规划研究院建筑学院研究员，并在政治学院 (IEP) 教授城市规划课程。

· 让·卡斯泰 (Jean Castex)，建筑师，城市规划博士，凡尔赛建筑学院教授，法国城市规划研究院建筑学院研究员。

· 让-夏尔·德保勒 (Jean-Charles Depaule)，城市社会学博士，Aix-en-Provence 地中海人类科学院 CNRS 研究中心主任。

经销单位：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

网络销售：本社网址 <http://www.cabp.com.cn>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building.com.cn>

博库书城 <http://www.bookuu.com>

图书销售分类：城市规划·城市设计 (P10)

ISBN 978-7-112-13404-5



9 787112 134045 >

(21113) 定价：39.00 元

城市街区的解体

——从奥斯曼到勒·柯布西耶

Formes Urbaines: de l'îlot à la barre

菲利普·巴内翰

[法] 让·卡斯泰 著

让-夏尔·德保勒

魏羽力 许昊 译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1-2010-4609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街区的解体——从奥斯曼到勒·柯布西耶/(法)巴内翰等著;魏羽力等译.——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112-13404-5

I.①城… II.①巴…②魏… III.①城市规划-研究 IV.①TU9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51456号

Copyright © Éditions Parenthèses, Marseille 2004

All rights reserved

Formes Urbaines: de l'ilot à la barre

Translation © 2011 China Architecture & Building Press

本书由法国Édition Parenthèses 出版社授权翻译出版

责任编辑:程素荣 戚琳琳 姚丹宁

责任设计:赵明霞

责任校对:陈晶晶 关 健

城市街区的解体

——从奥斯曼到勒·柯布西耶

菲利普·巴内翰

[法]让·卡斯泰 著

让-夏尔·德保勒

魏羽力 许 昊 译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嘉泰利德公司制版

北京云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787×960毫米 1/16 印张:12 字数:195千字

2012年1月第一版 2012年1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39.00元

ISBN 978-7-112-13404-5

(21113)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序

在本书首次付梓多年之后^①再写这篇序，我可以平静端详而免于错误评论之虞，因为时间的流逝已经积淀了字里行间的绝大部分价值与潜能。

这些年来，对城市构成形式的研究历久弥新，验证了形态学方法的有效性。该方法专事于呈现城市的各要素，如多重块面的拼图游戏，既满怀局部的向度，也带有总体的参照。在威尼斯、米兰、日内瓦和布鲁塞尔的建筑学院，在巴塞罗那的城市规划研究所，人们的研究工作传播了一种看待城市的方式，在城市形式与建筑之间建立了越来越稳固的联系。新的建筑地理学视野广阔，但其深层的渊源来自那些城市研究真正的精神鼻祖，从 A·罗西 (A.Rossi) 和 C·阿莫尼诺 (C.Aymonino) 到 M·霍布瓦什 (M.Halbwachs)，再到 S·穆拉托里 (S.Muratori) 以及 20 世纪初的德国研究者。

随着探讨的深入，这些研究也波及法国建筑学界，这着实让人高兴。在凡尔赛建筑学院中形成了一条新的研究线路，它介于结构主义百科全书式的社会分析和历史与地理学融会贯通的人文主义思想之间，关注城市土地产权，拥有广博的研究方法和多样细致的研究主题。

直至那时，法国以外的观察者们早已将法国的现代城市规划与功能结构图、总平面和发展轴等粗陋的草案联系在一起，它使所有项目的空间处理变得抽象而不精确，总体的意图常常转译为简化的方法，用彩色马克笔，用上臂 (bras，亦有“权力”之意——译者注) 来完成，而不是用手，堪称大手笔；针对的是行政会议的展板，而不是专业人士的设计桌。

在这种情境下，萌生了一股新的热情，它涉及方法与精度、城市的关联与局部的重获，这无比重要。其论争的色彩是显而易见的，或许正因如此，

^① 本书第一版于 1977 年，由 Dunod 出版社出版，此译本为 1997 年由法国 Edition Parentheses 出版的最新版本。序为 1997 版序。——译者注

才会如此自信而有说服力地强烈涌现。

A·格伦巴赫 (Antoine Grumbach) 和 J-L·科恩 (Jean-Louis Cohen) 对于巴黎, J·卡斯泰 (Jean Castex) 对于凡尔赛的分析, B·虞埃 (Bernard Huet) 在英雄年代的《今日建筑》(L' Architecture D' Aujour' hui) 杂志上的事业, 以及 P·布东 (Philippe Boudon) 对黎塞留 (Richelieu) 新城做的空间句法分析, B·福尔蒂埃 (Bruno Fortier) 关于地图绘制术, 或者 A·博希 (Alain Borie) 把地块划分作为形式创生的论文, D·芒冉 (David Mangin) 和 P·巴内瀚 (Philippe Panerai) 关于地块划分技术的工作, 都已成为法国城市规划新图景的范例。直到那时, 这些新图景的出现刚刚跨越了大型住区和新城的过度开发, 以及《城市规划》(Urbanisme) 杂志僵硬的官僚主义方法。

本书中菲利普·巴内瀚的研究是这种尝试的核心。在《都市分析的要素》(Éléments d' analyse urbaine)¹一书中, 他以城市肌理研究视角中的方法论问题作为研究对象, 引发了新的讨论。但最重要的是其核心论著——《城市形态: 街廓的解体》, 该书发展了“城市建筑学”所捍卫的建筑作为城市组成部分的全部含义。

巴内瀚书写此书的目的是为了让建筑学的视野不再局限于纪念物、独特的作品或城市的非凡年代, 而充分考虑城市肌理整体建构中的美学、理论和文化价值, 城市生活在其中有着完整的表达, 而普通建筑所有的丰富性都物化于其中, 构成了历史城市中经久而多变的形态。

城市形态学的研究意味着与功能主义向度的彻底断裂: 它的交通系统和功能分区, 它的工程和对城市形式的认知。面对这种断裂, 评估城市在建筑学上的构成、产权地块的秩序、城市构型的类型学常量、城市整体结构要素的价值, 为一种全然不同的城市规划思想提供了基础。

在此方面, 巴内瀚的文字建立了一个非常清晰的框架, 以透彻表现这种从建筑学出发的城市研究视角。在其强有力的表述中, 他通过五个典型案例来重申一个世纪以来的城市规划干预。五个案例的选择相当高明, 就像一段环环相扣的历史, 同时也是设计教学中的范例, 它们揭示并阐明一个世纪以

1 《都市分析的要素》(Éléments d' analyse urbaine), Bruxelles, Archives d' Architecture modern, 1980年。新版经过了彻底修订:《都市分析》(Analyse Urbaine), Marseille, Parentheses, collection Eupalinos, 1997年。

来，人们投射于城市建设中的“建筑”和“使用”的模式。从奥斯曼的封闭街区（l'îlot fermé）到英国田园城市的独户住宅群，再到荷兰社会主义政府（1913~1934年）的集合住宅群，它们见证了一种与城市形式紧密关联的建造秩序，跨越了产权地块、街道、庭院和使用的形式。随后法兰克福的住宅区和光辉城市作为大型行列式建设的开端，使城市肌理解体，成为自治的物件，打断了对城市基本肌理的参照，破坏了带有这样一些基本要素的城市空间连续性：公共类型（街道、各类系统等），或私人类型（庭院、花园、底层商业、混合使用的转角等）。

这样本书也适逢其会，成为一部真正的20世纪的城市规划史，它审视了这些城市中最重要或许也是最独特的建造尺度：巴黎、伦敦、阿姆斯特丹、法兰克福。一个绝佳的全景，这些精选的案例构成了一次理论的教程，一个争议的选项。

本书争议的一面对其空间解析的研究价值无疑是有所助益的，而10年之后这些状况依然如故。时值欧洲新资本主义城市规划灾难告知的最困难之际，在功能主义城市理论原则（CIAM和《雅典宪章》）的模式，城市规划的分区法则的失效将大批人们置于最不宜居住、最为粗陋与淡漠的城市边缘的时刻，巴内瀚开始了他的书写。

在土地划分与建筑的关系根据良好定义的共有空间（通过立面的排列、同质的类型、象征的等级）自发形成的条件下，本文以建筑学的方式认识城市肌理及其表达的城市性价值，以此作为理论武器来对抗过分简化的功能主义城市，并更加直接地反对勒·柯布西耶之城市主张。在一个连续系列图式的两极，意识形态的斗争展开了：从封闭街区到行列式；行列式建筑的街区，或所谓开放的行列式，成为孤立的物件，脱离了土地，只与自身相关，其作用在于反衬出由街道和广场组成的、连续的“好的”城市。

仅仅从本书得以产生的论争的环境来思考这些问题是不够的，最重要的是作者所持的研究尺度。城市形式的绝大部分特征——当然是在一致的项目尺度上——是局部的单元。但这样并不排斥其他的形式关联——那些形式基于现代空间本身数量的重复，将建筑，将城市中的物质实体等同于必要的创造之物。L·希尔伯施默（Ludwig Hilberseimer）和勒·柯布西耶预言了大都市的巨大连续性，布鲁诺·陶特（Bruno Taut）和马丁·瓦格纳（Martin Wagner）将其理论化，试图彻底解决大城市结构原则中传统城市结构重复的

不可能性。他们都曾寻找大都市自身所需的要素，从基础设施和交通系统的大型要素，到基本单元中重新创造之物的秩序，以作为表现当代城市空间大都市本质的容器。

城市规划的所谓意识形态公理导致了城市的贫乏，巴内翰的著作在此方面有中肯的评述。懂得如何回应这些需求的，既非基础设施的大尺度，更非个体建筑的建筑学价值，这种大都市梦想之形式的文化幻觉被简化为一种讽刺。

尺度，尺度！城市的局部作为现代主义城市规划理论、实践和政治经验的专属领域，从封闭街区到行列式肌理的连续变化是其重要性的样本。作者没有离开自己的专业领域，而将事物如此准确地呈现出来，避免了人们很大程度上从意识形态角度的判断，使这一论题的结果显得更为有力，更富建设性。本书开创了作者最为贴近论题的专门研究领域，这在某种程度上是本书的目标和最大成就。这些年已经证明。

1985年我写下了这些文字，作为本书西班牙语版²的序言。如今，新的法文版又给了我一次机会，但我并没增加任何重要的东西。10年过去了，我从书中看到一种城市建成形式的书写样本，比作者本人可能认为的和其贬低者愿意看到的更有示范作用，更少争议。如今，它使人们关心以恰当的尺度来理解城市，和这一巨大价值（与成功）相比，对本书批评的力量更多是第二位的。今日的所有城市规划行为似乎都将自己置于这一中介的位置，同时在其中进行城市各部分的建设和总体构想。

然而我意识到，在建筑学与城市规划之间，在自由设计和集体形式之间，对某些人来说语义学的争论仍在持续。这一层面上的讨论已不合时宜。某些人从我们城市的复杂性中推断出城市规划已经消失。可惜的是，他们还是混淆了所有城市规划与奥斯曼的或霍华德的城市规划的差别。另一些人利用实际的复杂性来检举内向型建筑物的自我中心。这在道德上是徒劳的，无用且短视。

其实利用本书来抨击或捍卫勒·柯布西耶、现代主义运动、大型住区开发或“开放的”城市规划必定是短视的，无法自圆其说。我与人们所说的相反，甚至与作者所持看法也相反，我认为本书没有涉及此方面。它讨论的是量度

² Formas Urbanas: de la manzana al bloque, Barcelone, Gustavo Gili, <Arquitectura/Perspectivas>, 1986年。

与距离，组成部分与建筑要素，设计与结果之间的精准度，进步主义的唯意志论与城市的谦卑，建筑师的才智与历史的反讽。

新的版本——在第一版问世20年之后——几乎无助于不同派别之间论争。20年之后，过去的成功已成为经典，其巨大影响使新版本能够广为传播。同时它是对作者致敬的一种方式，我自己也加入其中。

曼努埃尔·德索拉·莫拉莱斯

Manuel de Solá-Morales

巴塞罗那城市规划研究室

1996年12月



前言

如果要用一个词来概括本书，那应该是“没落”（agonie）。一种良好定义的空间结构的没落：街区，古典时期欧洲城市的特征，在19世纪发生转变，20世纪被废除。街区的背后是对城市的构想，我们将描绘其演化。

1975年，我们开始了这一研究。当时这一问题看起来另辟蹊径，甚至荒唐可笑。对城市形态的兴趣还没有成为灵丹妙药。法国的建筑师总体上投身于结构主义方法论的游戏（我们也未能幸免），城市规划师们还相信大尺度规划的美德。几个带有政治色彩的团体中有一些社会学家，他们直面城市居民，有理有据地揭示推土机式城市更新的罪行及其招致的社会排斥。更新 = 驱逐。

大型住区开发已经声名狼藉，但人们相信将行列式住宅“弯曲”或在底层安排一些公共设施就能纠正这种过度的刻板。图卢兹（Toulouse）的 Le Mirail 或格诺布尔（Grenoble）的 Arlequin 承载了所有的希望。近来的城市规划评论仍旧不敢质询现代主义规划的教条，就算质询，也仅仅是从政治的视角，分析现实中的建成形式仍旧是例外之物。

然而，列斐伏尔（Henri Lefebvre）已经饱含热情地提出了“理解空间的形式属性”的问题，虽然并非每个人都同意他的说法。无论如何，我们的工作吸收了他论述中的合理性：空间、形式属性，都不折不扣地采纳了，同时从意大利人那儿借用了一部分研究方法，不带有太多的意识形态预警。

回过头看，对“城市物质尺度”的兴趣和探究“城市肌理”的尝试对我们似乎一直是一个真切的目标。本书试图理解建筑如何逐渐脱离城市，并通过一些重要案例来研究我们所继承到的疼痛的历史，这按照 F·埃德尔曼（Frédéric Edelman）的精彩提法可以称为“建筑学挫败之途的一个谨慎而有用的标记”¹。但在推出新版之际仍有必要消除一些误解。

¹ Le Monde, 1977年。

本书中想要揭示的与形式相关的自治并非绝对的自治，它既不排除影响了城市空间和建筑生产的经济与文化的决定性，也不否认居民实践中社会学条件的重要性。为了推进这一想法，我们需要确认其设计者工作（建筑模式的建立与传播的概念）所依赖的模式或参考的论述方法的合理性。

现在，我们将努力沿着 H·雷蒙（Henri Raymond）提倡的逆向视角²走得更远，即表明与理解社会的其他方式相比，对建筑和城市形式的理解同样是合理有效的。建成环境的现实告诉我们当前的意识形态、经济状况、社会关系，往往非常直接，这在官方套话中是无法透露的。建成环境的现实同样使我们能够领会话语与实践之间的距离。哪个建筑师、城市规划师或政客的文字不表现得对居民幸福指数极度关心呢？但亲临现场就会看到……

街区的问题同样也曾令人困扰。我们提出问题首先指的是一种尺度——城市肌理的局部组织尺度，不是大规划和大纪念物的城市，也不是居家布置的细节，而是长期以来被忽略的中介尺度。同时，人们怎么能够无视街区的象征特点，以及如恩斯特·梅（Ernst May）的图示所生动总结的那种缓慢解体呢？

使街区成为显像也有反面的效果。它使潦草的读者或疲于奔命的设计者将问题转变为卡通图像：城市 = 街区，现代性 = 行列式。新城的新邻里或者谦逊的城市更新充斥着伪城市街区，仅仅是一种后现代形式主义在城市规划上的转译，毫无价值。这引导我们形成了坚持地块划分、空间形象之重要性的最初结论，并拓展了一些关于项目的思考。

最后需要就案例的选择（素材范围的界定）作一些说明。本书选定的时期——从奥斯曼到勒·柯布西耶——标志了城市历史中一段史无前例的连续变化。为了捕捉这些变化，我们所选择的路径某种程度上包含了一些专断，来自我们的兴趣和我们对该时间段掌握的素材。其他路径所论述的很可能与此类同：城市肌理的破碎，但我们坚持选择一些实施的项目，为的是不仅仅思考设计或意图，而要在建成环境和居住现实中面对具体项目，以及与之相关的理论。

虽然本书涉及一些历史材料——人们关注城市又怎能不玩味一点历史呢？——但本书并非历史学家的工作，既不以其自居，也未用其方法。为了促进思考（当然这些思考也反馈于历史），它混合了建筑学的认知、对文脉的考虑和直接的观察，同时也提出了今日我们设计的合法权利问题。即使在近 20 年中这些问题的语境已然改变，但其现实性依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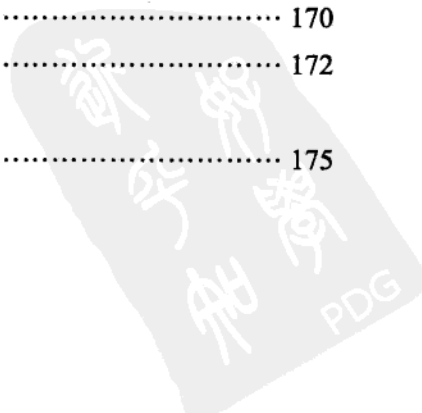
2 Hommage à Friedman.

目录

序
前言

第 1 章	奥斯曼时期的巴黎：1853 ~ 1882 年	1
	资产阶级城市：巴黎的大工程	1
	城市改造模式	7
	奥斯曼街区	20
第 2 章	伦敦：田园城市 1905 ~ 1925 年	33
	19 世纪末伦敦的城镇规划	33
	汉普斯特德田园郊区	38
	韦林田园城市	49
	围合：从公共到私人	59
第 3 章	阿姆斯特丹的扩张：1913 ~ 1934 年	61
	阿姆斯特丹城市规划的特点	62
	Spaarndammerbuurt：一个范例	68
	城市南拓与阿姆斯特丹的新城市规划	75
	阿姆斯特丹的街区	86
第 4 章	E·梅与新法兰克福：1925 ~ 1930 年	95
	法兰克福的住宅政策与城市规划	95
	法兰克福的住宅区	100
	法兰克福的街区	113

第 5 章 勒·柯布西耶与光辉城市	119
光辉城市与城市	119
垂直街区	122
从马赛到菲尔米尼，或立面的退化	122
必要的简化	126
第 6 章 空间实践与街区之变形	131
街区与空间实践的变迁	132
街区与差异	134
街区的“开放”	136
失败的街区，迷失的实践	138
淡漠	138
第 7 章 建筑范型的形成与传播	141
历史与建筑范型	141
古典的传统	143
风景如画的诱惑	148
工业城市的问题：E·梅与新法兰克福	155
街区的理性化与理性主义建筑	162
第 8 章 建造城市：1975 ~ 1995 年	165
肌理的问题	165
开放街区与封闭街区	167
街道与地块划分	170
现代城市建筑学	172
译后记	175



人们对奥斯曼巴黎改造的兴趣并不仅仅在于它让巴黎成为今天看到的样子。巴黎变成一个奥斯曼式的城市（有法兰西第三共和国¹的功劳），但首先是变成了一个出类拔萃的资产阶级城市。在奥斯曼手中，“城市按照现代资产阶级社会的制度化空间来组织”²，这就是奥斯曼城市改造的根本利益所在。改造创造出一种特定的城市类型，一个依据中产阶级（从此成为统治阶级）逻辑的空间构型。它提出了一种特殊空间模式，在奥斯曼离任和帝国衰亡后仍旧保持活力，并影响了第三共和国开始时期的城市规划。

资产阶级城市：巴黎的大工程

1853年6月29日，奥斯曼宣誓就任塞纳省省长，他在巴黎的任命³目的

- 1 法兰西第三共和国，是1870~1940年间统治法国的共和政府。它成立于1870年9月4日第二帝国在普法战争中倒台和巴黎公社被镇压之后，采用议会民主模式，1940年因纳粹德国入侵而垮台。——译者注
- 2 M.Tafuri, *Lo spazioso e le cose*, in *Lo spazio visivo della città*, Capelli, 1969年。
- 3 奥斯曼 (Georges Eugene Haussmann) 于1809年3月27日出生于一个来自科隆领地的路德教徒家庭，其家庭1703年安顿于阿尔萨斯，后来来到凡尔赛和巴黎。他在亨利四世中学学习，在那儿与未来路易·菲利普国王的长子沙特尔 (Chartres) 公爵成为朋友。1831年春天，他完成了法学博士论文答辩，同年5月22日成为维埃纳省的首席秘书，此后的任职情况如下：Yssingean 副省长 (1832年6月15日)，Nérac 副省长 (1832年10月)，配合工程师完成 Alphan 桥，并建设了该地区的道路网络，Saint-Girons 副省长 (1840年3月1日)，关心 Saint-Lizier 疯人院的建设，Blaye 副省长 (1840年11月23日)，忙于街道和学校建设，与波尔多的资产阶级保持了长久联系，1848年，他成为波尔多省的议员，同年秋天，他支持波拿巴参选共和国总统。1849年1月，他被任命为 Var 省省长，其政治任务是“重新组织”选举，他组织了夏纳地块租售。从1850年5月开始，他担任 Yonne 省省长，“重组”了市议会，支持为了帝国重建的战争，并在欧塞尔 (Auxerre) 引水工程 Belgrand 桥项目中与工程师合作。1851年11月26日，他作为 Gironde 省省长，在1851年12月2日的政变中的任务是鼓动“波尔多的拥护”，他与 Alphan 合作完成了1852年10月7日官方接待的布置，在此过程中路易·拿破仑发表了帝国规划的讲话。1853年6月23日他最终成为塞纳省的省长。

很明确，就是实现拿破仑三世所希望的大工程谋略：他在就职仪式之后的谈话中就有涉及这一主题及相应的做法。虽然他是由政府任命的，但还是组建了一个官方委员会，迅速绕开难以对付的城市议会，能够控制工程项目并按照“某种私人形式的委员会”⁴来运作。这个被奥斯曼认为无用的委员会，虽然仅开过一次会，但其价值在于在不同的决策机构、政府、市政机构和管理部门之间建立了某种类型的联系，并清楚地解释了波拿巴政府的政治制度。省长拥有特权身份，就像在他的私有领地一样，可以通过超常的渠道，以最少的宣传达到最大的效率。

自奥斯曼上任以来，他就和他的前任省长贝尔日 (Berger) 在管理上大唱反调，贝尔日和路易斯-菲利浦 (Louis-Philippe) 时期的省长兰必杜 (Rambuteau) 一样，在行动方案面前犹豫不决。奥斯曼则不再像“家里的好爸爸”那样管理城市，那样谨小慎微、循规蹈矩、事无巨细地对待私人琐事。现有的方法在商业银行激进的新资本主义和 19 世纪上半叶巴黎大银行的消费资本主义的夹缝中求生存，依据一种过时的结构，其财富建立在农耕与商业，还不是工业的基础上，不再适应于“1815~1852 年间的生产与收入适度而连续的增长时期”。奥斯曼的方法面对与其前任相同的情况，不同的是处在一个前所未有的资本积累时期（特别是 1852~1857 年间，这一美好时光一直到 1866 年才结束），面对“银行快速盈利的无穷未来”⁵，与新的企业精神相结合，在帝国“繁荣政体”的中心起到了刺激增长的作用。

奥斯曼发展出一种管理方法，即生产性支出的理论。其出发点是传统巴黎财政预算中的剩余，这很难量化，但如果奥斯曼在组织不善甚至是敌对的理事会面前所作的分析是可信的话，当时 5500 万法郎的财政收入扣除债务后还剩 1000 万法郎，这在 1853 年的财政预算中增长到 1800 万法郎，在该财政年度结束后，所有账户共计有 2400 万法郎⁶。生产性支出理论提倡不再将全部或部分剩余用于短

4 我们应该感激 H.Malet 的大量详细介绍 (Le Baron Haussemann et la renovation de Paris, Editions municipales, Paris, 1973 年)。奥斯曼甚至在更晚些时候自荐为“巴黎公使”，他写信给拿破仑三世，内容甚至包含了颁布任命的政令 (1860 年 12 月)。拿破仑三世赋予他参加部长会议的权利，然后在 1864 年 3 月 2 日通过法令将巴黎一条新的主轴以奥斯曼命名 (这样也缩小了他在 Roule 区故居的占地)。

5 R.Cameron, *La France et le développement économique de l'Europe 1800~1914*, Le Seuil, 1971 年。

6 H.Malet, *op.cit.*

期的直接干预，而是作为相当大额的长期贷款利息⁷。然而城市财政收入唯有预先享用资源的快速稳定增长，其基础是经济活动、商务和人口的增长。纳税人的财富就是城市的财富，提高财政预算的最好办法就是促进纳税人致富，那些大工程既是这种策略的手段，也是其目的。城市像资本主义商务那样管理，经过15年，用作担保“生产性支出”的盈余从2000万法郎飞升至2亿法郎⁸。

但我们还是要强调巴黎的大工程对1852年以后资本主义体系发展完善的刺激作用。据我们所知，第一个网络（1854~1858年）很大一部分是由城市政府自己的企业来实施，即使它们还不具备足够的技术与控制手段，施工也冒着拖沓迟缓的风险。这是由于承包商缺乏资金，也没有集中的手段和对超大型工程的组织能力。实际上，城市需要的是完备的大型交通干道，铺装完善，有经过规划的人行道和行道树。因此，奥斯曼的计划吸引了那些大财团的参与，它们追随圣西门主义银行和工业联姻的原则，创建或重组了大型的工程公司。1852年佩雷尔（Frères Péreire）兄弟成立了土地信贷银行（Le Crédit foncier），4/5的贷款提供给不动产建设，被奥斯曼选为巴黎改造的投资工具。动产信贷银行（Le Crédit mobilier，Péreire、Morny和Fould于1852年成立）尽管是一家工业银行，也投资于大型房地产公司：1854年成立的“Rivoli酒店和不动产协会”（La société de l' Hôtel et des Immeubles de la rue de Rivoli），在1858年变成“巴黎房地产公司”（Compagnie Immobilière de Paris），1863年后，在马赛的一次投机中变身为“法兰西房地产公司”（Société Immobilière de France），因对苏伊士运河开通的期待过高（直到1869年才开通）而失败。这些大型金融集团与奥斯曼的生产性支出之间在方法和动机上的一致性毋庸置疑的：促进借贷，通过向大型机构长期借债的手段来引导广大的市场（在1852年这是一种新技术），人们想通过成立大企业来引导经济（这还是圣西门主义的思想）。奥斯曼可以把这些当成自己的目标，他对商业银行的手段与可能性了如指掌，他用于管理巴黎的正是这些手段。

拿破仑三世的巴黎“美化”工程显然不能如此来表述，相反，奥斯曼说的是“对美、善、伟大的事物、美丽的自然之崇敬，唤起了伟大的艺术”⁹。

7 1867年，城市通过债权转移系统（实际上是一种伪装的借贷），从Crédit foncier（地产信贷）那儿贷款4亿法郎，分10年还款；债务结算预计为60年，利率5.41%（见H.Malet, *op.cit.*）。

8 H.Malet, *op.cit.*

9 Baron Haussmann, Confession d' un lion devenu vieux, W.Benjamin引自Paris, capitale du XIX siècle, in L' Homme, le langage et la culture, Paris, Denoël, 1971年。



图 1：奥斯曼与巴黎

a.1860 年歌剧院大街开通之前的 Rue des moineaux (马尔维尔拍摄)。



b. 现在的歌剧院大街 (L'avenue de l'Opéra)

1843年，奥斯曼使行政区和军事区同步实施，定义了巴黎演化至今的骨架。同时为了形成一种与国际性和商业性城市相匹配的“现代”图像，城市历史中心区的改造消除了平民区。

经济的机制隐藏在技术的理由之下，它以美学为掩护，以古典文化为参考，至少表面看来如此，人们无需再操心折中主义的拼凑。在城市中，人们从此看到轴线、纪念广场和纪念物系统的修辞学回来了，企图重塑古典体系的系统化形象。不管我们在美学上如何评判，奥斯曼给巴黎带来的首都形象彻底征服了新资产阶级。这种迷恋是全方位的。左拉借《名利场》(La Curée) 主角之口说出“情人们爱上了新巴黎”，而外国人和外省人被各种展览会吸引，带着征服与赞叹各自回家。

如果有对奥斯曼改造的尖锐批评，那一定是政治上的：奥斯曼被认为是“典型的波拿巴主义公务员”¹⁰，评论直接或间接地抨击了他对拿破仑三世和帝国财政系统的无条件服从的关系。“资产阶级”的共和党人想要扭转其批评，并让第三共和国来完成已经开始的一切，唯有改变 1870 年的政体。奥尔良党人的批评，以及被商业银行的果敢和非正统激怒的老式银行的批评搅和在一起，他们的代言人是梯也尔 (Thiers)，他的府邸位于多纳 1824 年 (Dosne) 开发的住宅区中心 (梯也尔是多纳的女婿) 圣乔治广场，那儿也是复辟王朝的此类投机活动的中心，奥斯曼打乱了他们的计划。至于激进派的批评，由于项目是由市镇来管理，批评在口头和实践中都影响甚微。

技术的理由涉及现代化与卫生，它另有其重要性：清理、运输和配套。奥斯曼的城市经历了最深层的结构变革，成为了一个“配套齐全”的城市。道路的概念产生了变化，在一种复合的基质上，其分配功能产生了多样化与增殖：人员和食品的快速输送，水和燃气的供给，污水系统。而首要的是那些当代意义上的“公共设施”，在各处突然涌现：市政府、管理机构、政府部门、学校、邮局、市场、屠宰场、医院、监狱、兵营、商店、火车站等。问题在于要在城市结构中安排这些设施，并允许其发展和增加¹¹。功能的专门化本身就暗含了公共设施的概念，与系统化及控制的目的有关，成为城市结构关系中的工具。道路系统及其所服务的公共设施建立了清晰的等级，这些复杂布局的实现突出了“分离”意识形态带来的区分，预示了对

10 Adansette, *Du 2 Décembre au 4 septembre*, Paris, Hachette, 1972 年。

11 我们可以认为在大革命之后和帝国的统治下，通过掠夺贵族和教会的财产，已经大大解决了公共设施的问题。无论如何，1848 年的巴黎是一个设施不足、非常拥塞的城市：公共设施和切口在奥斯曼的思想中是成对出现的。

区划实践的重视。

当人们了解到在 1835~1848 年间，“巴黎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工业城市”¹²，1846 年在总共 100 万居民中有 40 万是工厂雇员，这种作为奥斯曼化最终结果的控制与分离策略就非常清晰了。拿破仑三世时期的巴黎“美化”首先回应了“量”的问题：这一点是绝对的，因为城市人口在 1846 年已经超过 100 万，其次是增长的问题，因为在梯也尔管辖区同样范围内的实际人口已经翻倍。根据奥斯曼最后的估算，从 1846 年的 120 万增长到 1870 年的 197 万¹³。但除了数量以外，巴黎从此被作为一个特大城市来对待——正是构成这一巨大数量的社会成员之间关系问题成为重中之重。在大量的工人面前，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之间的关系摆上了台面，资产阶级对第二共和国突变后“大恐慌”出于好意的夸大使问题变得尤其尖锐。资产阶级拥有话语权，处于权力的顶峰，不择手段地实施其控制。新的空间类型出现了，并没有完全脱离旧空间，而是一种重新阐释、重塑或偏离其形成机制，将其发展为一个越来越波澜壮阔、越来越一致的工程。我们研究的目的首先是描述奥斯曼的空间模式，这并非从城市整体巨细无遗的分析开始，而是始于一种构成城市的基本要素，又是其特征的体现：街区 (l'ilot)。街区赋予我们透视，但我们首先要追问它如何产生，在奥斯曼的城市结构中如何组织。

城市改造模式

切口的系统

由于平面图的存在，甚至如很多目击者证明的是出自拿破仑三世之手，预示了一场对巴黎总体而一致的改造¹⁴。很多批评¹⁵ 质疑奥斯曼掌控整个城

12 R.Cameron, *op.cit.*

13 D.H.Pinkney, *Napoleon III and Rebuilding of Pari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8 年。

14 D.H.Pinkney, *op.cit.* 他讲述了这幅著名的“彩色图纸”的曲折故事，其中一个副本交给了普鲁士的纪尧姆 (Gauillaume de Prusse)，而原件在杜伊勒里 (Tuileries) 的火灾中丢失。帝国倒台后，为了前省长秘书 Merruau 的回忆录，拿破仑三世凭记忆重画了一份。图纸的内容是很有疑问的，老谋深算的奥斯曼总是在所有革新与转变之后重新布局。

15 尤其是 P.Lavedan, *L'oeuvre du Baron Haussmann*, Paris, PUF, 1954 年，以及 L.Hautecoeur, *Histoire de l'architecture classique en France*, Paris, Picard, 1957 年。

市的能力，说那是与此前的实践截然相反的东西，缺乏大规模的行动，无法从城市总体层面上考虑方案¹⁶。塞纳河工程局（la Direction des travaux de la Seine）的成立，作为先进的管理机构与技术，是奥斯曼从全局考虑的明证。

然而，人们不应想象奥斯曼对城市的控制是遍地开花，也没有遍及所有层面与机构中。奥斯曼离建立一座万事俱备的城市还差得很远：他的工作建立在已经充分构建的空间之上；没有涉及整个结构，而只是将特定的干预方式施加于某些经过选择的特定要素之上。这甚至从拿破仑三世的平面图上也可看出，改造首先作用于他优先考虑的层面，有时到了专断的程度：总体层面。总体层面属于一套切口（percée）系统，既将城市切开，也将城市与大型纪念物比如广场、火车站、重要公共建筑等联系在一起。例如 1852~1858 年间切开了斯特拉斯堡大道（boulevard de Strasbourg）和塞巴斯托波尔大道（Sebastopol），在车站和商会（Chambre de Commerce）的穹顶之间形成了一段 2.3 公里的透视，这一复合的开放空间形成了巴黎的十字路口，并配备了圣雅克广场（Square Saint-Jaques）和夏特莱广场（Place du Châtelet），有两座剧院呈对称布置于其上。

这一切口与纪念性建筑的双重网络有三个目的¹⁷：将纪念物孤立，相互之间以视觉相联系以提高其价值；反对不卫生和破败之物，四处树立现代性的图像：空间与光明；从火车站到火车站，从片区到片区的交通方式。

实际上，奥斯曼在实现结构调整的同时也展现了总体层面的城市结构，这是表现新的整体性的层面（特大城市、首都），它确保了总体尺度上的联系，并阐明这一总体秩序的特征。巴黎总体层面的形成，从内容到操作方法都建立在古典文化的延续上，这种关联已得到证明。实际上，城市中总体层面上

16 巴黎及凡尔赛的分隔很大程度上解释了巴黎城市结构的不适应：新的布局优先考虑领土的尺度，尤其是西边，利用了公园和 17 世纪的花园。艺术家为国民公会设计的方案，除了一条东西轴线的想法被后来的政权采用外，仍是一个片段干预的集合，在晚期巴洛克和启蒙主义观念之间摇摆不定。第一帝国对总体改造既无感觉，也没有办法：满足于用对立的建筑群表现一种语义学价值，以不同于已被普遍抛弃的旧城结构，Percier 和 Fontaine 在 Chaillot 的斜坡上设计的罗马王宫孤立而反城市，其角色有点像米兰 1807 年安托里尼（Antolini）广场工程（Cf.M.Tafuri, op.cit）。此外人们喜爱“城市碎片”，这种趣味一直延续到复辟时期和 7 月王朝时期。

17 Cf.Morini, *Atlante storia dell'urbanistica*, Milan, Hoepli, 1963 年。奥斯曼的图纸加入了第四个目的，即安全（军事），在这一点上我们不想争论。

的展示是巴洛克式城市的特征¹⁸：它诞生于城市增长的某个阶段，需要一种结构上的调整，呼唤着新的结构要素：林荫道与大街。这些要素来自一种根植于视觉的文化，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再现”的问题，在历史上的一段微妙时刻，往返于城市及其地域范围之间（从城市到别墅，从别墅到公园和区域，从公园到城市）：通过视觉来表达，在开阔的空间中具有更好的可读性，也就是说与封闭而层叠的紧缩城市相对立¹⁹。正是这些要素，这些起初意义模糊的林荫大道，构成了奥斯曼形式语汇的基础。奥斯曼仅仅使某些约定俗成的价值变得清晰可读。它们起到了面具的作用，掩盖了地区之间、社会身份之间、职业之间的差异。奥斯曼的切口在形式上有严格的一致性，甚至可称之为单调：它们为了在总体上象征巴黎的首都形象而遮蔽了片区的身份（诸如中心、东部的工人区、西部的住宅区）。我们在此看到一种社会意指的出现，其机制无法以形式的结构来理解：这种投射在城市及其历史上的制服面具，即所谓的19世纪资产阶级空间。

实际上，奥斯曼的切口分为三个网络，不是等级上的划分，而是基于投资模式：

第一个网络（1854~1858年）包括那些最重要的工程，由国家补贴一半甚至2/3的造价（例如卢浮宫的整修）。巴黎十字路口的工程也在积极推进：Rivoli大街自西向东延长，Sebastopol和Saint-Michel大街构成了南北轴线，中心的空间序列主要从Châtelet到市政厅，并向未来的中央市场和西岱岛（la Cité）延伸，皇后大街（Avenue de l'Impératrice）在重新规划的布洛涅树林（Bois de Boulogne）处宽度为140米，构成了一条通往阅兵场的道路。

第二个网络（1858~1868年及以后）是通过国家与城市之间的协议来界定的，1858年4月经法国立法院投票（并非没有困难）通过，俗称“1.8亿法郎协定”。国家和城市分别承担总费用的1/3和2/3——实际上是5000万法郎和1.3亿法郎。这一网络致力于给巴黎开膛破肚，星形放射的道路围绕着

18 “古典文化”一词，对于我们来说甚至超出了17世纪和18世纪的法国古典主义，要追溯到文艺复兴时期的城市与建筑学的形式语言和运作模式。巴洛克是1600年代的危机之后对这种文化的批判性调整。见M.Tafari, *Architecture et humanism*[1969], Paris, Dunod, 1980年和C.J.Argan, *L'Europe des Capitales*, Paris, Skira, 1964年。

19 M.Tafari, *Lo spazio e le cose*, *op.cit.*

几个战略性的大节点，如水塔广场（place du Château d' Eau，即共和广场）、凯旋门的星形广场和 Trocadéro 广场。由此形成的直线联系重塑了多个片区：火车西站（Gare Saint-lazare，圣拉扎尔站）和蒙梭（Monceau）地区之间的 Malherbes 大道；通往圣热内芙山（Sainte-Geneviève）背部的 Saint-Marcel 大道和 Gobelins 大道；通向凡塞纳森林（Bois de Vincennes）的 Daumesnil 大街。西岱岛的开膛破肚也是这一系统的一部分。

第三个网络是由于 1860 年 1 月 1 日周边的公社合并进来而仓促决定的，实际上是第二个网络所排除的工程的“储备”；但由城市自己来承担其费用，在财务上有几分便利，例如在 1858 年有权成立“公共工程办公室”（可以给发展商提供 1 亿法郎的短期贷款），或者 1860 年授权借款 2.7 亿法郎。不论如何，这些投资仍然是不够的，奥斯曼设法找到相对正统的权宜之计，比如用“债权移转券”支付给企业，它是合法基础上真正的私人货币。第三个网络实现了星形的水塔广场（place du Château d' Eau）和王座广场（Place du Trône），提出了中央市场和歌剧院的方案，以及通过 Lafayette 路连接到火车站，在左岸连接到圣日耳曼大街（boulevard Saint-Germain）和雷恩路（rue de Rennes），以及与更为孤立的 Montsouris 公园和 Buttes-Chaumont 公园的联系。

干预单元

这种结构性的轴线网络在城市增长中留下了烙印。奥斯曼改造提出了一种独特增长模式，我们应当在邻里和街区的布局中，在城市的肌理层面寻找其影响。除了切开和拉直的道路以外，人们在巴黎的地图上很容易区分出那些带有奥斯曼印记的街区：蒙索平原（La Plaine Monceau）、Chaillot、圣热内芙山（Sainte-Geneviève）的背坡，Buttes-Chaumont 公园，尽管还只是一个轮廓；以及尚未完成的 Clignancourt。我们应当自问这些地区是在怎样的增长过程中才拥有了现在的面貌，对此，我们从差异着手，与其他的增长模式相比较，无论是过去的还是其他国家的。

复辟时期的巴黎实际上除了尚不完整的大道外，还缺乏一个总体的网络，旧时包税人的城堡也将置换为大道，这是一种片段式的增长。每一时期都试图成为一个已完成的单元，虽有增长的可能，但原则上是为了重新组成另一个更大的已完成单元。片段之间的联系是简单的并置，城市是四散或毗邻片

段的集合。这是 18 世纪的观点，体现在劳吉耶（Laugier）的城市理论或皮拉内西（Piranesi）拼贴画中，将城市空间简化为“奇怪的构型与空洞的联系之中一种建筑片段的装配”。巴斯（Bath）、爱丁堡（Edinburgh）和伦敦，在乔治王时代是杰出的片段城市。

在巴黎，这些碎片沿着交通轴线自发增长，交错混杂，但它们作为具有理性化形式的开发是可识别的。在查理十世统治时期就拥有十足的开发积累，例如：

——1824 年，博格勒奈尔（Beaugrenelle）村的开发以格网的布局连接了一些广场；la Madeleine 背部的发展，Beaujon 豪华的旧宅邸，以及位于 Lorette 圣母院上方的 Saint-Georges 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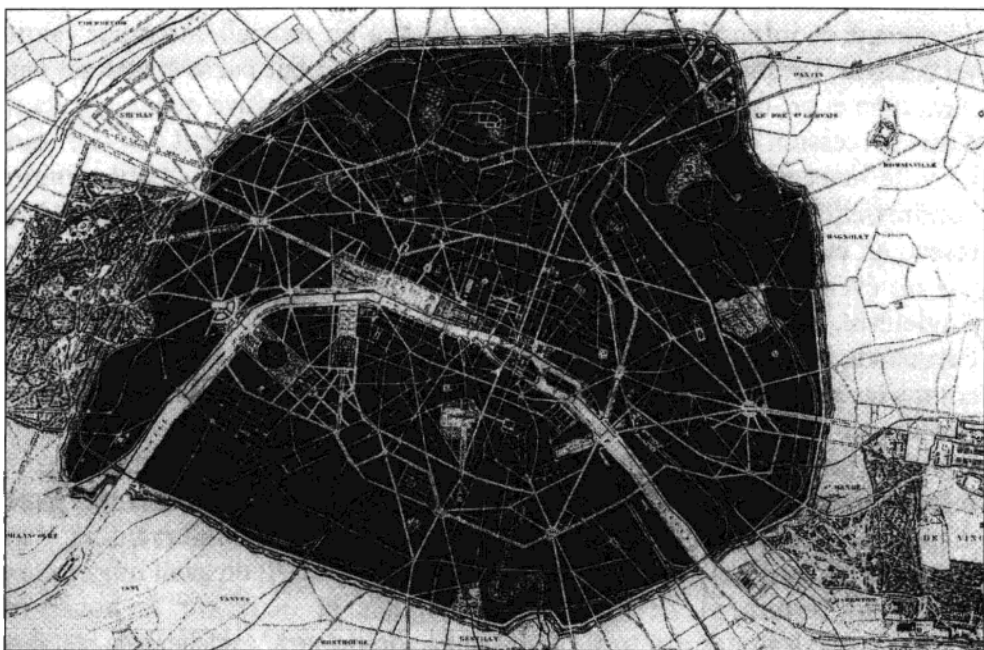
——1825 年，帕西平原（la Plaine de Passy）的开发是以现有的圆盘（或星形广场、Maillot）为基点的大型放射结构，而 Batignolle 的矩形网格形成了规则地块，随后在 1845 年延伸至 Cardinet 的住宅区；

——1826 年，Europe 地区的开发野心勃勃，由 26 条街道构成，有许多是星形放射状的；

——1827 年，圣 - 拉扎尔（Saint-lazare）地界的开发，包括 13 条街道，围绕着 Saint-Vincent-de-Paul 教堂形成了紧凑的布局。

这些地区的每一个开发项目都形成了单一的“碎片”，从平面上易于识别，不断进行的建设形成了通常是自治而分散的“要素”，这种自发的增长无从控制，也就是说，不再拥有通常在特定时期定义一种建筑类型的规律性。以预先建立的产权地块划分为中介，人们可能在建筑类型和总体的地块划分之间找到某种程度的关系。但这种关系仍然是隐含的，没有类似街区或是建筑组群那样的“中介性”干预单元。相反的，英国乔治王时代的情况完全不同，一方面通过建设法规使建筑类型完全标准化，“它以最细微的方式规定了尺度和建筑每个部分的质量”。另一方面，人们在其中布置了相互关联的“干预单元”，它有可能同时是规划、投资或建设的单元：独立住宅（按照阶层划分）、联排、联排的组群、住宅区²⁰。

20 Summerson, *Georgian London*, London 1945 年和 1962 年。有四种确定土地面积和建筑造价的税收等级。在这些规定中，有一小部分的解决办法是可行的，按照几位建筑师提出的形式模式很容易建成，诸如 George Dance，他和 Robert Taylor 一起制定了 1774 年的《建筑法案》。按照等级区分每栋建筑，依照其相关的产权来界定排列方式。建筑物在行列中的组合有自己



b. 阿尔方 (Alphand) 绘制的奥斯曼的巴黎。



奥斯曼使用的方法非常不同，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像过去年代或英国城市那样追求建立自治的片段。对总体网络的结构调整，目标明确地反对片段城市的思想；甚至在那些未建设地区，连续的城市化仍有可能，人们也看不到整体一致的地块划分，而更多是被此起彼伏的建设分成小块。例如 Wagram 地区在 1858 年、1862 年和 1866 年断断续续建设，直到 1884~1899 年，起决定作用的只是一系列在总体层面上的规划结构，将该地区切开。奥斯曼的城市不像伦敦那样片段累加，而是等级化格网的叠加，其中每一层都从属于一个星形的网络，将片区按等级重新划分。这种实践没有留下与我们在英国看到的相同类型的干预单元。在等级体系的一端，有一个核心机构来召集那些大型金融集团，交付“已经完成的大动脉”。但如果仅仅为了道路工程，这样不会确定任何干预单元。而在另一端，产权地块一直被认为是房屋建设的有效干预单元。一个地产主可以拥有一定数量的房屋，但大多散布在各处，没有形成一个整体，一个物质干预单元。在《名利场》中，Saccard “有 8 栋临街住宅，其中 4 栋已经建成，2 栋在 Marignan 街，2 栋在奥斯曼大道；其余 4 栋位于 Malesherbes 大道，仍在施工中。”

这两个位于等级体系两端的干预层次之间的关系，在设计、投资和建设等一连串的实施过程中远未得到澄清。

切口，在一般情况下，除了不太重要的过渡性街区，均会产生边界；第二共和国修订的土地征用法授权征用所有被切开的地块；一旦有道路穿过，就在各处留下一些边缘地块，需要根据新的划分方式重新划分。此处总体层面的干预、切割及产权地块改造之间的关系是直接的，人们没有把街区定义为一个设计或实施中介的单元，如果这种关系通过建筑类型来中介，我们看到的是一种从属的类型，通常是变形的，或者转变为零打碎敲的随机建设。

(续前注) 的规定，已经变得比较自由；行列的分段和尽端的围合众所周知，包括当私人空间不再能够隐蔽于总体之中时，对端部的公共 - 私人轴线的细微修正。行列建筑是较低层级中已完成的规律性片段，人们通过行列建筑看到较高层级的片段，地块和整个地产，通过一定数目的系统化形象：月牙形、广场、背靠背连在一起，或者两排房子位于转角，形成一种多少有些开放的街区。这种方式自始至终都是严格附加的。参与者从“朴实的泥瓦匠或木工，他们手拿安全帽，申请 5 先令 1 英尺的土地，这些土地位于富裕阶层的后街上，那些人随时准备在广场的一侧或更多地方购买 15 先令或 1 英镑每英尺的土地”。尽管公众部门努力阻止“每个投机者获取超过适当比例的土地”，仍然形成了大量的垄断，它们将所有这些等级化的干预单元聚集在单一的总体单元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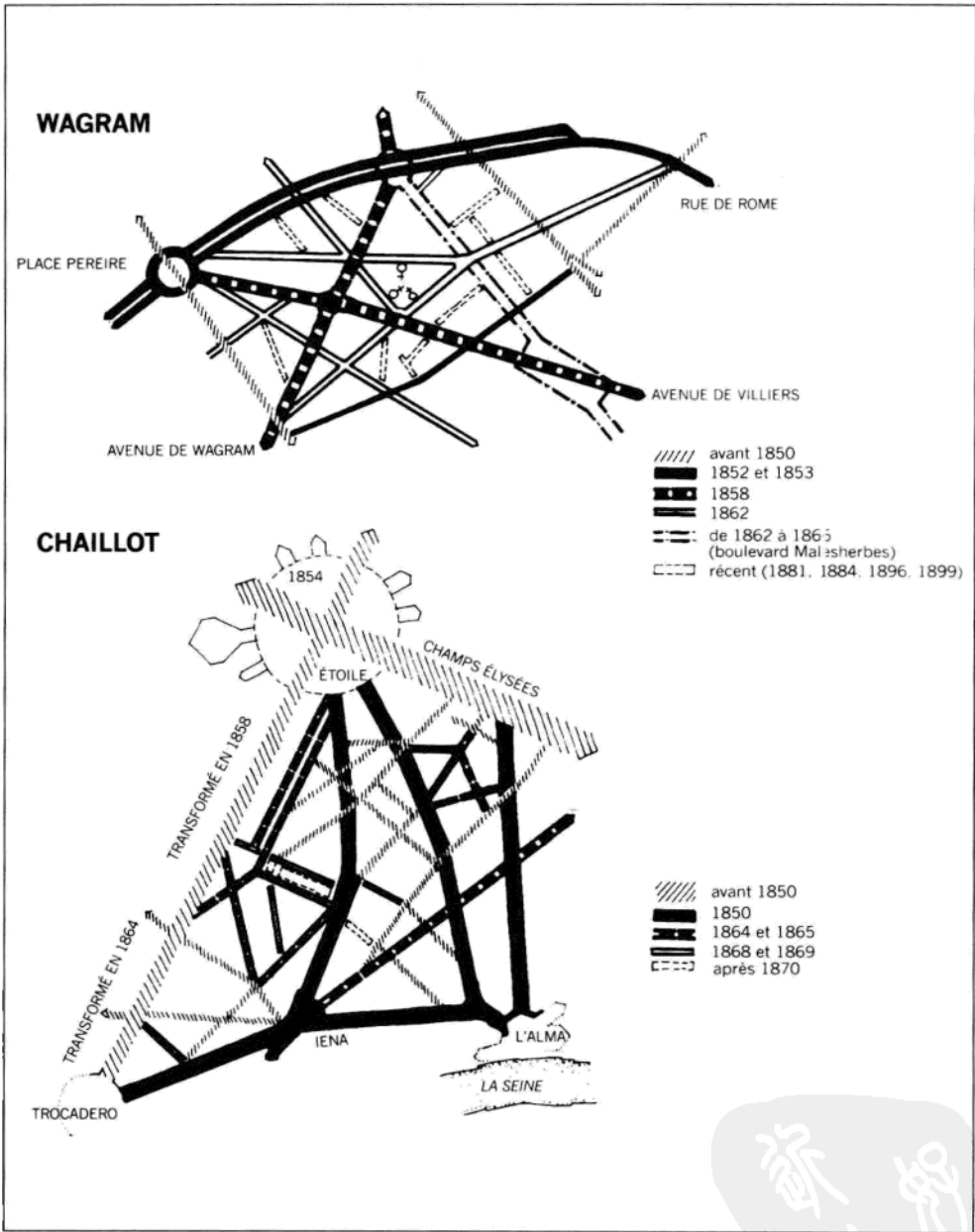


图 3: Wagram 地区开辟的道路

切口的布局是决定性的：每栋建筑的立面只是地块划分的结果，单元无法从循规蹈矩的总体布局中区分出来。至于节点的处理，比如转角和圆形建筑，属于纪念性轴线的一部分，对于定义一种“街区立面”作用甚少，很难让人想起这是联排建筑的一部分。

大规模的城市化同时制造了街区与边界。这些街区的建设有时是费力的，建成很长时间后重新划分也并非罕见，在1882年和1899年的Wagram地区就是如此。无疑在非常古典的方式下，最先建造的是转角和最受关注的沿街面，街区的中心与背后是空的，留待重新划分。街区起到了在传统城市结构中的作用：但它是一个隐含的单元。这样并不能阻止总体层面上切割的影响，随之而来的是资本主义对高密度的需求，表现为建筑类型和地块划分。这种类型的街区作为一个干预单元是可以变化的。

最后，一些项目集中在一起直接制造了一小部分街区，它们具有规整的形式：一些方形街区被对角线切割，形成了圣-安德雷十字（Croix Saint-André）²¹的X形街区，例如在Saint-Denis街区、Chapelle大道和Philippe de Girard街之间的街区，被Perdonnet街、Louis-Blanc街和Cail街（1866年）切割成X形；或者更晚一些，在Ordener街和Marcadet街之间，由Eugene街和Simart街形成的十字（1882~1885年）。更为罕见的是纪念性华丽辞藻的减少，比如1865年分块出售的位于Bassans街、Euler街和Magellan街三岔路口的Saint-Perine de Chaillot修道院地块。这些地方以一种相当谦逊的方式脱离了大尺度网络，改造的单元显然就是街区。改造的方式并非唯一，但不同的实施主体之间具有很强的一致性。人们建立了明确的协作手段，我们可在其中识别出一种模式，将复杂而不甚整齐的改造统一起来。因此，我们首先要明确地将奥斯曼街区的出现作为一种模式来看待。

如果巴黎与一个世纪前伦敦的不同之处，在于人们无法将干预单元规整为一个有序的序列——即表达土地产权、财政组织以及城市结构内部的地块划分之间的明确关系——那么这可以归结为两类原因。第一类涉及银行与企业的发展程度，与土地产权的状况，与资产阶级的社会角色有关，尽管人们想在工业资本主义的两个建设阶段之间建立一种相似性。在法国当时还没有可持续的机构和稳定的资金积累。第二类来自城市本身，或更确切地说来自

21 圣-安德雷十字（Croix Saint-André），指的是X形的十字，其名称来自圣-安德雷受刑的十字架形状。——译者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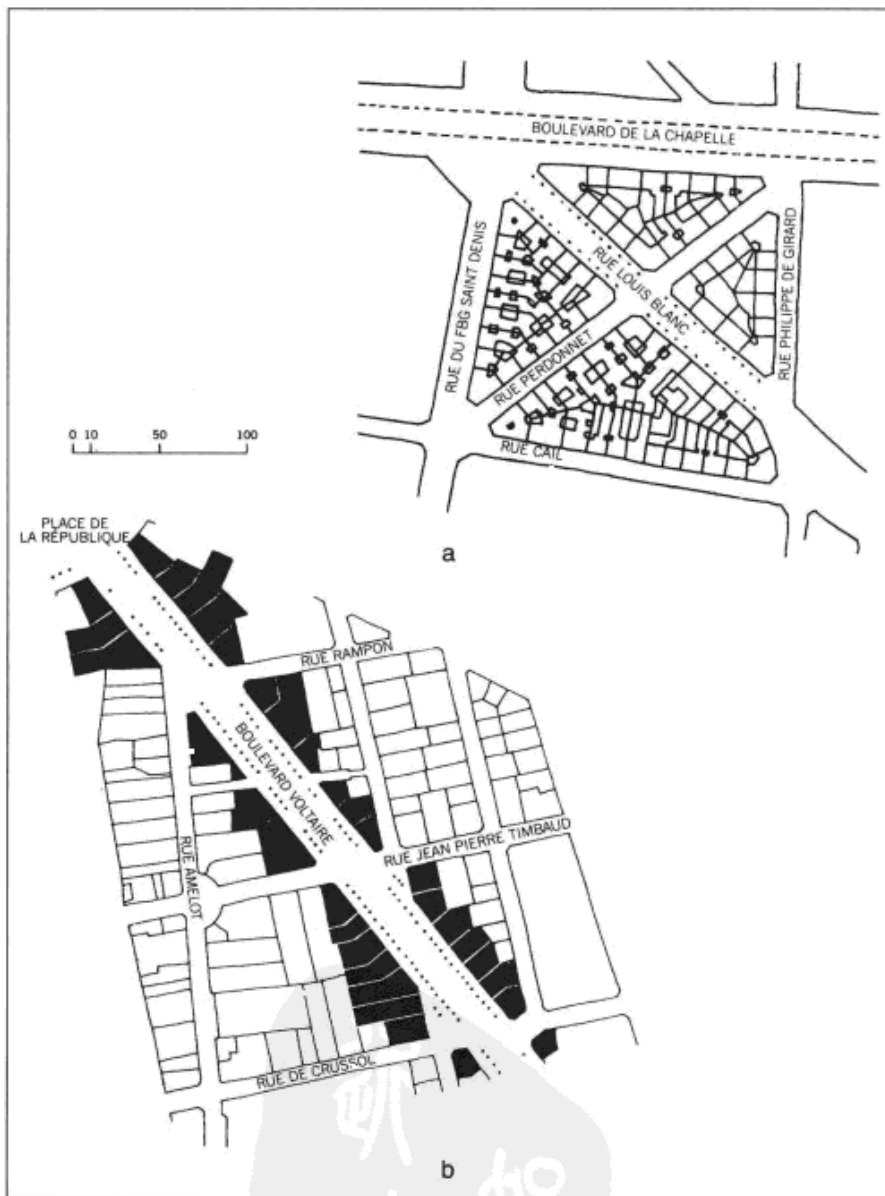


图 4：奥斯曼街区的肌理

- a. 巴黎十区 Perdonnet 街和 Louis-Blanc 街交汇处的 Saint-André 十字。1866 年，在 Saint-Denis 街区、Philippe de Girard 街和 la Chapelle 大道形成的早期方形街区的基础上，斜向划分为四个均质的街区。
- b. 从共和广场（Place de la République）出发的 Voltaire 大道。它斜向地干扰了先前的建筑肌理。新开辟道路某些段落的地块恢复得比较生硬，与过去的地块相比似乎更加不规则。但新与旧的缝合却非常完美：建筑的连续性恢复得严丝合缝。

新的干预与既有城市之间的关系，一方面片段之间的关系较随意；另一方面存在一个重塑总体的项目，追求的是全面的组织。

与现有城市的关系：插入与排除

街区是一个隐含的现存条件，从传统城市延续下来。但大型切口网络的目标是纠正衰退的总体城市结构，并赋予它一种新的空间类型。如前文所述，这些改造的背后是资产阶级的策略。因此，至少就我们所知，奥斯曼的改造与旧城的关系是双重的：同时是整合与纠正，延续与破坏，认可与暴力。

这一工程赋予巴黎一个总体的结构，我们已经说明了它如何通过参考古典文化来被人们理解；我们想要细化并放大的正是这种参考，因为对我们来说，与现有城市的关系完全是通过与古典文化的关系来传达的。在奥斯曼的规划中，很容易找到古典语言的要素或形象。例如奥斯曼的路网采用了西克斯图五世（Sixte Quint）的罗马规划中的功能：连接城市范围内相距遥远的中心，一端是罗马的巴西利卡，另一端是火车站和几个大型战略性节点。道路的延伸也同样，每一条都对准纪念性建筑或标志，它们仅仅作为视线尽端的一个焦点来感知，没有在城市空间和建筑之间形成任何关联。三岔路和星形的语汇来自更多地方，从罗马到凡尔赛，以及勒诺特（Le Nôtre）的结构；人们甚至可以看出，由两条大道围绕的 Saint-Augustin（其中一条还停留在纸面上）和克里斯托弗·仑（Christopher Wren）在伦敦的总体重建规划中布置圣保罗教堂的手法之间的亲缘关系。

然而，我们似乎需要超越这些工具主义的参照，此外，大多数供比较的规划是在一片空地上的创造，或者是城市的扩张，而奥斯曼是在一种高度结构化的空间内部行事，将它切开，形成了完全不同的空间。他的行动实际上使人直接想起早期文艺复兴的城市改造模式，尤其是那些“通过开辟新的街道、宽大和规则的广场来修正老城²²”的模式。这种修正并不使用现有的增长机制，也不发展那些足以提高空间质量的要素，而像割断历史那样，无视现有肌理，在城市内部建立一个全新的体系，“在人类活动的空间构型中传播一种新的行为规范，一种新的理性，复杂而又辩证”²³。这种修正基于

22 C.J.Argan, *The Renaissance City*, New York, Braziller, 1969年。

23 M.Tafari, *Architecture et humanism.op.cit.*

一种排除的原则，排除了历史、社会问题、空间实践及其痕迹，至少从一开始，它“本质上就不为同时代人所接受”²⁴。在这一过程中，城市中特定数量的场所因为当权的新贵族的利益而被充公了，用以建造他们的住宅，并展现代表其权力的意识形态价值。将这些地方据为己有（通常是中心）意味着将当权者构想的空间和各个阶层按此构想实施的空间（边缘）对立起来。然后，当这种干预模式随着古典主义文化的深入人心而发展完善，通过排除来分隔城市的做法才能广为运用。在某些外围地区一切都是全新的，包括人们的消遣方式，包括城市朝着人造景观敞开并融入景观，包括土地产权结构与建筑类型，这些地区在17世纪和18世纪成为统治阶级专属的领地：罗马的奎里纳莱山丘（Les collines du Quirinal）和山上的圣三一（Trinité des Monts），阿姆斯特丹的三条运河，在巴黎则是圣日耳曼地区（faubourg Saint-Germain），它沿着塞纳河，面朝杜伊勒利和向西敞开的大型景观区域（皇后庭院、香榭丽舍等）。

当奥斯曼采用古典文化中的改造类型时，尤其是在形成有效的控制体系过程中，他也认识到了这种排除：他不仅将城市中心充公（西岱岛、从Châtelet到市政厅的序列），不仅开发了外围的资产阶级地区（Monceau平原、Chaillot，甚至是Buttes-Chaumont），而且还在历史肌理中插入了一个连续的系统，其网状结构带来了整齐的框架。排除的关系并不限于中心或某些点，最终将四处扩散到新的资产阶级空间和它所掩盖的内部地区的对立之处。这样就导致了两种相邻空间类型之间的对抗，因为这种排除即使通过暴力拆除²⁵，通过人口搬迁的手段来实现，也不会彻底消除旧的肌理，实际上它倾向于将旧肌理保留在一种控制的关系之下。

这种对抗具体表现为叠置的过程：奥斯曼式的边界与现有肌理不着痕迹地完美拼接在一起，人们可能会误读地块划分及其反映出来的交织关系。地块划分在新的边界和旧的街区之间注入了相容性，展现了高超的缝合技术。奥斯曼容下了古老的元素，相反，他将新的事物巧妙地插入旧的肌理之中。唯有从头至尾走完奥斯曼大道才能认识到这种灵活的插入，这是粗

24 M. Tafuri, *ibid.* 他将此论断用于伯鲁乃列斯基最初提出的新城市秩序上。关于空间的非有机、同构性、无关乎增长的可能，建筑不再有任何联合的权属，倾向于孤立在地上的想法，在一开始是无法接受的。文艺复兴充满了旧的肌理对这种新形态的阻力。

25 根据 L. Hautecoeur, *op.cit* 在1852~1870年间，人们建造了102487栋房屋，拆毁了27488栋。

略浏览老的一段大道 [Grand Boulevard, 例如从黎塞留 (Richelieu) 街到圣 - 德尼门 (la Porte Saint-Denis)] 所无法看到的。因为对他来说不需要解决包容的问题, 无论沿大道还是在相邻的街区中, 周围的城市肌理完美地一致, 地块划分的法则无处不同。沿着奥斯曼的切口, 巧妙的包容性带有这样的含义: 它是我们描述的排除与保留关系的另一面。它也是一种暴力的痕迹。

正是应当在这种排除与插入关系的内部来理解奥斯曼街区的结构作用。有一大部分街区被奥斯曼废除了, 而正是那些一分为二的街区被纳入了一个整体, 隐藏的空间分割策略威胁了这一整体在功能上、结构上以及从长远看, 物质形态上的统一。它始于对街区本质上的简单重塑, 但我们发现它完成时已是典型的奥斯曼街区, 我们已经表示可将其视为一系列建设行动的模式。奥斯曼街区和城市结合在一起, 明显表现出全面的整体性, 但它经过了一系列的系统化, 结果是这种整体性的歪曲和变形: 最终改变的正是关于城市的概念。

奥斯曼街区

形态

由奥斯曼的星形结构划分出来的街区几乎必然是三角形的, 与通常是四边形的传统巴黎街区形成对照。但长方形的奥斯曼街区同样存在, 我们将对其中一些进行研究。

三角形街区最常见的是尺寸的显著变化, 似乎无法容纳一种放之四海皆准的最佳建筑外形, 不过, 人们一方面似乎像上一个年代的人所偏爱的那样, 取消了特大型街区 (Filles-Dieu 修道院, 位于郊区 Saint-Denis 和 Poissonière 之间, 曾经在 1772~1792 年间被分块出售, 街区大小在 30000~50000 平方米之间); 另一方面街区现在变得紧凑, 并且由于其三角形的形状而倾向于较小的进深 围绕着 Chaptal 中学以及奥斯曼修整过的 Europe 地区北面 (1867~1881 年), 街区进深最大的接近 60~65 米, 极少数为 90 米, 总面积分别为 3400、6300 和 20000 平方米。

三角形街区一般都是没有顺着原初的街道脉络切割后的剩余。与其进深相比, 它可能变得相当狭长: 沿 Sebastopol 大道的是 1 : 7, 沿 Péreire 大道的

是 1 : 4, 宽度也同样变小了, 一个是 16 米, 一个是 36 米。这些极为紧凑的长方形街区很容易变为被街道围绕的独栋板式建筑。

街区的地块划分

街区的产权地块划分遵循了几条特别明显的原则:

(1) 每个地块的布局严格垂直于街道。

(2) 街区内部的中央划分线是街区锐角的等分线 (在三角形的街区中和转角处), 这条中线调和了街区几何上的不规则性。

(3) 如果不考虑那些进深方向沿街道伸展的地块, 各个地块具有大致均等的规模。

这样看来, 奥斯曼街区似乎重新恢复了总体的组织, 然后是某种程度的理性化, 甚至于某种规律性。无论如何, 这些初步结论应该很大程度上是相对的。如果由一个房地产机构来进行总体上的管理, 依赖于私人产权主和分散的小公司来实施, 那它就不可能立刻展开; 街区是由地块一个接一个地建成的, 虽然有时集成几个单元。单一的建造者非常少见, 仅限于我们所说的紧凑型建设, 这种情况下街区表现出明显的规则性: 在 Moscou 街和 Berne 街之间的街区是对称的, 中线的两边可完全重合; 街区在 Berne 街面将 19 栋完全一样的左右对称的建筑, 简单地排成一排, 共 250 米长, 背靠着西侧的铁路²⁶。但一般情况下, 渐进的开发建设通常有利于对规则的适应: 在某些局部划分可以不沿着等分线, 有些地块的轮廓与排列是不规则的²⁷。

至于理性化及其必然结果——规则化, 则需要正确表述。三角形的轮廓显然会产生不均等, 必然会有难以处理的锐角, 尤其是对于公寓的布局。无论人们如何努力, 地块都是不一样的, 因此人们的目标并非要达到英国式的完美统一, 在很多情况下 (但不是绝对的), 人们可在街区的转角处和中心发现大地块, 在最细的地方会出现贯穿的地块, 而且当进深可能过大时 (可能是 30 米) 地块变成单向的。这些地块拥有多种形式, 甚至是奇形怪状的, 包

26 Berne 街在 Europe 的段落曾被一个叫 Mosnier 的土地所有者打开, 该区段于 1837 年已经被西面的一条铁路路堑的开口所扰乱。Berne 街和 Moscou 街之间的街区由于面对已经存在的 Leningrad 街, 没有一次性地彻底完成。

27 人们可以考虑地面上保留下来的部分, 但这种情况在我们研究的小型同质街区中仍属例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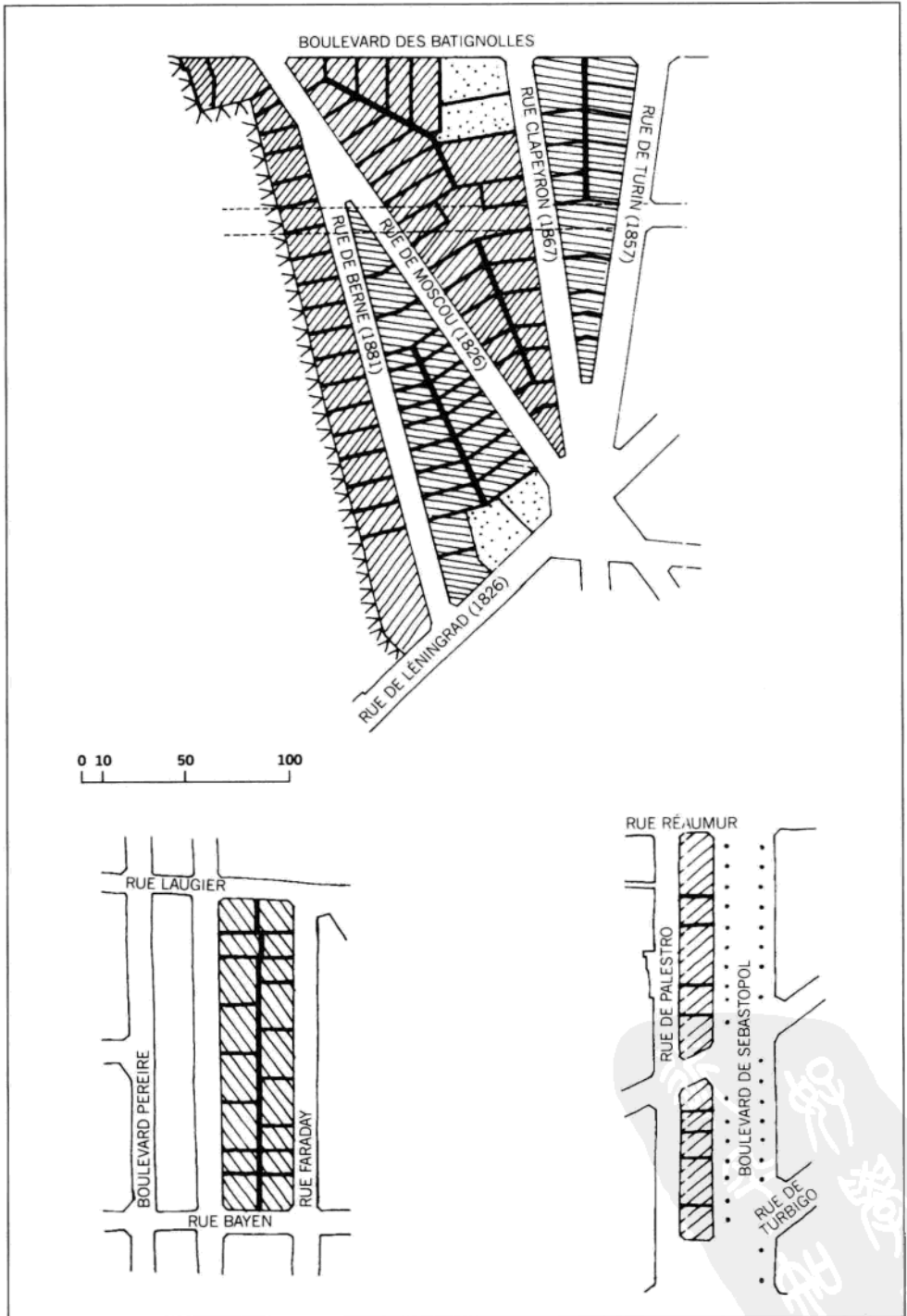


图 5：奥斯曼街区的地块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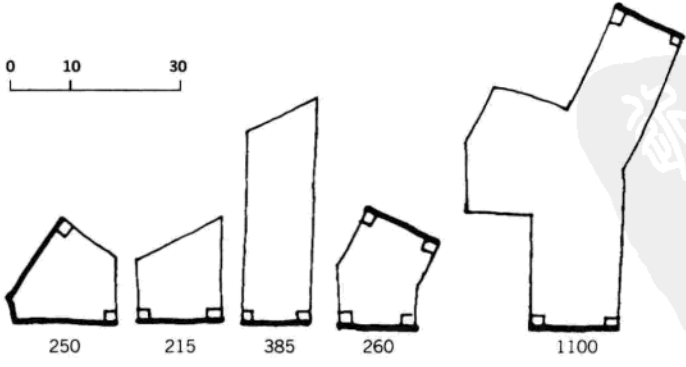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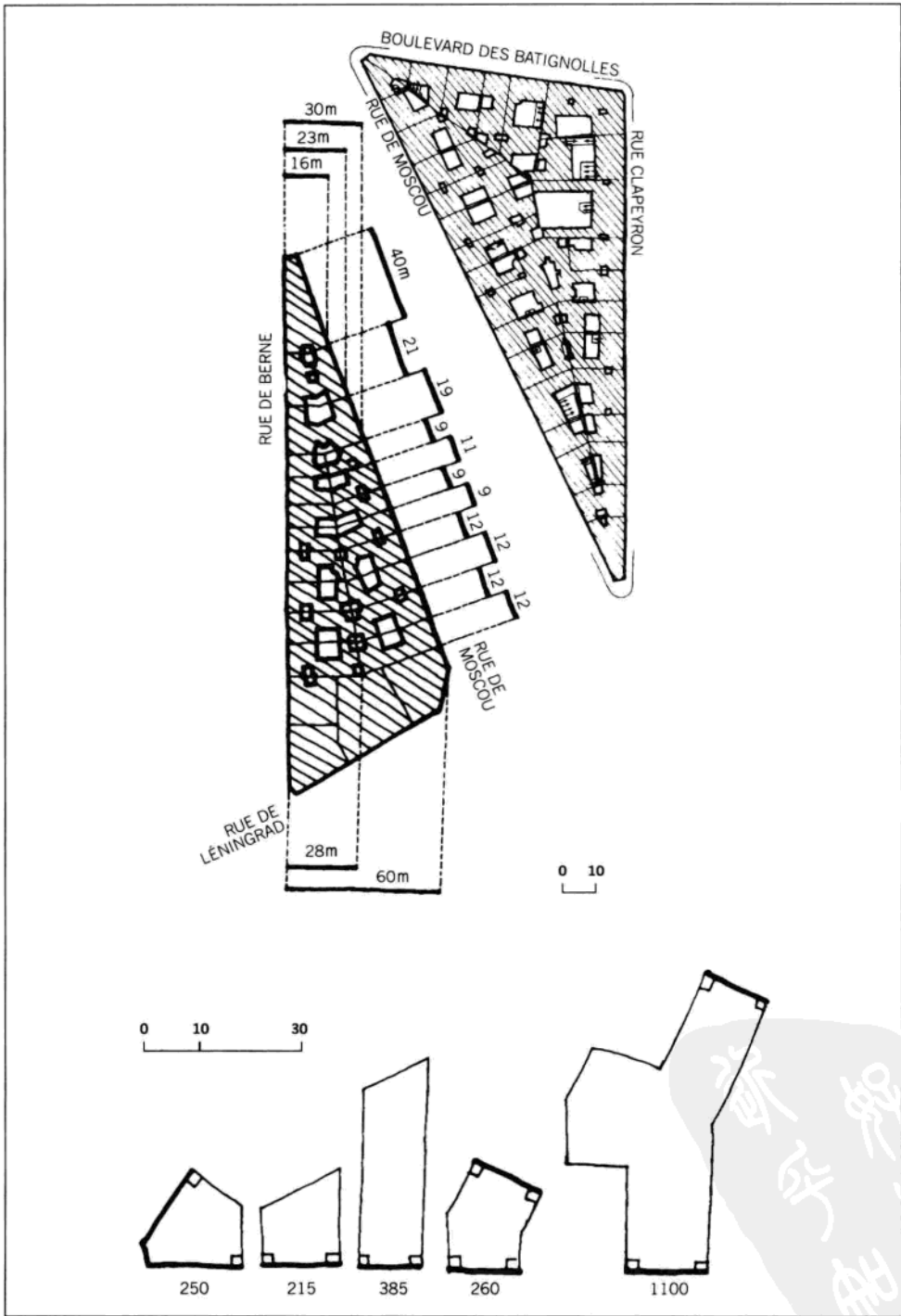


图 6: 奥斯曼街区的尺度

括从三角形（有时候非常尖锐）到V形、梯形以及它们的所有组合形，有时形成复杂的多边形。

除了形状外，地块的面积也在变化，提供了一系列的尺寸样本。Europe地区的Moscou-Clapeyron的街区面积为200~1100平方米；Moscou-Berne的街区面积从很小的135~360平方米。三角形街区中的地块进深一直在变化，沿街立面的面宽也同样：在Moscou-Berne的街区中，人们可以看到9米、11米、12米、19米、28米和40米宽的立面（后几个位于三角形的尖端）；其他的地方（Chaptal中学附近）分别为8米、10米、11米、12米、15米、19米、20米和23米。矩形街区也有类似的变化。沿Péreire大道的Laugier-Faraday-Bayen街区连接着1867年2月落成的Ternes市场，包含了6个115平方米的小地块和11个300平方米、400平方米和460平方米的大地块。总平面超级严整，尽管Péreire大道和Faraday街不完全平行。端部和转角的地块面积300平方米，沿每条街的面宽为18米；然后夹了一条仅12米面宽的带，使两个小地块能背靠背布置；中间段落是梅花形，每个地块面宽为24米，除了两个位于后街（Faraday街）上的地块为12米。街区总体上近乎对称，这种结构显示出地块是由一个机构来划分的，考虑了不同开发者的要求，提供给他们地块面积有4倍的差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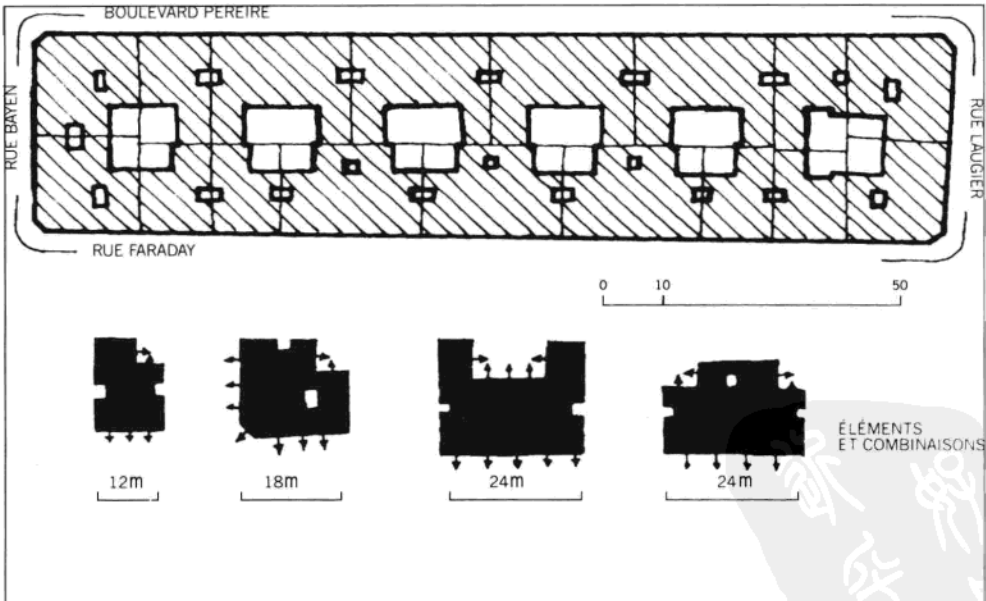
建筑布局

与我们刚刚研究的Péreire-Laugier-Faraday-Bayen街区统一的规划相配合的，还有严格的建筑布局。人们甚至可以说地块的划分是由未来的建成形式决定的，反之却不然。对于17个地块，仅有6个主要庭院，它们尺寸都一样，都是简单的方形平面，并由3~4个地块共用。建筑内部还设有通风井，两两相连，跨在地块边界上。从这一点看，人们可以认为这个街区就是一整栋建筑，中间掏空成庭院。但实际上，这种一整块的建筑是相同要素组合的结果（边界的一致允许了街道实际上的不平行）。基本要素是一种L形的建筑，用于小地块；两个L形组成U形或T形，适应于大地块；在转角处考虑了更为开放的布局方式，将L形就地块稍作匹配，增加了其中一条边的进深。一切都来自L形的要素，组合成L形、T形和U形，庭院总是四四联合，由此产生了地块划分的独特性（12米宽的窄条和中间的梅花形）。

在那些结构没有这么严整的街区中，人们仍可以看到两个地块之间共用



a



b

图 7：沿 Péreire 大道的 Bayen - Faraday - Laugier 街区结构

a. 沿 Péreire 大道的立面构成。

b. 从位于四个最小地块中的 L 形要素开始，组合成 U 形（沿着 Péreire 大道）和 T 形（沿着 Faraday 街），以及转角的匹配。由于庭院三个或四个一组，使街区在构型上极为理性。

的通风井和庭院，地块因此不再仅仅是一个自治的单元，一种特定的结构出现于街区和地块之间。由于土地利益最大化导致的高密度化的压力，使地块相对于建筑类型来说变得过于狭窄，已无法作为单一的单元来对待。庭院的集体空间不再与地块单元相吻合：达到了混杂的状态，不再从属于单个地块，但还没有遍及整个街区。最重要的是，这种漂浮的集体空间失去了认同的能力，因为同时消失的还有隐藏空间的使用价值；在底层，一堵墙令人生厌地连续分隔了建筑，而在上层的庭院空间是共用的：也就是说，俯瞰着庭院的人与庭院没有直接关系，因为他无法进入庭院。只有当“他者”在一种匿名的身份混同中被视为“同样”的时候，这才是可以容忍的。人们认识到这种方式预设了一种社会关系的扁平化，一种压制差异、起到面具作用的行为准则。从此，在庭院中，不再发展出私人的社会关系，也不再有任何隐藏的行为。地块中不再有任何其他地方可以接受这些功能，它们已被抛弃：地块丧失了深度，朝向内部的空间序列被截断了。增加密度的迫切要求使庭院的内部空间屈从于控制街道公共空间的明确法则，有两个特点：符合惯例，千篇一律。庭院需要精心照料，不能堆放物品和车辆，禁止所有损害其品质的行为。如果有一些改造，如设计良好的雨棚、玻璃走廊或顶棚，那是产权主的事，需要有功能上的借口（例如办公），无论如何这都需要征得同意与许可。

内部的空间序列已被截断，但是场所之间保留了最低限度的等级关系。有时候第二个庭院跟着第一个，只能从底层的一户公寓或服务入口进入：不管怎样，庭院都禁止穿越，空间是寂静的。街区形态表现为连续的轮廓和不变的进深，以及一个乍看上去不太有序的内部。严格与完整属于外围：打扮得最规则的公寓，或公寓最有序的部分朝向街道，可从门厅直接进入，不需要穿过庭院，庭院是一个含混之地，可以从多栋建筑进入，过于显眼。地块的深处就着三角形和梯形的几何特征，放些布局较差的公寓，通常是单面采光。在这些差异中，人们可以读到在一致的社会规范巧妙掩盖下明显的社会等级。

多功能性和内部产权的重置

如果把如今看到的街区细分与巴黎的传统街区作个比较，就可以更好地衡量它的简化效果。

我们并非要以一种单一的类型来概括前奥斯曼的巴黎街区，但人们可以就这一问题做一些基本观察。街区，总体上可以分为边缘和内部。边缘是密集的，与街道直接相连，可以理解为交换的场所和受规范支配的展示空间。相反，街区的内部远离街道，从街道上断开，具有不可见（也不需要可见）甚至是隐藏的特点；它不再具有整体展示的功能，而是可塑的、可变的，体现了一些松散的规则，与公共界面上的公认规范相反；它提供了一种适应性。

街区中边缘和内部的对比应被理解作为一种差异系统，它可以组织肌理的复杂性。这是一种整合多种行为的模式，使多种功能有可能分布在一起。它作为一个称职的系统，并不指定多变且具有相对性的功能，而是建立功能和场所之间的结合与排除关系。因此它服从于整合的法则，以置换的角度来定义功能（这种功能和那种功能是可替换的），其视角考虑了历史的变迁、修改、“零星演化”（即闲置而可用的结构的再利用）甚至是变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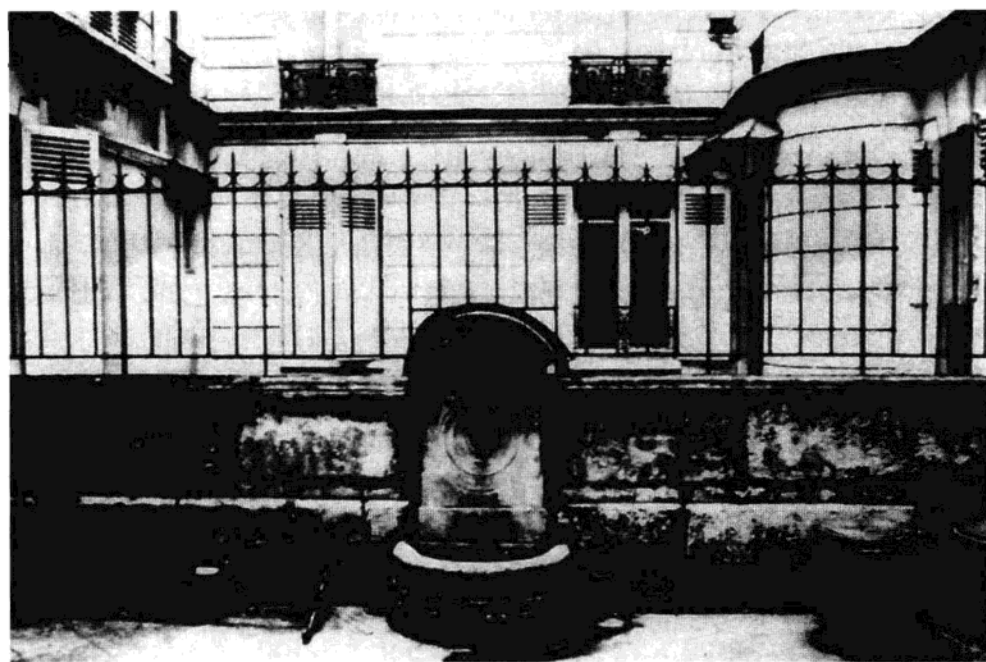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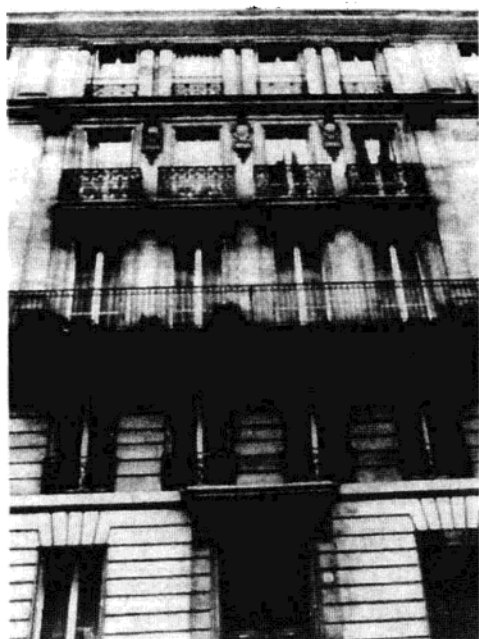
街区的边缘经常与街道直接联系，而不是通过转换，场地的划分更加细致，就产生了加密的过程，这样可以使街区内部使用较大的地块，地块划分也不那么紧凑。一般在街区的中心“总有地方”，在那儿人们可以看到重型工作间、工业企业、车库、工具棚、花园、私人旅馆的公园、占地很大的公共设施（以前是带回廊的修道院或一所学院，现在是小学、中学或行政建筑）。所有这些要素不会同时出现，但它们在街区结构中占据相同的位置。这样在同一个街区中混合了居住、交换、工作场所，并经常有集体使用的公共设施。

街区由此具备了一种内部的复杂性，它没有被明确地系统化，可以研究²⁸与检验，特别是特定的限制引发的适应与修正机制。朝向街区内部的等级通常是成序列的（第一个庭院、分隔、第二个庭院；分隔，诸如此类），不同场所的嵌合形成了各种用途的微妙并置。一种纵向的等级多多少少延伸到街区的各部分，使横向等级复杂化。最终，这种整体性完全要依靠其所临街道的状况，它在城市或地区等级中的位置，这带给各个界面特定的含义。街区对等级的不平衡也有强烈的反作用。在一个缺少或没有表现出中间层级

28 见我们此前的研究，尤其是：*Analyse du tissu du Nord-Est parisienne*，APUR 的委托研究，1971 年；Marcillac, *autopsie d'un village*, in *Architecture d'aujourd'hui* (Paris), 1972 年 10~11 月。



图 8: Europe 地区的街区
a. 立面。



b. 庭院。

的地区，街区通过扩大内部等级来弥补这一缺陷：以通道、内街和多个庭院来划分。

在奥斯曼的城市中，街区仅有微弱的多功能特征。César Daly以非常有趣的方式描述了“私人”生活状况，指出“人们同样需要考虑商业与工业，在城市某些地方是大型商业、奢侈商业占主导，豪华商店的空间组织（agencement）不同于小店铺的布置（aménagement）……后者仅需要销售纯粹必需的物品。”²⁹在这段文字中，我们看到功能上的协调进入了建筑师的空间：必须考虑到，这种操作方式似乎很好地转译了“空间组织”（agencement）一词，与“布置”一词几乎是相反的。Daly文集表明了这一点，尽管他以插图比较的形式来概括，空间组织多半需要克服极端有限的建筑类型的困难，建筑师唯有在每个案子中以自己的特殊技能来补偿。人们可以算算有多少种布局难以归类，在多大程度上损害了类型的逻辑；而有趣的是，在这些困难的案例中，类型在多大程度上保留了其内容，在哪一方面由于无法适应空间变化而变得贫乏，人们在其中看到一种功能的语法。在这种空间中，玻璃顶、铁墙、铸铁柱子和金属梁架、陶瓷饰面表现出一些明确要素的入侵，改变了奥斯曼式的建筑遵循的准则。

人们很少提及街区的多功能性（包括商业和工业），其含义被引向一种社会约定俗成：“工业”一旦和“商业”联系在一起，就立刻偏离到“奢侈”的领域，不再复现一个工作与生产的世界，这种社会约定俗成是人们不在同一栋建筑中（在建筑学意义上）“处理”资产阶级私人住所和制造的场所，即使住户的资产来自工业生产。这种规则对最好的环境来说是完美的，况且矿场和大型生产单位有自己的空间，自从工业革命开始就排除在城市之外。只剩下最不重要的工作室、办公室，建筑师将它们纳入城市：人们使用了整个建筑底层，用院子深处的窗户进行采光。约定俗成再次起了主导作用：尽可能地把真正的功能掩盖起来。

人们不能在街区层面说明多功能性，因为街区不是一个公认的干预单元：在类型层面也很困难，它被抛回到城市层面。在奥斯曼城市中，工作场所被排除在“私人”的居住街区之外。但作为对等，也出现了某些地区的专门化：某些居住区与生产的场所的关系较随意，不同于我们通常指定

29 C.Daly, *L'architecture privée au XIX siècle sous Napoléon III: Nouvelle maison de Paris et de ses environs*, Paris, A.Morel & Cie, 1864年。

的工人阶级住区，其中居住与工作分离的原则还没有起作用（巴黎还是一个工业分割为小作坊的城市，使奥斯曼尚未触及的古老肌理结构保持了生机勃勃）。古老的空间（经过划分的可置换的空间）与新的空间（功能分离的空间）形成对比。在这种空间中，功能混合的可能只有在旧街区的边沿有效，那是最公共的部分（居住、商业、办公室、自由的活动）。可以说奥斯曼街区与旧街区相比，不再产生逐渐变厚的边缘。它的形式将是这样的：三角形可以使最多的边界向街道开放，其代价是牺牲内部隐蔽与受保护的面积，因为它们不那么重要。在奥斯曼的街区中开始消失的是街区的内部，它使用的属性，它丰富的关联。

街区在城市中的组合

奥斯曼街区继续扮演着城市结构中不可或缺的要素：就像旧街区一样，它是一个可组合的单元，城市可视为街区的联合体。奥斯曼街区和前奥斯曼街区尽管有所不同，但仍是兼容的，这种兼容性首要的效果就是保持了城市景观严格的连续性。如果说城市的意象等同于连续性——沿着道路两边连续不断的立面，可以说奥斯曼街区创造出了卓越的城市意象。这种意象被推入了卡通式的简化，常常只是对旧城丰富多义的意象之缩减。将就一下吧：它没有中断，也没有孔洞，被分割开的街区随即重新封闭起来，没有留下切口。公共空间被前立面完全围合起来，包含在精确界定的墙体外壳中。即使在奥斯曼时期就有夸大“公共”而损害“私人”的倾向（当然我们说的是外部空间而不是私人住宅），对此我们早已指出。所有公共空间变成纪念性的，包括普通的街道。这些居住性街道中很多都带着一副过度渲染的外貌，这种沉重的体面赋予立面大量的文化指涉。但它们的纪念性正寓于无动于衷之中：商业被抑制了（除非在两端，这也并不常见）；街道游离于日常事件之外，无关乎日常生活的无序；其空间惊人的抽象，都是同样的形式，从时间与光线中抽离（普遍的？），依其形式和实践来确定：它不懂得任何变化。这是否是古典空间特征在不断再生中的卡通式变形？结果是非常重要的：在内部，奥斯曼街区不再能够融合各种差异，而在外部，街区又与道路相关联，这样就擦除了差异。城市空间在长期的规划中被同质化，同时在奥斯曼统治下也遭受了显著的纪念化。城市的切割意味着放弃所有其他方面，在其中建立的控制性空间实际上就是这种联系薄弱的空间，或至少在其实施阶

段，这种空间最低限度地反映了传承下来的模式（必须这样方可保证它能够插入城市中）。

由于奥斯曼街区不再能够在多种功能内部起衔接作用，所以人们看到了单一功能街区的出现，特别是那些公共设施的街区和纪念性街区。纪念性街区非常常见，与单栋建筑构成的街区差别不大，后者是纪念物最终贬值的产物。无需返回奥斯曼所主张的清理政策，西岱岛上的纪念性街区就是例子，商事法庭、警察局、主宫医院和圣母院，它们的布局各自孤立，与道路、广场空间具有空洞的中性联系，在这些方面它们是相同的：圣母院广场、花市。秩序关系的空洞化，纪念性系统就失去了所有意义。和教堂一样，人们“孤立了 Chaptal 中学”（1867 年），Bon Marché 商场（Boileau，1879 年）变成一个街区，Séville 设计的春天百货（le Printemps）包含两个街区，Guadet 设计的邮局（1880 年）用小路与南边的服务建筑分开，不再直接联系。公共设施街区有成为一栋孤立建筑的倾向。

巴黎的城市肌理具有很强的抵抗力，但并非在巴黎人们才会看到这种等级化、分离和专门化过程的追求及其结果，这一过程触及了街区的构成，以及它作为最小城市空间划分单元的组合关系。街区进入了关键时期，我们应当说它身处危机，但帝国之后 40 年的通货紧缩造成巴黎建设的迟缓，掩盖了危机尖锐的一面，而当城市破产，表现为无力控制其郊区，危机便以更为严重的方式再次出现于其中。



“如果有一天我当上了国王，我渴望能拥有一座农舍。”

为何选择韦林和汉普斯特德？

田园卫星城，作为一种城市化的过程，产生于 20 世纪初的英国并得到实施。无论其产生的源头与环境是怎样的，这种城市化过程在理论上出现于埃比尼泽·霍华德（Ebenezer Howard）于 1898 年出版的《明日：一条通往真正改革的和平之路》。自这一天起，人们很容易按照准确的时间来勾勒出这一过程的演变史：

1904 年：莱奇沃思（Letchworth），按霍华德的经济发展模式建设的第一个田园城市，也是 R·昂温（Raymond Unwin）和 P·帕克（Barry Parker）的首个重要的实施作品。

1909 年：汉普斯特德（Hampstead），第一个以 R·昂温的方法来设计建造的田园城郊。

1919 年：韦林（Welwyn），第一个同时综合了霍华德的理论和昂温的实践方法的田园城市。

我们删掉了莱奇沃思，因为韦林代表了同样的生产方式，同时还受益于其姐妹城市（指汉普斯特德）的经验。

汉普斯特德是一个实验性的城市，打算将城市形式的塑造法规化。韦林得益于它的尝试，系统性地运用了其实验过的方法。

19 世纪末伦敦的城镇规划

自 1840~1901 年，伦敦的人口倍增，而大伦敦（Grand Londres）的人口则

翻了三倍¹。人口的增长也表明了首都某些工业，尤其是服装业和皮革业的活力，同时作为 19 世纪资本主义的金融中心，港口的交通量猛增，农村人口被吸引到城市。直至 1870 年，伦敦的人口增长基本上都是外省或外国人移民的结果：这些人在农村找不到工作，或像 1820~1850 年的爱尔兰人那样因饥荒而逃亡。从 1870 年开始，移民仍在继续，不过人口的自然增长已经占据了一定的分量。

同一时期，金融和商业活动的增长促使居住在城市中心的人口从内向外围转移。城郊成为大量人口必需的居住地（1901 年，大伦敦共有 658.1 万居民，其中 204.5 万居民住在城郊）。从 19 世纪中期开始，郊区大运量交通的建立促进了城郊的蔓延：铁路的建设、地铁的出现，迅速打破了城市之间的单一联系方式，并成为汉普斯特德（Hampstead）和 Golders Green 的成长动力。

这样一来，在 1820~1914 年间，伦敦的城市化空间半径从 5 公里增加到 15 公里。这种增长，部分是房地产建设的结果，建造商 / 投机者按照乔治王时代就已确立的开发模式²，一次性建造成组的独立住宅。这种建设是系统性的，住宅依照确定的类型和规则来排列，促进了广大地区的城市化。城郊的房地产宽敞通风，对应于阴暗的贫民区，于是伦敦的城郊扩张得更为系统化，义无反顾且问题多多。

直到 1888 年，随着伦敦郡议会（London County Council，简称 LCC）的成立，伦敦才能够将政府行为施加于私人的、投机的或慈善的动机中，并得以有效干预这一进程³。

1 直到 1963 年，大伦敦仅仅是用于人口统计的行政边界。对于本书研究的时间段可见如下数据：

	伦敦	城郊	大伦敦
1840 年	2250000		
1891 年	4227000	1405000	5632000
1901 年	4536000	2045000	6581000
1939 年	4000000		8650000

2 “自 1661 年开始南安普敦勋爵在其领地布鲁姆斯伯里（Bloomsbury）的地产是这些开发的原型”。见 C.Chaline, *Londres*, Paris, Arman Colin, 1968 年。

3 从 1851 年开始，一系列的法令促进了政府的干预。首先，《公共住宅法》（Common Lodging House Act）使城市政府有可能控制新建或历史住宅的卫生状况。随后《劳工阶层住宅法案》（Labouring Class Lodging House Act）有利于社会最底层住房的投资。1859 年成立的“大都市工程委员会”（Metropolitan Board of Works）着手进行棚户区的整修和社会住宅的建设。这样直到 1890 年，新建了 3 万户住宅，3 万人得到重新安置。一个类似的组织“大都市协会”（Metropolitan Association）在同一时期实施了 7 万套住宅，各种类型的慈善团体和私人机构建设了 15 万套住宅。



a



b

图9：城市作为一个花园：韦林田园城市

a. 大轴线。

田园城市理论中表现出对法国式花园的参考。

b. 1920年《Punch》杂志上的广告。

这届政府多数是社会主义者，热心于大型房地产开发的事务。然而，尽管伦敦郡议会做出了努力，仍不能控制郊区的城市化。

从19世纪初，在知识分子圈和艺术家中，就已开始激烈讨论伦敦及其郊区，以及一般意义上的大城市。讨论出现于狄更斯的通俗文学和戏剧性的描述，以及对中世纪城市的自然与美的升温之中，并涉及威廉·莫里斯与工艺美术运动关于手工艺和工业生产的文章。这项乡村主义运动源自持续一个世纪之久的建筑文化。实际上，大约从1780年开始，乡村建筑，尤其是通过农舍展现的本原主义，已经被建筑师系统化⁴。工人住宅也“受益”于对乡村的迷恋，被类型化，和企业主的住宅一起，追求孤立的体验。但工人住宅仍需与大规模的城市化项目相结合，否则将难以为继。

这样一来，作为解决伦敦城市问题的手段，田园城市思想有了坚实的基础，这一背景使埃比尼泽·霍华德在1898年有幸出版了《明日的田园城市》⁵，这是一本个人的理论著作，提出了一种特殊的城市增长方式：卫星城。霍华德的方案基本上是经济上的，他研究了市政府的管理及城市建设的资金问题，提出田园城市是保证大城市增长的最经济、最健康的方法。

霍华德对其理论的正确性信心十足，并全身心投入到一个田园城市的建设中。他不认为自己是一个城镇规划师，而求助于两位年轻的建筑师——R·昂温和P·帕克。1904年，在一家股份公司的财政支持下，莱奇沃思的事业开始了。即便霍华德推广其案例的希望在此夭折，年轻的建筑师R·昂温也借用霍华德的经验建立了一套城市规划理念，后来在汉普斯特德进行了实验，成为二战前的英国城镇规划的技术手段。

1906年《城镇规划法案》获得批准⁶，规定了地块的建筑密度和住宅建造的标准。1909年修订了该法案，目的是给政府更多的权力来处理城市化问题。值此时机，昂温出版了《城镇规划实践》(Town Planning in Practice)一书⁷。

4 见 G.Teyssot 关于这一主题的文章，“Cottages et pittoresque: les origins du logement ouvrier en Angleterre 1781-1818”，in *Architecture Mouvement Continuité* (Paris), No.34, 1970 年。

5 见 E·霍华德 1898 年首次出版的《明日：一条通往真正改革的和平之路》(*Tomorrow: A Peaceful Path to Real Reform*)；1902 年再版更名为《明日的田园城市》(*Garden Cities of Tomorrow*)。

6 《城镇规划法案》强制规定城市或者个人提出的所有地块划分项目必须得到“地方政府委员会”的许可。G.Benoit-Levy, *La cité jardin*, Vol.2, Paris: Éditions des cités-jardins de France, 1911 年。

7 法文版名为：R.Unwin, *L'étude pratique des plans de villes, introduction à l'art de dessiner les plans d'aménagement et d'extension* [1922], Paris, L'Équerre, 1981 年。

同样，田园城市和卫星城的概念是 20 世纪初英国规划师争论的核心。当时研究与实验的风气很盛，1910 年在伦敦，同时也在柏林和杜塞尔多夫(Dusseldorf)举行了国际城市规划的展览。在展览以及与之相关的会议上，显示出昂温理论的恰当性，及其所处理的问题的现实性。展览也加速了昂温理论的传播。

城镇规划由此拥有了立法和理论的双重手段来更好地控制伦敦的发展。但人们必须等到 1914 年的战争结束后方才见到其实施效果。

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是郊区扩张的决定性时刻。广阔的伦敦郊外将容纳经济危机带来的大量移民，产生了一个良好的结构，足以成为一个便利的居住地，并找到自己的磁力中心。在此期间，伦敦金融和商业中心角色继续强化，规划很好地在总体上控制了这种增长。

交通系统再次发挥了重要作用。首先，地铁线路延伸到足够远的郊区，在每个站点周围推动了增长极的形成。这些增长极有可能是铁路公司来推动的，他们甚至可以自己划分地块，低价卖给未来的居民，这就是伦敦的“地铁地带”(metroland)。

同时，宽阔的机动车道穿过空旷地，建立了线性增长模式，并与老城镇联系起来，赋予城郊特殊的形态，即从城市中心延续出来，其特征是不太密集的住宅区。

这种增长方式依靠两种财政模式支撑：一种是来自投机捐客的私人资本；另一种是政府的住宅地产的公共投资⁸，详尽的建造规则的存在，以及独立住宅的极端系统化（类型化），使郊区成为一个令人安心的单元。但除此之外，人们也没有放弃卫星城和田园城市的理念。

从 1919 年起，霍华德热衷于实现第二个田园城市：那就是韦林田园城市的规划与实施。

韦林是围绕伦敦而建的新市镇之一，用以支撑城市的增长。尽管有铁路与首都相连，这些新市镇也拥有一定程度经济上的自治。

韦林的长处在于它叠合了卫星城和霍华德的田园城市思想（自主管理，与乡村的联系），以及昂温规划理念的实践。昂温的雄心是由其他人来系统化地实施他的想法。实际上，他的想法仅仅实施了一部分：当时的技术与意识都还不足以全面担负其责。由私人企业或政府围绕伦敦建设的 25 个田园城市都多多少少带有这种妥协的痕迹。然而，1945 年以后，这些经验就在新城和

8 这些住宅地产采用两种类型：城市周边为田园城市，中心城区的更新（清除棚户区）采用了集合住宅。

环城绿带的政策中表现出来。

汉普斯特德田园郊区

汉普斯特德现在已经成为伦敦郊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周围城郊的扩张再次连在一起，很难从周围的肌理中分离出昂温和帕克实验的核心。不过，从伦敦市中心（Marble Arch），沿牛津街走一段，就可以沿着 Finchley 路（它是威灵顿公园大道的延伸），在一连串高密度的商业中心和居住区中，认出标志着汉普斯特德入口的大门：两栋对称的建筑再现了中世纪建筑的风光如画，是市政厅和城门形象的结合⁹。

在汉普斯特德田园郊区的形成中，H·巴内特夫人（Henrietta Barnett）发挥了重要作用。H·巴内特夫人是一家美容产品公司的女继承人，非常富裕，嫁给了牧师 C·巴内特（Canon Barnett），她在怀特查珀尔（Whitechapel）地区与穷人在一起相处了三十年，她丈夫在那儿成立了好几所慈善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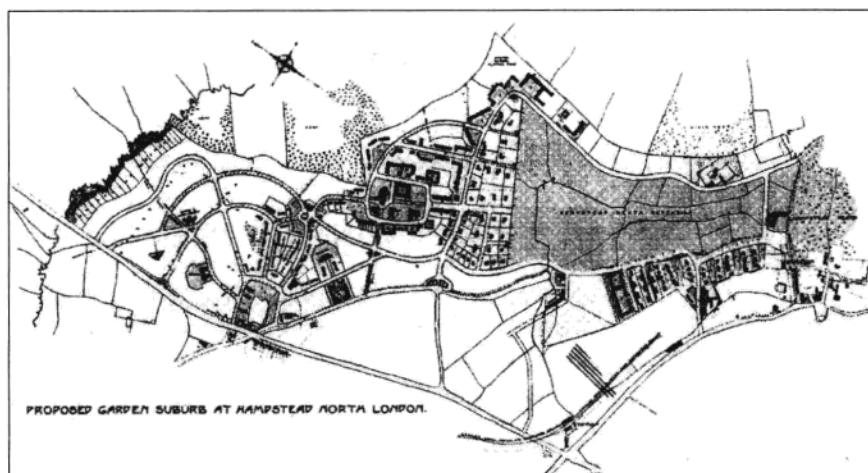
1896 年，巴内特夫妇听说地铁将延长到 Golders Green，地铁站也将正好设在汉普斯特德希斯公园（Hampstead Heath）的北侧，靠近在他们乡下的地产。1905 年初，巴内特夫人从伊顿中学那儿买了一块 80 英亩的土地，捐献给 LCC，最终将其规划为公共绿地。

她在慈善机构中度过的岁月使她萌生了一种想法：所有社区都应当建立在邻里关系和社会阶层混合的基础上。她的梦想是一个理想的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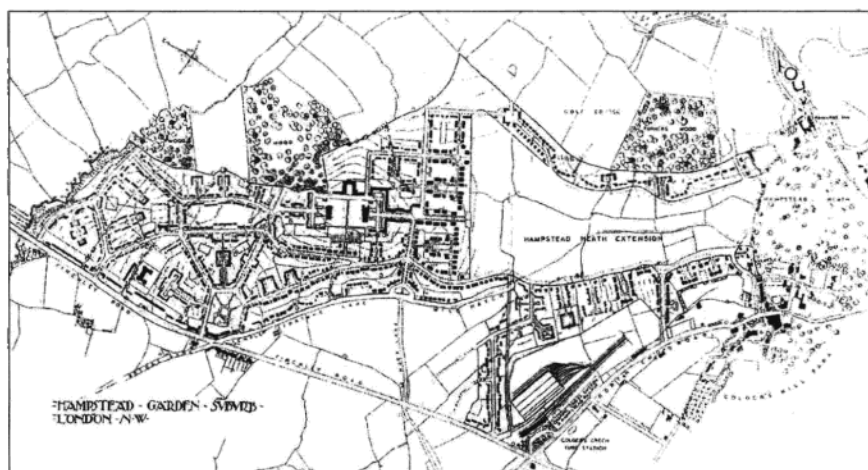
在读了 R·昂温的不少文章后，她去了莱奇沃思，与昂温讨论她的社区工程，并邀请他画了一些草图（即昂温 1905 年 2 月的方案）。然后她又从伊顿中学那儿买了两块地，这样就有可能建设她的田园郊区。1906 年 3 月 6 日，巴内特夫妇成立了汉普斯特德田园郊区信托有限公司（Hampstead Garden Suburb Trust），提出以下规定：

- （1）社会各个阶层、各个收入等级的人们都能够住在一起，也欢迎残疾人加入；
- （2）村舍和独栋住宅的密度限定在每英亩 8 户（即每公顷 20 户）；
- （3）街道应当 40 英尺宽（12.2 米），住宅相对的立面之间应保持至少 50

9 “我们不应忘记以某种方式来制造我们的城市、城郊以及地区的门户与入口之重要性……有必要标记出主路跨越边界进入城镇，或者城镇中的新区的节点”。R.Unwin, *op.cit.*



a



b

图 10: R·昂温和 B·帕克, 汉普斯特德田园郊区

a. 1905 年方案。

b. 1911 年方案。

勒琴斯的小教堂重新整合了大广场及其与公园的关系。



英尺（15.24 米）的距离，它们之间是花园；

- (4) 地块之间不应用墙分隔，应当用树篱或铁栅栏；
- (5) 所有的街道必须种植行道树，行道树的颜色应与树篱的颜色协调；
- (6) 树林和公共花园必须对所有居民免费开放，与他们缴纳多少租金无关；
- (7) 避免噪声，甚至是教堂或礼拜堂的钟声；
- (8) 低租金，使按周计薪的工人也能够在此居住；
- (9) 建筑的设计不应破坏彼此的视野和景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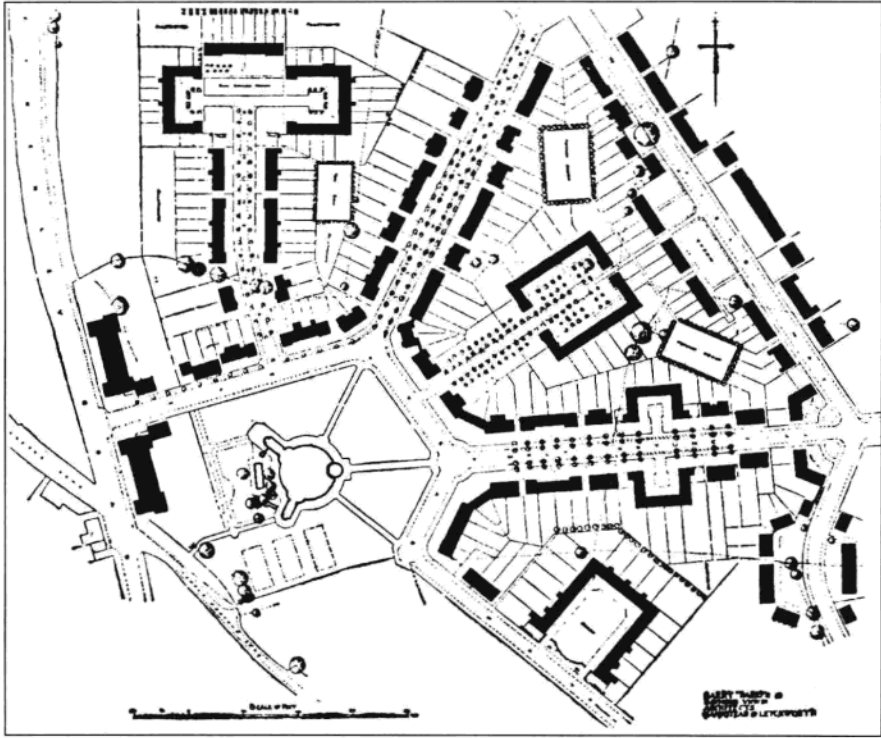
巴内特夫人任命 R·昂温和 B·帕克为总建筑师，E·勒琴斯（Edwin Lutyens）为顾问。汉普斯特德距伦敦市中心仅 8 公里，以田园—城郊来实施完全是对当时郊区建设法规的折中。昂温此前的实施项目，如莱奇沃思以及更早为罗恩特里（Rowntree）家族兴建的新伊尔斯维克（New Earswick），都坐落于开敞的乡村，没有任何管理上的限制。相反，由凯德伯里（Cadbury）家族在伯明翰（Birmingham）郊区建造的伯恩维尔（Bournville）则遇到了许多困难。1906 年，H·维维安（Henry Vivian）以汉普斯特德田园郊区信托公司的名义向国会提议通过一部法案，修正了某些法规。法案以《汉普斯特德田园郊区条例》（Hampstead Garden Suburb Act）的名称投票通过。在昂温的参与下，后来这些原则被再次使用，形成了 1909 年《住宅与城镇规划法》（Housing and Town Planning Act）最早的基础。

昂温于 1905 年 2 月提出的方案考虑了巴内特夫人的一些愿望：在郊区的所有地方，人们都能看到全景及周围的乡村。因此，大部分住宅都围绕着汉普斯特德希斯公园成组布置，按照能够看到公园的要求来组织¹⁰。昂温把大部分总体层次的公共设施集中在一个密集的中心，地区性的设施则组成小型的地区中心。但这一设想停留在局部阶段，昂温在他的理论与客户的愿望之间摇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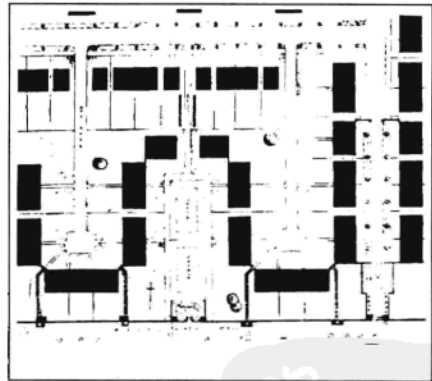
1909 年的规划

经历了一些波折之后，新的规划获得了批准。整个过程非常有条理性，

10 在莱奇沃思，尤其是在 Bird's Hill 地区，围合（处于雏形阶段）解决了两个问题：使最多数量的住宅有非常好的视野，以及经济的布局，即没有过多的道路，增大了使用空间。1905 年的草图面对巴内特夫人的要求，显然再次使用了同样的解决方案，即使人们在 1909 年的规划中发现同样的考虑，尤其是沿公园的部分，但很难将最终的“围合”形式视为从 Bird's Hill 的围合演化而来。如果说经济方面的理由（道路系统的经济性）肯定起到重要作用，那么人们也不应忽略“邻里”的社会学意义和当时建筑文化中乡村生活理想化的影响。



a



b/c

图 11：R·昂温：视景对形成围合的作用（根据《城镇规划实践》绘制）

- a. 汉普斯特德：从 Finchley 路的入口广场。
- b. 莱奇沃思：Bird's Hill 地区。
- c. “概念平面指出了如何通过特定的布局方式来保证大规模住宅群朝向开放空间或公园的视景”。

昂温的主要观点也体现出来：完整的结构、密集的中心和多样化的居住地、空间的等级划分、边界的概念（汉普斯特德希斯公园、公园和城市之间的墙体、入口的标志）。除了整体结构外，细节上的处理使之更加风景如画。因此汉普斯特德看起来像是风景如画设计手法的一览表。但这些多样的手法及其付诸形式的建筑师体现出昂温的一个强烈构想：只有在不同层面上解读才能理解城市的现实。昂温从分析几个欧洲城市开始，确立了一些详细的规则：清晰的总体结构、密集而易于识别的中心，一些形态上差异化的区域，城市增长的边界与阻隔，轴线，地标（特殊的建筑、人口等），然后是更为风景如画的地方建筑，他延续了卡米洛·西特（Camillo Sitte）的思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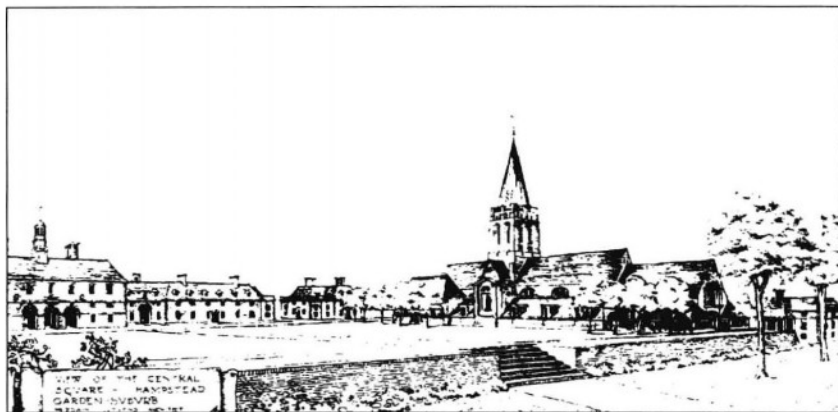
1909年的规划是作为一个整体来实施的，但财政上的问题使这一社会性城市转变为居住性城市¹¹。如果这种错位无法从规划的简单阅读中看出来的话，那么它在参观者的总体感受和居民的实践中就表现得非常明显。

随后，汉普斯特德向东北发展，超出了最初的规划范围，这一发展方式非常重要。人们求助于昂温的系统性的方法：围合、退让等，但曾为空间系统增色的风景如画手法也被大大简化了。更为重要的是，中央广场潜在的古典纪念性形成了雄伟的放射形构图，在路两侧带状排列的小住宅尺度的衬托下变得非常可笑。此现象清楚地反映出中心广场对轴向性与对称性的参考，这无疑证明了昂温与勒琴斯之间的观念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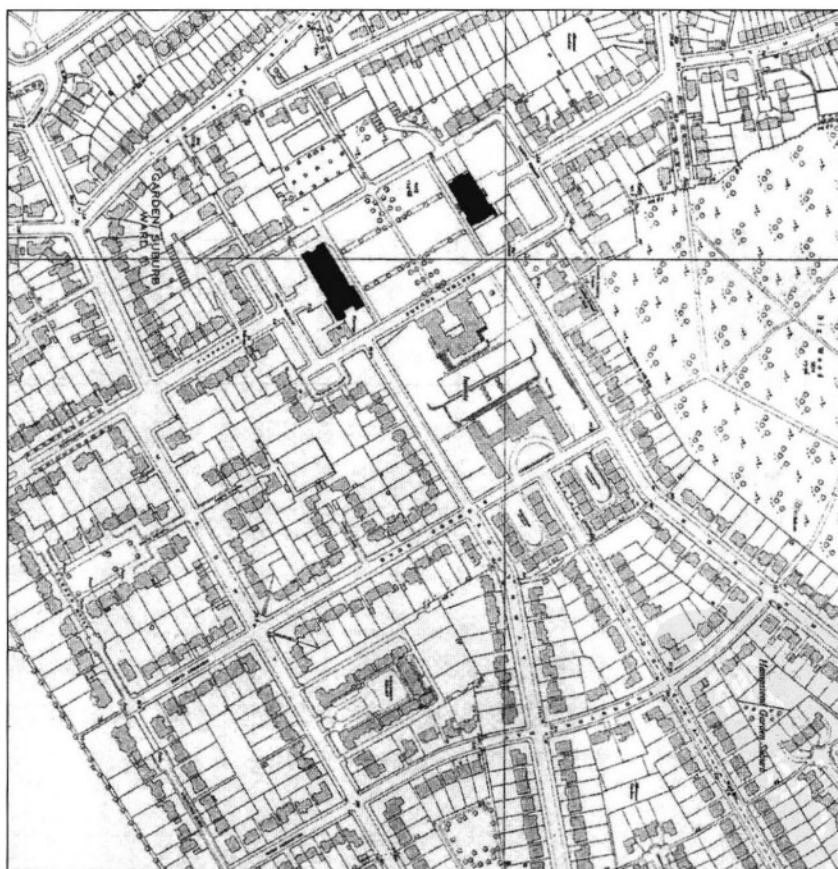
Heathgate：从花园到中心

“许多古老城镇的超凡美感全靠将它们紧紧裹在里面的城墙；限定的空间导致人们非常谨慎地使用每一平方米的建设土地，更形成了风景如画的效果，使城市呈现出与众不同的起源。这种情况也要归功于城市边缘不规则蔓延区以及零散建设的缺席。如今在现代城市周围，它们却形成了如此丑陋而令人沮丧的环形地带。”昂温又补充道，“我们应当用某种有意思的手段来保证一些控制秩序的线，使城市和乡村的扩展能够干脆地停止”。汉普斯特德的

11 土地产权属于汉普斯特德田园郊区有限公司，它将土地出租用于建设。大部分的住宅是承租社团建造的，这些社团介入所有土地受让人的建设，按照一系列预先设计好的方案，以他们的名义与建筑师一起负责住宅的实施。在总的建设量中，社团建造了67%，田园郊区发展公司建造了25%，工人住宅改善公司（Improved Industrial Dwelling Co.，一个建设廉价住宅的社团）建造了100万平方英尺，不到10%。昂温和帕克的名望、建设的实验方面以及坐落在富人区的位置，使中产阶级很轻易就拥有了大部分住宅（数据出自 B.Levy, *op.cit.*）。



a



b

图 12：汉普斯特德：中心广场

a. 勒琴斯的方案。

b. 1975 年的地界图，放射形的结构延伸了广场的古典构图。

公园与城市之间一条长墙，城市由此始终。它象征性地复制了防御工事，用石头预示了边界的必要性。在这儿，城市与乡村的差异从形式上清晰地表现出来。如果这仅仅是一种寓意，那么终止城市发展的不是城墙，而是公园的地位——一个回归环城大道或城墙的步行场所。其寓意清楚明了，沿着城墙是一条有树的小径，是城市蚕食乡村的最后边界。这是一个模糊的场所，人们不知自己身处其内还是其外，它具有城市的结构和乡村的树木。

从低处的公园出发，人们必须穿过一道门才能进入城市。走几步经过一个小广场，一段退后与变窄的地方，就来到了 Heathgate。设计者注意了路径和景观序列。随后，从中央广场入口看过去，建筑布置错落有致，勒琴斯设计的教堂标志出了轴线。

因此，Heathgate 成为昂温理论的完美体现：对城市的整体考虑（边界、阻隔、入口、轴线……），以及对细节风景如画的设计手法。

越往中心，建筑的密度越大：联排住宅，连续的立面；中心性遵循了自身的形态学规律：历史传统中赋予城市中心独特性的差异制造机制影响了勒琴斯：其广场处理留有古典主义残迹。但他设计的教堂并没有完全摆脱中世纪风景如画的影响：浪漫的“工艺美术运动”风格。空间是等级化的：总体的干预法则不同于局部细节的干预法则。

除了 Heathgate 和中央广场具有教科书般的气势磅礴外，汉普斯特德看起来更像是对两个问题的解答：路径和邻里单元，其在形式上的解决方式是围合。

如果想要系统地回答第一个问题，需要从卡米洛·西特那儿寻找灵感：街道、广场和交叉口的布局向来遵循这一中世纪风景如画的法则，视线时而被中断，而这种中断应当是有意义的。

围合是指一组房屋围绕着一一条尽端路，或者围绕着一个尽端式小广场。人们在尽端式街道上布置房屋的时候，考虑把房屋作为围合的一部分来占有或封闭这一尽端路。这种系统一旦确立，就有了无数变体，汉普斯特德是这种系统的一个具体类型的尝试，或至少是它的实践。

围合的空间特征

昂温在汉普斯特德的系统性实验为我们提供了田园城市的特殊部件——围合——的大量变体。人们可以经历从极端封闭而统一的类型，如滑铁卢庭院（Waterloo Court），到更为复杂的沿街道和尽端路的类型，如阿斯蒙斯广场

(Asmunds Place)。

滑铁卢庭院是建筑师 B·斯科特 (Baillie Scott) 在汉普斯特德唯一重要的实施作品，犹如一个封闭的方形庭院，由一组房屋连接成一整栋建筑来围合。这一建筑群在与庭院交界处采用乡村建筑的形式，而不是建立一种新型的街廓。

汉普斯特德路的围合犹如三面有建筑封闭的矩形。两侧端部沿街道的两栋住宅转了 90°，从而打开了围合，封住了两个侧边。街道的对面，是 10 户住宅的特殊组合（三户联排，一户独栋，一栋双拼位于围合的轴线上，微微凸出；再一个独栋以及三户联排），与庭院相呼应。这种围合好像一个向街道开放的庭院，是农舍庭院主题的变体，也曾用在滑铁卢庭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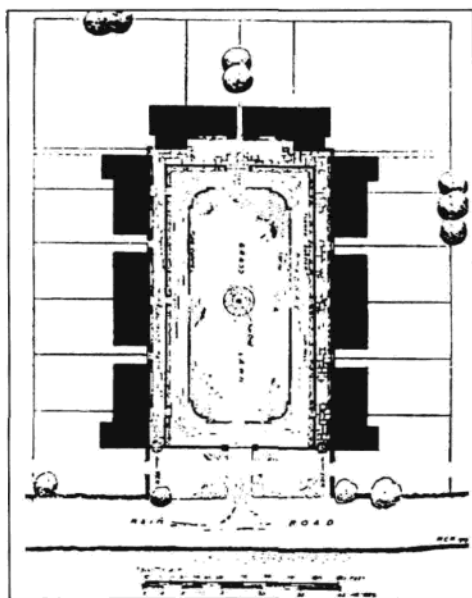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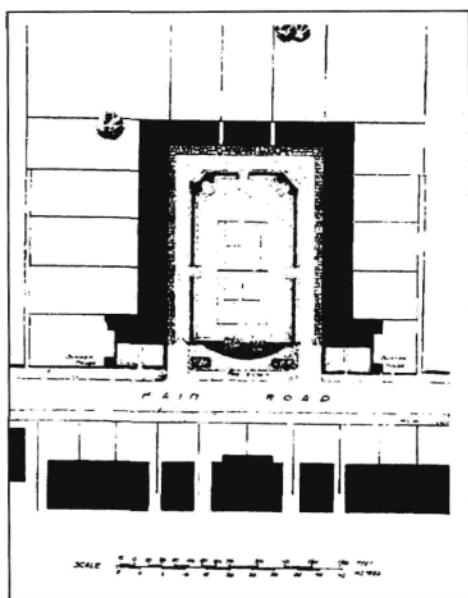
另一种围合的变体发展出来，但没有实施。同样是三边围合的矩形，不过，房屋的排列可以不再连续，为一组双拼住宅。在莫尔兰 (Morland) 和罗姆尼 (Romney) 的围合中，矩形越来越弱化，但住宅之间的墙体确保了庭院界面的连续性，也因此保留了正面与背面空间的差异，这样或许也通过庭院的意象而保留了建筑学上最初的参照¹²。

随后，类型的变化放弃了矩形，倾向于 T 字形。在类似的未实施方案中，人们从街道上看来，会发现有两个 L 形的住宅从街道边线向后退让，从而得到一个小入口广场。六组双拼住宅限定了街道，街道通向一个三边被双拼住宅围合的矩形庭院。住宅之间的墙体保证了围合的连续性。这种围合比此前的形式长很多，由于它从街道的后退较多，庭院空间有被私人化的感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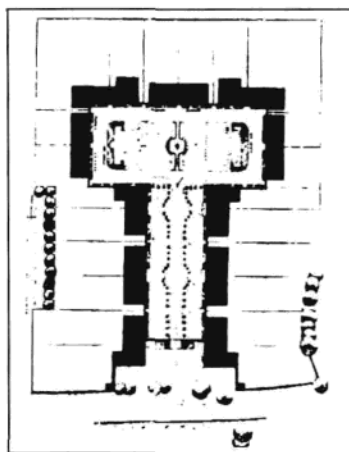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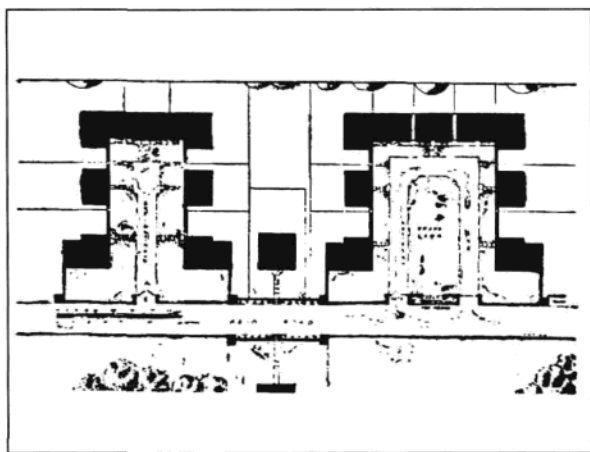
阿斯蒙斯广场就是这种类型的变体。在汉普斯特德路上，退让强化了围合。尽端路轻微起坡，在一组双拼住宅后形成一个小弯，这样人们进入了真正的围合。T 形的右侧由两组 10 户住宅围合，第一组 6 栋，第二组 4 栋。间隔标示出一个 4 栋住宅排成两排的院落。人们来到围合的尽端，它是一个三边有建筑物的矩形，入口对面的一边有退让。围墙保证了立面的延续性。这种立面区分了两种空间：前面临着尽端路，后面对一个路过者来说是不可见的。

尽端路，如其名称所示，是一个人们不会偶然经过的空间，因为除了可以进入私人住所外，它到不了其他任何地方。这种限制将街道简化为服务道路，

12 J.D.Kornwolf, *M.H.Baillie Scott and the Arts and Crafts Movement, Pioneer of Modern Design*, London: Johns Hopkins Press, 1972 年。



a|b



c|d

图 13: R·昂温:《城镇规划实践》一书中展示的不同类型的围合

- a. 汉普斯特德路的围合。
- b. 主路的围合。
- c. 与主路相关的围合。
- d. 没有实现的 T 形围合, 其原则后来用于阿斯蒙斯广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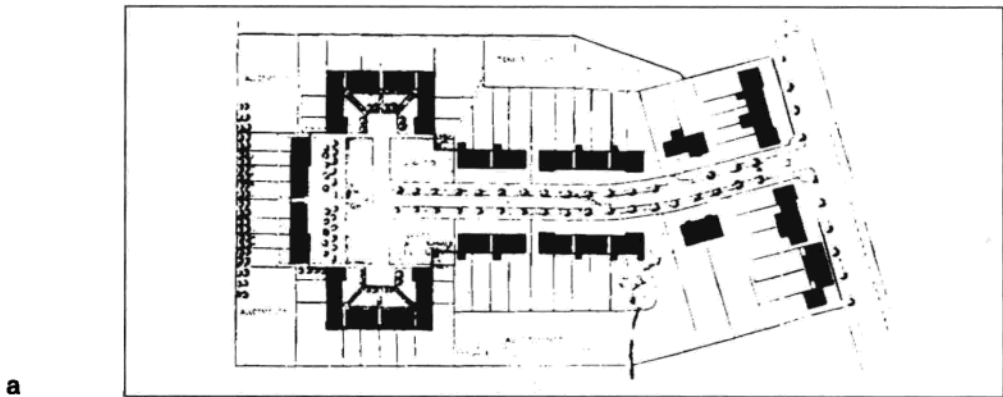
明确地界定了前院空间：专属于住户，在道路等级上不与其他总体等级相联系。它的性质是半公共的，因为使用它的公众就是住在那里的人。然而尽管如此，前院的内部形成了新的区分：一侧是街道和人行道，另一侧空间直接与住宅相连，这条与地块等宽的土地由住户负责。但是，很可能出于英国的特殊传统，人们很难区分出每块地从何而始，从何而终。有一种整体的占用方式，将前院空间转变为一个公共花园，其中一些细微的标识让人们识别出谁住在哪儿。这种空间占用的社会化并非普遍，它遵循了社会群体复杂的历史波动与变化，突出了英国文化。前院是鲜花盛开的场景，有经验的眼睛能够从中读到群体内部融洽与不融洽的故事。

后花园大多与前院分隔开。如果有一些只能通过住宅进入的话，人们就同样可以从一条服务于菜园的小径从花园端部进入，有些时候也经过花园与住宅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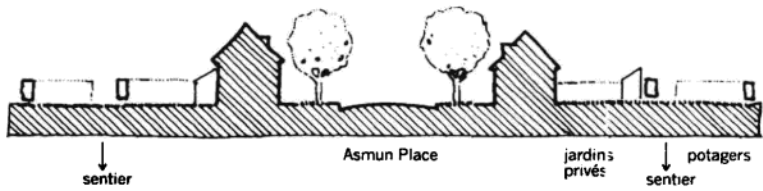
在前一种情况下，路通过墙上的一道小门进入（空间的私人化）。路边是高高的树篱，时有小门洞间断出现；每个花园之间都有树篱隔开。后院与前院的差异是易于觉察的：烘干机、小棚屋，废物储存空间堆着一些不使用的物品，人们在花园的一角辟出一块草坪，摆着一张桌子和几把椅子。前院空间的社会化使所有居家功能都移到后院。这种方式接近于 ISU¹³ 描述的法国独立住宅，不同的是此处前院空间的私人表达少于集体表达。

在后一种情况下，背部穿过花园的小径给了花园一种集体表达的印象，人们对空间的使用更为审慎，至少遵循了一些共同规则。除此之外，人们还会注意到，缩小了的前院与有私人后花园的住宅相比，给人更多私人的印象。这些现象说明了差异化的空间之间，以及对这些空间的差异化实践之间的关系。围合，如果说它否定了作为公共空间的街道，至少它再生了传统肌理中常见的前后院的对比，即使前院与城市无关，涉及的是社区邻里。墙体将住宅与后院小径入口的巧妙设计联系起来，将空间的对比具象化，是不同实践的反应。如果我们提出这样的假设，将会看到在这种组合形式中，背部的小径导致了结构的反转，前院重新被占用，花园提供了空间的象征。一个中性的公共空间保证了围合的总体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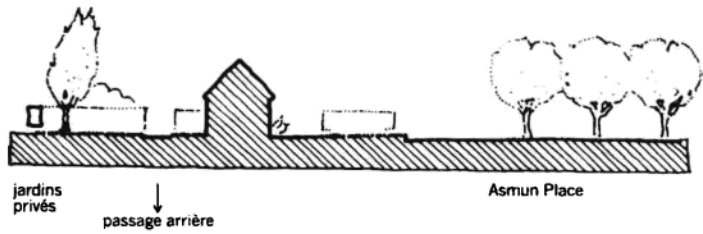
13 见 H.Raymond, N.Haumont, M.G.Raymond, A.Haumont, *L'habitat pavillonnaire*, Paris, ISU/CRU, 1966 年。



a



b



c



d

图 14：汉普斯特德阿斯蒙斯广场

- a. R·昂温的《城镇规划实践》一书中的围合平面。
- b. 垂直于道路的剖面，布局有助于形成前后空间的鲜明对比。
- c. 沿道路轴线的剖面，显示出背部建筑与花园之间共享小径的分隔。
- d. 建成后的围合内部。

韦林田园城市

韦林距伦敦 22 公里，人们开车取道 A1 往北，过哈特菲尔德新镇（Hatfield New Town）即到。在铁路的带动下，韦林成为大伦敦规划中的新市镇环带的一部分，是英国首都扩张的保证。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霍华德与其朋友奥斯伯恩（W.G.Osborn）、普尔东（C.B.Purdum）和泰勒（F.J.Taylor）¹⁴ 发起了新的田园城市运动，这次是由政府来投资。这一运动的理由在于 1904 年莱奇沃思的成功，以及在伦敦周围快速建造住宅的需要。1919 年，议会投票通过了重建计划的预算案，新田园城市从此在资金上成为可能。但住房部认为需要快速建造尽可能多的住宅，因而对田园城市兴趣寥寥。

霍华德确信建设第二个田园城市的时机已到，不用再等政府的资助。1919 年夏末，他开始着手买地，在朋友们的帮助下，花 5.1 万英镑买下了 1458 英亩的土地。他感觉这块用地似乎不够，于是成立了一个名为“第二田园城市有限公司”的股份公司，使他能够购买所需的土地，尤其是 Sherrards Woods 的土地。

1920 年 4 月 29 日，韦林田园城市有限公司成立了，筹集资金 25 万英镑，股份主要卖给了工厂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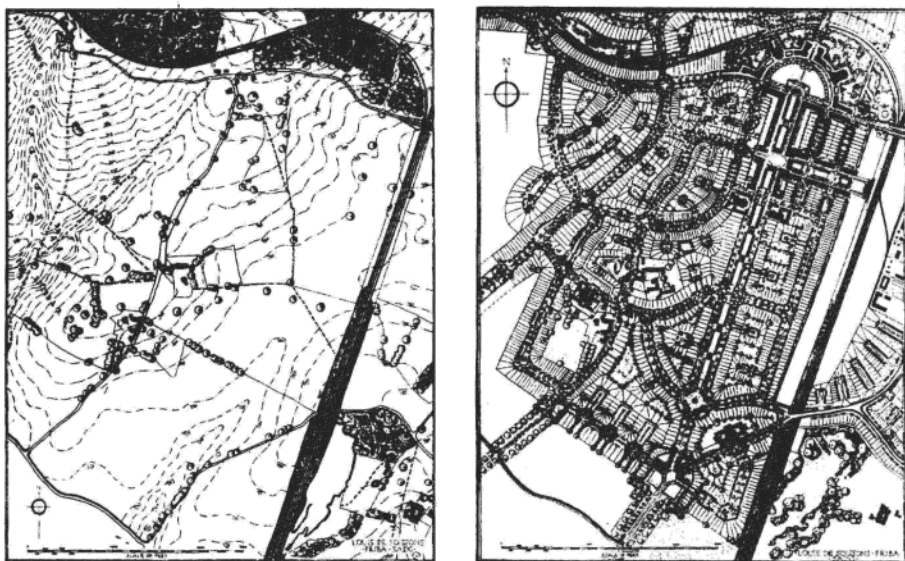
韦林的第一版规划由克里克莫斯（Crickmers）设计，但霍华德更喜欢在公司名下成立一个事务所，任命路易·德苏瓦松（Louis de Soissons）为总建筑师，他是新一代青年建筑师中最有才华的一位。

建设行动随即开始。道路在原有小路的基础上建设，人们开辟了林荫大道及其他街道，在工业区上修筑了道路和服务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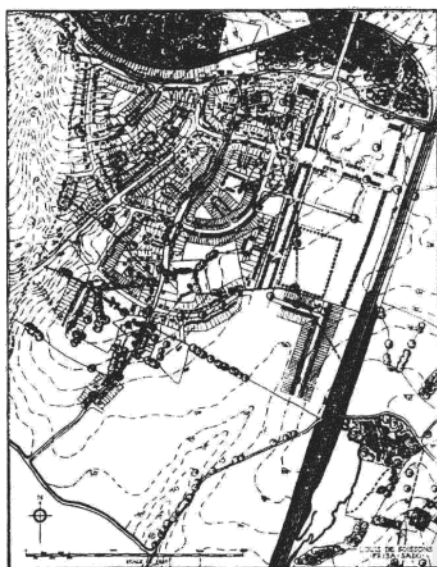
最早的一批住宅是为城市中的工人建造的，1920 年圣诞节启用，随后 1922 年 11 月又完成了 50 栋，1924 年 5 月完成 95 栋¹⁵。第一批住宅建造于

14 从 1917 年开始，人们为了新的田园城市做准备而成立了一系列机构与组织。同时和这些组织一起，许多出版物之间打起了“广告战”。因此，1917 年出版了 C.B.Purdum 的《战后的田园城市》（*The Garden City after the War*），1918 是 E.J.Osborn 和 W.G.Taylor 的《战后的新城》（*New Towns after the War*），C.B.Purdum 于 1925 出版了《卫星城的建设：对城镇开发与区域规划的贡献》（*The Building of Satellite Towns, A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own Development and Regional Planning*, London: Dent & Sons Ltd, 1947 年再版），是一本关于莱奇沃思和韦林新城资料翔实的著作。

15 见附录，p.187。



a/b



c

图 15：韦林新城：路易·德苏瓦松的规划中对场地的考虑

- a. 场地的现状特征是东侧铁路的分隔，西侧地形的阻挡，北面是树林和曲线形道路。场地中一条小路服务于两个农庄。
- b. 路易·德苏瓦松的规划。城镇大门/圆形道路转盘/景观大道/中心反映出巴黎美术学院（Beaux-Arts，亦称鲍杂）的大尺度构图，引向东侧的火车站，按照昂温的原则，次级道路和围合采用了风景如画的规划手法。原有道路的轨迹、树木的屏障、农庄的建筑都保留下来，结合到田园城市之中。
- c. 1924 年的建成状况。自建设之始中心就显然无法形成，同样，大轴线的失控使其无法担负最初规划赋予的结构性作用。

1919年的《艾迪逊法案》(Addison Act)效力之下,而1921年的《住房条例》(Housing Act)可以提供更大部分的资金¹⁶。

总体规划

“当设计师踏上将要被规划的土地时,他会想象如果任城镇或地区扩张,什么样才是一种自然的生长方式。他会试图了解主要交通流必然经过的方向,哪里是对居民有吸引力的地方,哪儿将吸引商业、事务或工业的发展……在他的想象中,一幅未来社区的需求与目标的画面浮现出来。”(R·昂温,《城镇规划实践》,第149页)

这种面向场地,将其作为发展框架的支撑要素的看法,在韦林清晰可见。首先是对场地现有道路的利用,如Handside Lane和Bridge Road,它们最初仅仅是碎石铺成的乡村道路,沿着道路形成了最初的建设(历史增长的延伸)。再就是利用了现状树木,比如两棵树置于Guessen Walk轴线的尽头,或者围绕着一棵漂亮的栗子树来组织方院(The Quadrangle,由路易·德苏瓦松设计)。还有对场地的总体研究,确定了居住地和工业区的位置。最后,弧线形的铁路线给路易·德苏瓦松带来了杰出的轴线构图。

当人们看到韦林中心区的规划,很难不想到巴黎美术学院通过罗马大奖(Prix de Rome)而让人熟知的某些轴线构图。一条未完成的大轴线定位了行政中心。它连接着一些“已完成的”结构,形成了一个中心,虽然不是一个人活动的中心,人们却能够从中找到一些焦点。这样就遵循了J·加代(Julien Guadet)建筑构图的首要原则:“存在于我们头脑中的第一条原则,就是每个构图仅有一个方向,除了这一个不应有其他。其轴线也应终止在一个唯一的方向……我们希望一眼就能看懂一个规划,这是一种清晰、直率而精确的精神。”¹⁷

邻里的概念

简单分析一下规划方案就能区分出街区间的不同:商业中心是密度较大的方格网,行政中心是纪念性轴线的焦点。车站在城市中表现出强烈的渗透,居住区是独栋住宅的邻里,根据昂温确定的方法来构成:围合与视觉序列的组织。这一理解可以总体上在铁路限定的四个区域层次上进行:

16 资金方面详见C.B.Purdom, *op.cit.*

17 Julien Guadet, *Éléments et théories de l'architecture*, Paris, Librairie de la construction moder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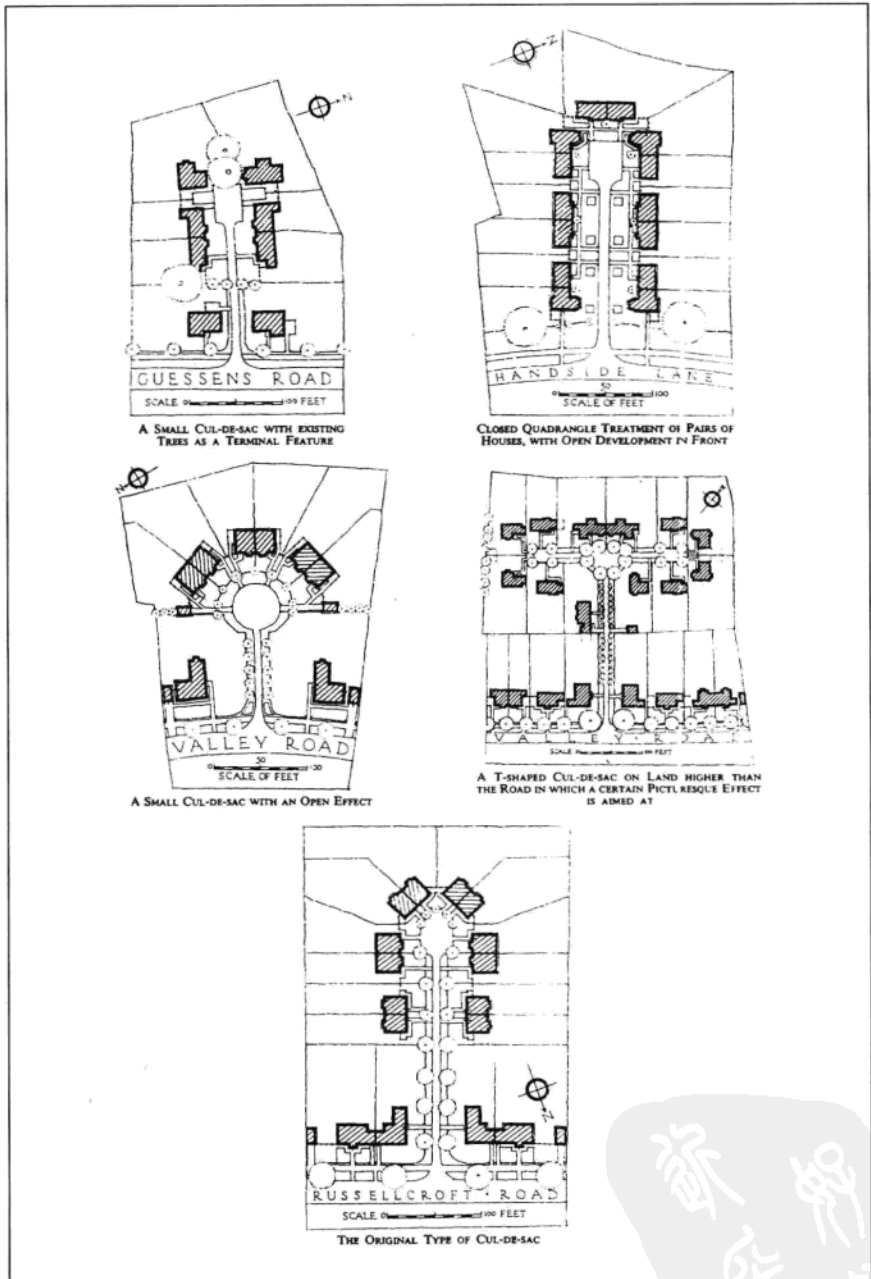


图 16: 韦林田园城市: 多种类型的围合主题

对比昂温提出的不同变体可以明显看出中央空间的分化。围合不再是宅邸或农庄庭院的再现, 而是一系列双联住宅的组合方式。

一个作为中心，一个工业区，另两个在外围，是居住区。等级的概念得到尊重；以一种多少带点分隔的平面为代价。社区的伟大理念在城市效率的逻辑下不复存在。

障碍、边界与标志

正如汉普斯特德那样，城市有其边界。从乡村到城镇的过程通过一系列门径来实现：一排树表示邻近居住区域，广场和密集的建筑表明城市的存在。

路易·德苏瓦松系统地运用昂温在汉普斯特德尝试的城市形式构成手法，同时，为了避免过多的风景如画效果和围合空间的泛滥，他叠加了两种城市意象：中世纪城市极大的多样性和古典城市的统一与精确。这种叠加在中心与居住区之间建立了必要的空间等级，西南片区（靠近车站的地区）清楚地形成了这种介于两种城市意向之间的做法，以及它们带来的冲突。中央大道（景观道）是不同要素之间的绿色分隔带（这些要素具有不同的参照系统），也是两个“片区”之间的过渡。

假设林荫大道在尺度上没有放大为公园的话，这种对比的系统本应是非常有效的。如今成了许多个“城市”，或者确切地说是一个诸要素分裂的城市。结构图式的生搬硬套，结果是各部分之间缺乏重叠（这已经是区划的做法），使创造一个清晰形态单元的努力变得微不足道。

实施的过程还产生了重要的简化：首先，城市的扩张超出了路易·德苏瓦松和霍华德界定的边界，经济推动城市迅速扩张，但没有考虑最初的逻辑，使阻隔与入口的概念失效。不过最遗憾的是在实施过程中，围合作为干预的单元，消失于笨拙的系统化运用之中。因此，对局部层面缺乏关注使围合简化为死胡同，常常屈从于总体的几何形式，多数时候剥夺了其重要特征：即集体空间的存在涉及公共空间与私人空间的明确区分。这样，围合什么也不能带来，除了街道的消失。

围合：类型的寻求与简化

路易·德苏瓦松设计的两种围合空间——Handside Walk 和方院（the Quadrangle）——都形成了三角形小广场，在此基础上产生了一个组群，很大程度上赋予了韦林风景如画的特点。这或许是因为路易·德苏瓦松利用了现状的道路和树木的结果。

Handside Walk 是一个矩形围合空间，面向街道开敞，侧面住宅两两相连，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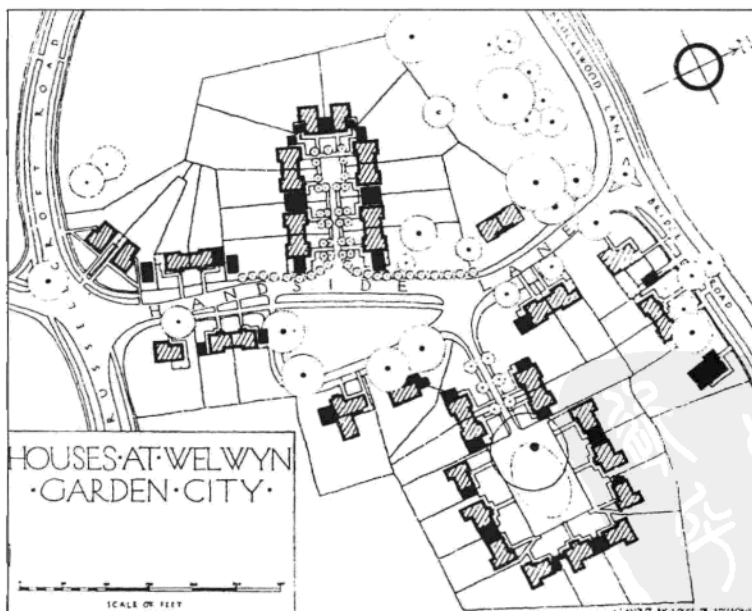


b

图 17: 韦林田园城市: The Quadrangle 和 Handside's Walk

a. The Quadrangle, 围合内部视景。

b. 最初的规划。



c. 1975 年的现状图上添加的部分很明显。建于住宅之间的车库、工具房和墙体（黑色的部分）强化了围合空间和背部的花园之间划分的连续性。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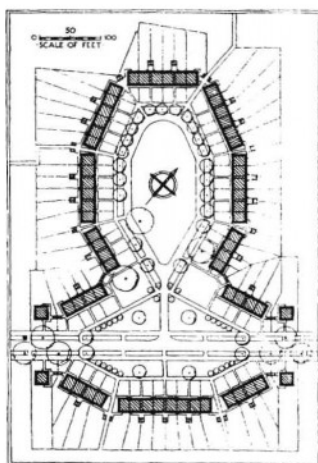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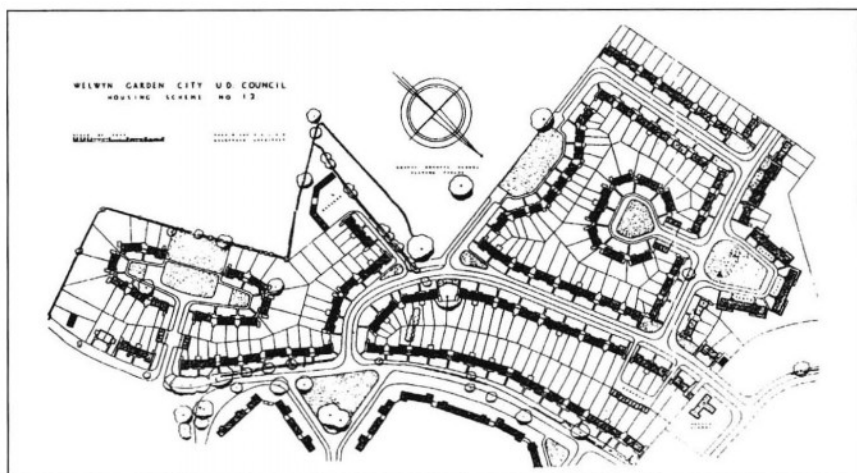


图 18：韦林田园城市：围合，类型的寻求与简化

尺度的增加和相同住宅的重复发生于围合之中，而不是在相邻的道路上，使后者丧失了特色。田园城市在双拼住宅的风景如画中产生了偏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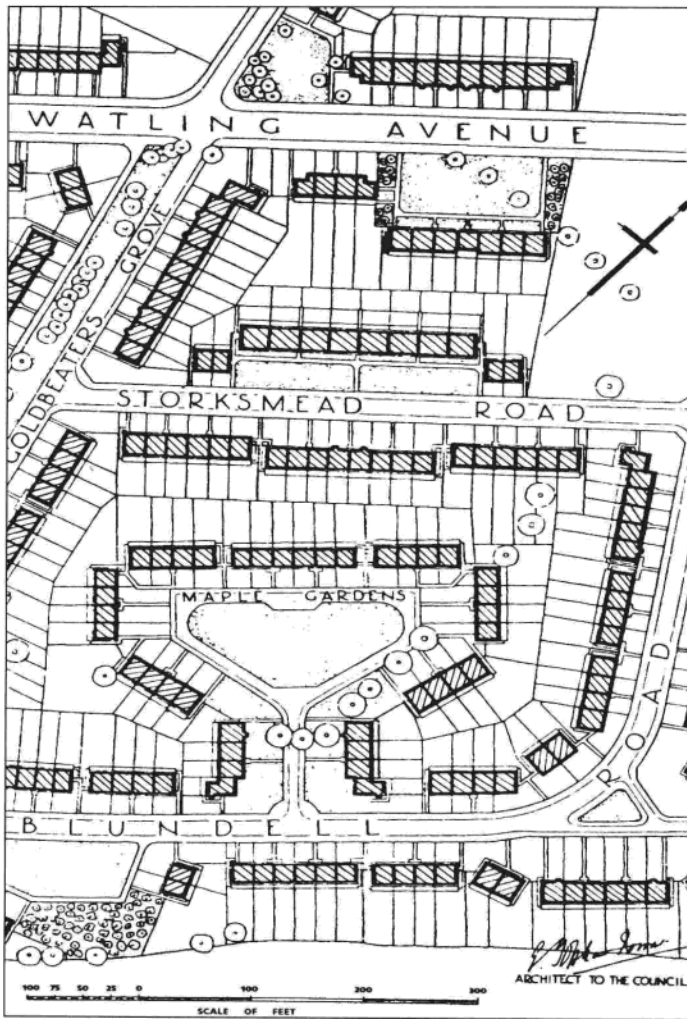


图 19：伦敦城市议会的“房地产项目”

整个 1920 年代，城市周边地区建造的所有低密度住宅区都运用了田园城市的模式。



端部被两栋分列于中轴线两侧的住宅封闭起来。住宅之间是花园。

The Quadrangle 是一个矩形空间，围绕着一棵漂亮的大树来组织，树木在田园城市建造之前就已存在。矩形由独立住宅围合，其间间隔着花园，两栋双拼住宅将方院围合起来。

汉普斯特德花园郊区特别注意了前院与后院的差异，这儿与之相反，一开始就存在一定的空间渗透。实际上，在 Quadrangle 没有任何墙体将住宅联系起来，甚至人们可以从 Handside Walk 上直接能看到离街道最近的两栋住宅的后花园。这种省略带来的改变对我们看似非常重要。

在 The Quadrangle，车库、工具房和墙体保持了所有内部的立面的连续。如果车库的建设能够简单解释为当时英国小汽车的出现和普遍使用的话，工具房甚至墙体的产生就不是同样的性质了。前院空间如此界定似乎与汉普斯特德花园郊区的集体空间使用是同一类型，只是由人口的不同产生了些许差异。这种改变在 Handside Walk 更为清晰¹⁸。

人们发现在 Handside Walk 和 Quadrangle 同样的围合空间封闭现象。在形成围合入口的两栋住宅之间，很明显地看到灌木的树篱隔断了街道和建筑后院的一切视觉交流。树篱的另一个作用是将围合封闭起来，内部空间看起来具有极其强烈的集体使用特征。这种状况更接近 P·维尔莫 (P.Wilmot) 对 Dagenham 的观察，他证实了在某些围合空间的内部集体实践的存在¹⁹，因此他倾向于将围合的特殊形态与这种集体实践类型联系起来。封闭的围合空间至少形成了一个媒介，尤其适合研究英国文化中潜在的集体实践（可见维尔莫对 Matrilocality 的研究）。

韦林非常清楚地印证了在汉普斯特德观察到的现象，即空间分异存在的必要，它产生了不同于私人与公共空间的第三种类型。当空间布局没有考虑这种需要时，居民就会相应地改变其空间，直到这种类型成为可能。也就是说，韦林田园城市带来的空间品质之一，就是允许这些改变。

18 韦林的居民当然远不如汉普斯特德的富足，这可以通过建设经济型城市的意愿、受国家财政补贴和建设的重复性特征来解释（实际上这儿的住宅类型较少，另外围合或邻里是一次性建设，完成后才出租，在汉普斯特德都不是这样的）。另一个理由是离伦敦城市中心相对较远，阻止了汉普斯特德那样的强烈的投机。最后的理由是其特点，或者说是韦林缺乏建筑学的“特质”，对主流知识阶层的吸引过于或不够系统。

19 P.Wilmot and M.Young, *The Evolution of a Community, A Study of Dagenham after Forty Years*,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63 年。

围合：从公共到私人

将街区简化为围合显得比较随意。实际上，在韦林和汉普斯特德，除了围合以外也存在街区。但与传统城市肌理相比，围合引入了一种新的空间等级：尽端式空间产生了新的居民关系和空间实践。退让形成的前院空间面向城市，这非常重要：围合是某种程度的自治，试图成为一个分离的单元。在汉普斯特德和韦林，街区是产权地块和围合的组合。这种组合首先遵循了一些总体的原则：密度和路径；其次，它尊重私人/公共的分异。正是在这一层面上，围合产生了分裂：其内部空间作为一个单元，通过一种封闭的要素与街道特殊的公共空间形成对比；建筑间距变窄、采用树篱甚至是大门。公共/私人的对比再次作用于围合空间内部，但由于内部空间的集体占用而缩减。这样，围合摆脱了街道上的一整套重要空间实践，将街道简化为仅仅用于移动的技术功能。如果说这种简化并非围合的结果，那至少人们可以认识到围合是其最直接的目击者。围合独占了大量的空间实践，将它们转化，迎合了英国和法国生活方式中的私人化，从而形成了空间的私人化。围合引发的聚集首先形成于最弱势的阶层中，在那儿群体是家庭在文化上和实践上必不可少的延伸，这并不矛盾：人们被固着于围合之中，反映了一种特殊的自治。

但是，除了围合之外，或者更确切地说在围合的状况下，汉普斯特德和韦林都遵循了传统的对比图示：空间仍旧是差异化的，仍旧是可利用并可以被改变的。

在一种公共场所优先的空间中，私人场所需要强大的支撑；而一种私人场所优先的空间中，公共场所需要很好地组织。田园城市精彩地完成这两种空间之间的转换。

因此，田园城市在一种巧妙的形式塑造下，在英国文化的中心，强化了人们的自然情结及其在花园（以及园艺）中的简化，给社区邻里带来了多样的群体，满足了资本主义城市化的要求。同时，为城市增长提供了技术手段，为资产阶级文化模式的再生产提供了社会解答。

“住房问题只能通过大规模生产来解决。为了找到一种可行的方法，人们应当再次回到居住街区，不过在比从前更大的尺度上。”

——H·P·贝尔拉格

我们选择阿姆斯特丹有两个目的：其一是要抓住传统城市规划的最后时刻，其二是要衡量建筑在这种城市规划中的作用。

传统城市规划不应当成为现代城市规划的反面，就像S·吉迪翁（Siegfried Giedion）那样，他反对一切没有被打上CIAM烙印的东西¹。阿姆斯特丹的发展是现代的，甚至是先进的，其目标是实现大规模的住房建设（仅阿姆斯特丹南部的规划就包含约12000套住房）。实施的手段包括政府征地、长远规划等。然而这些新生事物都不是通过践踏现有城市来完成的，无论在总体规划还是在细节处理上，都没有忘记对城市的参考。

建筑在其中的作用是主要的，有时甚至无处不在。这一常被忽略的事实值得注意。比起已被充分讨论的贝尔拉格的规划来说，我们更感兴趣的是“阿姆斯特丹学派”（Amsterdam School）。这一运动被风格派（De Stijl）所诋毁，再被历史学家所遗忘，他们只当它是青年风格派（Jugendstijl）在荷兰的过气版本²。

阿姆斯特丹学派除了长于红砖与装饰外，他们的作品对我们来说似乎更像一系列城市街区的实验——从思考居住单元及其组合方式开始³。本着这种

1 S.Giedion, *Espace, temps, architecture*[1941], Paris, Denoel, 1990年。

2 N·佩夫斯纳（Nikolaus Pevsner）和H·R·希区柯克（Henry-Russel Hitchcock）是少数几个论及这一问题的人，他们仅仅看到了红砖的装饰效果和转角的处理，除此之外没有其他。

3 吉迪翁指出，“J·J·奥德（J.J.Oud）在Tusschendijken市中心的项目（1919年）中，首次用内院来使住宅人性化”，但他忽略了阿姆斯特丹学派早期的试验。

看法，本篇研究不再是风格的讨论，而将强调城市建筑的问题，其建筑立面并非内部空间的简单投射，而是一个冲突的位置，是建筑与城市两种尺度的和解。

为了说明我们的想法，在对 1910~1940 年间的城市规划实施进行了完整调查后，我们将讨论限定在两个地区：一个是中等大小的 Spaarndammerbuurt 区，另一个较大的是根据贝尔拉格 1917 年规划实施的南拓部分。

实际上，东区 (Insulinde) 与西区 (Mercator plein 广场, Hoofweg 路) 的情况只不过证明了我们在所选地区观察到的特点。至于北部 (Buiskloterham, Niewendammerham) 与东南部 (Watergrafsmeer) 的那些田园城市，虽然与伦敦田园城市作比较会很有意思，但对我们来说这似乎与研究的问题无关，也无法提供任何英国田园城市的历史经验，虽然它们出自那里。

阿姆斯特丹城市规划的特点

19 世纪阿姆斯特丹的人口与住房

从 1850~1920 年，在走出长时间的经济停滞，阿姆斯特丹的居住人口增至 3 倍，从 230000 增长到 690000。殖民商业的复兴与工业化的初步成效携手为荷兰带来了繁荣。这在 18 世纪英荷海战的主导下，以及随后在拿破仑一世的封锁之下，是不可能出现的⁴。

为了利用这些发展，阿姆斯特丹首先把因须得海 (Zuiderzee) 的淤塞而难以通行的港口现代化。1825 年竣工的北荷兰运河 (Helder 运河) 宽度过小，没有达到预期效果。因此 1865~1875 年北海运河计划 (从阿姆斯特丹到 Ijmuiden) 的实现，可以真正作为城市现代化的起点。该项目按照工程师卡尔夫 (Kalf) 1875 年的方案实施，是继三条运河后的首个扩展计划⁵。实际上，阿姆斯特丹城市从 17 世纪开始就没有扩张，居民一直居住

4 尽管数字因出处不同而有差异，阿姆斯特丹的人口增长仍可以从下表中窥知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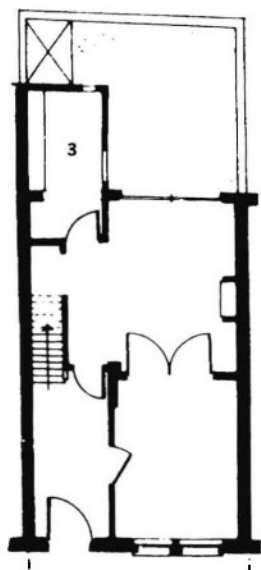
1800 年	220000	居民	1890 年	425000	居民
1850 年	230000	居民	1900 年	528200	居民
1860 年	250700	居民	1910 年	590900	居民
1870 年	273900	居民	1920 年	683000	居民
1880 年	330000	居民	1930 年	750000	居民

5 Van Niftrick 的规划于 1867 年呈报给市议会，却没有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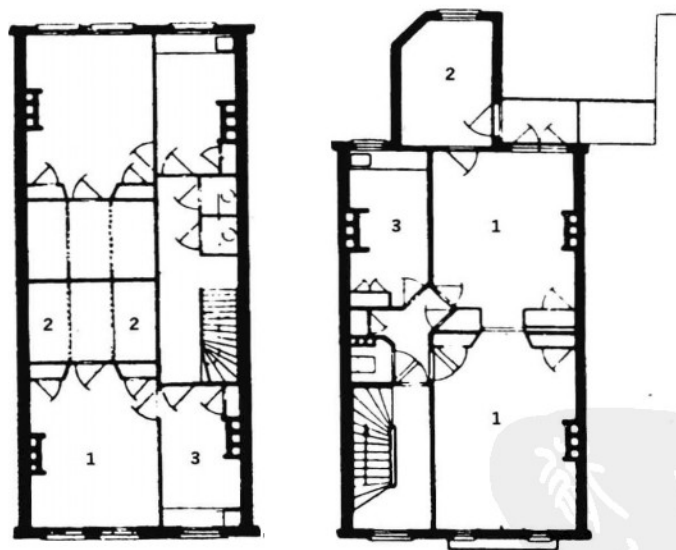


图 20：阿姆斯特丹南部规划，右边是德克莱克的设计（M.de Klerk），左边是 F.Zietsma 的“集合建筑奇迹般的创造……独户住宅已失去其重要性，让位于沿街而立的集合建筑。它是一个更大群体的一部分，有一套整体设计的路网，由不同的建筑师来设计。”（布鲁诺·陶特，1929 年）





a



b/c

图 21：阿姆斯特丹 19 世纪初的住宅问题

a. 传统的平民住宅（楼上还有房间）。

b. 鸽笼式住宅，大约 1890 年。

c. 1902 年法案以后的工人住宅。

1. 起居室 2. 卧室 3. 厨房

在老城范围以内。

考虑到荷兰本身的限制因素，卡尔夫提出了围绕城市的环状发展，街道布局大部分利用了农地中已有的阡陌，放弃了同心圆加放射式的设计，而利用了相对的两个正交方向。他极度关注道路的通行质量，而将住房建设交予投机商。其结果是形成了位于 Vondelpark 公园附近（1863 年由私人开发）的资产阶级住区与工人住区的显著对比。

尽管 Oosterpark 和 Sarphatipark 这些工人住区中有几个巴掌大的公园，也无法掩盖其投机性小地块开发对利益最大化的追求。其结果是出现了一些非常狭小的住房（总建筑面积 20 平方米）：每户只有一个房间，两户背靠背，带有几个放床的盒子，厨房位于一个角落，以“鸽笼住宅”（logement à alcôve）而著称。

Spaarndammerbuurt、Staatliedesbuurt、Kinker、Dapperbuurt、Pijp 和 Oosterparkbuurt 的住区都如此建造，它们逐渐占据了三条运河围绕地区 and 市镇土地边界之间的剩余土地。人口增长仍在继续，增加平民住房密度的压力极大，导致在旧街区中出现庭院里建新房的权宜之计（见缝插针式建设），而新住宅区中已经过小的住宅单元人口更加爆满。这两种情况下，一切可用的空间如阁楼、地窖等都被用上了。

1852 年开始，一些慈善团体试图解决这一问题，1868 年工人阶级的合作社也开始加入其中。我们将在接下来的阿姆斯特丹南部规划中再次看到这些合作社的名字：Rochdale、Eigen Haard、Eigen Woningen、De Dageraad。尽管有政府的财政支持，但与成堆的问题相比，所建造的房屋是微不足道的。

这种情况同时出现于荷兰的主要城市中，如果没有公共机构的干预是不可能解决的。干预有两种形式。

1896 年在政府行为干预的同时，城市南部的土地开始扩张。政府采用的是社会住宅的手段：征用社会住宅建设的土地，由城市建筑师和技术服务机构制定规划。这一行动与一系列阻止土地投机的决策同时进行，尤其是城市系统介入土地收购，以便影响房地产市场。城市政府以英国为榜样，建立了土地长期租约系统。

中央政府与国会同样进行了干预，1901 年通过了住房法案：“Woningwet”，以及使之立即生效的必要信贷。从 1902 年开始，以国家支持的 50 年或 75 年的土地租约方式，超过 1 万居民的公社拥有了如下的权力、义务和手段：

——制定发展计划；

——征用有害健康的住房所在的土地，征用建造社会住宅必需的土地；

——直接建造或通过认证的中间机构（工人合作社，低价住房协会）建造住宅，以及社会住宅的管理⁶。

同时，阿姆斯特丹还采用建设补贴和管理补贴（1916年）的方式协助这些社团建造社会住宅。尽管有了这些措施，尽管在18年间（1906~1924年）建设了40000户住宅，据1924年市政府估算仍缺15000户，大约有10%的人口仍住在“鸽笼住宅”或者“地窖之家（logements-caves）”中。

阿姆斯特丹城市规划的土地条件与技术限制

人口的压力，以及公共机构对社会住宅的支持产生了住房法案，正如我们所述。大家都认可法案的开明先进之处，它搭建了一个有利于住房建设与城市发展的框架，然而如果人们不考虑荷兰城市规划本身的技术限制，将无法理解其实际应用方式。这些技术限制造成了阿姆斯特丹特殊的土地问题。

阿姆斯特丹就像荷兰其他城市一样，位于海平面以下，因此土地问题首当其冲。也就是说不仅仅房屋建设，甚至土地的存在都需要特殊技术的介入。人们通过堰（堤坝）不断分隔出圩田，对泥淖（圩田）进行排水与开垦才能一点一点获得土地。这些土地首先要耕作，此后再建造，这是我们所关心的阶段，土地带有漫长稳定过程的痕迹，也铭刻在运河与排水渠的布局中⁷。土地的安全有赖于每个环节的稳妥，需要政府机构的严格控制，必须有人不断监视堤坝的状况，它们的破裂会在几小时内淹没几百公顷的土

6 公社自1917年起直接负责建房。他们主要致力于建造“田园城市”里的独栋住宅，而城市住宅则交由个人或社会团体建造。我们得到了1906~1923年间的如下数据：

	私人	社会团体	公社
独立住宅	303	82	2386
双联住宅	1989	2282	1564
公寓	23309	9429	760
总计	25601	11793	4710

值得注意的是，从1917年起，受惠于补贴和贷款，以及在严格的控制下，社会团体和个人建造了大部分的住房。1922年没享受补助的房屋只占建房总数的不到2%。数据来源：阿姆斯特丹：《城市发展和社会住区》，阿姆斯特丹市政府，1924年。

7 地名学研究清楚地显示出这些词起源：坝——dam或schans，堤防——kade，水坝——dijk，运河——gracht（具有运输与装卸功能的运河）。

地。在建设之前需要检查土地是否足够稳固，从圈地排水到用于建设之间，至少5年时间是必需的。

接下来是水和污水处理的问题，需要通过复杂的水闸系统来保证城市日常用水的更新：污水与生活垃圾排放到阿姆斯特丹的运河中，通过须得海的海水使运河自然净化。城市的第一个排水系统始于1870年，专门用于排洪，且仅仅为新的住区服务。1907年，人们决定建立一个完整的污水处理系统，并与城市老运河连接起来。此前，每次潮汐时，人们需要协同几个水闸的运行，按照确定的路线逐渐将海水引入运河，在涨潮时获得新鲜海水，退潮时将污水排放到艾河(IJ)。另外，还要隔离阿姆斯特河(Amstel)，防止须得海中的脏水在涨潮时回流入河，并从城市中逆流而上，淹没农田（直至1932年才封闭了须得海，并根据卡尔夫的规划用水闸将艾河同须得海隔开）。

凡此种种，均需要足以胜任的技术服务机构，以保证工程的持续。几个世纪以来，通过这种技术手段，城市政府辗转控制了土地。这样的土地特性必须要求统筹管理，在建设决策上禁止依个人主观意愿行事。建设用地熟化过程中的重重困难促进了建设的集中，这种集中保证了建设的稳固。

这样的结果是形成了非常清晰的城市结构：高度等级化的运河体系使空间按照经济与逻辑来分配，将密集的城市肌理切开。房屋的类型简单，除了几栋用石材砌筑的公共建筑外，建筑一般都是用本地材料：砖与木。受木梁的跨度所限，房屋结构非常狭窄（4~5米）。桩基穿过10米多深的沙土和淤泥，将重量集中承受于良好的土壤。于是很早产生了一种多层建筑的类型，并以几种类似的变体延续到20世纪初。这种类型满足了当时所需的各种功能：居住、商品的交易和存储、商业与手工业。建筑的山墙朝着街道，梁架与滑轮可以把货物、用品和家具运到顶楼，窄而陡的楼梯仅供人使用。由于每栋住宅的稳固性依赖于左邻右舍，因而从17世纪起，房屋尤其是基础部分的建设就受到一个政府委员会的控制。

那些更为特殊的建筑，比如18世纪和19世纪的大型货仓，以及贝居安女修道院的集体住所，也要遵守这些规则，但它们发展出了附加的标志性元素。除了纪念性建筑外，普通建筑和更为特殊的设施一样，都受相同的建造过程控制。私人个体建造的一组建筑与整个街区一起规划的建筑群在结构上并无差别，人们如今仍能从19世纪末的投机性住宅，如Pijp与Dapper地区的“建筑革命”(revolutiebouw)中看到这样的例子。

在这样的条件下，1901年的住宅法案实施得相对较快，这不难理解，因为这儿与其他地方相比，人们头脑中更易于接受政府机构的干预，这不过是传统政府职能的扩展而已。另外，即使在法案颁布之前，阿姆斯特丹市政府已经采取了一些有助于法案执行的措施，从控制土地建设前一系列准备工作逐渐过渡到建设施工的全面掌控。

1896年在此方面至关重要。经济发展和人口增长带来大量的项目需要实施，阿姆斯特丹扩大了地域范围。1896年5月1日，新增的Nieuweramstel地区使阿姆斯特丹的土地面积从3250公顷增长到4630公顷。1903年开始的“贝尔拉格规划”首先就是针对这片新用地的城市化问题⁸。就在同年，城市政府引入了长期租赁契约（bali emphytéotique）体系，也就是说城市仍然拥有它用于建设用地的产权，在土地价格上升时，土地的建设前期工作创造的价值应当集体享有，其代表者是城市政府，而不是使私人获利。与此同时，城市开始直接运行一些过去是自负盈亏的公司，如供水、电话、供气和公交公司。在住房法案的支持下，住宅同样是可以由政府来运行的，这意味着政府机构直接管理城市化各个方面的决心更加坚定了。

Spaarndammerbuurt：一个范例

在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阿姆斯特丹城市扩张中，Spaarndammerbuurt地区是一个很有意思的例子。它镶嵌在码头西坞和阿姆斯特丹至哈勒姆（Haarlem）的铁路（建于1839年）之间，呈三角形，是在1875年规划的工人阶级发展区的一部分。SPAARNDAMMERBUURT南部最先建成的地区，采用了当时常见的工人住宅类型，和其他地区差不多，城市政府按照卡尔夫的规划确定道路，建筑的实施丢给私人，属于“建筑革命者们”（revolutiebouwers）关注的领域，他们是小企业主，19世纪后半叶在投机利益最大化的基础上保证了大部分社会住宅的建设。很多年内，三角形地带的西北部空空如也。1881年，国立博物馆（Rijksmuseum）的建筑师P·J·H·格博斯（P.J.H.Cuyper, 1827~1921年）和A.L.van Gendt设计的中央火车站落成，延长了铁路线，加重了这一地区的隔离。该地区本被视为Jordaan地区的延伸，1910年阿姆斯特丹港口的重组与西拓

8 1921年1月，阿姆斯特丹的面积为17455公顷（增加了Waregraafsmeer、Sloter、Buiksloot和Nieuwendam地区）。

确有可能完成该地区的城市化。这是一个唯一吸引我们的地区，由于1901年通过的住房法案（Woningwet）自1905年生效，所以该地区与从前的街区具有非常不同的开发条件。人们似乎利用了这次机会，不管是自觉还是不自觉地，在适中的尺度上实验城市化方案，后来广泛应用于贝尔拉格规划的实施中。我们的第一条线索从对建筑师的选择开始。

有两位建筑师和贝尔拉格一条阵线，均属于“建筑之友”（Architectura et Amicitia）小组：1919年设计Zaanhof街区的H.J.M.Walenkamp（1871~1933年）和实验建筑师K.P.C.de Bazel（1869~1923年），后者是继贝尔拉格之后的二号人物，在阿姆斯特丹投身于现代建筑运动，他设计了整个Spaarndammerdijk/Uitgeestraat和Zaandammerplein地区的住宅区。

然而在Spaarndammerplantsoen地区最先建成的住宅区是由一位年轻很多的建筑师完成的，这是他第一个的大单：建筑师M·德克莱克（Michel de Klerk，1884~1923年），后来他成了阿姆斯特丹学派的领军人物。他在1911年的Scheepvaarthuis项目中与J·M·凡·德梅（J.M.van der May，1878~1948年）和P·L·克拉默（P.L.Kramer，1881~1961年）合作，已经小有名气。

他曾在Vondelpark公园（J.Vermeerplein）附近为一个私人业主设计了一栋小房子，1913年他为同一个业主——开发商K.Hille——编制了Spaarndammerplantsoen边缘一个社会住宅区的规划，这是一个更大的房地产项目的首期。由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带来的经济萧条，Eigen Haard合作社接管并继续运行该项目，德克莱克留任项目建筑师。他的设计看上去把1901年住宅法案规定的社会住宅建设和建筑的实验联系在一起。

德克莱克的Spaarndammerbuurt项目构成了“阿姆斯特丹学派”最早的建成宣言和首要参考，其实比青年风格派影响下的Scheepvaarthuis项目更重要。自1920年起南部规划最早的住宅区之一委托给了德克莱克和克拉默小组：Dageraad，项目还是反映出贝尔拉格和政府机构的愿望，这次是在更大的尺度上，要把新建筑的特征结合到城市发展和社会住宅建设中去。在此方面，人们必须记住“建筑之友”的神智学圈子起到的作用，从1893~1917年，它分别由Bauer、Kromhout、Bazel、Walenkamp和Lauweriks领导。这代人比阿姆斯特丹学派成员年长15~20岁，通常被称为“贝尔拉格学派”，他们心怀工艺美术运动的社会理想，与德国和美国的神智学运动（movements théosophiques）有些关系。该团体主要有三项任务：

——通过刊物《建筑学》(Architectura)、组织会议、考察与讨论等形式传播建筑文化；刊物1918年以后更名为《反向》(Wendingen)；

——创建BNA(Union des architectes néerlandais, 荷兰建筑师联盟)，进行职业的重组，Bazel是第一任主席；

——加入政府机构(技术服务机构与建设委员会)，1902年SDAP(社会主义者)在市政府执政使其变得容易。

“阿姆斯特丹学派”的领导者同时也是神智学会成员，学派的建筑师自然而然地从1912~1917年开始逐渐接管了这些职位⁹。

建筑与城市空间

如果我们考察一下住宅区的实施步骤，可以发现很多经验教训。卡尔夫的规划非常概括，主要道路走向延续了乡村阡陌的河网方向(灌溉、排水)，确定了1875~1877年间投机性住宅开发的框架，与此同时码头也在扩张。该地区的轴线Sparndammerstraat街在河堤东北，把整个片区分成两部分：北部是混有一些住宅的码头区，南部是住宅区。

随着1910年港口的扩展，政府决定完成这一地区的建设，为最贫困的阶层建造住房¹⁰。建设用地的东南是铁路，北边堤堰，其开发方式将完全不同于1875年的地块划分。建筑师为了清晰定义场所特征，需要在城市空间中凸显差异，这与过去最小的基本街区在一个网状结构上规则重复全然不同。

首先，这种想法涉及道路的组织 and 公共设施的分布。德克莱克在1914~1917年间建成的广场(Spaarndammerplantsoen)标志了该地区新的中心。以Knollendamstraat街为轴线，广场插入了垂直于原有轴线(Sparndammerstraat街)¹¹的新向度，引发了该地区重心的移置。在实施方案中，商业(沿Oostzaanstraat街)与新的公共设施(沿Oostzaanstraat街，Hembrugstraat街与Wormerveerstraat街)的定位确认了这种结构的调整。

9 G.Fanelli, *Architettura moderna in Olanda 1900~1940年*, Marchi e Bertolli, 1968年。
Nederlande Architectuur 1893~1918年: *Architectura, catalogue d'exposition du musée d'Architecture*, Amsterdam, 1975年。

10 由于战后物价上升，原来建造5层共504户住宅，按照低于成本价出租的决定(每周租金2.40弗洛林(flörin)，如果按照1914年的造价每周3.66弗洛林)于1917年取消。引自阿姆斯特丹：城市发展与社会住宅，同上。

11 广场在A·凡·爱克(A.van Eyck)规划之前的最初设计对此表达得更清楚。

新旧中心的不同之处可归纳为下表：

旧中心	新中心
街道	广场
以商业为主导	以公共设施为主导

其次，这种想法涉及项目所营造的城市空间质量。与19世纪末相比，1913~1921年间的建设代表了明确的类型革新。街区不再作为可互换的单元来考虑，那是基于最小地块集合的基础上的划分结果，一律用于“鸽笼住宅”，必要时带有底层商业（Sparndammerstraat街）。街区变成了对某个地区城市土地更为复杂的组织，在形态学方面上保证肌理的连续性，突出独特的节点，允许不同功能（居住、商业与公共设施）的融合，创造多样的空间。

立面的设计起到了关键作用。在阿姆斯特丹学派的实践中，立面由与之直接相关的外部空间以及所包含的内部空间共同决定。这导致其设计者被那些现代主义的顽固派（吉迪翁）贬低为“立面建筑师”。广场纪念性的处理表现出场所的差异，Zaanstraat街，Oostzaanstraat街与Hembrugstraat街限定了街区端部的邮局，起到了标志作用，又“反衬”出广场；技术学校位于Krommeniestraat街的轴线上，限定了透视，作为一个片区尺度上的纪念物/公共设施，强调了与相邻街区中小学之间的差异。

最后，街区之间的关系通过共享的对称、转换和呼应体现出来，这表明空间参照点的选择并非一个设计师的个人想法，而是一致协调的结果。人们只需注意一下Hembrugstraat街上Zaanhof的入口（建筑师Walenkamp设计）与德克莱克街区的凹空间是怎么联系的，或者Bazel设计的街区（Zaandammerplein广场周围）与相邻的街道街区是如何衔接的。

值得注意的是，当人们研究这些作品，倾向于为阿姆斯特丹学派的建筑师披上了不同寻常的外衣。特别是德克莱克，经常以一个夸张敏感的艺术形象呈现于世人，沉湎于一种形式上的偏执狂，历史学家们记住了他的纵情、异乎寻常的身形和复杂的砖砌法，却没有记住什么建筑作品。

当然，这些都是真的，但一个高迪式的个人主义者形影相吊的形象可能掩盖了真相，即一种极度的谦逊，建筑师面对城市环境时的谦逊。

德克莱克，克拉默与de Wijdeveld的奇思妙想总能与肌理中他们所强调的特定部分相一致，这不是孤零零的作品，而是对城市认知的探索，将建筑注

入了文脉之中。这也是建筑师面对其他建筑师时表现出的谦逊。在由德克莱克挑头的 Spaarndammerbuurt 项目中，人们不会断言建筑师们从一开始就达成了一致。但在阿姆斯特丹南部规划实施过程中，由不同建筑师设计的各部分之间的联系已清晰可循，这足以解释“学派”一词的含义：对同样原则的深度赞同，并在实施中进行具体的协调，这表现在我们无法区分出一个建筑师和另一个建筑师工作范围的确切位置。

五个街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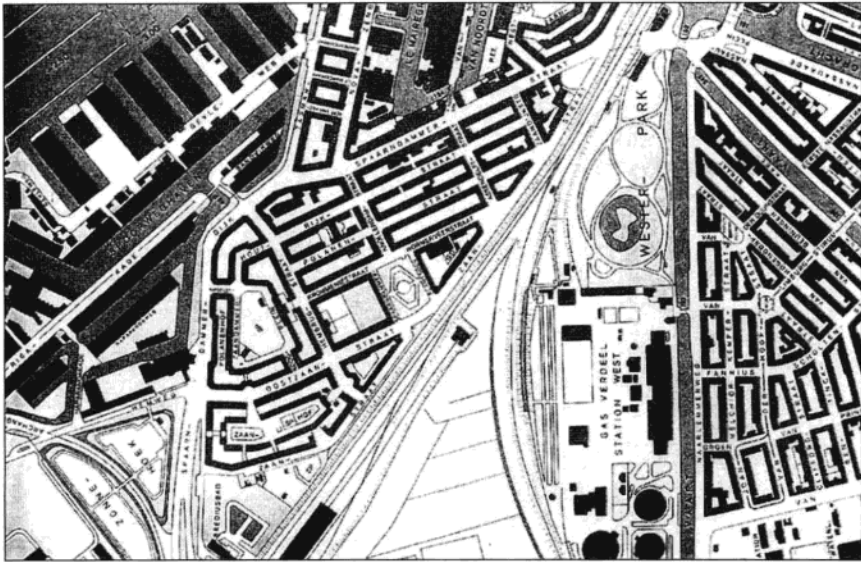
我们曾假设 Spaarndammerbuurt 是后来所要执行的原则在小尺度上的“彩排”，离开了这一假设，对 Spaarndammerbuurt 地区的任何研究将显得多余。我们考察一下西北部的五个建成街区，就会发现后来在阿姆斯特丹南部规划中的详细布局原则在此处均已涉及：

——“传统”的街区，由多组已建成的地块组成，例如围合 Spaarndammerplein 广场的两个街区。由不同的建筑师设计（在 1913~1914 年间）：德克莱克设计了围绕广场的纪念性立面，其他建筑师设计了其他街道上的建筑。无论是哪位建筑师，无论他们如何组合，建筑不同的立面均有很大差别：临街或广场，立面表达了城市的秩序，在某些情况下是纪念性的；背面是低层住宅的私人花园及楼上的内阳台，允许添加和改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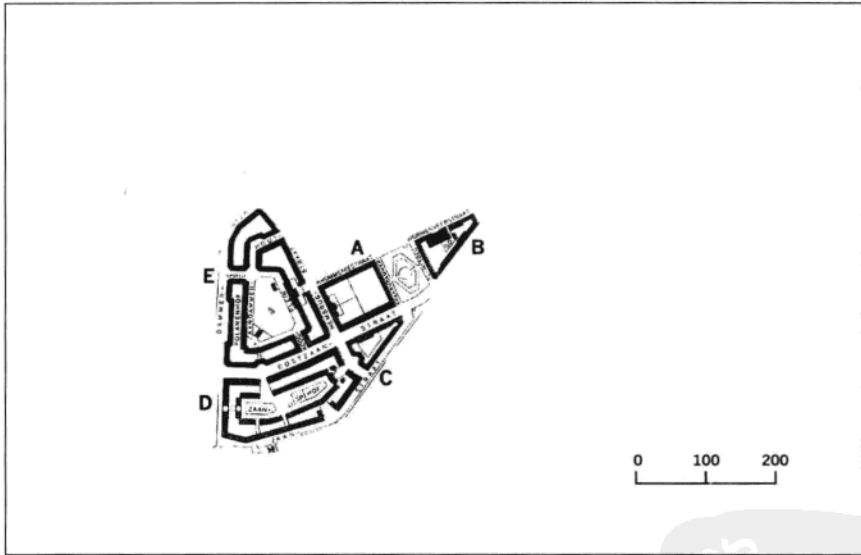
街区中还插入了一些公共设施。Hembrugstraat 与 Wormerveerstraat 街区中的学校由城市技术服务机构的建筑师设计，尊重了街区的逻辑：沿街建筑对齐，后院占据了整个地块进深。A 街区包含一个集体使用的内部空间，有一个临街出入口，以门廊来过渡（Oostzaanstraat 街与 Krommeniestraat 街）。

——作为整体 (bloc) 考虑的街区，(C 街区，德克莱克设计，1917 年)¹²，其中不同功能（邮局、学校）的整合更为显著。街区的中心除了现有学校的场地外，占据了最大的一块地，由一组独立的小花园组成，属于底层的住户。从邮局背后的公共庭院开始，一条小径服务于这些小花园。几户住宅需要通过这个庭院进入，因此庭院是开放的。立面之间的对比没有花园区域或上述的街区那样明显。“公共空间”就这样以一种还很原始的方式渗透进街区内部。

12 按照 H·R·希区柯克 (Henry-Russel Hitchcock) 的想法，德克莱克的建筑是 1913 年后统一设计的，先从广场的北缘开始，之后是南边，最后是邮局地块本身，分成几部分，和学校并在一起。根据 H·R·Hitchcock (1958 年)，Architecture, Nineteenth and Twentieth Centuries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以及 Wendingen (Amsterda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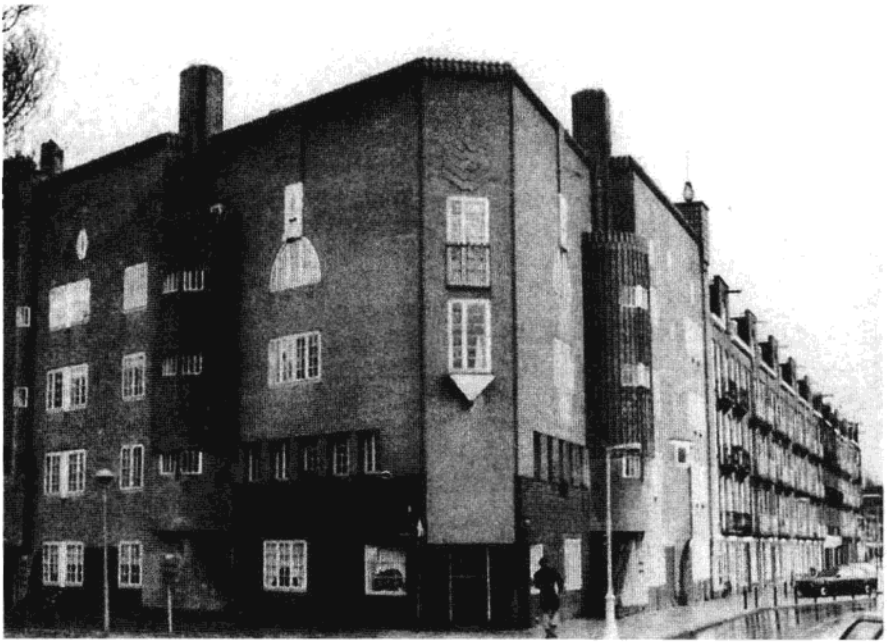
a



b

图 22: 阿姆斯特丹: Spaarndammerbuurt

- a. 总平面。
- b. 参与设计的建筑师索引: M·德克莱克 (A 1913 年, B 1913~1914 年, C 1913~1917 年), H.J.M.Walenkamp (D 1919 年), K.P.C.de Bazel (E 1919~1921 年)。



a



b/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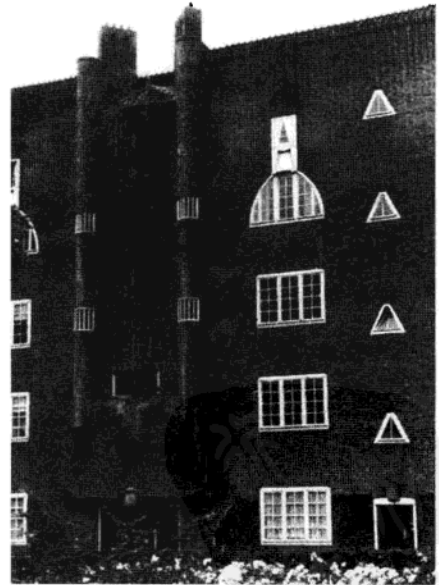


图 23：居住建筑的纪念性。德克莱克：Spaarndammerbuurt 的工人住宅

- a. 总体视景。
- b. 西立面入口细部。
- c. 东立面入口细部。

——解体的街区，例如该地区最晚实施的两片街区——Zaanhof 与 Zaandammerplein 广场（D.Walenkamp，1919 年；E.de Bazel，1919~1921 年）。在这两个例子中，街廓巨大，更多朝向自己的中心而不是朝向它们所限定的街道。两层建筑厚度形成了“外壳”，其本身就可以认为是街区的集合，但对我们来说这种形式构成的单元更多使人想起一种类型特殊的街区：*hof*，它与贝居安女修院的弗拉芒传统有关，并重新阐释了英国“围合”的经验。

这在 Zaanhof 的组合中更加清晰，一圈较高的建筑围绕街道布置，围绕内部空间的是低层，唤起人们对贝居安式小房屋的意象。但这仅仅是意象，因为每个独栋住宅的单元实际上都是两户的叠加。

Spaarndammerbuurt 地区规划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前，部分建成于战时。与后来的建设相比，其成就在于适中的尺度上¹³。但在这种情况下，随着贝尔拉格规划的实施，人们对街区新的看法宣告了其内部空间地位的改变并导致其消亡，这甚至要早于 J·J·奥德（J.J.Oud）在鹿特丹的早期尝试。

城市南拓与阿姆斯特丹的新城市规划

贝尔拉格方案的基础

贝尔拉格方案的细节与实施的困难超出了我们的研究范围，但如果不解释其背景则很难深入研究特定的街区，背景包括为南部地区提出的总体结构，以及两个问题：其一是与城市现状的关系，其二是新区的地块划分。

19 世纪的发展以卡尔夫的规划为基础，其特征是舍弃了同心圆 + 放射型的结构，采取了正交系统。解决几何方面限制方法在于掌握新系统中两个方向的交汇点，卡尔夫回避了这一问题。1889 年，Eduard Cuypers 在市立博物馆设计及周边街道和步行广场规划时，以纪念性的模式来解决。可无论如何，这种非常局部的处理悬置了 19 世纪的地块划分和新城市肌理的结合问题。

贝尔拉格第一个方案（1903 年）基于田园城市的思想，用一个公园与现有城市隔开。但由于密度不足被否决。1916 年他呈报了第二个方案，1917 年市政府批准了位于城市行政边界以内的部分（1896 年的边界）。1921 年城市土地扩张，使方案主要部分均可实现。

13 受战争影响，住宅建设数量从 1913 年的 3772 套逐渐下滑到 1920 年的 737 套。此后经济复苏：1921 年建了 3178 套，1922 年 6385 套。Amsterdam: développement de la ville, habitations populaires, *op.c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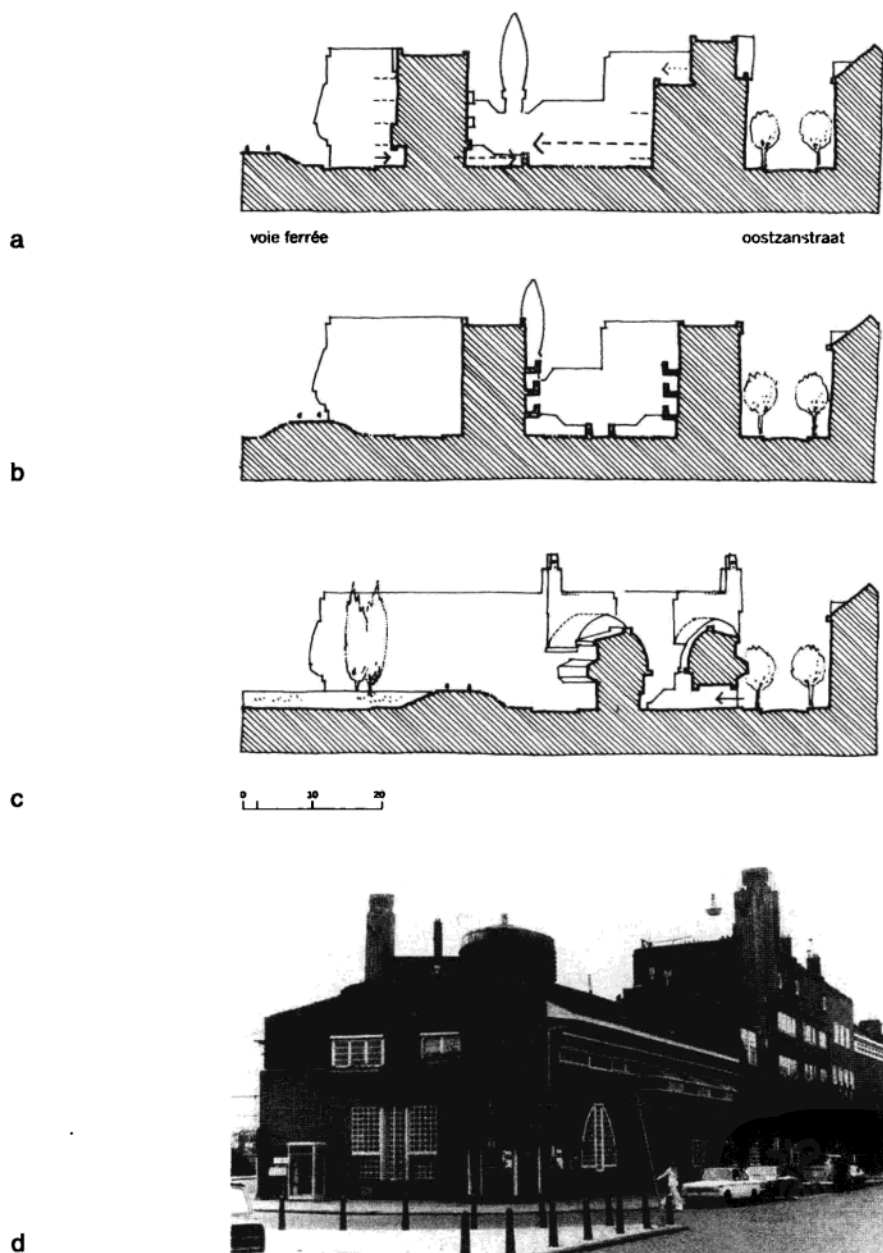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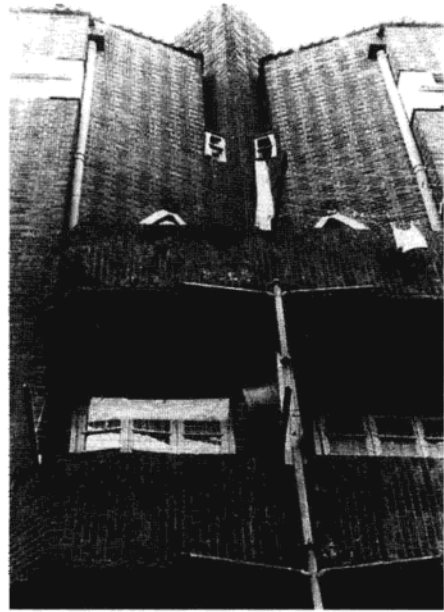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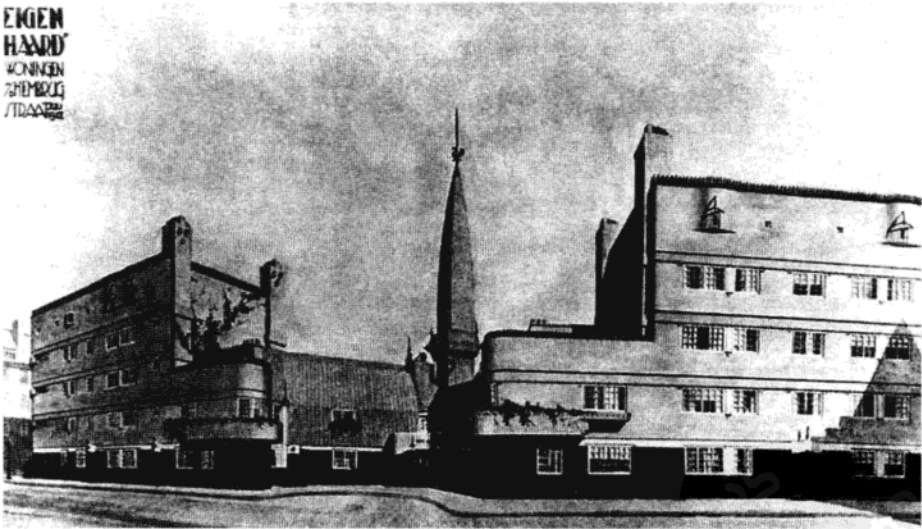


图 24: M·德克莱克: Spaarndammerbuurt 的 C 街区, 连续剖面显示出内部空间的多样性

- a. 街区中心的学校场地。
- b. 中央小径与私人花园。
- c. 邮局后院的入口。
- d. 邮局, 从 Zaanstraat 街看到的街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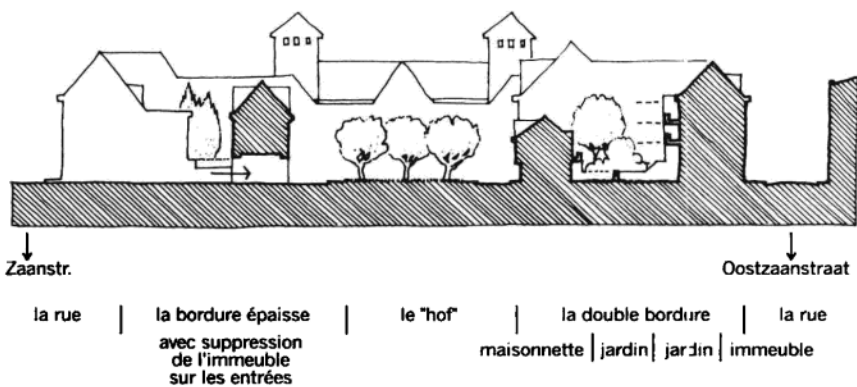
a|b



c

图 25: M·德克莱克: Spaarndammerbuurt 的 C 街区

- a. Zaanstraat 街的立面。
- b. Zaanstraat 街住宅的背立面: 阳台是后花园的替代品, 阻挡了街道上的视线。
- c. M·德克莱克绘制的 Hembrugstraat 街立面。



a



b

图 26: H.J.M.Walenkamp: Spaarndammerbuurt 的 D 街区

a. 总体剖面。

b. 内部空间: Zaanhof, 低层住宅围绕着广场, 再现了弗拉芒的贝居安传统。

总体上看，城市南拓呈现为一个自治的整体，通过 19 世纪的城区与老城相连。贝尔拉格故意忽略了卡尔夫方案中的正交格网结构和乡村的土地划分，而将新区作为一个城市来组织，有自己的结构，其特征是大尺度的路网，重构了一种类似于老城运河系统的“秩序”。

新区的自治特征在方案中比建成后更为明显，Minerv 火车站的位置证明了这一点，规划将它布置在平面的最南端，朝向主轴线，但没有实施。新车站对应着旧城北部的老车站，Minervalaan 大街对应着 Damrak。阿姆斯特丹运河包围着新城，像 17 世纪的防御工事那样将城市封闭起来。贝尔拉格在此采用了与海牙 (Hague, 1908 年) 和皮尔默伦德 (Purmerend, 1911 年) 的扩展规划相同的原则：结构清晰的新区，与旧城明显切断和隔开，火车站置于与旧城相反的方向。

如果我们考察阿姆斯特丹扩展中的所有项目¹⁴（南部只是其中的一部分），就能明显看出对 19 世纪城市规划的否定。旧城是结构的中心，有四个卫星城：位于 Watergraafsmeer 区域的阿姆斯特丹东区^①，其中 D.Greiner 设计的田园城市仅仅是很小的一部分；阿姆斯特丹南区我们已在研究，阿姆斯特丹西区位于 Boos en Lommer 区域，1925 年起建造了 Hoofweg - Mercatorplein 广场的主轴线；阿姆斯特丹北区连接了 Buiksloterham 与 Nieuwendammerham 两个田园城。每一部分之间是大尺度的分隔带：南有阿姆斯特丹河和 Vondelpark 公园，北有艾河和 19 世纪城市化形成的港口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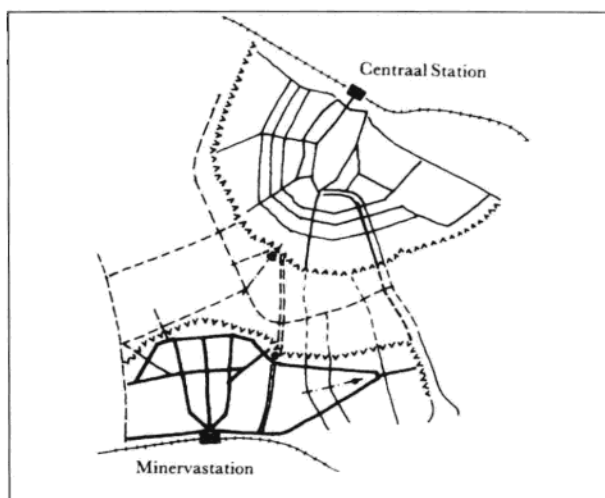
连续与断裂

运河 (Boerenwetering、Overdam) 和 Beatrixpark 公园划分出两个清晰的部分。东面的 Y 形平面与阿姆斯特丹河相连，西面的总体结构如今已不甚清晰，主要是 Minervalaan 大街与 Stadionweg 路的十字交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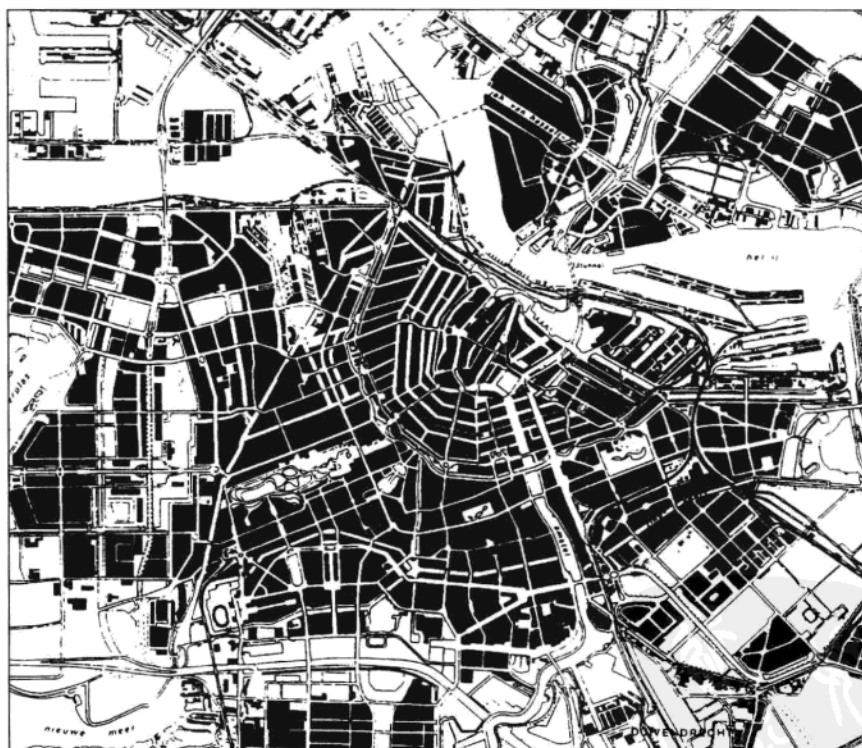
首先是功能上的理由保证了南部地区与 19 世纪城区的连续性：道路与排水系统的连续性。在东侧，次级路网——Rijnstraat 街、Maasstraat 街和 Scheldestraat 街与阿姆斯特丹河大致平行，保证了同旧城放射性路网间的良好联系，支撑了该地区的商业与公共设施。在西侧，由于 19 世纪城区的方向出现变化，并受到 Vondelpark 公园的隔断，使联系更为困难，在阿姆斯特丹运

14 纪念阿姆斯特丹 700 周年的文集中有一篇关于不同地区的项目采用相似的规划方案的报告，证实了我们先前在此方面的假设。

① 原文中为 Amsterdam-ouest (西区)，实际该地区位于阿姆斯特丹老城东南部，疑为笔误。——译者注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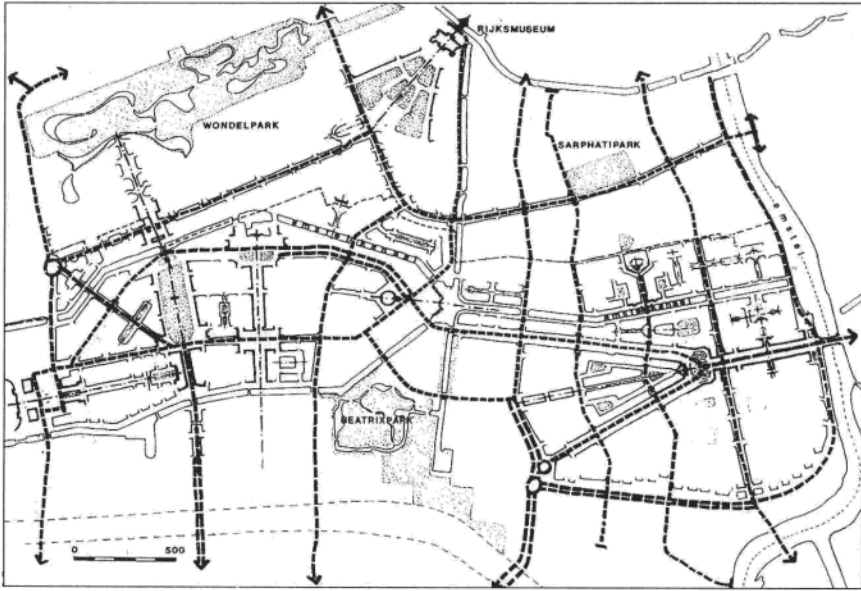


b

图 27：阿姆斯特丹：老城南部地区平面

a. 贝尔拉格 1916 年方案。

b. 现状。虽然贝尔拉格的方案没有完全实现，但今天仍可以看到方案的主要部分。



a



b

图 28：阿姆斯特丹：贝尔拉格方案的实施情况（1917~1940 年）

a. 场地上的“图形”关系。

b. 现状（1975 年的地形图）。

次级道路延伸了 19 世纪的空间结构。



a



b

图 29: 阿姆斯特丹南部: 贝尔拉格方案 1940 年的状况

a. 奥林匹克体育场地区 (西部)。

b. Amstellaan 大街地区 (东部)。

河以北形成以一系列 Y 形交叉口——比如 Beethovenstraat 街、Coenenstraat 街、Ruloffstraat 街、Roelofhartplein 广场、Jacob Obrectplein 广场的空间系统，或方向上的显著变化——如 Minervalaan 街、Olympiaplein 广场。

这样一来平面上便表现出双重系统，将壮观的效果结合在一起：东边是鹅掌形，西边是三叉戟形，与过去时代的城市化之间有着审慎的连续性，东部是线性的（并垂直于纪念性轴线），西部是点状的，重新引向 Lairesstraat 街。

尽管贝尔拉格方案开始的地方更加偏北，我们却已在阿姆斯特丹运河处发现了 19 世纪城市与南拓地区之间的断裂。地名学研究证实了我们的形态分析，在这条线上老城南（Oud Zuid）区别于新南部（Nieuw Zuid）。事实上，当贝尔拉格着手他的扩展规划时，城市还没有呈现出单一的面貌。出于技术与审美上的考虑，首要的任务是在开始新南部地区的建设前结束老城南的发展。

技术的考虑包括：阿姆斯特丹运河对于场地排水至关重要，界定了近期可建设地区的南侧边界。一旦项目批准后（1917 年），首先完成的是北边的街区，土地稳固化的要求禁止留下任何缺口（这些都是 1917~1920 年间紧贴 19 世纪城市建的小项目，沿着 Krusemanstraat 街、de Lairessestraat 街、Baerlestraat 街、Roelofhartstraat 街、Lutmastraat 街和 Tolstraat 街）。随后，在这条线和阿姆斯特丹运河之间，开始实施一系列更大型项目（1920~1921 年启动）：Bertelmanplein 广场（van Epen），Harmoniehof（van Epen），Schwarzenplein 广场 /Henriette Ronnerplein 广场（德克莱克、克拉默等）、Smaragd（van Epel 和 Gratama）。

美学的考虑包括：贝尔拉格保证了过去时代城市化地区有一个清晰的边界，并将旧城结构隐藏起来。阿姆斯特丹运河成为步行带，两岸均有开发。部分广场经过了改造：Roelofhartplein 广场、Cornelis Troostplein 广场和 de Keijserplein 广场连接了新旧城市肌理，并将边界组织为一条可以看到并控制阿姆斯特丹运河的线形¹⁵。

随后开始实施的是位于阿姆斯特丹运河与 Y 形底部（Rijnstraat 街 / Vrijheidslaan 街北，1921~1924 年）之间的部分，再就是 Marathonweg 路（1922~1924 年）。这一阶段以 1924 年的城市建设国际会议为标志，然后是一段松懈期，实施的建设项目很少。阿姆斯特丹奥运会（1928 年）是南部规划

15 除了阿姆斯特丹运河两岸的大动作（1918~1920 年）外，“重填（rebouchage）”计划也分两步来实施。一部分是大型工程之前：我们曾提及的 1917~1921 年间和更早完成的项目，比如 Willem 公园的建筑群和一些散布的工程（1910~1920 年），另一部分是之后，比如 Roelofhartplein 广场地区的建设（1925~1929 年）。

的重启的契机：完成了纪念性轴线、Y形地区的南部与中部（1927~1928年）、Minervalaan街（1928年）以及体育馆地区（1927~1928年）。

1929年的经济危机使建设再次终止，仅有少量项目上马。自1933年起，建设重新开始：Y形地区与Kennedyalaan街之间东部地区的收尾（1933~1939年），完成了西部的非纪念性部分。一些地方直到二战后才实施，比如沿着Beatrixpark公园的地段。各种中断也反映在建筑的变化上。第一阶段（1918~1924年）的一些实施项目确立了贝尔拉格的规划结构，德克莱克、克拉默、Staal、Wijdeveld、Van Epen等建筑师的设计让人印象深刻；第二阶段（1926~1939年）更多表现为一系列开发的实施，系统地应用了街区的布局原则，住宅由不很有名的建筑师设计，如Rutgers、Warners和Westerman。最后，在经济危机过程中及其结束以后，阿姆斯特丹学派受到了功能主义建筑师的攻击，最早是杜依克学派（Duiker）（1930年），他们带来了一种完全不同的街区设计。这种设计遮遮掩掩地出现于南部规划边缘Kennedyalaan大街的开放街区中，而在Boos en Lommer地区则大行其道。

形态结构与建筑模式

南拓规划首先被认为是一种纪念性结构和一套较无特征路网的叠加，在东部片区中与历史肌理衔接，在规划中比建成后更加明显。这一结构联系了总体与中间层面，使东西片区之间分隔清晰可读，分隔还反映出明显的社会划分：东部以工人为主，西部则有较多的资产阶级街区；正如上文所述，建设的分级和不同建筑师的参与强化了这种分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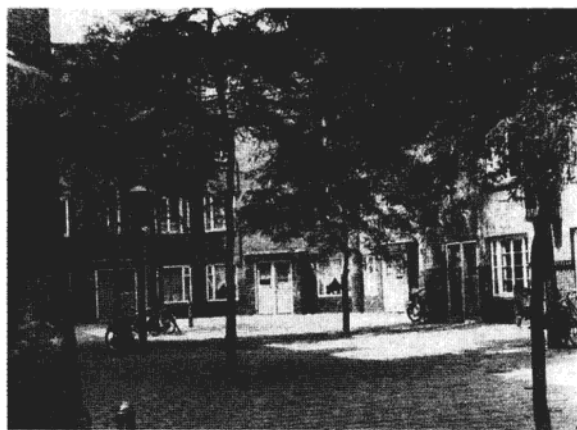
纪念性系统基于简单、古典的图形：对称、取齐和立面组织，转角的处理突出了对称并暗示道路各自的等级关系。这一系统在平面定位与布局上强调了南部地区的自治，没有直接涉及除体育馆（以及Minerva车站）外的任何公共设施。

次级的系统保证了连续性，Rijnstraat街是例外，它的透视被有意打断了。它作为公共设施（教堂、行政建筑）和商业的支撑，总体上并不十分明显，但不断地反衬出纪念性的系统，尤其是在转角的处理上。

这两套系统共同决定了一套包含一组街区的网络结构。一些同类的项目，也就是说包含在一个明确的详细规划中的项目，其布局揭示出阿姆斯特丹的某些空间模式，它们没有局限于贝尔拉格规划确定的方位，却似乎在所有参与南拓的建筑师中建立了一套共有的规则，当然1930年后出现的功能主义旨趣除外。



a/b



c/d

图 30：南阿姆斯特丹南部：城市空间的特征

a-b. 纪念性的地标。

c-d. 私密性。



两套系统叠加产生的网状结构并没有统一的使用形式：有时项目服从纪念性的系统，同样的建筑师就将建筑沿广场或街道两边布置；有时项目构成了自治的组合，有自己的一套修辞学，通常其中央有一个内部广场，带有一个学校，与总体结构的关系薄弱。它局部的特征体现在门廊、建筑的底层过道和迂回曲折的道路上（将总体上连续的路网隔出一部分）等等。除了 Marathonweg 路和 B.Kochstraat 街的轴线外，这些手法均未加之于次级道路的轴线上，也就是说，中间层次的路网是一种结果，在城市肌理的形成中没有起什么作用。

阿姆斯特丹的街区

先在和后设的街区

从项目实施和产权地块平面中可以看出，街区不是一个建筑设计单元。除了少数案例外，它通常由不同的建筑师分成几块来设计。这些建筑师更喜欢做街道两侧的建筑，而不是整个街区。

不过，在阿姆斯特丹，人们无法将街区的概念简化为后天地块划分的结果。阿姆斯特丹的街区形成了一种公认的类型，也就是说，作为一种共同的工具，一种人们一致认可的空间组织，人们能够列举其特征，描述其变迁。

这种共识是以不同建筑师并肩作战的方式来达成的。他们均谦逊地面对城市空间，巧妙地处理沿街立面：它的“效果”并非无中生有，而总是基于城市的某个部分（转角、对称性）；它的并置是一种妥协的结果，反映了面对街区内部空间的谦逊：尊重地块划分的结构，立面朝向上取得一致等。贝尔拉格方案构成的基础，以及开发机构对于住宅布局与设计的规定¹⁶方便了建筑师的工作，使他们达成共识。但人们也不应仅用外部的限制因素来解释布局的规则而多样的特点。阿姆斯特丹学派掌握了一套形式语汇，这既是他们的标签，也是局限。此外，他们可能是最后一个关心城市建筑学的运动。在阿姆斯特丹，这种城市建筑学建立在街区的概念上。

街区，由一个建筑师整体设计，或由不同人设计的建筑集合而成，它呈

16 开发机构采用了1901年住房法案中的规定。政府的实施细则出于城市整体考虑将建筑层数限定为5层（1905年细则），避免大多数目的家庭重叠在一起，形成危险的社会混乱。随后又改为阿姆斯特丹北区建筑为4层（1912年细则），田园城市为3层（1919年细则）。同时政府机构又抛出一些“模式类型”以避免公寓房的出现，公寓因为几个家庭要共用一部楼梯而被认为是危险的，政府中意每户在底层有一个独立入口的叠拼住宅。

现出一些明确的属性，我们可将其归结为一种抽象的事物：类型。

阿姆斯特丹的街区外围是一圈连续的建筑，中间为非建设空间——通常为长方形，街区的宽度为40~45米，在有些情况下达60米；高度为4层，有时3层；附加的阁楼层包含了“地窖”的功能，因为不允许有地下室。建筑用砖建造。总体上看，街区形成了两组对比：

——长边 / 转角

——边缘 / 中心（或外部 / 内部）

这些对比决定了空间中各部分的不同身份，通过形态表现出来，并被实践所强化。

转角的问题

出于尺度原因，街区需要重点考虑其两端的问题：它过于狭窄，转角处不容易连续。人们采用了两种办法：一种是不在短边上盖房子，而把建筑的排列一直延长到街道；另一种是把一系列地块转到短边上来。

1917年以前，后一种方法更为常用。这使立面的连续性被中断了，并形成了街区短边与长边的不同。这种不同在于街区的尽端朝三个方向开放，对一些特殊的建筑有利，但不符合阿姆斯特丹学派的建筑师们考虑的全面解决城市空间建筑的问题。这里问题很清楚：保证立面的连续性，并强调城市肌理的特殊部位，即转角，尤其是在主干道上。

在一个被分割成若干个项目的街区里，转角地块的布局很难保证街区立面的一致性。当由一名建筑师负责整个街区，或者至少负责街区的一部分，并足以平衡诸如楼梯布局、分摊足够多的地块方向变化时，问题就简单了。私人花园的原则保留了下来，产生了一种带点杂耍般的布局，使所有房屋的底层都能到达（花园里的）小棚屋。从街道上，转角的效果五花八门：增高房屋，或相反降低高度；立面的连续后退；纪念性的手法等。阿姆斯特丹采用的风景如画式的对称手法带来了面对面街区之间的竞争。

这种布局方式使转角的建筑有所不同：更小的居住单元，特殊的平面。由于在城市肌理中的关键位置，以及空间组织的特殊性，使转角成为商业设施的选择。建筑设计与空间实践结合在一起，赋予了交叉口特殊的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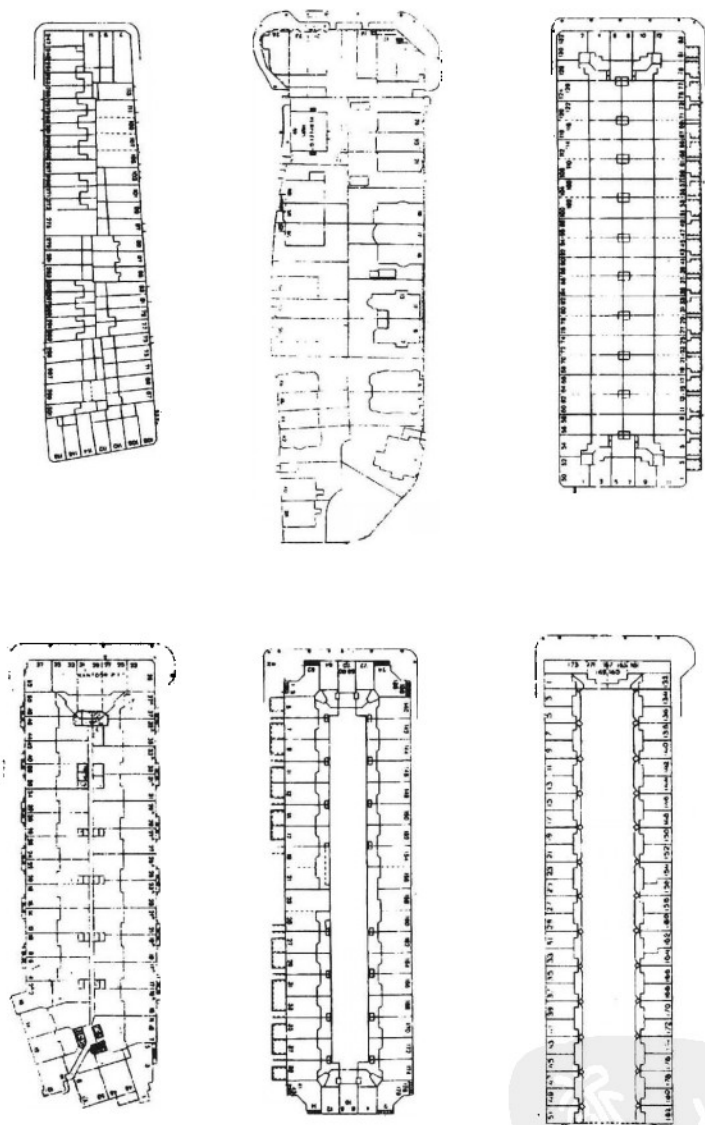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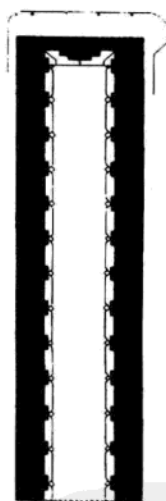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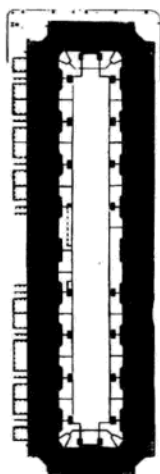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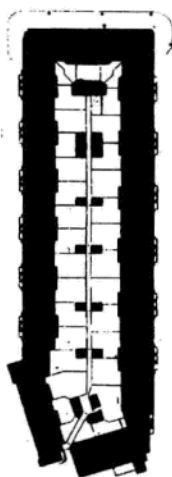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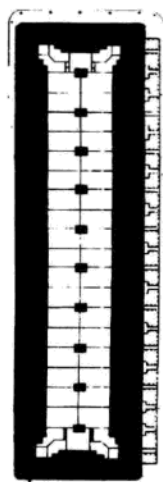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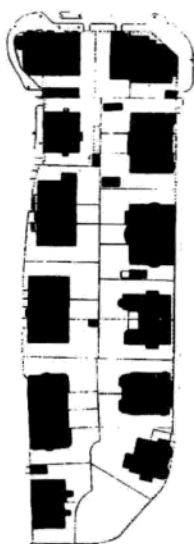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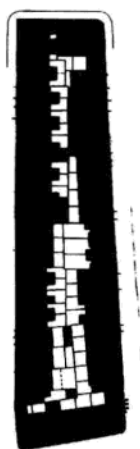


图 31：各种街区

知
道
就
来
看
PD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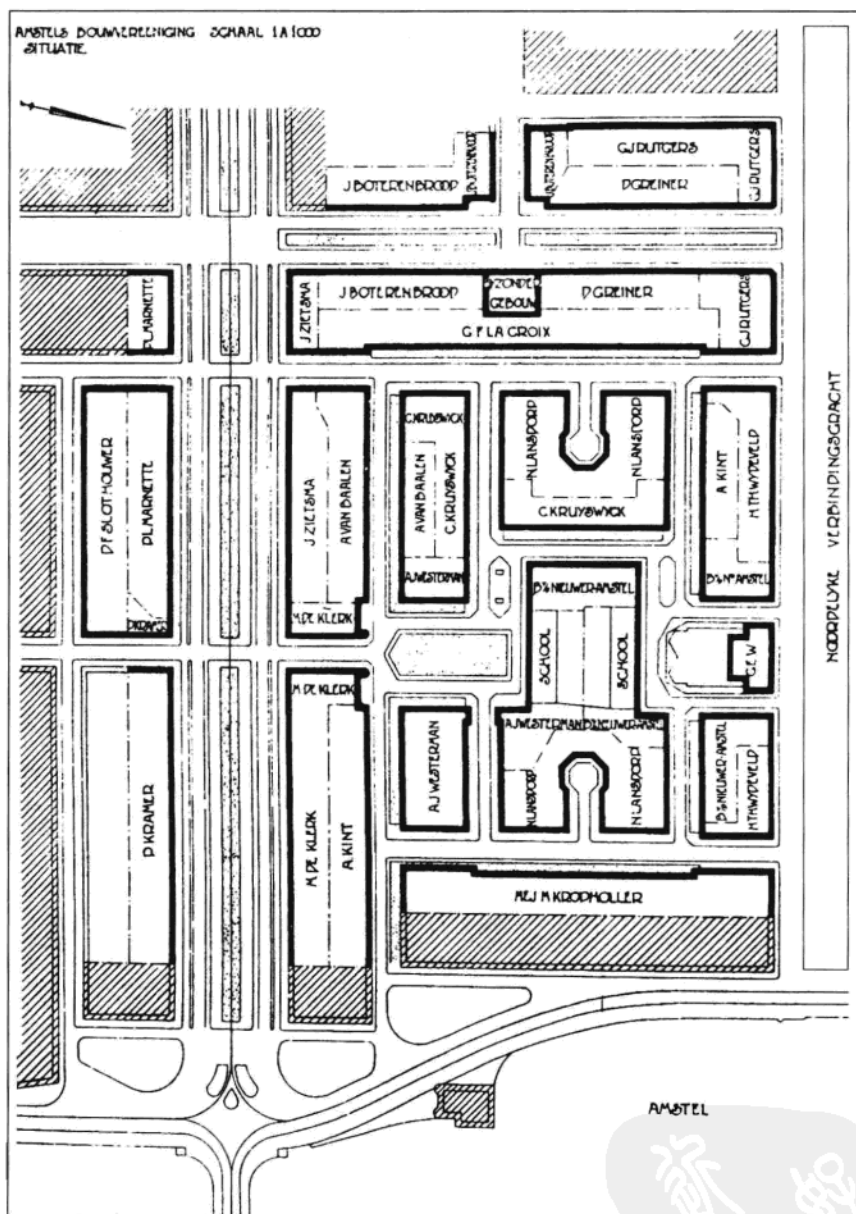


图 32：建筑师项目分布

如果说阿姆斯特丹的街区是构成城市肌理的基本单元，它却不是一个项目单元。建设单元的划分及其在建筑师中的分配考虑了公共空间控制的逻辑，街道、广场、交叉路口、视觉焦点等等。此处我们看到的是阿姆斯特丹河附近的一个地区，在贝尔拉格前同事 J.Gratama 的主持下，由一个项目组来完成。

边缘 / 中心

在为每个工人家庭提供一套“独立”住宅的愿望驱使下，住宅单元最大化地复制了传统荷兰住宅的特点：底层直接向街道开放，屋后有小花园；二层是卧室。贝尔拉格方案的街区中，建筑表现出这种关系。所有住宅都可以从街道上直接进入，底层住宅都有私人花园，二层以上住宅背面都有阳台。只要有可能，人们总是偏爱叠拼住宅甚于公寓，因为其室内恢复了传统住宅的布局。

边缘与中心的对比暗示了对传统的追求。形态上的特征反映了相应的空间实践和明确的意义。

外部	内部
沿街立面	内部立面和花园
连续与组合	片断而普通
可进入	不可进入
城市的参照	住宅的参照
再现	实践
显现	隐藏
建筑师的标记	居民的痕迹

中心，即一组花园的集合，具有双重作用。单个地看，每个花园都是底层住宅背后的私人空间；整体地看，一组花园形成了一个对上层住户来说不可进入的庭院。建筑结构宽窄跨度交替很明显，跨度较窄的凸出部分对应于楼梯间和厨房，跨度较宽的对应于阳台，有助于形成联排住宅的独立感。私人使用的信号是花园或其替代物（阳台）中的物品、装饰、铺装、花卉等¹⁷，直至建造耳房、温室、放工具或宠物的棚屋，重现了荷兰在地块尽端修建窝棚的传统。有时后者也会由建筑师负责设计，成为“永久建筑物”。

沿街立面关系到城市的质量，由建筑师的设计决定。然而居民仍将自己的标记通过窗户形式审慎地表达出来。在荷兰，起居室通常是贯通的，即使是不起眼的住宅，它都通过一个凸窗显示出自己比其他房间更重要。

17 屋后花园的形象有很多种，有时是一个外加的露天房间，有铺装，放着一张长椅和一些雕像，是展现自然和园艺之所，储藏和干零活的空间（工具房、衣物烘干房，宠物房……）。荷兰的传统允许这些不同内容结合到一个非常有限的空间中，仔细经营，妥善维护。如果在法国，肮脏与整洁的对比印证了隐藏/可见的区别，除了对于边缘人群外，肮脏的地方每年都要粉刷。

弧形窗的原则利用了立面的厚度,这种“墙壁空间”有时简化为微小的悬挑,成为人们自我展示的地方。窗洞划分为固定的和活动的部分也有利于此:放纪念品的搁架、限制视线的窗帘和彩色玻璃、肉叶植物等等,使沿街窗户实际上变成了玻璃橱窗。这一地区的商店橱窗和起居室窗户确实具有相同尺寸。建筑平面组织适于变化,因此底层很容易转为商店。反之亦然,坐落不佳的商店也变为住宅,其中 Borsseburgstraat 街和 Amstelkade 就是典型。

差异的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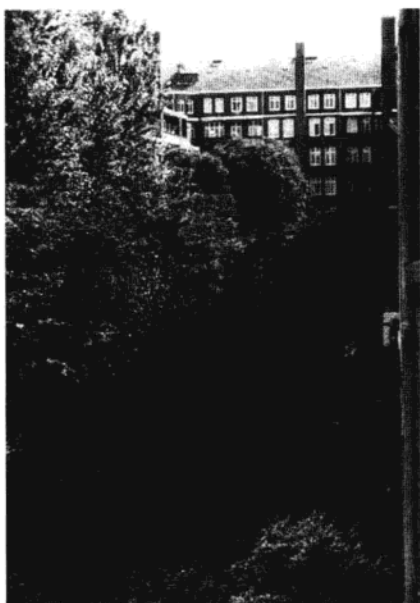
我们刚刚描述的布局在整个南部规划中,以及在城市其他地方,甚至在其他城市中不断重复,变化很小。对我们来说它似乎成了一个常量,在 1930 年前只有少数例外。在这些例外中,我们将研究那些涉及街区中央空间的形象的例子,因为 Spaarndammerbuurt 已预示了其演化,1930 年后产生了重要的变化。

为了使后院发挥传统住宅中的作用,人们铺设了一条小径以便于直接服务(解决自行车的问题)。街区内部空间不再仅由与各住户相关的部分构成,新增加了集体空间:服务于共用设施(如维修、贮藏)的小径。尽管小径隐藏于拱顶或曲折之中,但内部空间已经变成可进入的了。

同时,另一个变化是减小了单个私人花园的面积,在中间出现了一个共享的空间,一般都种了树,避免视线穿透,并为孩子们提供了玩耍的场地,特别是那些住在楼上的孩子,此前他们无法享受住底层孩子的待遇。这种花园通过住宅进入,与街道很少联系。

这两个变化放在一起,带来了一种新的街区概念:中心是共用的花园,从街上通过一条容易让人感到限制和封闭的通道进入。外部与内部的对比弱化了,让位于更为复杂的关系:边缘(沿街立面/花园立面)/中心。

边缘		中心
沿街立面	内部立面与花园	
连续与组合	片断与普通	连续与组织
可进入	不可进入	可进入而受控制
城市的参照	住宅的参照	街区的参照
再现	个人与家庭实践	再现与集体实践
显现	隐藏与可见	可见
建筑师的标记	居民的标记	建筑师的标记



a|b



c

图 33：内部空间

内部空间完全独立于街道，专属于树木和寂静，供给私人使用，尤其是底层（a, b）。1930年后，街区变得开放，出现了共享的花园，从街道上可见并可达，减少了立面间的差异，使中央空间变得贫乏（c）。

中心花园的概念同样表现出复杂的结构，几个街区按照 Zaanhof 的法则组合起来：边缘分成两层，外圈是较高的住宅，小房子则围绕花园。Van Epen 设计的 Harmoniehof 住宅区是最成功的例子。这一模式逐渐演变并应用在它的公共设施中心：Cooperatiehof 的图书馆，Smaragdplein 广场的学校和公共浴室。街区内部和小广场的差异变得模糊不清。

街区解体的第三阶段发生于 1930 年以后，但从属于一段不完整的演化逻辑。中央空间不断加大，直到私人花园退缩为简单的阳台。同时，人们放弃了叠拼住宅，改用公寓，也就是说我们不再能够看到底层与上层的区别。最后出于卫生的考虑，人们取消了街区南端与内部空间相邻的建筑，内部空间的再现与种植功能变得比它带来的空间实践更为重要。

1940 年前南拓的最后一步是 Zomerdijkstraat 街的艺术工作室，由 Zanstra、Glesen 和 Sijmons 设计¹⁸。住宅是六层行列式建筑，并没有结合城市肌理考虑，建筑不再培育外部空间。南立面包括入口、凉廊或阳台，它们同时也是日常起居的展示与延伸。空间的朝向仅仅基于日照的要求。

J·杜伊克设计的海牙 Nirvana 住宅（1926~1929 年），以及鹿特丹 J.A.Brinkman 和 L.C.van der Vlugt 设计的 Bergpolder 住宅（1932~1934 年）在街区的解体之路上早于阿姆斯特丹。1930 年，Van Easteren 被任命负责城市规划服务，象征着阿姆斯特丹朝着新的理念整装待发，放弃了始于贝尔拉格的指导城市发展及其建筑学的原则。阿姆斯特丹学派举步维艰，在 1930 年代初期，荷兰也不再是 10 年前的领军人物。若干年前先锋派已经转向了德国魏玛。对阿姆斯特丹来说，1924 年的“城市建设国际会议”提供了一次展示的机会。1929 年 CIAM 第二次大会则标志着法兰克福的崛起，尽管它历时短暂。

18 J.F.Staal 在 Victorieplein 广场设计的塔楼（1929~1932 年）更为模棱两可：它标志出纪念性的视角，产生了立面间非常强烈的对比，背面的小广场几乎是私人的。当然他放弃了街区概念，但清晰地融入了城市。

法兰克福是现代主义建筑师的—个已实现的梦想：城市发展的控制、工业化的建设、社会住宅，勒·柯布西耶在佩萨克（Pessac）设计了30多户住宅，这里有15000户。这儿同样也是有意识的街区实验，是它随之而来的消失和另一种空间的即位——如今我们已经难以逃离。从某种程度上说，在法兰克福，政府的城市政策和建筑之间的关联程度在德国其他城市中鲜有能及。这就是为何我们认为有必要在上面花点时间的原因。

法兰克福的住宅政策与城市规划

E·梅（Ernst May）在法兰克福的活动适逢魏玛共和国（Weimar Republic）最美好的时光，一个经济繁荣的年代。为了衡量建设领域成就的重要性，人们必须考虑1914~1918年战争结束时德国的状况。1918~1921年，由于军事战败和君主退位，在残酷的氛围中，政治危机前所未有地遇上了经济崩溃，政治团体之间不断的暴力冲突以革命党的粉碎而告终¹。紧接着，当工业生产逐渐复苏，通货膨胀从1922年开始加速，进入恶性循环²。货币危机紧随着政治危机，直到1924年才结束，当时施特雷泽曼（Stresemann）政府彻底重组了德国财政：

1 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渴望建立一个以年轻的苏联为意象的社会主义共和国，对他们的镇压导致了社会民主和右翼的联盟。大城市中的气氛是内战、暴乱（斯巴达克党人和共产主义者1919年1月和3月在柏林，1919年在巴伐利亚，极右翼1920年在巴伐利亚），军队和诺斯克自由军团的疯狂镇压（1919年3月1200人死于柏林，4月500人在慕尼黑被枪杀）、谋杀[1919年罗莎·卢森堡（Rosa Luxemburg）和卡尔·李卜克内西（Karl Liebknecht）、库尔特·艾斯纳（Kurt Eisner）、古斯塔夫·兰道尔（Gustav Landauer），1921年艾尔茨贝格（Erzberger），1922年，沃尔特·拉特瑙（Walter Rathenau）]。关于政治形势和建筑运动之间的关系，参见B.Miller-Lane, *Architecture and Politics in Germany 1918~1945年*,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2 1922年6月初，1美元相当于317马克，12月相当于8000马克，1923年6月相当于10万马克，1923年9月初相当于1亿马克，在11月相当于42000亿马克。

推出了地产抵押马克 (Rent Mark), 从外国借贷, 制定了信贷规章。

从那时开始, 建筑业才依靠经济形势而真正恢复。此前, 政治行动和用乌托邦来逃避现实是建筑学唯一可能的途径³。如果把战争时间考虑在内, 从德意志制造联盟 (Werkbund) 创立工业城市理论的第一个项目——大都市 (Gros-Stadt), 到建筑业的重新启动, 间隔了 10 年。在这段间歇期, 建筑学改头换面, 国际上的先锋派——风格派、构成主义、达达主义——最终切断了一切与新古典主义或新地域主义的联系。从 1923 年开始, 包豪斯重返国际建筑运动; 在法国, 勒·柯布西耶和新精神 (Esprit Nouveau) 也在同样的方向上行事。

与经济繁荣相伴而来的是对建筑技术可能性的信心。10 年来没有任何建设, 对社会住宅的需求巨大, 促使人们寻求新的解决办法。工业化不仅是建筑师的一个抽象的梦想, 而且是快速解决住宅危机不可或缺的条件, 导致了工业的重组与集中, 这是刻不容缓的。德意志制造联盟是处理建筑师和德国工业之间关系的组织, 在战后重新获得了重要地位, 它集结、协调并提供实践的机会, 比如组织了魏森霍夫 (Weissenhof) 住宅展 (斯图加特, 192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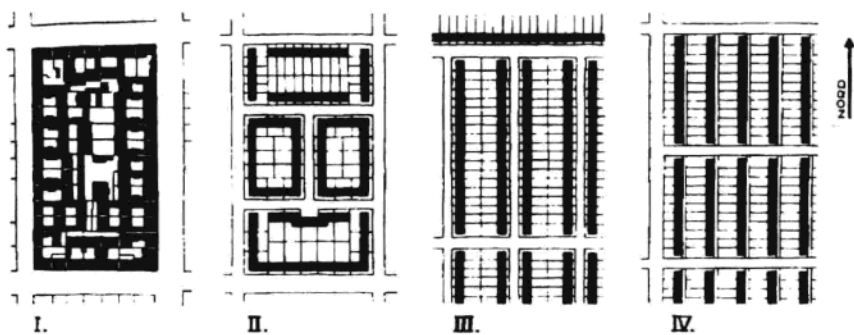
1925~1930 年间, 一些社会民主党政府在社会住宅和解决城市问题方面做出了相当大的努力, 例如法兰克福。依赖于美国资本 (1924 年的贷款) 的德国经济使德国成为欧洲第一个接触到 1929 年经济危机的国家, 1930 年经济衰退开始了, 这促进了纳粹主义的兴起, 使魏玛共和国的实验画上了句号。

作为重要的工业城市, 法兰克福从 19 世纪开始经历人口增长, 表现为城市周边地区的建设, 其布局表现出奥斯曼的影响: 在开敞的街区中, 沿街布置着资产阶级住宅, “出租屋” (Miet-Kaserne) 中是狭小的工人住宅。总体上服从于一种强烈的投机过程, 试图限制阿迪克斯法案 (les lois Adickes, 1902 年), 该法案赋予了城市政府获得土地从而干预土地市场的职能。

撇开魏玛共和国最初几年的重要事件, 工人运动依然强大, 工会组织良好。在他们的压力下, 法兰克福的社会民主政府确立了进行大规模社会住宅开发的目标, 并提供了必要的土地和技术手段。

技术手段, 就是组建了一个由建筑师 E·梅领导的建筑与城市规划公共服务机构, 其权限不仅限于按照建设控制要求确定设计方案。政府将权利和手段集中于自己手中, 避免了责任的分散和不同干预层面的分裂。E·梅作为城市建筑师 (Stadtbaurat), 参与了城市规划政策的制定, 同时作为技术服

³ 参见 M·塔夫里在杂志《VH 101》(Paris) 中的分析, n° 7-8, 1972 年。



a



b

图 34: E·梅:《新法兰克福》

a. E·梅, 城市街区的演变示意图(《新法兰克福》, 1930年)。

b. 罗梅施塔特住宅区。



务机构的负责人，他将该政策推行于法兰克福的总体规划中⁴，这让他有机会将布雷斯劳 (Breslau) 的规划经验 (1919~1924 年) 应用于其家乡。这保证了涉及城市扩张的相应部分得以实施，与此同时，格罗皮乌斯的前合伙人阿道夫·迈耶 (Adolf Meyer) 负责中心城区。在梅的干预下，决策与实施之间不存在任何不合拍。组织与技术服务的能使规划介入了各个层面：

——土地征用；

——详细规划：主要的住宅区 (Siedlungen) 规划由政府的建筑师团体来操作，有时与独立建筑师合作；

——建筑设计：制定居住单元的平面类型，实现建筑主体工程 (gros oeuvre) (重型构件的预制) 和装修工程 (second-oeuvre) (厨房类型、木工与门窗框的标准化、家具设计等) 的系统化施工。住宅与公共设施项目的细部通常由提供技术服务的建筑师来完成，有些也由独立建筑师设计⁵。

——建造：政府开设预制构件厂，并进行材料试验 (火山石混凝土)；

——建设资金 (见下文)；

——建设管理：帮助和监管私人组织建设的住宅区，直接管理政府的合作项目；

——公共信息：类似于布雷斯劳，但规模更大。梅创办了《新法兰克福》(Das neue Frankfurt) 杂志，定期发布法兰克福的项目与实施状况，以及德国和国外其他城市的现代建筑实验，并有重要版面介绍国际上的文化生活：包括艺术实验、戏剧、电影、教育和体育运动⁶。

土地与资金：除了技术上的考虑外，还采用了多种不同方式来支持社会住宅的建设。

4 E·梅负责该地区的总体规划，受到了公社土地边界的限制，这解释了某些住宅区“未完成”的状况，但是去中心化的原则使他从事了区域规划和卫星城的建设，范围从威斯巴登 (Wiesbaden) 到哈瑙 (Hanau)、从达姆施塔特 (Darmstadt) 到瑙海姆 (Nauheim)。

5 技术服务规定了居住单元的 18 种类型，并涉及其演变：为了迅速应对危机，政府建造了许多两室的小套间，以后可以组合成更大的住宅 (四室)，并使家庭中一些房间能够独立出来，在第一时间转租出去。参 E·May, *La politique de l'habitation à Francfort*, in *L'Architecte* (Paris), 1930. *Fünf Jahre Wohnungsbautätigkeit*, in *Das neue Frankfurt* (Francfort), No.7-8, 1930 (同样可见附件中的梅在法兰克福的合作者)。

6 其他城市效仿法兰克福创办了自己的杂志：《新慕尼黑》(Das Neue Munchen)、《新莱比锡》(Das neue Leipzig)、《新柏林》(Das Neue Berlin) 和《图片》(Das Bild, 汉堡)；《今日建筑》的最初几年 (直到二战开始) 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新法兰克福》。



图 35: E·梅, 法兰克福总体规划 (《新法兰克福》, D.n.F.2/3, 1930 年)
 旧城变成了空间结构的中心, 整合了附近的村庄和新的社会住宅区。



——通过土地政策。在启动尼达（Nidda）项目的时候，城市已经拥有45%的土地，并且还在通过征用或交换继续获得剩下的部分⁷。如此一来，投机就消失了，土地用于住宅建设，土地成本（包括土地平整和公共设施分摊）、设计费和贷款利息总共占住宅总造价的比例少于25%。

——通过资金和管理方式。政府的参与程度虽未全部覆盖，但仍非常广泛；它直接向政府的合作社机构倾斜，并贷款给通常由工会管理的私人合作组织。公共援助的形式有政府的低息贷款（3%，有时1%）、储蓄银行贷款、补贴和贷款担保。

1929年，第二届CIAM大会选在法兰克福召开，人们对规则的信赖和建设者的信心终于开花结果。

法兰克福的住宅区

需求的迫切性造就了速度。在阿姆斯特丹，从决定把扩展规划委托给贝尔拉格到开始实施花了15年。在法兰克福，在梅被任命为技术服务机构负责人一年后，他就形成了一个近期和中期的建设方案、城市的总体规划以及最初一些启动项目的详细规划。

三年之间（1926~1928年），法兰克福已有8000套社会住宅建成或在建，同时在1928年制定的第二个计划中，准备在接下来的三年里再建设16000套新的住宅⁸。该计划不仅是对所需要数量的估算：它的形成与法兰克福总体规划分不开，总体规划在土地政策指导下规定了社会住宅可能的位置，同时规划了住宅、工业用地和绿色地带。

指导总体规划的原则基本上是梅的布雷斯劳城市扩展项目（1921年和1924年）的再现，其特征是拒绝延续环形+放射式的开发，并致力于将绿色分隔带插

7 土地价格从最初要求的15马克/平方米经过调解后达到3.5马克/平方米时就开始征地了，菜农出让了位于住宅区场地上的土地，得到了新的地块，集聚在山谷中（河道已被疏通和取直），在旧城和扩展区之间形成了农业的隔离。

8 其组成如下：

1926年	2200户	
1927年	3000户	+200户临时住宅
1928年	2500户	+100户临时住宅
总计	7700户	+300户临时住宅

由于政府行政配置的变化导致梅被解雇，1928年的方案在1930年便无情地终止了。

入城市。分散发展 (trabantenprinzip) 重建了昂温在汉普斯特德的实验，梅曾参与过该项目。分散发展还与 1922 ~ 1926 年的理论运动有关，见证了卫星城计划在德国的繁荣，它们带有霍华德思想和德意志制造联盟作品的印记，包括 A·瑞丁 (A.Räding)、B·陶特 (B.Taut) 和 P·沃尔夫 (P.Wolf) 的作品，通过德国及其他国家的出版物广泛传播⁹。这种发展模式致力于区划的实践：在老城东西两侧，沿着美因河 (Main) 集中布置工业，城市中心是行政和商业，住宅区位于城市边缘。

人们没有按照曾启发了埃比尼泽·霍华德的美洲“殖民地”模式，将住宅区想象为田园式公社中自治的村庄，而是一个大工业城市中的住宅区。公共交通网络将其与城市中心和工作地点联系起来，住宅区中只提供最低限度的公共设施，满足最基本的需要。

梅想要保持城市的统一。即使他批判 19 世纪的城市规划，他还是考虑了法兰克福的历史，精心规划城市中心，表现在美因河两岸的规划中。它绝不是法兰克福的“瓦赞规划” (Plan Voisin, 也译为“伏瓦生规划”)。对他来说，由农田、菜地、森林或城市公园构成的绿色地带是一种组织区域结构的手段，对于连续的发展则过于广袤，但这并不代表他否认现状。这种源自整个城市的发展逻辑追求的是间断的增长和类型的变革。罗梅施塔特 (Römerstadt) 住宅区尤其显示出梅在城市及其扩展区之间建立的联系：住宅区的名字使人想起法兰克福引以为傲的罗马起源——“城墙 (rampart)”，它与尼达河谷之上的旧城防御工事和 19 世纪的城郊建立了联系。

尼达河谷规划

尼达河谷项目尽管仅实施了一部分，但它还是梅的规划原则运用得最为清晰的项目。尼达河在陶努斯山 (Taunus) 的前几座山麓之前，在法兰克福的西北方向形成了一个不太深的河谷，且有些地方是洪泛区，然后在经过城市汇入美因河下游。沿岸点缀着几个村庄：勒德尔海姆 (Rödelheim)、豪森 (Hausen)、普劳恩海姆 (Praunheim) 和赫登海姆 (Heddenheim) 等。1925 年，法兰克福的城郊沿尼达河仅有通往赫登海姆的道路边有一点点建设，村庄和城市之间留下了一大片开阔地。

这块地将成为一个公共的城市公园，就像伦敦的大公园一样，梅的任务

9 见 C.Purdum, *The Building of Satellite Cities*; P.Wolf, *Wohnung und Siedlung*, Berlin, E.Wasmuth, 1926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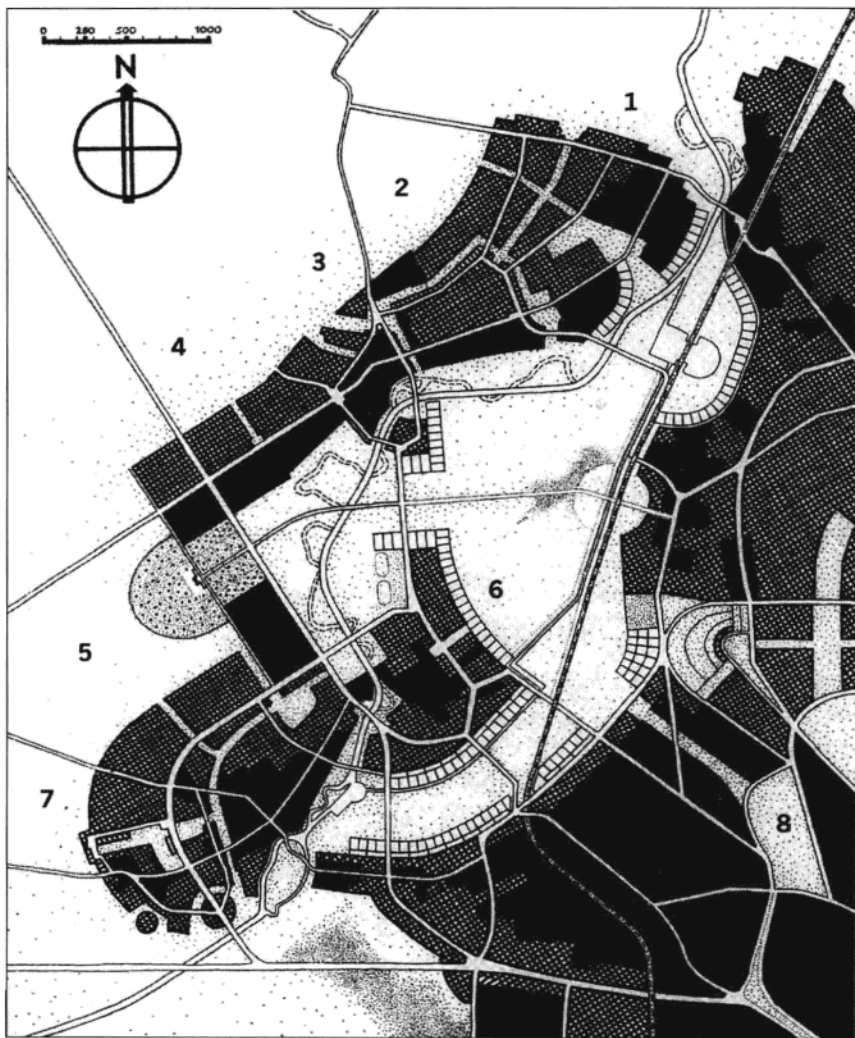


图 36: E·梅, 尼达河谷规划 (《新法兰克福》, D.n.F.2/3, 1930年)

黑色的部分是旧城区和已建成的住宅区。

1. 赫登海姆 (村庄)
2. 罗梅施塔特 (住宅区)
3. 旧普劳恩海姆 (村庄)
4. 普劳恩海姆 (住宅区)
5. 韦斯特豪森 (住宅区)
6. 豪森 (住宅区)
7. 勒德尔海姆 (村庄和住宅区)
8. 植物园

是给它一个形式和形象。在公园周围，住宅区把村庄连接起来，形成了一个城市化之环，其间穿插着次一级的开放空间。花园与小径形成了一个连续的系统，独立于道路系统之外，预示了勒·柯布西耶 30 年后用于昌迪加尔 (Chandigarh) 的七级道路理论 (7V)。

梅首先尝试清楚地界定公园的边界。罗梅施塔特、普劳恩海姆和韦斯特豪森 (Westhausen) 的住宅区形成了北部的边界，但该项目设想用一条小型住宅区组成的建设带将公园从 19 世纪的城郊中分隔出来，这样就可以完全控制城市的边缘。霍恩布里克 (Höhenblick)、莱蒙得大街 (Raimundstrasse)、米盖尔大街 (Miquelstrasse) 的住宅区只能作为整体的一部分来理解：它们坐落于城市化的边缘，是公园新的“正立面”的开始。尼达河谷的项目实际上开始于 19 世纪的林荫大道，是植物园和格伦堡公园 (Grüneburg Park) 的延伸。

城市的实际情况与规划设想相比仅存一个微弱的概念。普劳恩海姆和罗梅施塔特住宅区的北部没有实施，最新的诺韦斯特施塔特 (Norweststadt) 商业中心与梅的构想背道而驰。中央的空地仍然是一片无人区，被失控的城市化边缘区逐渐侵吞。仅仅在尼达河右岸不超过 500 米的宽度范围的设计，使整体的重构有可能进行。为了进一步解释，我们将更详细地考察罗梅施塔特和韦斯特豪森住宅区，研究这几个方面：总体的规划和片区之间的关系，道路与边界的处理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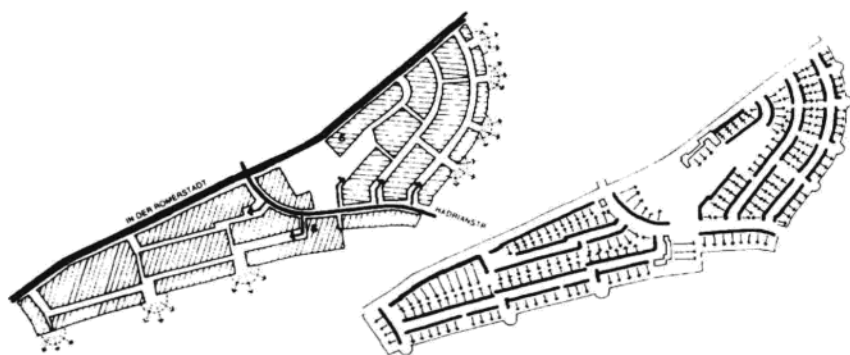
罗梅施塔特住宅区

罗梅施塔特是一个未完成的更大整体的第一部分，建于 1927~1928 年，为 Gartenstadt A.G. 公司建造，有 1220 套住宅¹⁰。和尼达河谷的所有项目一样，

10 罗梅施塔特的住宅配置如下：

房间数量					平方米	月租 (按照 1930 年马克比价)	住宅类型
1	2	3	4	5			
	240				48	52	公寓
		308			66	69	
			226		75	90	独户住宅
			395		88	100	
			49		106	125	
				9	130	160	

a/b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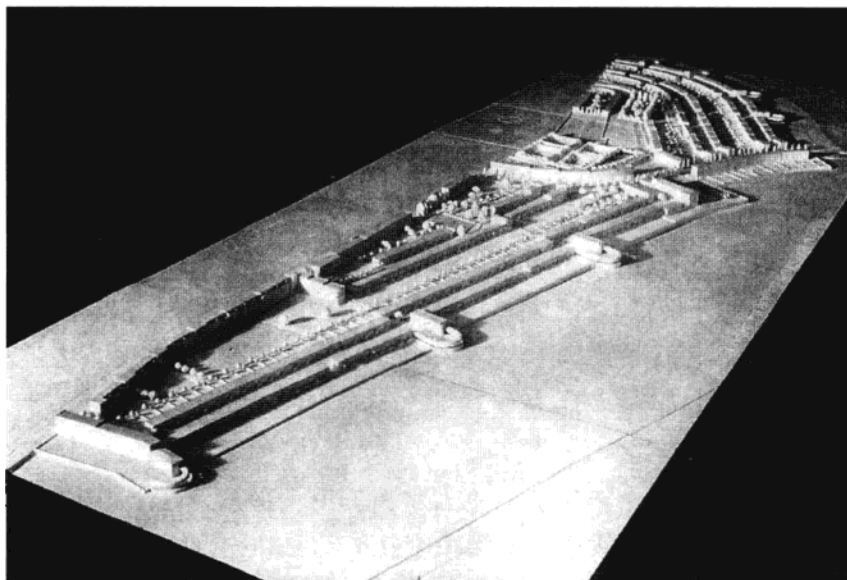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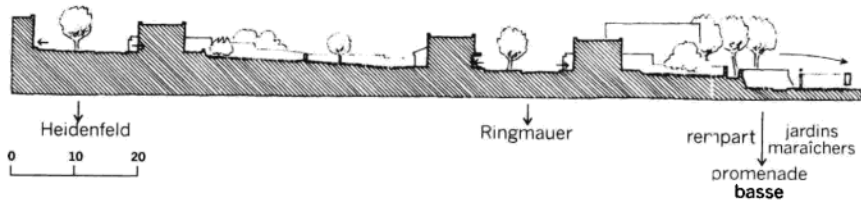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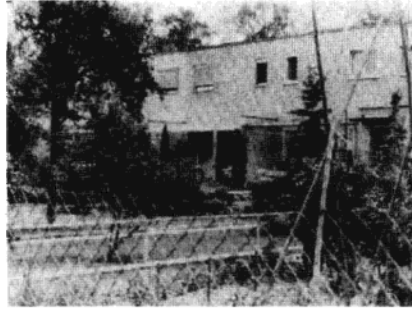


图 37: E·梅, 罗梅施塔特住宅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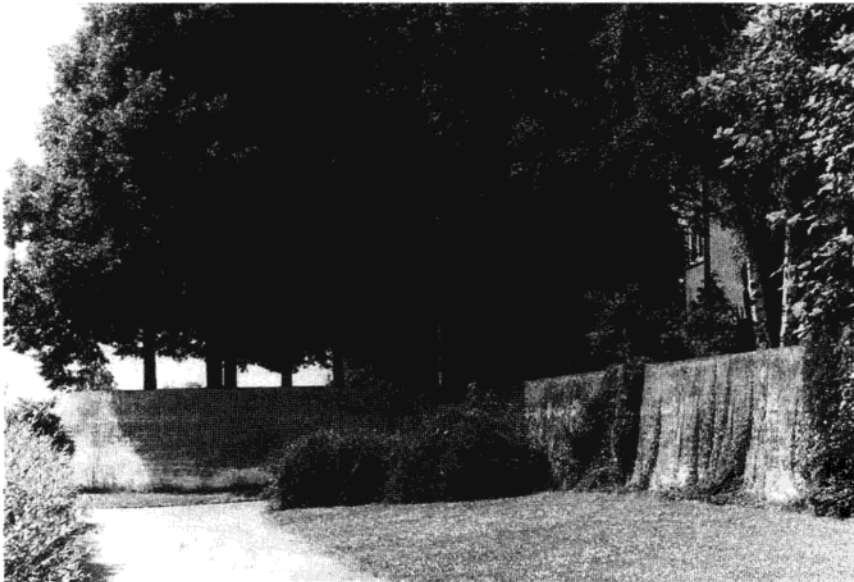
- a. 单元划分。
- b. 空间特征。尽管建筑相互独立, 总体布局还是像一种“传统的”肌理, 差异与对比清楚地显现出来。
- c. 沿着河谷修筑的“棱堡”(rempart) 呼应着老城的城墙(模型照片)。



a



b/c



d

图 38: E·梅, 罗梅施塔特住区的联排住宅

a. 联排小住宅剖面简图, 可以看出道路高差的分级。

b-c. 入口立面与后部花园的对比。

d. 加固的挡墙限定了高出来的住宅区边界, 带有观景平台和菩提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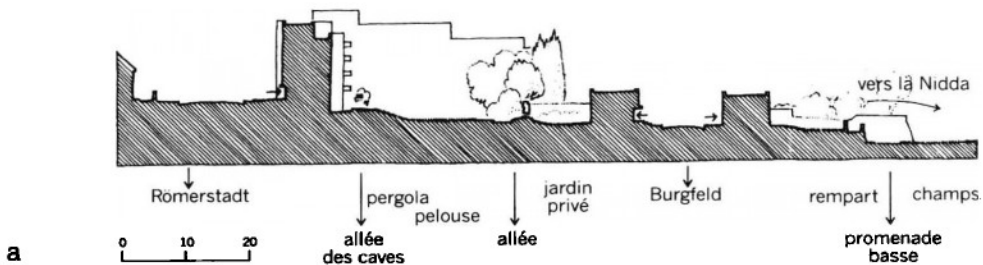


图 39: E·梅, 罗梅施塔特住区的多层建筑

a. 剖面简图显示了对场地坡度的利用。

b. 集体使用的街区内部空间: 绿篱组成的屏障隔开了花园中不洁净的部分(地下室入口、垃圾箱、摩托车的润滑油等)。

E·梅直接参与了设计,他和H·伯姆(H.Böhm)、W·班格特(W.Bangert)一起制定了总体规划,和C·H·鲁德洛夫(C.H.Rudloff)一起设计了建筑,学校由建筑师布拉特纳(Blattner)、绍普(Schaupp)和舒斯特(Schüster)负责。

住宅区位于In der Römerstadt路和尼达河之间,道路连接了普劳恩海姆、赫登海姆的村庄。总体的原则非常简单。一条主路与该道路垂直,沿主路聚集了商业、学校等公共设施。两侧的街道沿街布置着住宅,与河谷平行,略有一点高差;几条小径从中分隔,通往有菩提树的广场,在尼达河边的菜园之上形成了观景平台。

梅的方案为了适应场地并区分不同片区,依照昂温的风景如画原则进行了变形与调整。

贯通性的哈德里安大街(Hadrianstrasse)形成了两个连续的弧线段,内弯部分排列着连续的住宅,对面与之垂直的道路起始段有一处弯折。这样,相对的弧线和曲折的道路打断了透视,强调了次级道路的私人特征。哈德里安大街两侧的道路属于两种不同的几何形式:西北部(im Heifeld, an der Ringmauer)是连续的弧线,东南部(Mithrastrasse, im Burgfeld)是分段的直线。这是表示片区服务道路的两种不同方式。

在两个片区内部的一系列街区如此界定:一系列联排住宅或连接着花园的房屋,其间是通往观景平台的小径,它们形成了街区主题的变化。

低层联排住宅(两层)明确朝向街道,内部空间为私人花园,西南部有一条小径穿进来,而不能从东北部进入。最后几排沿着河谷的房子中,花园朝向小道,形成了城墙上的散步道;每排房子的端部是一栋公寓楼,朝向观景平台。同样,住宅端单元的变化以英式主题重复出现,标志出与哈德里安大街相连的街道。沿着In der Römerstadt大街和哈德里安大街的建筑突出朝向街道的正立面。沿次级街道的入口立面与有阳台的背立面相对。在抹灰的颜色方面,In der Römerstadt大街立面是铁红色,背立面是白色的,突出其区别。内部空间尽管可以从端部进入,但与街道截然不同。它被划分成不同区域,每一个都有自己的规则:不洁的部分与地窖相连,上面有路堤和凉棚遮盖,游戏和散步区有草坪和小径,周围是一组私人花园(供公寓的租户使用),做得像古典公园中的小树林。

韦斯特豪森住宅区

韦斯特豪森规划了 1532 户住宅¹¹，但并非由梅完成。有两家公司负责其建设（1929~1931 年）：Gartenstadt A.G. 公司（我们在罗梅施塔特中曾提及）和 Nassarrische Heimstatte。尽管有尼达河谷项目中相同的合作者参加了总体规划，但住宅设计仍由另一个小组承担：E·考夫曼（E.Kaufmann）、F·克莱默（F.Krammer）和布兰克（Blanck），以及个体建筑师 O·福斯特（O.Fuster）和 F·舒斯特。住宅区在 1944 年的轰炸中严重损毁，1949 年按原样重建了遭破坏的部分。

韦斯特豪森位于路德维希·朗德曼大街（Ludwig Landmannstrasse，旧称 Hindenburgstrasse）边，是执行理性主义原则的典范。路德维希·朗德曼大街是一条南北向的大道，通往法兰克福市中心，路中央部分是有轨电车。从主干道开始，两条支路形成了规则的网格，两条南北向的街道是齐勒大街（Zillerstrasse）和柯勒惠支大街（Kollwitzstrasse），四条东西向的街道是埃格勒大街（Egerstrasse）、G·肖勒大街（G.Schollstrasse）、J·基尔希纳大街（J.Kirchnerstrasse）和 S·海斯大街（S.Heisestrasse）。

多层住宅

沿主路的东侧边界是较高的住宅（4 层），等距布置，垂直于道路。建筑之间空间的形象直接与进入方式有关：沿着入口小径北面的区域整洁而均质；沿着南面的区域分成小块，被树木遮蔽，是住宅底层自有的花园。在这些花园和建筑的入口区域之间另有一系列小地块供楼上的居民使用。树篱足够高，以避免这种布局导致的前后冲突。同样，南部的建筑也应沿主要道路布置，但因为实施的延误和不完整使人无法看清其布局。

11 韦斯特豪森的住宅配置如下：

	房间数量					平方米	住宅类型
	1	2	3	4	5		
1929			210			41	双联住宅
1930			216			47	公寓
			754			41	双联住宅
1931			180			47	公寓
			190			45	公寓
				40		61	独户住宅
				32		57	独户住宅

月租相当于 1.20 马克 / 平方米；面积比罗梅施塔特明显减小，根据《新法兰克福》1930 年 2~3 月第 2~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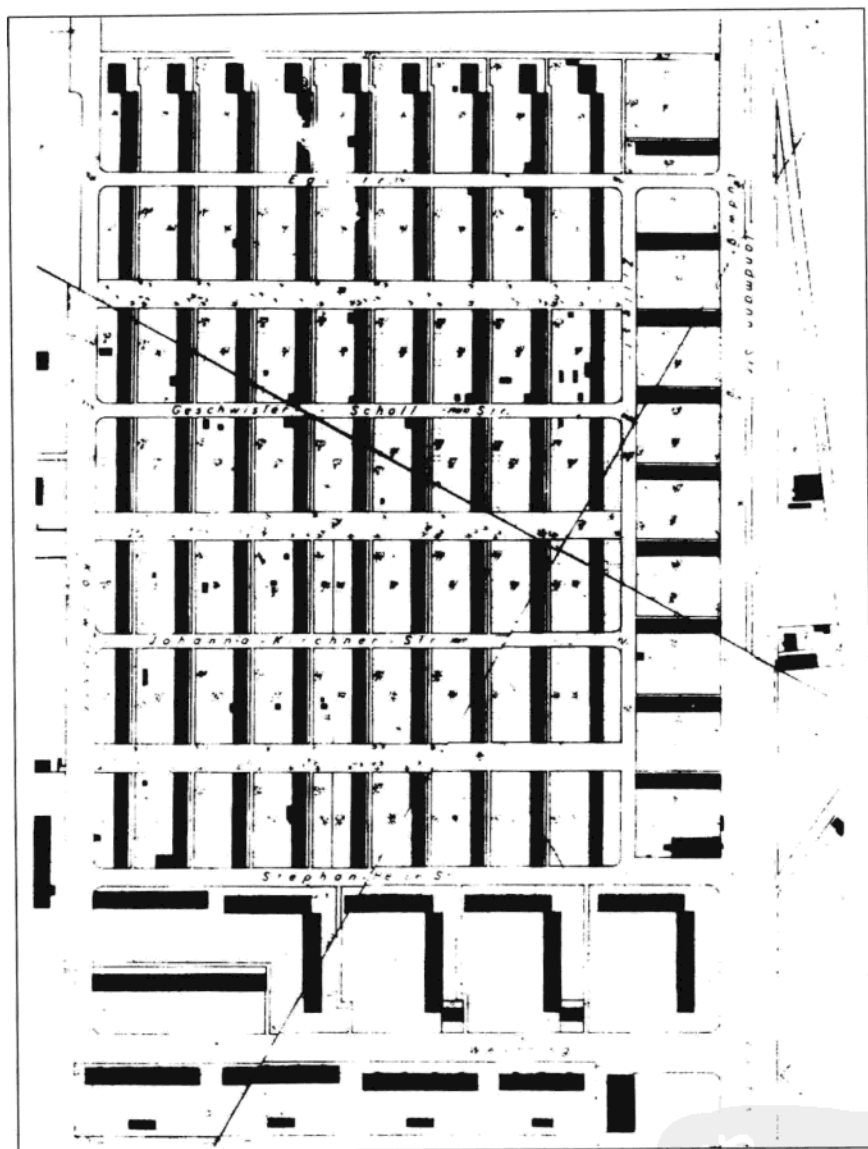


图 40: E·梅, 韦斯特豪森住区 (现状地籍图)

罗梅施塔特的风景如画在这里被系统化的组织所取代, 这预示了《雅典宪章》的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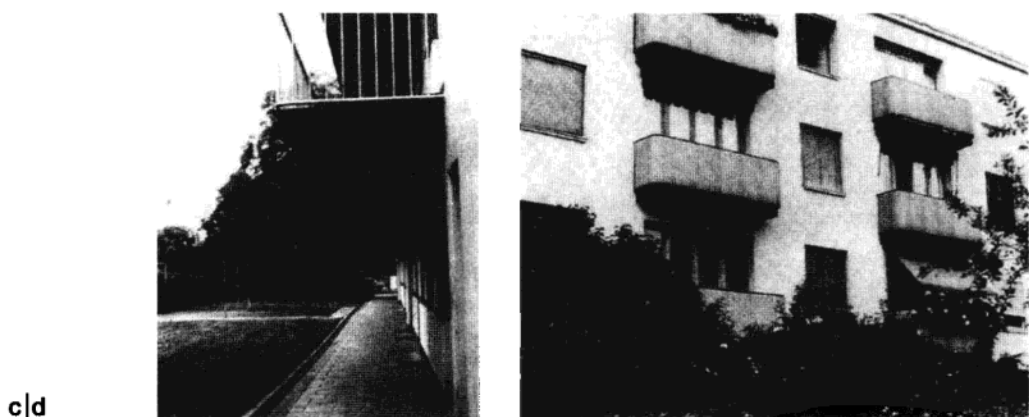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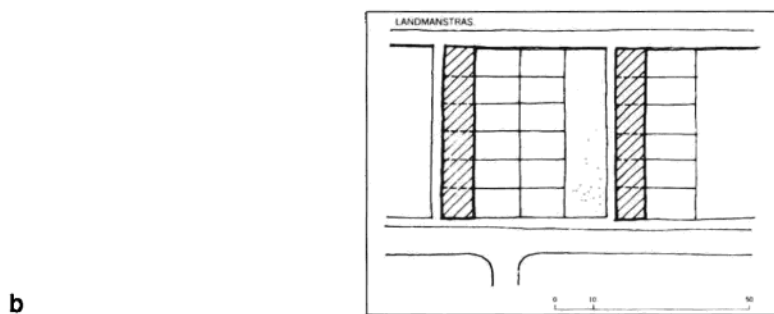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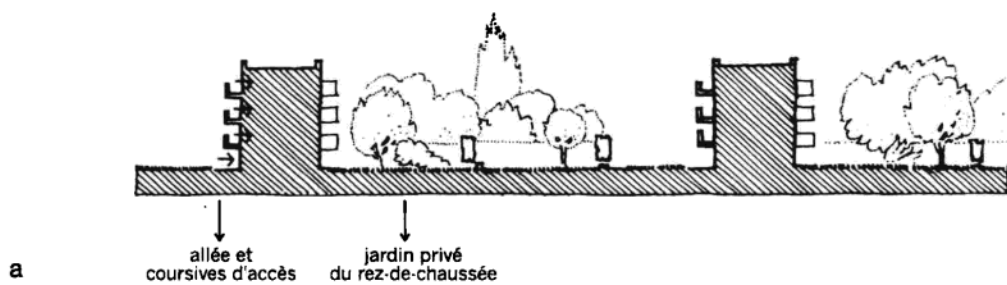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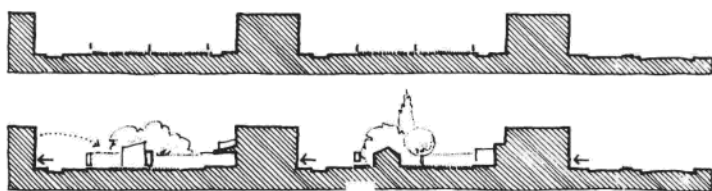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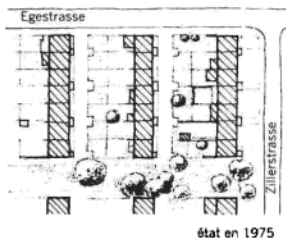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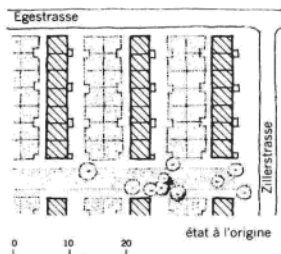
图 41：韦斯特豪森住区的多层建筑

- a. 剖面简图。
- b. 平面显示出两排建筑之间的私人与公共花园的划分。
- c. 入口立面。
- d. 背立面：底层住宅对花园的占用使建筑物重新获得“方向性”，私人化了背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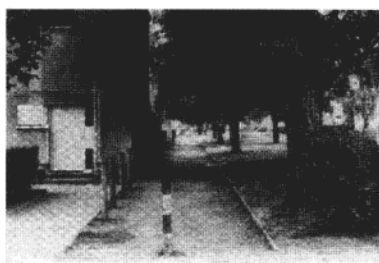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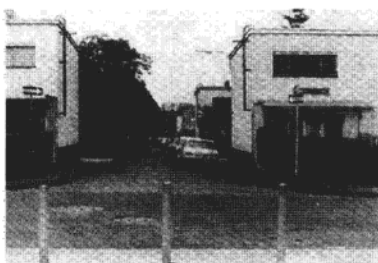


Zillerstras.

a



b



c/d



图 42: 韦斯特豪森住宅区, 联排住宅

a-b. 草图显示了已经 50 年的使用之后, 花园组织方式的改变: 在入口立面之前的步行道树木成荫, 仍保持原状, 而背后部分的却已消失。底层住户占用了相邻的花园, 他们在其中加建了房间或凉棚。

c-d. 转角地块: 商业设施得益于邻交通道路的花园带来的扩展可能。

图 43: 韦斯特豪森住宅区: 住宅的服务道路

两个人口一组, 其间有花坛分隔, 花草由住户来料理。

机动车交通形成了一个垂直于住宅的网络。

联排住宅

住宅区的其他部分由南北向的联排住宅组成，通过垂直于街道的小径服务。每一栋住两户人家¹²。服务小径的对面是两个相连的花园。一个直接从住宅底层延伸出来，另一个给了楼上人家。服务小径、住宅、底层的花园、楼上住户的花园的序列在每个单元中都如此重复，再现了我们在多层建筑中看到的模式。两条街道之间，与联排住宅垂直的是很宽的建筑侧距，种植着树木，穿过住宅区，形成了与机动车交通分离的步行系统以及儿童游戏场地。

这儿已经没有我们在罗梅施塔特看到的多样性，联排住宅的组织与传统街区仅保持极为抽象的关联。尽管如此，不同立面的定位延续了下来，有利于空间的使用¹³。这时出现了三个问题：上层住宅的花园、小径和转角。

起初，在住宅和底层花园之间有一条连续的通道，两排房屋之间的空间被作为一组方形的菜园看待。底层的居民随即阻断了通道，将花园直接连接到住宅，这样靠近住宅的部分就成为一小块户外的起居空间，最终以构筑物形式来延伸了起居室，即金属格架的绿廊，它提供了一个易于零打碎敲地自主营造的骨架。种植则朝着花园端部延伸。至于楼上住户的花园，由于不是生活空间的直接延伸而不尽相同，在某些情况下是被忽略、放弃甚至成为底层花园的附属空间。或者以一种极端实用主义的方式存在：种蔬菜，有时也会在其中看到工具棚。说到底，它可以像花园那样绿化，有停留空间、长椅、绿廊、吊床等，因而它转向服务小径并形成正面。沿齐勒大街的第一排住宅中，楼上住户的花园位于住宅之前，人们可以异乎寻常地从正对大门的通道穿过花园进入住宅。花园极大的可见性使其简化为草坪，几棵植物点缀其中，专门用于表现。

服务性的便道位于花园的后面，因此其形象比较含混。住宅的入口两个一组，以小台阶为标志，限定了一个门前空间，通过花坛强调出来，花坛中种满花卉，使人无法靠近底层的窗户。入口对面的花园中有一个围住的用于放垃圾桶的地方。有时居民对这样的布置感到不满，他们也会将其遮挡或转移。

12 几个家庭居住在同一“屋顶”之下是日耳曼工人住宅传统的一部分。人们想起梅解决住房危机采用的另一个方法：迅速建造大量的小户型，以后能够连在一起形成较大的户型。

13 最近的维护行动逐渐取消了“生长”在背立面上的所有棚屋、游廊和凉棚，在1973年还仍能看到这些东西。

与此前的住宅区相反的是，梅并没有在每排住宅的端部设计不同的单元，也没有回到类似上一个普劳恩海姆的项目中设计的转角矮墙¹⁴。因此最后一户的花园能直接从街道上看见。居民通过种植树篱或重新恢复矮墙来解决这一问题。但是街角地块因为可达性强，而且是仅有的机动车能够服务到的地方，所以成为商业空间。在韦斯特豪森的六处并非预先规划的商铺中，有五处位于转角地块，第六家位于齐勒大街（也就是说位于唯一一排与机动车交通直接相邻的建筑中）。

法兰克福的街区

街区概念的扩展与解体

为了衡量梅的方案实验特征以及法兰克福使用的建筑模式的演变，有必要考察设计及实施的年表，每个案例需要区分的一方面是总平面与建筑形体；另一方面是形式语汇。这种区分是有益的：从田园城市到理性主义的变迁是一个逐步的过程，时而在某个方面，时而在另一个。同样地，阿姆斯特丹的瓦特尔赫拉夫斯梅尔城（Watergraafsmeer, Betondorp）1922年开始建设，平面上表现出传统田园城市的特征，与贝尔拉格方案中的其他卫星城区别不大。然而，J.B. 凡·洛格赫姆（J.B. van Loghem）、W. 格雷夫（W. Greve）尤其是 D· 格莱纳（D. Greiner）设计的建筑已经运用了现代主义建筑的所有语汇和建造技术，有意地与阿姆斯特丹学派划清界限¹⁵。

另一方面，汉斯·梅耶早些时候（1919~1921年）设计的巴塞尔（Bâle）的弗莱多夫（Freidorf）住宅区，将一种极为常规的形式语汇（类似于梅同一时期在布雷斯劳的实践）和建筑类型的理性化联系起来，尤其是建筑布局，其谱系中的克鲁普（Krupp）工厂的工人城预示了普劳恩海姆和韦斯特豪森的出现。汉斯·梅耶的项目标志着与英国田园城市影响的决裂，后者在他先前的马尔

14 沿 Messel Weg、C. Sitte Weg、H. Tessenov Weg 等道路的联排住宅端部，最后一到两户住宅单元比一般的稍大些，表现为背面的凸起。一堵 2 米见方的混凝土墙从山墙延伸出来，挡住来自侧面的视线。居民经常延长这堵墙来扩大私人区域。此外，他们还以墙为起点盖一个屋顶，形成一个有顶的平台，甚至加建一个房间。

15 该项目的实施是 1920 年代住宅建筑演化的重要一步，E·梅有可能从中得到启示；它是为了 1924 年的大会建造的，展现了当时的实践经验，似乎梅不太可能没有参观过这个项目。

格利特霍厄 (Margarethenhohe, Essen, 1916年) 住宅区项目中依然十分显著¹⁶。从1925年起, 梅从两个方面同时着手, 一劳永逸地确定了城市规划的原则, 虽然城市的总体规划停了下来, 但每个项目的实施都是一种独特的尝试。

除了一个例外 (Riederwald 住宅区), 1926年在总体规划完成后, 开始了第一阶段的建设, 表现出对现状肌理的延续。就像贝尔拉格在阿姆斯特丹延续了19世纪城区那样 (Niederrad, Bornheimerhang, Höhenblick), 形成了清晰的边界和连续的界面。普劳恩海姆的首期项目位于与城市相对的尼达河右岸, 如果它还不够城市的话, 倒可以视为一个村庄发展的开始。在所有这些项目中, 结构顺应了环境, 沿袭了现状的道路并强调了空间的等级; 建筑体量通过一些手段来强调布局结构, 人们在其中认出荷兰的影响: 转角的强调、广场的处理、沿街立面的连续……这些已经理性化的形式语汇, 仍呈现出风景如画的痕迹, 如 Bornheimerhang 的入口、Niederrad 的塔楼和转角、开口的布置与节奏, 但对梅来说, 这些最初的经验是试验他的类型、使建筑部件工业化生产的良机。

城市发展的第一阶段包括一组住宅区建设, 梅在这些项目中融合了田园城市的环境和现代建筑的语汇。罗梅施塔特和普劳恩海姆作为这一时期最重要的两个例子, 是昂温的规划原则的直接延伸。

实际上, 更多是环境塑造了这两个最初阶段特征的差异, 是与城市相关的项目运行环境, 而不是理论的变迁。项目时间的接近、相同合作者 (H·伯姆, C·H·鲁德洛夫) 的存在表明两者倾注了同一种思想; Niederrad 稠密的街区和罗梅施塔特的“景观化”处理并不矛盾, 而是互补的。这两个例子中, 对城市环境的参照和对多样性的考虑算起来和理性化的欲望差不多。

如果我们只考虑大型住宅区, 那么在雷德霍夫韦斯特 (Riedhof-west, 1927~1930年) 之后, 一切都已改变, 从居住单元的细节中可以看到理性主义的变迁, 但也清楚展现了对城市的参照。在普劳恩海姆的最后阶段 (1928年), 理性主义的原则取代了田园城市中的风景如画的步调。交错的街区、联排房屋转角或端部的处理等等例外之物, 随着工业化和类型的标准化而逐渐放弃。大型住区不再像早先的发展阶段那样, 在同一个住宅区中形成结构的差异化, 也无能巩固既有的城市秩序, 而是一种单元的系统重复 (联排), 强调一种内部的逻辑, 独立于场地的文脉条件。它们反映了一种简单的联合,

16 汉斯·梅耶和E·梅一样在英国待过一段时间 (1912~1913年), 他主要是对田园城市的问题感兴趣。C.Schnaidt, *Hannes Meyer, Bauten, Projekte und Schriften*, Teufen; A.Niggli, 196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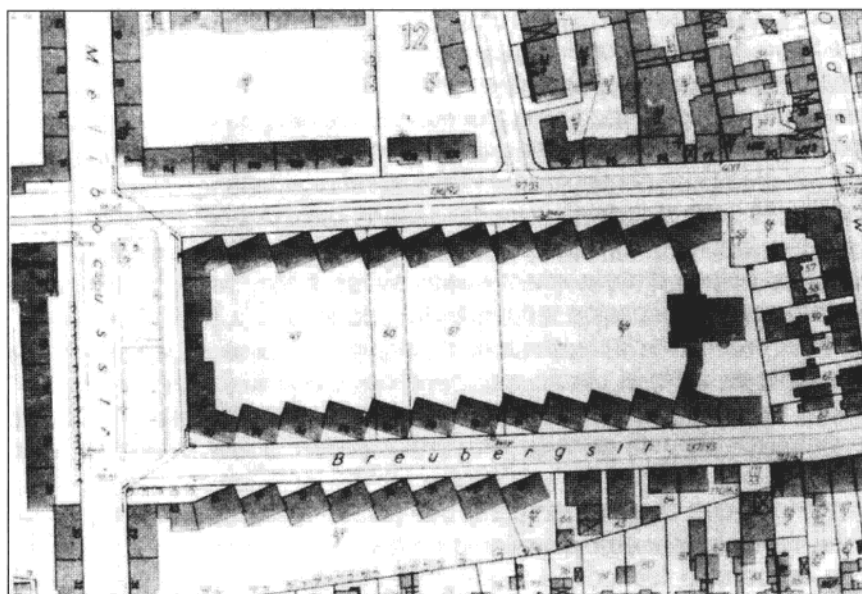


图 44: E·梅 Niederrad 住宅区

称为“锯齿形住宅”(Zig-zag Häusern)的街区的平面和内部景观。在无序的城郊地带,街区的围合形成了一个集体共有的花园,远离交通干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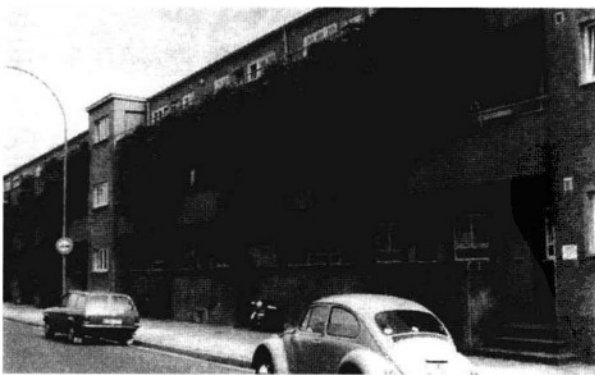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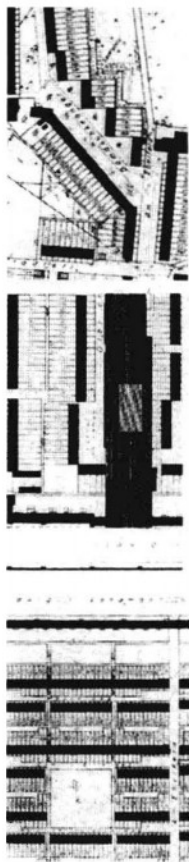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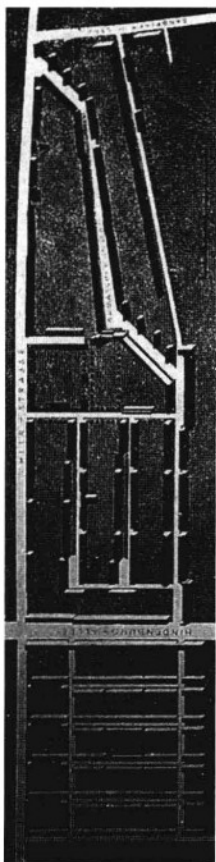


图 45: E·梅, 普劳恩海姆住宅区

项目的三个实施阶段, 即使在同一个总体平面中, 还是清晰显示了从“风景如画”到“理性主义”的变迁。

图 46: E·梅, 普劳恩海姆住宅区

兰德曼大街上的建筑。

抹去了街区的一切残迹。韦斯特豪森（1929年）、林登包姆（Lindenbaum，格罗皮乌斯1930年）、米盖尔大街、托尔诺地区（Tornow-Gelände）和Bornheimerhang 3（1930年）是这种演变的标志，其成就可以在未实现的戈尔茨坦（Goldstein）住宅区项目中体会到，它预示了苏维埃时期的规划。这种新的趋势清楚地反映了德国现代主义运动内部理性主义精神的蒸蒸日上，继承了早期表现主义者的浪漫主义，没有时间在法兰克福得到蓬勃发展。格罗皮乌斯起初还犹豫未决，在汉斯·梅耶成为包豪斯校长（1928年4月1日）的同一时期（1927~1928年），他用达默斯托克（Dammerstock）和托尔滕（Torten）的项目归附于现代主义运动。CIAM在拉萨拉兹（La Sarraz）的成立是《雅典宪章》的先兆。在法兰克福，马特·斯塔姆（Mart Stam）的到来凸显了这种演变，以1929年开始的黑莱尔霍夫（Hellerhof）住宅区为标志。

从这时起，建筑/土地的关系不再与从前一样。在较高的建筑中，我们在罗梅施塔特看到的立面间的细微差别已消失。在Hellerhof和Miquelstrasse的住宅区，建筑与地面的关系无关紧要，外部空间不再与建筑相联系，失去了其特征。在联排的小住宅中，肌理的分崩离析不太显著，但街区的中央空间作为内部领域过去曾避开视线，远离公共领域，如今已不复存在。

梅在1930年发表了文章来证明他的行动，如果他自己没有在文章中清楚地提出这些疑问，那么在这种状况下谈论街区是非常冒险的¹⁷。梅画了四幅图，简略但很有启发，他勾勒了20世纪初城市肌理的故事。行列式联排住宅群是德国建筑师在1927~1930年间设计的组合类型，反映了街区演变的必然结果。

他的起点是19世纪的街区，密集而紧凑，类似于奥斯曼的街区。第二阶段的标志是中间的空心化，网络的碎化和边缘的组织，即我们在阿姆斯特丹看到的街区，或者其变体Niederrad。第三阶段是端部的开放和密度的降低，街区表现为两排背靠背房屋的组合，把花园框在里面，那是罗梅施塔特、普劳恩海姆，是格罗皮乌斯的Dammerstock。因此，旧的序列为：

街道	建筑	庭院	庭院	建筑	街道
公共	私人		私人		公共

最初的变化是出现了一块隐蔽而私人的区域，形成了一个内部共享的花园：

¹⁷ *Das neue Frankfurt*, 2-3 February-March 1930年。

街道	建筑	花园	建筑	街道
公共	私人	共享	私人	公共

或者一条内部共享的通道连接着若干小花园：

街道	建筑	小花园	小径	小花园	建筑	街道
公共	私人		共享	私人		公共

然后联排住宅变得自成一体，布局依据的是日照，通过垂直于街道的小径服务，街道一下子约减为简单的道路系统（韦斯特豪森）：

小径	建筑	小花园	小径	建筑	小花园
公共	私人		共享	私人	

传统街区的两个原则保留了下来：

——建筑及其土地之间存在着清晰的关联，在没有产权地块划分的地方，空间实践重建了地块（使用，但并不拥有产权），强化了这种关联。

——建筑的各个立面存在分异，空间实践同样通过控制入口立面、自主改造（en bricolant）背立面来强化了这种区别。

相反，连续性、与街道的关系、与城市的关联均被放弃了。

随后，小型私人花园被消除了，形成了一个共享的草坪，与之相伴的是立面对比的衰退，同时公寓住宅的普及产生了均质的楼层。

小径	建筑	小径	草坪	小径	建筑
公共	私人		公共	私人	

私人空间被限定于住宅之内和阳台，公共空间占据了建筑之外的全部土地，差异逐渐减少。

因此，法兰克福街区就像是传统街区概念（人们不会忘记英国的“围合”）的放大：一组基本建筑立于一块土地之上，其空间形象由建筑形式来决定。从1929年起，有意识的实验以此为对象，从1929年开始很快导致了对传统概念的放弃，建筑和按照抽象逻辑组织的道路系统结合，土地在其中失去了所有的现实性。现代主义运动的建筑师迷恋建造更高的建筑，不久就以系列、标准和规范之名取消了不同立面之间和不同楼层之间最后的差异。格罗皮乌斯“薄片建筑”（immeubles lamelliformes，1930~1931年）的主张已宣告了大型住宅区空间类型的到来。

光辉城市是个神话。就像文艺复兴时期的理想城市，表现出对中世纪城市秩序的拒斥，他们称之为无序；光辉城市表现出对城市的拒斥。光辉城市没有名字，没有地点 (lieu)，它未曾存在，只是一个图示。我们选择它来讨论是为了说明城市肌理分崩离析过程所导致的极端程度。

光辉城市通过对城市空间进行理论上的简化而成为典范，其典范作用还在于它产生的影响，在于在战后建筑师的城市规划思想中起到了示范作用。它间接地制造了各种大型住区，但在给定的条件下存在着一种妥协；更为重要的是，它保持了抽象且绝对的形象，一种另类城市规划的假象。

光辉城市与城市

H.Raymond 与 M.Segaud 已充分强调了勒·柯布西耶的写作与图绘中所依据的观念，因而我们无须在本书中评判其意识形态¹。勒·柯布西耶的两个在居住形式方面最喜爱的参照物是轮船和修道院，证明了他对秩序的着迷，澄清了他所思考的建筑与城市、居民和他自己的文化之间的关系²。

通过马赛公寓 (unité d'habitation de Marseille)，勒·柯布西耶最终实现了一个存在已久的想法：建筑师或建筑对城市的完全控制，虽然只是部分实现。这在 1922 年他的 300 万居民的城市设想中已经表现出来。

瓦赞规划 (Plan Voisin, 1925 年) 冷酷地设想了巴黎城市中心的清除，城市被简化为仅有的纪念物，简化为多个光辉城市的方案³，抽象地插入城市中，

1 H.Raymond and M.Segaud, *Analyse de l'espace architectural*.Paris: RAUC, 1970 年。

2 关于勒·柯布西耶的参照，见 S.von Moos, *L'architecte et son mythe*.Paris: Horizon de France, 1971 年。

3 对勒·柯布西耶来说，独立的建筑首先是摩天办公楼。在为 300 万居民设计的当代城市中，住宅建筑设计成锯齿形的 (à redents)，或别墅式的，再次使用了战前所有规划项目中使用的街区

它所追求的逻辑不仅仅是对城市的否定，还拒绝考虑对插入方式的任何特殊限制。这是“标准”的支配，场地仅仅是一个平台，用来展示物体——一个机器的雕塑，被抽象地规定，除了威尼斯的项目。勒·柯布西耶也没有赦免乡村：“如果有几个漂亮的谷仓、美丽的农舍、几个新的马厩依旧令人满意，可以保存下来，剩下的就应当推倒重来，重新建造更大的建筑⁴。”

因此必须制造一个“白板”（table rase），仅保留几个见证过去的纪念碑，与作为当下纪念碑的居住单元朝夕面对。城市被简化为这样几个时刻，建筑被简化为它自己的纪念性外表。场地被归并为几个简单的已知条件：阳光、草地、山地、视野，空间不再从差异方面来理解，而是考虑绝对与永久的价值。居民，那个叫做使用者的人，是一个游牧者，他的实践被简化为功能性的动作与刻度：1.13米，2.26米⁵。

莫城（Meaux）附近的光辉城市项目（1956年）与其他项目相比，似乎是运用勒·柯布西耶原则的绝佳案例。在《勒·柯布西耶全集》中位于“献给居住单元”的章节末尾的“三个人类定居点”（Trois établissements humains）之中，证明了书的作者认为它是很好的范例。五个“适当大小的居住单元”严格按南北向布置，两个圆柱形的“单身汉之塔”（Tours de célibataire）耸立于“地毯”之上，不同的道路（快慢车道、自行车道、人行道）交错其间，将居住单元与配套设施联系起来，并连接巴黎的道路RN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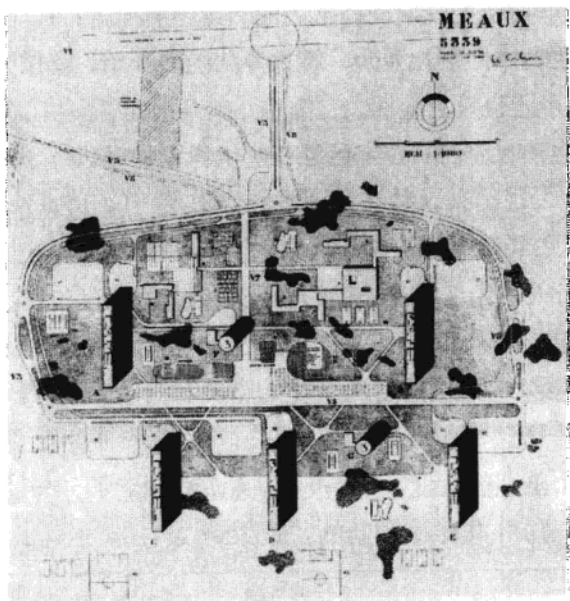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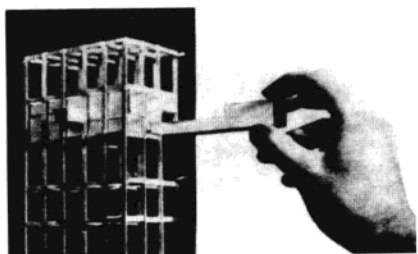
我们不展开讨论这种区划导致的不同活动的分离，也不讨论建筑在同一种形式下对不同功能的不可兼容性。我们感兴趣的是，在这类项目中产生的透视的彻底反转，不仅与传统城市相比，甚至与我们此前研究的案例相比也是如此⁶。在这里，每栋建筑都是单独的个体，炫耀于抽象的自然之中；总体

（续前注）设计原则。只有在日内瓦的光明公寓（Clarté à Genève, 1930-1932年）和同时期巴黎大学城瑞士学生公寓中，独立的住宅建筑才出现。它并没有系统化，直到1945年后在圣迪耶（St Dié）的城市发展项目中，以及同一时期在马赛的设计中，居住单元（Unité d' Habitation）的原则才最终成形，随后用于La Rochelle-Pallice（1946）、Veyres（1947年）等项目中。尽管如此，我们仍可以在里约热内卢大学城（1936年）的项目中发现他首次系统地使用一系列独立的住宅。无论如何，这还是产生于德国开创理性化风气，以及柯布西耶与CIAM和苏联接触之后。见Le Corbusier, *Oeuvres complètes*, Zurich, éd.d' Architecture, Vol.8.

4 Le Corbusier, *Les trois établissements humains*, 1945, Paris; Editions de Minuit, 1959年。

5 Le Corbusier, *Le Modulor*, Paris, Editions de l' Architecture d' Aujourd' hui, 1948 et 1955, 2 vol.

6 这种透视的反转的先例仅有苏维埃的公共住宅项目（1929年），很明显，勒·柯布西耶的居住单元从中汲取了灵感，格罗皮乌斯的薄片建筑（immeuble lamelliforme, 1931年）也同样，不过程度要小些。



a



b

图 47: 勒·柯布西耶居住单元的原则

图 48: 勒·柯布西耶

a. 光辉城市 (莫城)。

b. 马赛公寓。

的“构图”都直接来源于一种绘画的实践，它既不参照城市肌理的组织，也不尊重现有的场地。从此以后，城市被作为鸟瞰来对待，成为一个模型：人们摆布物体的集合，就像摆布柜台里的打火机。

垂直街区

勒·柯布西耶对场地的漠视经常被他的论述所掩盖：在一个景象的概念中，景观即为全部。要具体衡量此观念，就需要从地面开始。就像光辉城市没有名字也没有场所，居住单元也没有地面。它排斥并离开地面，栖息在底层架空柱(pilotis)上，自我抽象。这种对地面的否定已经在萨伏伊别墅(Villa Savoy)，或在多米诺(Domino)体系中表现出来，并在拉图雷特修道院(La Tourette)达到顶点：“从天空开始思考”。底层架空柱不仅是抬高建筑的手段，使其更加可见，还否定了这样的事实：从行人的角度，在纯粹的注视关系之外还存在着其他的关系。

从这一点开始，一切都串在一起：底层架空柱伴随着对“像走廊一样的街道”(rue-corridor)的拒绝，街道突然变为分化的路网和“内部街道”：街道不再是走廊，但走廊成了街道。街区的传统要素被切开、再思考、重组到新的单元中，对我们来说，它像一个垂直的街区⁷，其中一切关系都颠倒了，与过去背道而驰。

下表显示了一份并非详尽的新的“蒙太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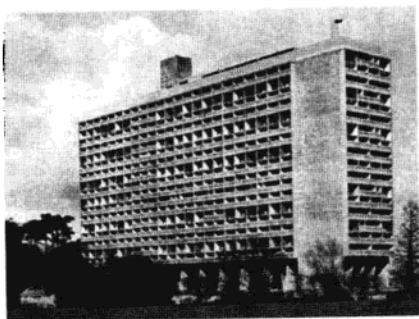
	传统肌理	勒·柯布西耶
住宅入口	立面上，露天	中心，模糊
店铺	临街底层	上层的走廊中
公共设施	临街底层或者地块尽头	顶层(托儿所)或其他地方
开放空间	内部，隐蔽(庭院)	外部，可见(托柱下)
街道	外部	内部

人们不禁会想到如此的大变革必将影响到居民的行为，事实上勒·柯布西耶的社会工程也包含了对居民生活方式的全面改造。所有城市生活、传统邻里生活的参考都被废除了：不再有“转角”、“对面”和“旁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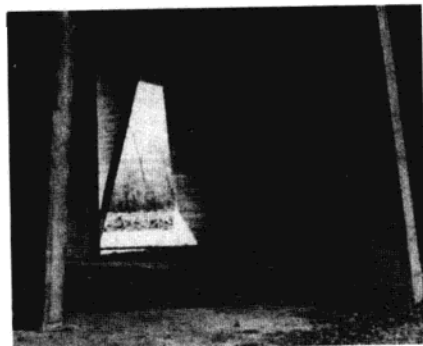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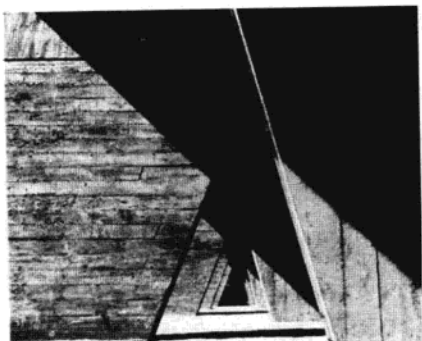
从马赛到菲尔米尼，或立面的退化

我们注意到这种空间的颠倒在住宅单元层面上表现出来，并在外墙规定

7 4公顷的土地上居住着1600居民，这时一个传统的200米×200米的城市街区的密度。我们指出的街区街方案常常在CIAM的文本中出现。



a|b



c|d

图 49: 淡漠

a-b. 南特与菲尔米尼 (Firminy) 的居住单元。
c-d. 南特与布里埃 (Briey) 的底层架空柱。



的功能中臻于完美。住宅的扩展过去是隐蔽的（庭院的立面，独立的小花园），如今重返于建筑的立面，这需要从两个层面来理解：总体与外部，个体与内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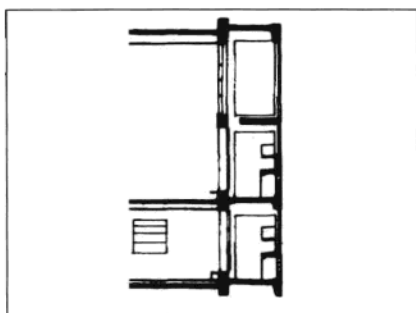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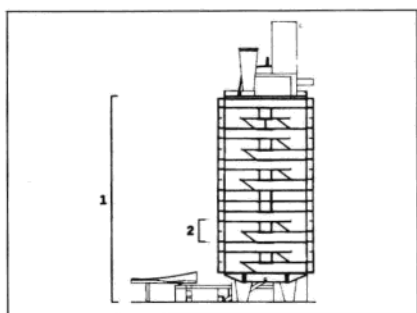
总体来看，是立面的设计在起作用。勒·柯布西耶展现了它战后的形式目录：粗糙的混凝土、蜂窝式窗下墙、遮阳板，施加了一种强烈而稳定的印象。在马赛公寓中，不同开间的节奏变化与商店走廊的垂直纹理创造出一种复杂性，它一下子就吸引了人们的注意，在这一街区或建筑中，建筑师的设计接管了过去由不同建筑并置产生的多样性。在南特（1952年），受建设的经济条件所限，设计开始简化：取消了不能盈利的商业走廊，并简化了表面材质。这种简化延续到布里埃（1957年），结束于菲尔米尼（1967年），后者的立面可概括为正面是楼板与隔墙的框线，与窗下墙的高栏杆穿插，水平向是遮阳板。菲尔米尼是在勒·柯布西耶去世后建造的，这并非无关紧要。

这种拮据的后果不仅关乎美感，还影响了实践的问题。为了评价这一现象，我们需要对立面的内部，它的反面，这种外墙的空间保证了住宅与外部空间的转换。在所有人都能从外面看到的立面的总体理解上还要加上个人的理解。露台延伸了住宅，它是花园的替身，就像新精神馆和“垂直的田园城市”（1925年）中设想的那样。马赛和南特一样，内阳台与住宅之间的第二层立面经过了仔细设计，富于变化并且可修改。阳台栏板从外部完全遮住了阳台的下部区域，而内部立面也将起居室的视野隐藏起来。对于居民来说，立面既有正面（展示）也有背面（排斥-保护、隐藏）的作用，但背面居多，与地面保持距离。它多多少少吸收了某种两重性。我们注意到，公寓室内的布局本身是“不分方位”的⁸。从卧室可以接近遮阳板，人们把它用做一个额外的阳台，作为植物展示的平台（而阳台被隐藏起来）。外墙的厚度与划分使其成为一个可使用的空间，居民利用它来控制自己和外部的关系。这正是困扰了勒·柯布西耶的问题，即使他没有看到全部后果，即使他把实践简化为几种功能性的动作：“遮阳板阳台成为柱廊，成为凉廊，允许人们从里面或从外面控制他们的玻璃窗：擦玻璃，选择窗帘”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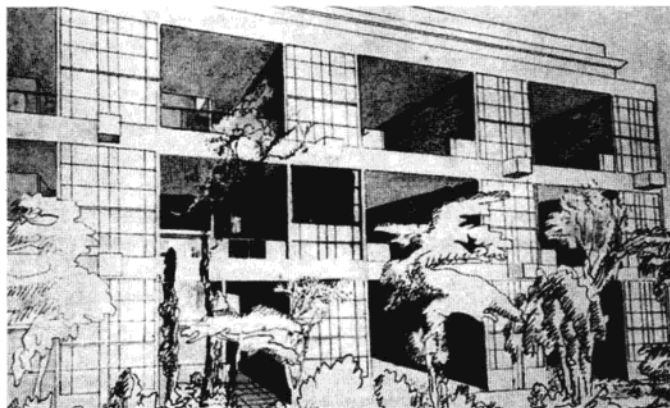
大厦与住宅，这两种尺度的交织通过外墙空间的厚度和有意设计的建筑立面而成为可能，形成了我们曾描述过的强烈形象，使个体的变化不影响整体的效果。事实上，通过细致的观察就可以在马赛公寓的立面上发现居民们

8 H.Raymond et N.Haumont, *Habitat et pratique de l'espace*, Paris: ISU, 1972, multig.

9 *Le Modulor*, *op.cit.*



a|b



c



d

图 50: 居住单元

- a. 两个尺度: 1. 居住单位; 2. 单元。
- b. 内阳台剖面。
- c. 垂直的田园城市 (新精神馆立面的拼贴)。
- d. 阳台空间 (马赛)。

对自己的空间带来的改变。在布里埃,更为简陋的设计却没能支撑个体的改变。另外,内部立面的简化——壁板不再表现出像南特或马赛那种精致——也没有激发这种改变。最后在菲尔米尼,蜂窝式窗下墙被金属格栅取代,从外面就可以看见一切改变,甚至对阳台的所有使用方式,这个一直都受到保护的空間开放于外部视野中。

如果我们坚持外墙的作用,这并不仅仅为了表明勒·柯布西耶的建筑特征——这种特征我们在他的追随者作品中甚少见到,在他自己后期作品中也因降低成本的壓力而变得模糊。对居住单元的研究表明,过去用城市肌理的简单逻辑就能解决的问题,如今在建筑层面如何处理。

必要的简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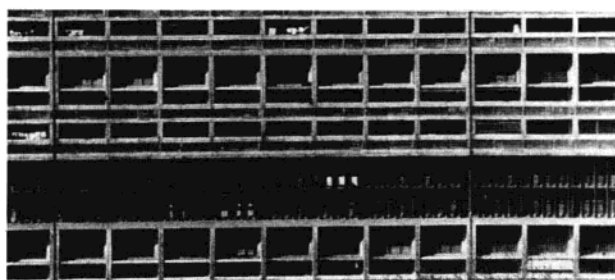
居住单元标志着一个新的阶段,成为构成城市空间特征的差异衰亡的最后一步。曾经赋予古老城市肌理秩序的等级化序列——街道、边缘、庭院、地块尽端——已经在奥斯曼的巴黎改造和阿姆斯特丹被简化,在伦敦和法兰克福被损害,在这儿被彻底取消了。立面之间的对比不复存在,仅存楼梯间的垂直信号来区分东西立面。在中性的空间中,添加或改造的真正可能性为零,或仅存于住宅室内。尽管有勒·柯布西耶的论述,但底层架空柱仍旧毫无作用,无法填补过去底层承担的作用,切断了与街道的联系,逐渐转变为停车场,与将地面还给步行的理论背道而驰。

内部的街道既不能作为平台落脚——它服务于太多的公寓——又不像街道(窗户的缺席,没有面对面,禁止玩耍)。它就是一个“强制性通过的点”¹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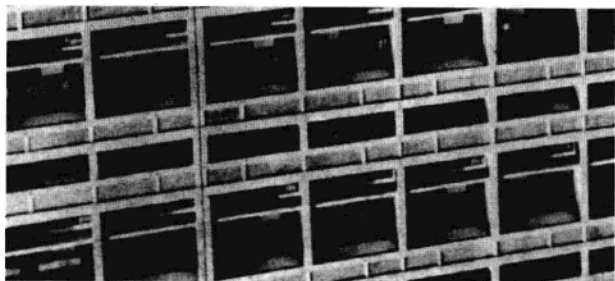
因此对我们来说,居住单元同时意味着对城市的否定和街区最后的变容。说它否定了城市是因为一切对空间连续性与趋近性(*proximité*)的参考都被取消,同时空间的差异特征消失了,仅仅以功能的术语来理解。关联的缺席带来的残酷结果是改变之不可能,除了增加新的单元,或限定于住宅单元内部的个体占用。居住单元从环境中隔离,轮船的意向重现了它的所有意义,以居民的名义假定了他们生活方式的彻底改变。

然而与此同时,居住单元在其抽象中极度清晰地提出了街区的问题,即

10 J.Ion, *Productions et pratique sociale de l'espace du logement*, CRESAL, Saint-Etienne, 1975 年 pp.108~110, multig.



a



b



c



d

图 51: 墙的退化

- a. 马赛。
- b. 南特。
- c. 布里埃。
- d. 菲尔米尼。



a



b

图 52：勒·柯布西耶梦想的实现：伦敦罗汉普顿（Rochampton，1959年）

a. 总平面。

b. 如公园中的大轮船。

构成了城市肌理的建筑基本的组织关系。我们希望在本书第一部分总结的正是此方面，这需要依靠雷纳·班纳姆 (Reyner Banham) 提到的 20 世纪 50 年代英国建筑师对居住单元的批判¹¹。对班纳姆来说，勒·柯布西耶是第一个与“现代建筑”的惯例决裂的建筑师。他在 1945 年拒绝追随 CIAM 的教条，这在一个全然不同的经济与文化环境中提早了 10 年。马赛公寓是“战后首个不同于 1939 年前的建筑”。对于被半个世纪的田园城市折磨得疲惫不堪的英国建筑师来说，它揭示了这种果敢的可能性。他们的仰慕混合了两种感情：一是城市问题的尺度发生了改变，不再能够通过小房子的排列来解决；二是素混凝土的魅力。

有了班纳姆，我们就易于理解粗野主义 (Brutaliste) 是如何从居住单元重新起步的，这种简化对于发现新的城市空间来说又为何是必要的。他的批判首先从内部街道开始，它们昏暗且无所适从，坦白地说只是一条巨大的酒店走廊。如果将其露天置于建筑立面之前，就可以重塑建筑的方向性：住宅有一个入口立面，有大门和窗户，人们可以看出来，抽象的双拼住宅再次变成一个小住宅。在走廊上“孩子们可以骑自行车，就像在人行道上一样”。从史密森夫妇 (Smithsons) 的金巷住宅区 (Golden Land, 1952 年) 或设菲尔德大学的竞赛 (1953 年) 的项目开始，到斯特林 (Stirling) 在朗科恩 (Runcorn) 的住宅设计 (1967 年)，这成为英国建筑的一个主题，延伸到所有公共部门建筑师的住房项目中。

虽然居住单元重获了方向性，但仍然是孤立的，像罗汉普顿那样，即使将走廊从一所建筑延伸到另一所，以形成一条真正“建造的”街道，将公共设施整合在其中，扩大为小广场，也无法获得被 CIAM 放弃的连续性。住宅建筑在勒·柯布西耶之后，通过重建与 M·布林克曼 (M.Brinkman) 的鹿特丹 Spangen 住宅 (1919 年)，以及更早的伦敦郡议会首个走廊住宅街区的联系，重新找回了城市肌理的概念¹²。

11 R.Banham, *Brutalism in Architecture*. London, 1970 年。

12 关于走廊的起源和最初的实践，见 J.N.Tarn, *Working-class Housing in 19th century Britain*, London: Lund & Humphries, 1971 年。

关于空间实践、实践的空间或具体空间，即社会实践的空间维度，我们首先想起H·列斐伏尔将其形容为“姿势，路径，身体与记忆，象征与意义”¹。实践（我们也可称之为空间——象征系统）在具体的条件下通过私人占用的现象表现出来，空间构型（configuration）在其中起到了重要作用，习性或集体的禀性²是实践的基础，它们与社会性的形式相对应，这些社会性的形式反过来也反映出社会关系和地域与民族的文化。空间有自己的历史。

那么街区作为地块划分的单元，作为城市肌理的构成单元，是否是一个空间实践的单元？一种特定实践的场所？它是否曾经如此？我们曾研究过的街区演变首先从空间实践角度提出了这些问题，它们属于一个更为普遍的疑问：通过形态分析，去理解城市的某个要素在多大程度上支配了一组可识别的实践，在空间特征上为实践提供了多大的可能性，这种空间特征如何在不同的形态层级上关联到其他部分（也就是说，对于街区，在差异与连续性的作用下，能否从“小型”空间，例如住宅，向与其相邻的其他空间，以及“大型”城市空间转移）。

在检验这些问题是否切题之前，必须提出两条警示。第一，尽可能区分我们所研究的（19世纪）城市形态要素生产的实践和我们今天所能观察到的实践。比较它们之间的不同有助于理解空间支持各种用途的能力，以及它对变化的开放程度。第二，只有在我们能够验证的范围内，才有可能把关于居

1 Henri Lefebvre, *La révolution urbaine*, Gallimard, 1971年, p.240.

2 P·布尔迪厄(P.Bourdieu)在《一种关于实践的理论》(Esquisse d'une théorie de la pratique, Paris-Geneva, 1972年)中写道：“disposition（同时具有布局和禀性之意）一词似乎非常适合表达习性概念中蕴涵的东西（被定义为一个禀性的系统）。实际上它首先表示一种有组织行为的结果，非常接近诸如‘结构’等词的意思。此外它指向一种存在方式，一种习常的状态（特别是对于身体），并且尤其是一种禀赋（Prédisposition）、一种趋势（tendance）、一种癖性（propension），或者一种倾向（inclination）。”

住的空间—象征系统的假设从一种文化移植到另一种文化中。

本章研究的内容属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的发展史，依赖于与工业革命相关的城市变迁及其结果（甚至包括工业化程序的直接作用，即工厂建设的结果，例如巴黎作为法国的政治与金融中心控制了交易，以及阿姆斯特丹，她的增长虽然明显比不上鹿特丹，但仍紧跟着欧洲经济的发展，尤其是德国的发展）。这一过程在特殊的轨迹与系统中，在时间与空间的差异性中，趋向于社会空间的重构，趋向于其间日常生活不同时刻的分离，尤其趋向于不直接涉及生产行为的事物的自治：这就是我们已经涉及的那些现象的背景，同时我们还研究了它们的历史演变，以及那些再造了特定社会生活形式和文化特征的习俗。例如 B.Pingaud 在描述荷兰 1950 年代的居住状况时，他注意到——至少我们可以将它作为一种假设——荷兰人是分离的人，劳动分工在荷兰已经深入人心，以至于人们不去从事自主营建 (bricole)，这必然会影响到其空间的用途和对空间的私人占用形式³。Pingaud 补充道：“没有任何地方比私人生活世界更坚实，更不透明”。这种说法需要与这一明显矛盾的现实对照来看：在荷兰，住宅非常开敞，采用大面积观景窗，甚至没有窗帘。这里我们没有看到法国的那种可见与不可见的对立，而是另一种空间—象征系统（其中私人生活空间的内部与外部以不同的方式进行）。

街区与空间实践的变迁

如我们所见，奥斯曼实现了战略性的断裂：城市经受了全面净化、专业化及功能分区的过程。生产性的工作和工人从中心迁出，从此在城市空间中形成了水平向的社会划分。尽管如此，我们必须纠正维系于前奥斯曼时期的住宅意象上的看法，即认为住宅的二层住着富裕的房产主，顶层住着工人、女学徒和女店员，金字塔形的社会共存在一起，没有严格的边界。由此得出，奥斯曼大工程之前的世界是没有划分的。A.Daumard 强烈反驳了这种看法：“与一些粗浅的判断不同，楼梯间并非不同社会阶层碰面的地点……。公寓的重要性和奢侈程度从低到高逐层递减，尤其是在第二帝国之前盖的房子中，但同一栋住宅中的居民一般属于相对单一的社会环境。在七月王朝时期，两个

3 B.Pingaud, *Hollande*, Paris: Le Seuil, 1954 年。与法国之比较，见 M.G.Raymond et al., *L'Habitat pavillonnaire*, Paris: CRU, 1966 年。

巴黎的对立已经浮现：拥有财富、地位及出身的贵族居住在西区，平民化而贫困的东区是工匠和手工业者的住地。然而，在高雅富裕的地区中间也夹着肮脏不堪的街道，更加贫困的地区冒生出居住街区。在整个首都的范围内，中间阶层的代言人都在强调小资产阶级和中产阶级的存在⁴。”事实上，奥斯曼使一种趋势系统化：已经存在的垂直和水平的社会划分，通过片区的同质化，越来越在城市总体的尺度上组织，并最终以更细微的方式使同一块地上的住宅分化，社会等级依据各自相对于街道的位置来判断，从外立面直至庭院最深处逐渐降低。甚至在某种程度的社会阶层重叠的情况下，主楼梯和服务楼梯的区分，以及门卫的控制，都保证了一种严格的不可渗透性。

从空间实践的角度，人们可以看到一个非常重要的现象：街区形式的重塑与空间的编码化同时出现，这在许多建筑专著中都有阐述，它凝聚了资产阶级的生活方式⁵。这种现象是一段缓慢变迁的结果，它始于一套空间系统，其中住宅的各部分以日常生活的环境来区分，差异也没有按照功能固定下来。一个新的世界建立起来：人们不在厨房中谈钱，也不在厕所中自杀⁶。私人的家庭生活安排在各种不同场所，在那些专门命名的房间里（泛指的名字如“厅”、“室”和“间”被替换成餐厅、卧室等），这些词也暗示了在其中可能发生的社会关系的等级化（从私密到表现）。从此住宅本身处于与外界对立的关系中。Ariès⁷描述了这一漫长过程，这一过程与一个阶级的成长相对应，其中家庭与童年都是“发明之物”，也诞生了“私人”的概念⁸。“home”也是个新的

4 Adeline Daumard, 'Condition de logement et position sociale', in *Le Parisien chez lui au XIXe siècle*, exhibition catalogue, Paris: Archives Nationales, 1976. 同样见 P.Bleton, *La vie sociale sous le Second Empire*, Paris: Editions Ouvrières, 1963; “与人们时常描绘的奥斯曼之前的巴黎不同的是，在读《伯爵夫人》(Comtesse de Ségur)时，大资产阶级、一般雇员和普通工人似乎不住在同一栋房子里。这种地点上的融合……在现实中顶多是商人与雇员……他们两者必须住在工作地点附近。”(p.21)

5 Adeline Daumard, *Les Bourgeois de Paris au XIXe siècle*, Paris: Flammarion, 1970, 显示了巴黎当时资产阶级概念的扩展（从小资产阶级到金融资产阶级）。假如我们论及的这一过程牵涉到资产阶级多样性的话，那么中产阶级（公务员和自由职业者）的日常生活似乎最符合规范。见 'En 1848, en France, la petite bourgeoisie, c'est la boutique', in C.Baudelot, R.Establet et Malemort, *La petite bourgeoisie en France*, Paris: Maspero, 1974年。

6 就这样，一个充满象征和伦理的世界出现在左拉的《家常琐事》(Pot Bouille)中。

7 P.Ariès, *L'enfant et la vie familiale sous l'ancien régime*, Paris: Le Seuil, 1973年。

8 见 W.Benjamin, 'Paris, Capitale du XIXe siècle', in *L'Homme, le langage et la culture*, Paris: Denoël-Gonthier, 1974年。

概念，找到了一个正式的表达：在自己家，这暗示了住宅是一个自治的实践之地，人们可以体会到“家庭 (foyer)”一词在物质上和精神上的双重词义。Daumard 写到：“‘家’是私人与家庭生活的中心，无可比拟，也是社会生活中的被赋予特权的场所”⁹。

然而在同一时期，平民阶层中尚未发生私人生活的分离：他们的空间实践是集体的、城市的，由生产性活动构成，住宅并非实践的中心。转变最先影响到的是资产阶级，再逐渐普遍化。一方面社会住宅项目明确地接受了这种转变，它们想要将居无定所的劳动力固定下来，并倾向于消除工人阶级的集体城市实践，因为从卫生、道德与社会安定的角度看这些实践是危险的。但有人仅仅从空间规划（以及相应的政策）中看到一种空间布局可以向人们反复灌输新的社会形式，并约束工人阶级，这无疑有些夸张了。它同样忽略 19 世纪中叶社会住宅仍然处于实验阶段，在巴黎，这种实验是非常有限的。这种想法没有考虑规训日常生活的意图产生并获得特定的效果的历史条件，并将其从更普遍的过程中独立出来，就得到“事物之间和人之间的新型关系，其途径是消解传统关系模式，并给所有人施加一套日常生活的组织形式——核心家庭 (famille restreinte)¹⁰”的结论¹¹。大型工业的发展——更普遍地说是雇佣劳动的发展——导致了工作活动与工作以外活动（包括消费）关系的改变，两者之间时间分配的关系，以及场所之间（工作场所 / 住宅）的关系¹²。实践的重组（与划分）取代了高度社会化的、“连续的”、重叠的实践，它本是乡村和手工业者的生产的特点。这种转变存在于我们研究过的经济与社会结构中，导致了与居住相关实践的普遍化并逐渐成为主导，产生了分异并受到等级化的控制。

街区与差异

前奥斯曼的街区是否是一类特定实践的场所？我们看到那儿曾经有各种活动的并存与交叠，包括工作和交换。左拉在《小酒馆》(l'Assommoir) 中有关

9 Adeline Daumard, *op.cit.*

10 famille restreinte, 原意为“狭义的家庭”，在法语中指由父母和小孩组成的家庭，祖辈等其他人不生活在该家庭中，不参与该家庭的事务。相当于英文中的 nuclear family, 即核心家庭。——译者注

11 J.Ion, *Production et pratiques sociales de l'espace du logement*, CRESAL; Saint-Etienne, 1975 年, multig.

12 见 Susanna Magri, *Politique du logement et besoins en main-d'oeuvres*, Paris: CSU, 1972 年。

于平民区 la Goutte d' or 的描述，该地区位于巴黎的边缘，后来被奥斯曼拆毁，街区的中心各种不同的实践融合在一起。该地区边缘的一条林荫大道和一条街道是集体活动的首选地点，尤其是在发薪日的晚上，然而街区虽然不是特定活动的场所，却成为一个更大的连续整体的一部分，社会生活在其中展开，城市性是它最主要的属性。住宅无疑是街区的一个要素，但不是最重要的，仅仅因为占有的不确定性。住宅和外部空间之间既没有明显的差异，也不存在对立，确切地说，这些区分只存在于女性经常出没（如洗衣间）和男性经常出没的地方之间 [如《小酒馆》，当 Gervaise 进来时 Coupeau 说道，“瞧，女人又来纠缠啦” (voilà que les jupons le relançaient)]。如果说 la Goutte d' Or 地区的内部存在什么划分的话，更多是它的多功能特征和单一化的居民与巴黎其他地方形成了对比，左拉表达了这种差异¹³。这种对比依赖于形态上的分隔：林荫道，但也包含了一种社会距离（“住在 Faubourg Poissonnière 的巴黎女士”就不属于此地）。

在左拉的《妇女乐园》(Au Bonheur des Dames) 中，小商贩的空间实践同样可归结为住宅、店铺、店铺后方及街道间的关系，它就像家庭中的关系那样连续，延伸到店主与雇员的关系之中。奥斯曼的街区至少在中心排除了多样化的活动，就像城市化对城市中心区所做的一样。通常只有那些与居住行为联系在一起的活动才能在街区中落脚，如我们已提到的，空间的形象反映了社会行为准则。这无疑不会给居民带来多大麻烦，因为街区正在解体，住宅中的大部分人口在社会学上是同质的。

如果我们重返前文区分过的边缘（它通过立面和街道产生联系）与中心，就会看到这种区分仅仅作用于背部空间——在某些情况下甚至是一些街道功能的延伸（马厩、车库）——保证了居住环境可见与不可见的区分。资产阶级住宅是虚假谦逊 (modestité) 的地方（见左拉的《家常琐事》(Pot Bouille) 的前几页：立面“审慎的搔首弄姿”掩盖了“内部的藏污纳垢”）。至于平民阶层的住宅街区，它们无疑继续是一个更加开放的社会生活的舞台，是住宅中活动的延伸（孩子们在庭院中玩耍，洋溢着家庭生活的氛围）。

还有一个问题同样涉及 19 世纪及我们的时代：奥斯曼的街区是否被居民视为城市的单元呢？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除了一个街区明显被一种重要功能占据：医院、学校、市政府。这取决于街区所包含的公共设施（及其与

¹³ 见 G.Duveau, *La vie ouvrière en France au Second Empire*, Gallimard, 1946 年。

周围街区的关系),在某些城市“荒漠”的住宅街区中可能并不存在。习语“一堆房子”(pâté de maisons)说的不全是街区的整体,而更多指依据周边不同等级道路形成的立面。这在街区的感知中仍是真正不可或缺的。

事实上,从奥斯曼街区建立的生活空间的分离开始,我们就在改变自己的看法,不再追问它是否是城市与住宅之间特定空间实践的场所,而是尝试去理解街区如何形成内部与外部、私人生活与公共领域的联系¹⁴,它如何支持一种基于等级差异的空间实践,以及它在衰退和功能简化过程中恶化的程度。

街区的“开放”

街区物质形态上的开放,最先见于英国,呈现出两种模式:首先是转角。人们看到当象征着隐蔽的、背后的生活有可能可见时,居民的回应是将空间封闭。其次是入口。我们曾注意到入口的存在,它独立于住宅本身,通往街区内部,带来了某种程度的模糊性。然而这种模糊性是否部分是我们这些局外观察者使用的文化标准造成的,因为无论马厩还是社会住宅的布局,在英国城市中长久以来就存在一种城市系统,其特征是平行的服务性道路和两个等级化的入口(前门与后门),我们猜测这与某些实践相一致(在法国非常罕见)。

围合的模式中,正面是街道的延伸,通常用做社会性空间。以空间视角观之,我们认为当“背后”的空间允许个人占用时这才可能成立。而以社会视角来看,一方面对某些社会阶层(中产阶级)来说,住宅的组群是一种参与手段,人们可以设想一种对空间符号的共识,它表达了一个亲合的体系。另一方面,对于更加平民化的住宅(韦林新城)来说,扬(M.Young)和威尔莫(P.Willmott)的评论似乎非常贴切:尽管缺乏机构的组织和特定的公共服务设施,但由于年龄阶层的同质化,有利于集体的社交形式逐渐形成与发展;与主要社会关系同时发展出了一种女性主导的空间使用趋势,它强化了这种社交形式¹⁵。

14 该方式区分了沿街的展示面和庭院隐蔽的背面,这种对比与内部划分中的最公共的与最私人的房间、最“干净”与最“肮脏”相对应(同样对应于通风设施的布局)。奥斯曼的街区使之成为可能。

15 见‘Institute of Community Studies’, and R.Hoggart, *La lecture du pauvre*, Paris, Editions de Minuit, 1970年。

开放，从实践的角度看，即正面与背面的混同，我们也在阿姆斯特丹的案例中看到这种开放。那里街区的中央不像住宅底层的花园那样是个人占用的土地，而成为一个从外部可达的通行区域；或者一部分是共用的，或者包含了公共设施。这样就假定了一种在街区尺度上的集体实践，或者像最后一个案例中在更大的尺度上（片区尺度）。我们在法兰克福同样观察到，尽管街区由两排平行的住宅构成，两端没有围合起来，但继续存在街道 - 正面和中心 - 背面之间的差异，即使这种差异乏善可陈。

正面与背面的混同并不建立在差异的彻底废除上，而在于消除了其中的某些部分。街区中有一种模糊性，提出了一个实践中暗含的问题，我们可以通过它们留下的印记观察到：在最有利的条件下，街区的中央能否作为集体使用的空间，就像一个社会化的场所，个人实践的可能性在其中不被否定？它最终能够起到与英国“围合”的公共和共享部分差不多的作用吗？从街区可见的使用痕迹来看，它似乎要么是一个集体的设施（广场、儿童游戏场），要么是一个纯粹的展示空间，“冻结”了个人的表达，要么是一个意义不明之所（肮脏的使用和干净的使用并存）。占支配地位是内部使用，或外部表征。

我们在法兰克福看到的模糊性更为显著，上层的住宅和小花园之间没有直接联系。因此人们需要区分两类住宅，第一类是低层住宅，按照梅的想法，当时一开始容纳一户家庭，然后顶层给家中的寄宿者住，通过室内的楼梯服务。一旦住房危机结束后，它应该成为独户住宅，因此土地的划分应当合并在一起。第二类住宅甚至在布局上都表现出一劳永逸的叠拼公寓的设计想法。这种情况下，如我们所见，花园或者纯粹是装饰性的，或者成为堆场或菜园，取决于主人，这与梅最初的设想一致，就像田园城市的理论家 [更确切地说是市民农园 (Schreber-garten) 之父，园艺布道者 Schreber 博士] 的想法：田园提供了“健康”休闲的机会，额外收入的来源，而且对梅来说，还是经济危机时期的权宜之计（居民每天都会有胡萝卜吃）。

究竟是模糊性，还是矛盾产生了冲突？由于我们仅仅是观察事实，所以无法最终解答¹⁶。

16 毫无疑问，答案部分在于人口的同质性和每个街区的密度。我们似乎可以比较一下 Jean Rémy 和 Liliane Voyé 的看法，关于荷兰的一些项目中取消私人花园之间的绿篱与院墙的问题，它导致了个人的撤退，也没有形成集体的使用。见 *La ville et l'urbanization, Gembloux: Duculot, 1974 年, p.102.*

失败的街区，迷失的实践

我们现在重新提及的案例不仅涉及街区形态的降格，其中心对于实践来说是个含混的场所，空间的差异性不是它需要考虑的问题；它涉及是街区真正的混乱，甚至是一种颠倒，不仅仅作为抽象的形态单元来看，而且是作为空间的习惯使用来看，是外部与内部之间等级化的关系。

当街区“收缩”，而建筑，或每排建筑，都有相同的朝向时，我们就能看到：实际上它已经迷失了方向，因为一栋建筑的背面对着另一栋的正面。这种所谓正面只对它自己才成立，实际上需要通过主入口来定义。实践只在住宅室内才能形成，它在立面上的延伸还要看立面对变化的吸收能力。隐藏的事物也可以是可见的，就像有意展示的那样，这种矛盾非常明显，使用者的干预也无法解决。“街区”作为一个单元，脱离了更为总体的关系，只有在与其他相似单元的趋近中才有意义；实践被简化的同时也中性化了，也就是说它否认组成居住环境的空间-象征系统的差异性。

光辉城市是毫不动情的：轮船起锚，根据太阳辨别方向。上文已描述了这种反转：现在街道位于中央，背面位于边缘。如此纪念化的边缘也就等于是正面了。

淡漠

我们看到，差异的退化、中性化甚至反转都可以用空间的语言来描述。至于使用模式，却常常反其道而行，只要有可能，就会纠正并重建过去的布局。因为使用不仅通过适应建成环境的方式来定义，还通过参与、生产并赋予场所特性的方式，这可以不由规划者指定。但使用的力量有其天限，更何况其他的各种强制权行使于“空洞”的外部空间中，它们是社会的力量：控制，指定法规，排斥引起居民不合时宜的响应的不利形象（中性化和从空间中的抽离消除了这种风险）。

我们的出发点是奥斯曼的街区，它将新的空间实践系统化，住宅在其中成为生活专属的中心，逐渐私人化；我们看到这种街区随着历史进程逐渐占据主导并普及，更加受到解决方案的限制，其构型否认了赋予街区特征与结构的差异性。功能、社会与空间实体（即形态学视角下的分离单元，其外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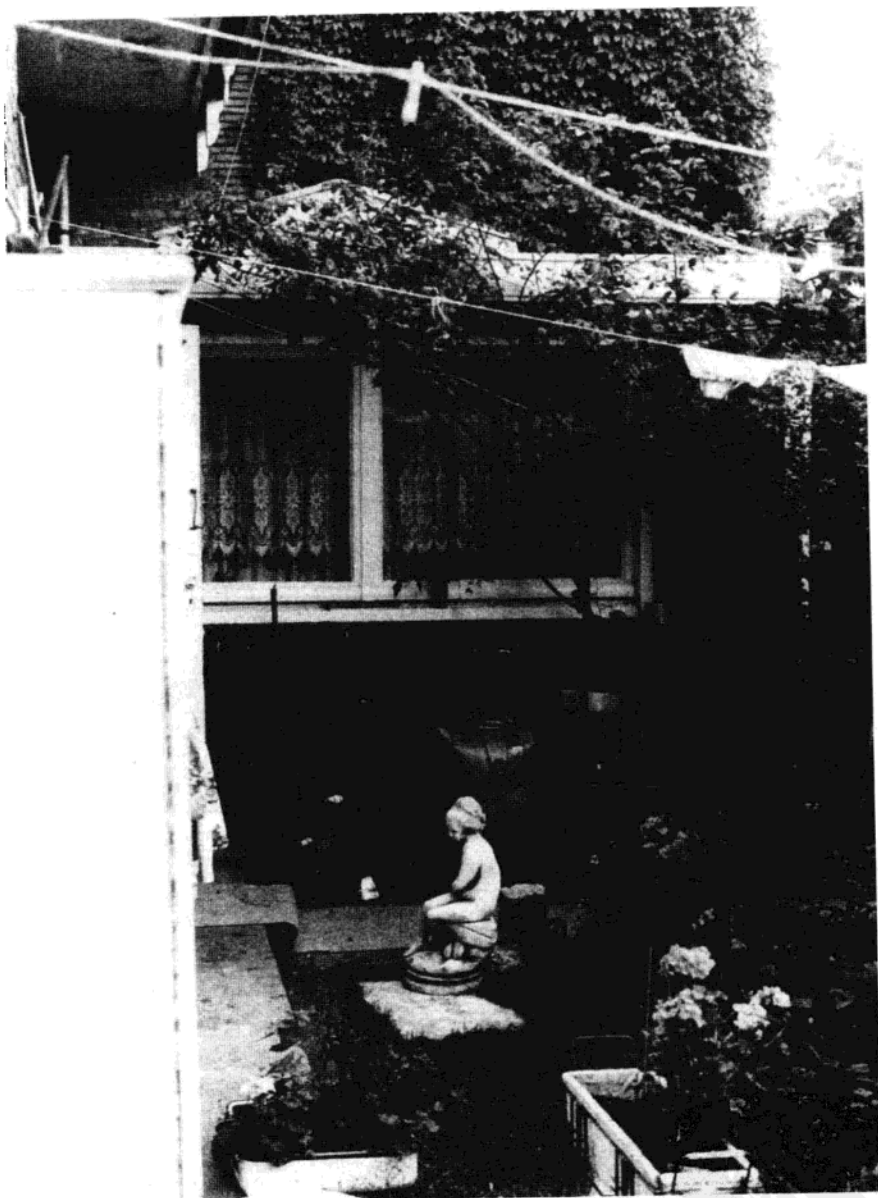


图 53：阿姆斯特丹，街区内部
集体住宅中的一个私人使用的场所。

与内部是抽象地设计出来的，其社会性是有疑问的）的增殖，以一种明显矛盾的方式与我们论述过的实践背道而驰。我们似乎见证了最初断裂的加深和其事实的加剧：空间经验被简化到住宅本身，最终作为一个完全分开的单元来设计，一个实践的最基本单元。

那么街道呢？城市呢？城市空间呢？它们从何而始？对于居民来说，是否存在一些地方——至少是象征性的——通过一种熟悉化逐渐形成不同尺度空间的过渡¹⁷？从这些问题中又引出了另一个：是否一种新的空间实践已经形成？

我们看到，从实践的观点来研究街区，我们没有仅考虑街区本身，而是将其作为相邻等级要素之间的关系（住宅与城市空间）。

中性，对于城市环境来说，是其最新的变异物种，似乎让我们重返一种精确性（位置）和可替换性（空间是交换价值，一种可交易的商品，是可互换的），它赋予了H.Raymond和M.Segaud所称的我们时代经济与社会主导空间的特征¹⁸。这种观点接近于阿莫尼诺（C.Aymonino）¹⁹关注的“大量化建设的需求”和它对日常建筑布局的影响，这导致了当代城市中建筑的孤立，“建筑的发展方式简化为数量的扩张，表现为建设用地中私人地块的数目、指标、法规和用途”（lot一词不仅意味着份额、地块划分，还意味着博彩）。

这样看来，街区似乎没有逃脱我们社会的生产逻辑，这不仅仅因为它是生产力的投射和建造技术的反应（我们看不出为何起重机路线的限制就必然会导致“迷失方向的”建筑）。街区还提出了社会功能与设计手段的问题：关于建筑师在建成空间生产和解决建筑问题中的作用，这是一种“代理的作用”，这些问题和空间的使用之间是否还有某些直接关联性，正是阿莫尼诺所质疑的。

17 见 H.Raymond, *Espace urbain et image de la ville*, ISU, 1975 年。

18 H.Raymond and M.Segaud, 'L' espace architecturale; approche sociologique', in *Une nouvelle civilization*, Paris: Gallimard, 1973 年。

19 C.Aymonino et al, *La città di Padova, saggio di analisi urbana*, Roma, Officina, 1970 年, p.57。

历史与建筑范型

我们通过五个案例研究可以看到，在多少还算是成功满足了委托或者说是社会需求的背后，一种新的空间已经形成。日常生活和住宅类的普通建筑逐渐脱离对城市的参考，成为纪念物，一个单纯的物体。这种演化当然反映了欧洲经济的重要变化，也是这种变化的结果和因素之一，在规定居民的日常生活实践方面，建筑强化或加速了社会变迁。

这一演变勾勒了近一个世纪的建筑历史，建筑师的工作也随之发生了改变，他们的社会角色有所调整，工作方式亦不再相同。如果说建筑的历史脱离了社会的历史就不能被理解，如M·塔夫里（Manfredo Tafuri）指出的，建筑作为生产活动，反映出工作的历史¹。我们此时将以特定视角来研究的正是这种工作的一部分。前面提到的每个项目均表现出构成其布局的形象与设计操作，这些形象反映了概念的集合、各种参考以及适当的技术，这样设计就可以运行。我们将这些称为建筑范型。建筑的历史必须包括这些范型的历史，研究它们的产生、传播和改变。

在接受这种观点时，显然我们进行了双重简化：对于全部的建筑设计工作，我们认为只需考虑建筑师的工作，而这又仅仅包括设计方案部分。我们必须意识到这种看法可能导致的神话的危险：回到像传统的艺术史那样抽象的建筑视角。现代建筑的历史才刚刚开始，它包括建造者与场地，事务所与技术的历史。并非建筑物的历史，而是其形成过程的历史，我们不应错过建筑范型。

对建筑范型的研究有些棘手，因为它们真实存在时，并没有约减为建筑师理论或信条的直接展示。建筑范型包含的通常是无意识或没有明言的想

¹ M.Tafuri, *Théories et Histoire de l'architecture*, Paris: SADG, 1976年。

法，建筑因此而成形。这些想法可能是一个团体、一个“学派”共有的，或者相反是某个独立建筑师自己的。它们符合总体的时代环境中（工业的发展及其对城市化的影响、居住环境、生活方式），对于经济环境却相对独立。

建筑范型以这样几种方式传播：

——通过人们之间的直接接触。从这一点来看，熟悉那些互相交流的场所非常重要：教学，共同工作，学术会议，参加活动（展览、会议），良好友谊等；

——通过出版的平台，图书、杂志以及展览。它们传播了建筑理论和建成照片；在这一点的研究上，参考文献、作品题献与致谢、各种注释有时候与明确的引述一样珍贵；

——通过对建成作品的考察。必须特别注意所提及的旅行与在国外的居留；

——最后，人们可以发现一些个人的作用，他们是信息真正的“流动商贩”（colporteur）如穆台休斯（Muthesius），维德维尔德（Wijdeveld），M·斯塔姆（Mart Stam）等。

这一广阔领域时常被古典建筑历史作品忽略。为了研究，我们进行了一番印证，在研究的框架中没有终日抱有重现原始文献的宏愿，也没有投入到对正在成长中的历史的调查中去，它们需要一些我们并不拥有的工具与方法（查阅档案、私人信件等）。正相反，在验证了一些空间构型的相似或同源之后，我们试图基于设计者之间存在的有效关联和遭遇来证明我们提出的比较。我们希望不仅可以说明他们之间的血统关系，而且精确到在哪些点上具有这种关系。当我们无法清晰建立联系，但其年表并不否认联系的存在时，我们以假设待之，这样打开了详尽的历史地理学研究领域。

对这些关联与遭遇的研究，如果我们愿意的话，可以构成一个思想迁移史的章节。它揭示了两个明显互相矛盾的现象。一方面这种迁移依赖于经济和政治的现实：梅在英国的经历与那个时期德国工业努力吸收英国经验相符，这种努力官方表现为穆台休斯的出访，完美实现于德意志制造联盟的成立。另一方面，城市规划与建筑学世界内部特定血统关系的存在超越了社会的普遍趋势。这种现象常见于人们研究一种科学的发展之中，在这里它占据了一个特殊方面，因为纯粹视觉传播的影响超越了语言的藩篱：霍华德的图示，卡米洛·西特或勒·柯布西耶的草图。

这些现象说明了前面提到的自治问题，但多种传播模式的存在又回溯到了建筑学的地位——它始于文艺复兴时期——致力于脑力劳动（建筑师）和建造的技术劳动之间的划分：自治有时独立于经济条件，建筑范型的确立与传播却总是居于一个确定的经济结构之中。

古典的传统

我们已经大致看到了奥斯曼受到的影响，特别是他对 17、18 世纪法国城市的参考²。在省长、技术官员（Alphand, Barillet, Belgrand 和 Deschamps）和不同项目的建筑师之间似乎已达成了某种深层的共识，使人们乐于将首都的转变全面形容为“奥斯曼式的”³。这种共识是法国 19 世纪后半叶社会特征的显影剂。拿破仑三世和奥斯曼是新兴资产阶级——企业资产阶级（*bourgeoisie des affaires*）的代理人，他们是巴黎现代化进程的获益者。建筑师是当权阶级的一部分，虽然他们“自由职业”的身份可能掩盖这种的隶属关系。他们的目标，他们的文化范式都与其客户趋同。这种情况一直延续至 19 世纪末，法国的城市规划与城市建筑设计都依照奥斯曼式的巴黎及主要外省城市的规划来制定，直到新艺术运动才使之中断。

这样的共识可能会使人想到奥斯曼式的城市如此依赖于一种确定的政治环境，因此只有在那些存在类似问题的城市中才能发挥其作用。这样就忽略了空间范型传达的其他信息超越了其实施中的社会内涵。而且在奥斯曼的干预下，形成了一种既关系到大城市管理组织，也涉及形态问题的技术，它在其他条件下被再次使用，有时是为了相反的目的。

奥斯曼的范型是通过何种媒介传播的呢？首先是对首都的直接观察；巴

2 奥斯曼 1851 年是波尔多的行政长官，自婚后（1838 年）便熟知此城。他被 18 世纪的总督图尔尼（Tourny, 1690~1760 年）实施的城市改造所触动。“这是一个首都”，拿破仑三世在 1852 年 10 月的旅行中被阿尔方（Alphand）专为此场合整修的宽阔的城市街道所打动。奥斯曼在其 1861 年 6 月 6 日参议院的讲演中将他自己对巴黎的动作与图尔尼的波尔多进行了比较。

3 如果说拿破仑三世的创举很重要，事实上正是他决定了城市的主要布局和实施的紧迫性，那么归功于奥斯曼的是“方法”。拿破仑三世首先实用的，其次他不太了解巴黎，他对英国印象深刻，因此他为了建筑布局和透视而指责了奥斯曼的品位。然而对奥斯曼来说，“古典城镇规划的三个原则——直线性，布局，透视——是神圣的”。引自 P.Lavedan, *Les villes françaises*, Paris: Vincent and Freal, 1960 年。

黎是欧洲最重要的城市之一，经常有当权者、政治家与外国代表团来访问。自 1855 年开始相继举办了世界博览会（1867 年，1878 年，1889 年，1900 年），贝尔拉格就参观了 1889 年的那届。

教学与出版同样起到了重要作用。巴黎美术学院的官方教规同奥斯曼的观点一拍即合，而维奥莱-勒-杜克 (Violletle- Duc)，肖瓦西 (Choisy) 和鲍铎 (Anatole de Baudot) 在当时比较边缘，其影响只有在更晚些时候才有体现。相反，César Daly、C·夏涅 (Charles Garnier) 与 J·加代 (Julien Guadet)⁴ 是官方建筑法典的编纂者，他们传播了古典的构图原则与对传统风格的尊崇。

最后，奥斯曼范型的影响直接在一个个城市政府之间传播，奥斯曼组织的巴黎城市技术服务机构对很多为控制城市化的办法操心的大城市来说，是个重要的样板。

为了具体地评价奥斯曼范型对本书中其他案例的影响，我们首先要参考 R·昂温的批判⁵。

昂温从回到城市的历史开始，但不太关心历史学家的的问题，而是从中汲取参照。奥斯曼看起来像是巴洛克规划的后继者，与英国的景观规划理论以及更近的泛日耳曼主义风景如画 [卡米洛·西特、舒尔茨-瑙姆伯格 (Schultze-Naumburg)] 相对立。昂温掌握了奥斯曼的总体、可读、纪念性和等级化的构图原则，它们以轴线、直线形、十字交叉路为基础，有利于城市的理性运作。这种状况非常接近德国的理论家与实践者的立场，他们成为奥斯曼的后继者，如 O·瓦格纳 (Otto Wagner) 或 H·J·施图本 (H.J.Stubben)⁶。对昂温来说，那些单调乏味的细节、不合时宜地被孤立出来的纪念物、没有能力产生真正场所的结构都应受到批判：“在奥斯曼的规划中没有封闭的空间”。他全然反对与法国城市文化联系在一起奥斯曼街区，它们与英国的传统大相径庭，与田园城市的理想相距甚远。

奥斯曼完成的工程证实了昂温的说法，这种影响在一个具体的层面上表现出来，即总体结构，我们还应注意到两者尺度上相当大的差别：奥斯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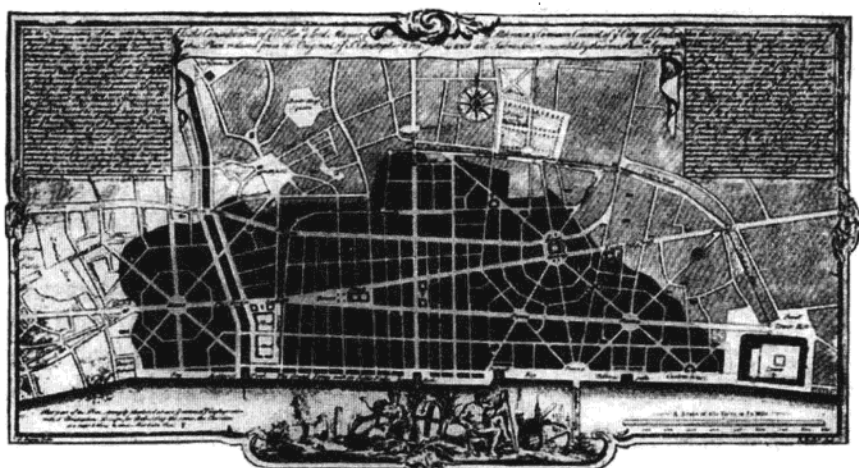
4 见 C.Daly, op.cit., C.Garnier, *L'habitation humaine*, Paris; Amman Hachette, 1889; J.Guadet, op.cit.

5 R.Unwin, op.cit.

6 昂温与斯图本有联系，后者规划了科隆、安特卫普……这些理论都曾出版 (Der Städtebau, 1890 年)，后来在 1907 年的柏林理工学院的规划研讨会上被广为传播。



a



b

图 54：贝尔拉格与克里斯托弗·仑

a. H·P·贝尔拉格：阿姆斯特丹南拓规划。

b. 克里斯托弗·仑爵士：1666 年大火后的伦敦重建规划。



的大尺度结构和昂温在村落结构的尺度上尝试的纪念性。

这种城市范围内的重整并非仅奥斯曼一个人做过，即使不谈西克斯图五世的罗马，昂温还把卡尔斯鲁厄 (Karlsruhe)、南希 (Nancy)，并首先是克里斯托弗·仑 (Christopher Wren) 的伦敦规划归为奥斯曼的先例。人们不应错过这样一个事实：对于奥斯曼，同样对于仑，需要为一个靠局部干预已经无法解决的问题尽快提出解答。

这一思想迁移极大地影响了 20 世纪的城市规划面貌，我们从中可以看到自一开始一种古典的传统就持续存在，被人们认可和接受，甚至是那些认为本该追求工艺美术运动的思想，疏远这种传统的人。古典传统在昂温那儿表现节制，在勒琴斯身上越发明显，汉普斯特德花园郊区的中心广场就是明证，直到在他的国外作品中 (新德里) 变得刻板僵化。

昂温的折中态度通过他的著作与演讲广为流传，在韦林新城开花结果。在建筑师苏瓦松的规划中，宏大的透视使人想到法国式花园，他个人身上融合了巴黎美术学院的教育和英国的传统。韦林新城比汉普斯特德花园郊区更好地说明了昂温的原则：古典构图，整体的纪念性，细节上风景如画的布局。

荷兰与英国在文化上联系紧密，对这些理论不可能无动于衷。尤其是因为 P·J·H·格博斯纪念性的城市布局已经成为 19 世纪城市的标志，其中以国立美术馆周围地区的结构为杰出代表。与巴黎情况不同，奥斯曼追随了路易十四时期城市规划的一些大原则，而这样的做法在荷兰尚属新潮，荷兰 17 世纪蓬勃的经济活动转译为资产阶级和新教主义的城市规划 (三条运河的规划)，放弃了任何的浮夸形式。

受到拉斯金和维奥莱-勒-杜克著作的影响，贝尔拉格着迷于田园城市，这在他阿姆斯特丹南部的首个项目 (1903 年) 及鹿特丹 Vreewijk 地区的规划中表现出来。后者由建筑师 Granpre-Molier 来实施，昂温的原则得到了清晰再现，在中心的古典传统中插入了放射式的结构。在阿姆斯特丹，最终形成的清晰的城市结构并不符合昂温式的折中，因此贝尔拉格吸取了奥斯曼的经验。他了解奥斯曼的巴黎，1883 年他曾写道那是“最美丽的现代城市”，1889 年的世界博览会给了他一个故地重游的机会。总之他熟知 O·瓦格纳和 H·J·斯图本的理论，这些理论在本质上继续了巴黎曾使用过的技术。阿姆斯特丹南部的林荫道和很高的建筑密度，看似最大程度上直接受到奥斯曼的

启发，同时吉迪翁不无遗憾地指出，那儿没有“更加现代”的建筑⁷。

在对贝尔拉格方案古典传统方面的巨大影响中，克里斯托弗·仑在1666年伦敦大火后的重建规划有特殊地位。拉斯姆森（Rasmussen）和萨默森（Summerson）坚持其重要的参考作用⁸。该规划一步到位，覆盖了当时还很孤立的广大范围：就像罗马波波洛广场（Piazza del Popolo）或伯尼尼（Bernini）在圣彼得教堂前面设计的广场，以及巴黎的入口工程；或者勒诺特（Le Nôtre）式的花园。仑和同时代的另一个伦敦重建的规划者J·艾佛林（John Evelyn）一样，设计两套网络的并存，一个是普通的矩形，另一个是纪念性的，服从于一些古典主义—巴洛克城市文化带来的“图形”：对称性、透视效果和放射式的街道系统。贝尔拉格早在1908年的海牙扩展规划和阿姆斯特丹南部规划中局部使用了这些方法。然而这种相似性不仅限于原则上。在阿姆斯特丹和伦敦，“空间组织”都是从一座桥开始的（阿姆斯特河，以及Fleet河，它在Blackfriars汇入泰晤士河）。桥后面的部分较整体而言略显独立：在伦敦，这个从八边形演化而来的系统让人想起阿姆斯特丹的Watergraafsmeer田园城市。随后人们可以同在贝尔拉格和仑那儿看到一个主要的纪念性空间序列：桥、街道、广场、纪念物和景观大道。J.E.Staal的塔楼和圣保罗大教堂起到同样的作用，都是透视的焦点。这一主导空间序列上还附加了一条垂直的次级序列，始于另一个“入口”：Minerva车站，泰晤士河上的桥。最后，有一些元素，如古典花园，形成了自治的几何图形。

仑的规划中的这些特点表明了一种古典规划风气的存在，不同于奥斯曼所继承的法国传统。它较少浮夸，使用了更复杂的图形。田园城市带有这种做法的痕迹，如果说昂温在其著作中援引了奥斯曼，奥斯曼在实践中同样参考了仑。

古典传统和奥斯曼的影响在昂温和贝尔拉格的规划中既表现在规划原则上：清晰有序的总体构图，也表现在手法上：纪念性、对称、集中、轴线性。然而对于奥斯曼，投机的压力迫使规划快速简单地实施，在所有层面上都使用了相同的套路（同样的形象），昂温和贝尔拉格则认为决定了下一个层次的构图逻辑需要使用不同的法则。从这一点看，他们重建了一种不太刻板的古典主义：17世纪古典主义在总体组织上和局部上并不简单一致，而

7 S.Giedion, *espace, temps et architecture*, op.cit.

8 Steen Eilen Rasmussen, *London, the Unique City* [1934],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67年。

是多个系统的混合。这种灵活随机的手法在奥斯曼那儿没有出现，但人们可以在凡尔赛规划中看到（树篱几何形式的自明性只有在特定位置和特定透视角度才能与纪念性的结构联系在一起），它也用在阿姆斯特丹，来实现尺度的变化，并在不同建筑师之间分工。而在英国，这是为了细节上风景如画的变化。

奥斯曼范型的影响在 20 世纪初的城镇规划中表现得非常明显。人们在勒·柯布西耶那儿重新发现了对秩序的关注，尽管更加抽象，使人想起奥斯曼的“战略”主张，甚至在它最早的大规划——为 300 万居民的城市或瓦赞规划中，重新诠释了纪念性的轴线关系，无疑不会让拿破仑三世的省长不喜欢，但这种直接的参考就此终止。此后现代主义运动仅仅在我们刚刚讨论的那些经验中，或者在历史变革的过程中，得到一些间接的影响。

风景如画的诱惑

19 世纪的特征是与古典传统的追求背道而驰的尝试，在空间上转译为中世纪城市或自发的乡土建筑中的风景如画。自文学和艺术评论开始，在画家们的支持下，一场运动在英国扎下根来，它延续了 18 世纪的自然主义趋势，以及 19 世纪初 J·纳什 (John Nash) 最早的田园城市和工人小屋的经验。1859 年，威廉·莫里斯 (William Morris) 与菲利普·韦伯 (Philip Webb) 的红屋开创了一条“工艺美术运动”的道路，哥德温 (Godwin)、诺曼·肖 (Norman Shaw)、利撒贝 (Lethaby)、阿什比 (Ashby)、沃伊塞 (Voysey)、巴里·斯各特 (Baillie Scott) 和勒琴斯用建筑使新思想永续流传，直到 19 世纪末一直主导了英国建筑界。穆特休斯在德国⁹发表了他们的实践，在日耳曼、斯堪的纳维亚和荷兰产生了决定性影响，对法国的影响较小。

这一运动在物品生产领域（建筑、家具、日用品）享有盛誉，仅在理论层面涉及城市。在空间范型的建立上，其影响奇怪地与卡米洛·西特联系在

9 赫尔曼·穆特休斯 (Hermann Muthesius, 1861~1927 年)，建筑师，在建立德国建筑模式方面有重要作用。他在日本停留后，又作为德国大使馆的技术随员被派往伦敦 (1896~1903 年)，受普鲁士政府委托，成为建造、建筑与设计领域真正的工业侦察员。这一任务具体化为三本著作在柏林出版：《今日英国建筑》(1900~1902 年)、《英国的新教堂建筑》(1902 年)、《英国住宅》(1904 年)。穆特休斯和 P·贝伦斯、T·菲舍尔 (T.Fischer) 等人于 1907 年建立了德意志制造联盟。



a



b



c

图 55：风景如画与城市景观

- a. 卡米洛·西特：《遵循艺术准则的城镇规划》一书中的插图。
- b. M·昂温：《城镇规划实践》一书中的插图。
- c. 恩斯特·梅：Praunheim 住宅区的主要街道。昂温直接延续了西特描绘的手段与城市景观的组织原则：透视停在一个纪念物上，视野的收放。在城市空间处理中，阿姆斯特丹直接采用了同样的精神，而在法兰克福则经过了重新演绎。

一起¹⁰。然而英国建筑师常常参考乡村建筑，西特在他 1889 年出版的书中，以中世纪和文艺复兴城市中提取的“城市图示”（tableaux urbains）作为范例。他们都不接受 19 世纪的工业城市，但是英国人认为解决之道在城市之外，在于乡村的简单朴实，在田园城市理论中开花结果。而西特的方案是对旧城的重新诠释，实际上将自己置于历史之外，虽然他本人并不承认。尽管如此，他对昂温和贝尔拉格都有很大影响，虽然他们都清楚当时城市规划真正面临的问题。

这种影响以两种方式进行：在形式方面，西特著作中用草图来支持其理论，作为形式上的解答：风景如画的插图、广场的图绘、纪念物的设计，令人印象深刻。在理论方面，西特对风景如画布局的观察带来了一种系统的方法，这意味着城市规划依靠同样研究手段的可能性。

从卡米洛·西特到昂温

西特作品出版 20 年后，昂温总结了自己最初的感受。他对西特的依赖清楚地表现在规划中：转角的设计、道路交叉口的处理、透视的收放等都逐字逐句地使用了西特的原则，虽然田园城市的低密度使其在空间上不甚明显。甚至设计中的图示都时而模仿《准则》中的画法……（尽管需要注意在这些相似性中部分归因于类型的复制）。最后，这种依赖也出现于昂温的论述中，清晰表明他打算在哪个层面使用德国的理论，按照他的说法，那些理论并不能提供一个总体的结构（“外来者将会在这样的迷宫中迷失”），但会带来细节上的多样性，以及邻里的多样化。分歧在于对中世纪城市的参考上。西特在一份长长的清单中将广场、街道和纪念物分离出来，把它变成一个供人们遵守的布局编目，一个要重新演绎的案例汇编。昂温研究了罗滕堡（Rothenburg）之后，想要通过空间结构来表现对这些原则的理解：在总体组织中形成各片区的差异，突出主要的空间，弱化各组成部分，以此来表达连续性和对比。

有必要好好评价昂温在这股风景如画潮流中的重要作用。当他再次使用前人制定的原则时，都会将其改写为一个同类的个人形式语汇，加入工艺美

10 卡米洛·西特（1843~1903 年），建筑师，维也纳皇家工艺美术学院院长，《遵循艺术准则的城镇规划》（*Der Städtebau nach seinen Künstlerischen Grundsätzen*, Vienne, 1889）。法译本为 *L'art de bâtir les villes*, Paris, 1902 年。新版：Paris: Le Seuil, 1996 年。

术运动的经验，并沿袭英国景观学派的传统。他从一开始便处于田园城市运动的核心地位，并不满足于设想一种美丽的城市假象，而是试图解决社会问题，尤其是住宅问题。由此他对居住建筑产生了兴趣，在居住形式类型化的特殊英国传统中，他也系统化了一些元素。在英国，不仅仅是设计原则，连建筑形式 40 年来在实践中都未曾改变。他带来的元素是西特那里所没有的，甚至还包括植物。对西特来说，就算可以有植物，也要处于视线以外，除了那些“装饰性的”的植物。昂温的主要贡献在于编制了房屋组合形式的清单，尤其是“围合”，这种被住宅围住的集体空间与交通道路相分离，是对农庄或传统庄园宅邸庭院的重新演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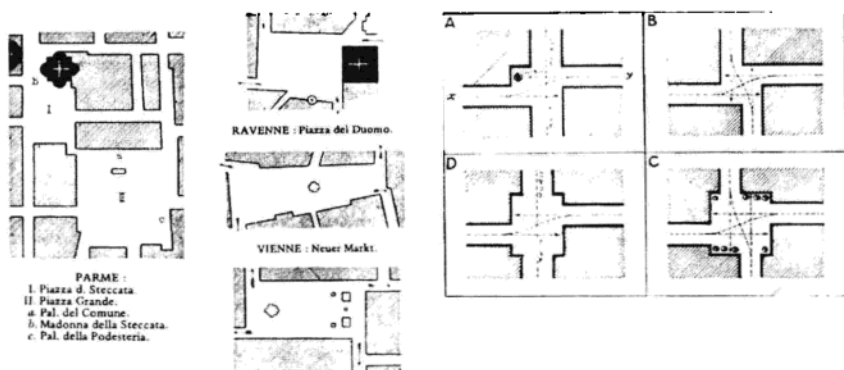
昂温批判了德国理论家的风景如画是面向过去的“一个非常造作的仿制品”，他总结道，“真正的道路不是抄袭古代”。这种立场在他对传统城市古代城门的重新利用的提议上尤其显著，他没有重建城墙，而是以环城大道为样板，认为它“保留了旧城墙形成的边界”，“以一种非常有趣的方式创造了一条界线，城市与乡村都能够以此为界明确地扩展或停止”。公园、花园以及建筑促进了空间差异的体现。在住宅区与汉普斯特德希斯公园扩展区之间的边界是简洁的砖墙，有韵律地点缀着住宅观景平台，一条林荫小径起到了双重效果，其入口标志为一个略抬高几步的小广场，表现出田园城市运动与德国风景如画之间的距离。正是这种做法将移植到阿姆斯特丹以及法兰克福那里。

贝尔拉格与荷兰的经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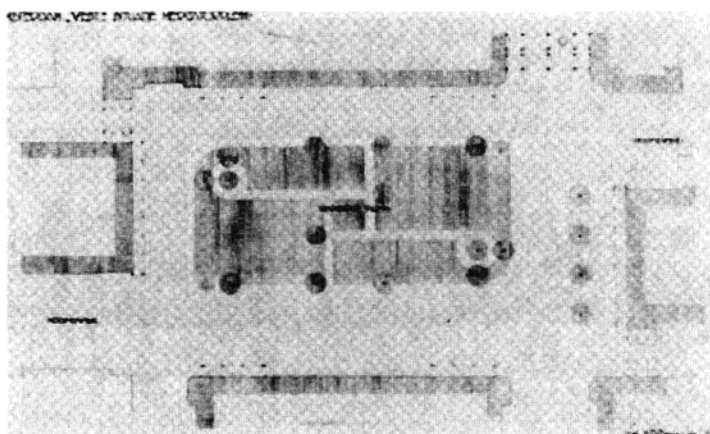
贝尔拉格了解西特的理论，他在苏黎世学习过，与德国建筑界有接触。1879~1881 年他访问了德国和意大利，在佛罗伦萨住过，对中世纪和早期文艺复兴有直接的认识。此外佛兰德斯城市的风景如画是荷兰文化的组成部分，贝尔拉格继承了其遗产，他说“我们应当保留荷兰的一些古老的艺术传统”。最终他小心地吸取了田园城市的经验，以自己的方式使用了一些特定的原则。此外我们发现贝尔拉格和昂温的规划思想中援引的都是同样的名字：西特、舒尔茨 - 瑙姆伯格、斯图本以及亨里希 (C.Henrici)¹¹。

从这一点来看，有两个项目非常典型。其中一个皮尔默伦德 (Purmere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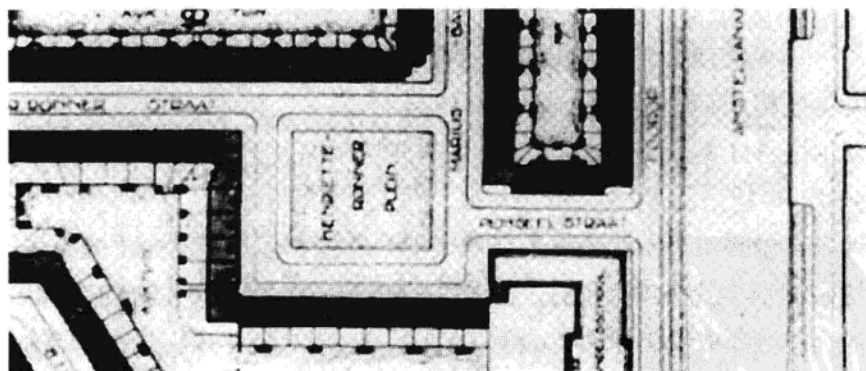
11 P.Singelenberg, M.Bock, K.Broos, *H.P.Berlage, bouwmeester, 1856~1934年*, catalogue of the exhibition, La Hague, Municipal Museum, 1975 年。



a/b



c



d

图 56：城市结构中广场的作用

- a. 卡米洛·西特：广场的种类与城市广场的理论方案（《遵循艺术准则的城镇规划》）。
- b. 雷蒙德·昂温：不同类型道路交叉口研究，以及汉普斯特德一个广场的做法（《城镇规划实践》）。
- c. H·P·贝尔拉格：阿姆斯特丹 Mercator 广场（Mercator Plein）。
- d. M·德克莱克：阿姆斯特丹 Henriette Ronner 广场。



a



b

图 57:

- a. 昂温与帕克：伦敦汉普斯特德花园郊区的入口（1909 年）。两座有拱廊的建筑标志出“大门”，是商业设施的位置。
- b. G.Rutgers：在阿姆斯特丹 Minervalaan 大街与 Gerrit van der Veenstraat 大街交叉口，骑楼中的小商店（1926~1928 年）。

的扩展规划（1911年），清晰表达了与旧城的关系。并不仅仅是理论上和概念上的联系，而是这两部分间清晰的形态关联。我们不知道当贝尔拉格做这个规划时是否已读过昂温于1909年出版的著作，但明显的是，在其中可以发现相同的原则。规划明确了对旧城边界的保护，城市扩展地区具有明确的形式（明显的正方形），其边界三面是林荫大道，第四面则是保存下来的旧城城墙。车站构成了城镇的主入口，通过一条对角线的道路与旧城联系起来，一个纪念物标志出新区的中心。中心广场服从西特的原则，对角线道路并不与之同轴，这样可以限定透视视角，一端是纪念物（入口透视），另一端是有树的小广场（出口透视）。

1908年的海牙扩展规划更加野心勃勃。它基本上重新使用了de Bazel 1905年为“国际主义世界首都基金会”（World Capital Foundation of Internationalism）国际竞赛项目的结构，而且让人想起克里斯托夫·仑的伦敦规划的某些部分，仔细观察就可以看出，公园的作用是城市与其拓展区之间的隔离，车站成为与旧城面对面的新的核心（就像皮尔默伦德，以及贝尔拉格所希望的阿姆斯特丹南部地区），建筑连续而密集的旧城中心与设计成田园城市的边缘区之间差别明显。车站是城市新的门户，而林荫大道分隔开中心与边缘，重新采用了17世纪荷兰旧城城墙的结构，以及文艺复兴理想城市的概念，铁路本身作为限定田园城市的环形屏障，甚至将车站作为“城市新门户”的概念也暗含了英国与荷兰理论家之间存在的相似性。

从总体层面看，贝尔拉格的建筑范型与昂温的很像，不仅可以看到相同的原则，还使用了同样的解决方法。区别出现在细节中。荷兰特殊的技术条件，尤其是土壤的稳固化问题，产生了比英国更高的建筑密度，很小的国土面积促使人们很有节制地占用土地，无法直接应用田园城市的准则。另外人们知道，阿姆斯特丹扩展的第一个项目由于过低的密度而未获通过。贝尔拉格是在一个带有强烈城市特征的肌理上操作，尽管他使用了很多带有风景如画倾向的细节，但在重新转换过程中形成了一些重要的尺度变化。

和他在阿姆斯特丹共事的建筑师多多少少都属于阿姆斯特丹学派，1915～1925年间由M·德克莱克和P·L·克拉默主导。他们都偏爱浪漫主义的风景区，并在其中表现出对表现主义的追忆和斯堪的纳维亚的影响。

当人们离开了宽阔的纪念性大街时，显然希望打断透视并形成封闭的广场。布局通常追随了西特与昂温提倡的原则。De Dageraad是阿姆斯特丹南部

规划最先实施的项目之一，可以看得很清楚，尽管其密度与荷兰街区的传统给它带来了田园城市所忽略的城市特征。

在上述案例中，阿姆斯特丹学派的建筑师设计的建筑与贝尔拉格的作用同样重要，但贝尔拉格一个人设计的 Mercatorplein 广场明显看出他对西特的参考（比如主街轴线的偏心使一些区域可以与大交通流量保持距离）。同时，人们在阿姆斯特丹南部规划的很多地方看到拱廊与商业联系在一起（Minervalaan/Garrit van der Veenstraat 的转角，Tijnstraat/Victorieplein 的交叉口），再次使用了昂温在汉普斯特德花园郊区的商业入口的做法。

最后，尽管贝尔拉格与阿姆斯特丹学派的建筑师都遵守街区的逻辑，这在荷兰一直延续到 1934 年，直到 J·J·奥德在鹿特丹早期作品的实施，但他们也实验了类似英国围合空间的多种变化：在佛兰德斯贝居安传统的 hof 基础上引入了一种共用的围合空间，这些变化后来也应用在城市肌理的组织中。

工业城市的问题：E·梅与新法兰克福

在现代主义运动的建筑范型之中，法兰克福与 E·梅的设计代表了一个人们时常忽略的基本方面。梅在德国接受教育时正值德国艺术评论的巅峰时期，沃夫林（Wolfflin）的影响主宰了他所在的大学。他受教于西奥多·费希尔（Theodor Fischer），走的是古典建筑理论家的路线，其同事也有不少具有相同的教育背景。但与此同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他受到了聚集在德意志制造联盟中的现代建筑师的影响，与工业化的倡导者彼得·贝伦斯、布鲁诺·保罗（Bruno Paul）有过接触。此外他还去过两次英国，并在那儿参加了一些课程，更重要的是在汉普斯特德昂温的事务所里工作了两年。他了解并欣赏伦敦。

与贝尔拉格相比，他对势不可挡的城市扩张有更强烈的认识。20 世纪初德国被迫的工业化使他开始设想城市扩张的方案，并使用了霍华德的原则：不连续的城市增长、农业分隔带等。当 1925 年他被委任来负责法兰克福的城市规划时，其背后已经有了布雷斯劳的经验、对伦敦以及田园城市的了解。他还参加了阿姆斯特丹的国际城市建设大会（1924 年）以及在纽约的国际城市规划大会（1925 年），那是两次与当时主要的理论家及实践者碰面的好机会。

梅的社会主义信仰以及德国在魏玛共和国第一次货币危机后的状况，使

他看待城市规划的视角与西特及其信奉者风景如画的角度不同。然而如果我们研究一下法兰克福的住宅区，就会注意到至少到1928年为止，他所使用的建筑范型并没有像同时期的其他建筑中看到的那样，简化为“理性主义”的原则，如格罗皮乌斯在卡尔斯鲁厄（Karlsruhe）的达默斯托克住宅区（Siedlung Dammerstock），或者M·斯塔姆同样在法兰克福的Hellerhof住宅区。

对梅来说，首先考虑的是总体城市形态的问题，将城市作为一个整体。乔吉奥·格拉西（Giorgio Grassi）¹²指出了新法兰克福与“欧洲历史城市”的关联，“……（它）没有忽略定义（历史城市）的任何发展阶段和任何特殊时刻”。他还将公园的设计及其边界的处理与“古典城市美化的思想”联系起来，引用了梅的美因河（Rive du Main）河岸改造规划，与Robert de Cotte的里昂Bellecourt广场规划，以及J.Gabriel的波尔多皇家广场规划相比较，而对于尼达河谷的规划，他比较了古典城市的宫殿与别墅的关系〔维也纳美景宫（Belvédère），罗马的Borghese或Farnese别墅〕。比较如下：

——1925年的法兰克福/18世纪的波尔多与里昂；对格拉西来说，梅试图在古典传统中重建城市与河流之间的形态关系。20世纪的法兰克福是“欧洲的历史城市”，正如18世纪的波尔多那样；

——罗梅施塔特，普劳恩海姆/美景宫，Farnese别墅……20世纪的公共绿色空间构成了与城市的关联，就像古典花园曾经起到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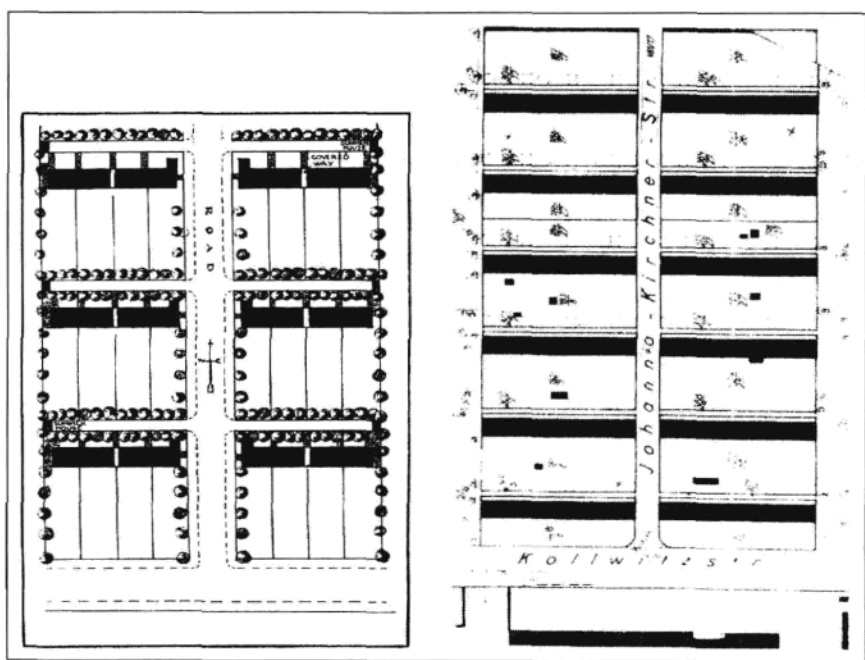
——美因河/尼达河谷，这两个案例中，河谷都是两岸不同地区之间可能的联系，这种联系是建筑学上的：“河岸线是一种建筑，就像房屋和广场一样”。

法兰克福的城市规划结构使人想起古典城市规划¹³；20世纪城市秩序的重塑向19世纪城市提出了一个问题，就像古典城市的扩张与整治曾向中世纪城市提出的那样；通过对“欧洲历史城市”的抽象定义，人们能够勾勒出城市形态演化的问题；我们乐于承认这些观点；但格拉西在激情澎湃的论述中略显轻率地抹去了英国的影响。他过快地宣称“新法兰克福的绿色空间问题与田园城市问题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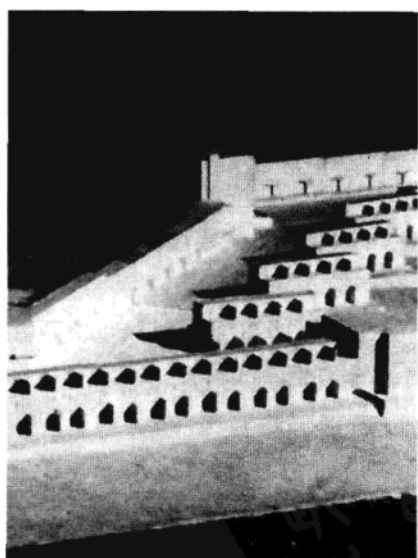
对梅来说，城市的总体概念都基于一种城市爆炸的意识（Trabant-

12 G.Grassi, 'Das neue Frankfurt et l' architecture du nouveau Francfort', in *Neue Bauen in Deutschland*, Zurich: ETH, 1973年。

13 在对梅的布雷斯劳城市扩张项目（1921年）的评价中，Behrendt 议员指出规划师的想法与方案形式的完美契合，让人想起文艺复兴的理想城市。



a/b



c/d

图 58：对“理性主义”的借用

- a. R·昂温：联排住宅布置理论上的方案（城镇规划实践），1909年。
- b. E·梅：韦斯特豪森住宅区的住宅排列（1929年）。
- c. Greiner：阿姆斯特丹 Watergraafsmeer 田园城市的中心广场（1922~1924年）。
- d. E·梅：法兰克福普劳恩海姆住宅区（1926~1930年）。

enprinzip),表明了田园城市与法兰克福城市规划间的血缘关系。我们的假设是,除了直接的解读和梅在昂温那儿的实践经验以外¹⁴,这种关系在20世纪初英国对德国的影响方面有几个具体的标志。

直接的影响出现在1890~1910年间,英国参与工艺美术运动的建筑师被德国与奥地利邀请作为顾问。他们在那里设计建筑,做规划,或为类似英国同业工会(guild)组织的手工业者群体(Deutsche Werkstätte, Wiener Werkstätte)设计家具与日用品。比如C·R·阿什比(C.R.Ashbee)与德国有很多来往,1911年他在Wasmuth的第二版中展示了F·L·赖特(Frank Lloyd Wright)的作品。继B·斯各特(Baillie Scott)之后,他被黑森州大公恩斯特·路德维希(Ernst Ludwig de Hesse)邀请作为达姆施塔特艺术村项目的顾问,这个由J·M·奥尔布里希(J.M.Olbrich)设计的项目在1908年深深打动了梅(“我在Mathildenhöhe艺术村度过了我的所有空闲时间”)。那个可以看到城市并“组织”不同建筑的花园平台很可能对尼达河谷项目中的一些特定布局有所启发。

间接的影响通过出版与展览,并首先是通过H·穆台休斯相继发表于1900年、1902年与1904年的报告表现出来,成为德意志制造联盟的理论基础。H·泰斯诺夫(Heinrich Tessenov)、1908年的赫勒劳(Hellerau)田园城市以制造联盟的理论为出发点,体现了英国的方法的主动实践。B·斯各特在汉普斯特德工作时期,于1909年在赫勒劳设计了一些建筑,构成了现代建筑师圈子中的重要参考(勒·柯布西耶很快就去参观了)。F·舒斯特(Franz Schuster)参与了韦斯特豪森住宅区、罗梅施塔特等项目,是泰斯诺夫的学生¹⁵。田园城市中采用的风景如画手法在英国的影响下曲线回归,与德国西特的追随者中间找到共鸣。例如1904年开始建设的达姆施塔特花园郊区,建筑师E.Pützer是西特在写《准则》时期的绘图员之一。

14 梅毫不掩饰他在英国的收获:“1910年我第二次去了英国,这次是为了通过在大型建筑事务所的实践工作来加深对英国建筑粗浅的认识。我在汉普斯特德受雇于昂温爵士……那时大家在做汉普斯特德田园城市的项目。我了解了一个当时对欧洲建筑有了决定性影响的项目的规划与实施,实际上人们至今还视其为当代城市发展的一个里程碑。”见Justus Bueckschmitt, *Ernst May*, 格罗皮乌斯作序, Stuttgart, Alexander Koch, 1963年。

15 H·泰斯诺夫(Heinrich Tessenov, 1876~1950年),就读于在慕尼黑,后成为泛日耳曼风景如画(pan-Germanic picturesque)的理论家之一。舒尔茨-瑙姆伯格教授的助手,人们在昂温和贝尔拉格那儿可见其影响。

最后，梅的布雷斯劳（1919~1925年）时期为此类问题提供了丰富的经验教训。在F·舒马赫（Fritz Schumacher）的影响下，汉堡的规划师认同了城市逐渐从行政与商业的中心扩展到独立住宅居住区的边缘的想法，梅重新将田园城市理论用于布雷斯劳城市扩展规划的竞赛中（1921年）。他在竞赛中只拿了个安慰奖，却标志着卫星城原则的应用和对城市中心放射式发展的放弃。他在文章 *Schlesische Heim* 中坚持 1921 年昂温与利撒贝发表的《城市规划的理论与实践》（*Theorie und Praxis im Städtebau*）的重要性¹⁶。他通过布雷斯劳地区发展规划（1924年）重申跨越城市传统边界，从区域的范围来规划城市增长的必要性，其方法是快速城市交通连接的卫星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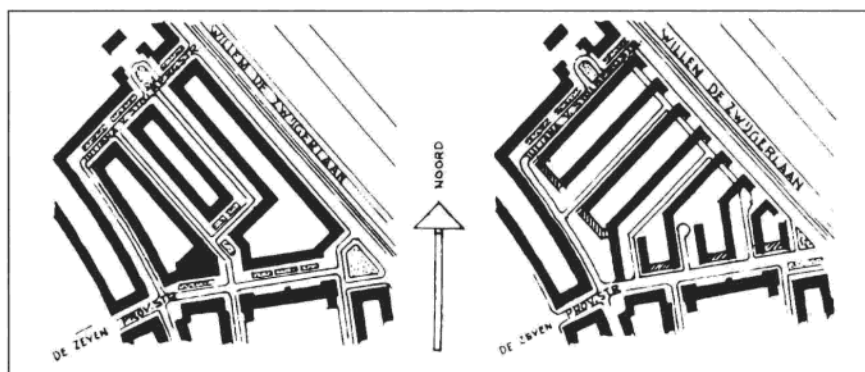
但梅与英国的联系并不仅限于理论与总体层面上将田园城市作为城市增长的模式，还直接受到其在汉普斯特德实践经验的启发。住宅区没有被视为独立的都市，而是与旧城有着明确的联系。在贝尔拉格的项目中，城市公园连接的同时也分割，这意味着其作用应当与伦敦的公园进一步比较，汉普斯特德的例子自然而然地浮现，而不是霍华德的“农业带”。如我们所见，西边的尼达河谷规划，东边的 *Bornheimerhang* 已完成的项目，很清楚地突出了新区与旧城之间的对话。

在罗梅施塔特，尼达河谷中非常显著的围墙呼应了中心城市城墙的线形，位于下方的菜园重现了中世纪城市外围花园的主题，就像罗滕堡（*Rothenburg*）的花园靠着城墙，这是昂温偏爱的案例之一。罗梅施塔特让人想起的不仅仅是美第奇别墅（*Villa Médici*）的露天平台，还有汉普斯特德希斯公园周围限定了住宅的砖墙。

将公园作为城市与其扩展区连接点的想法必然有其效果。对梅来说，城市扩张并不意味着城市形态的丧失。相反，他在试图消除 19 世纪郊区典型的失控的蔓延，将不再适应 20 世纪城市发展的单核结构替换为环绕公园组织的多核结构，就像伦敦一样。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他定义了旧城朝向新建设区之间的明确边界。这意味着当大型住宅区在城市化过程中将旧村落的包围进来，形成了边缘单元时，19 世纪新的城市规划创造出插入城市肌理中的小住宅区，由此限定了旧城的明确边界。

16 昂温和梅之间的密切关系在 1914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重新延续。昂温 1922 年在柏林作了一系列以“现代城市建设”为主题的讲座，他选择用梅的布雷斯劳项目来解释自己的理论。同样我们记得，梅在汉普斯特德工作时已经翻译了昂温的作品《城镇规划实践》，并打算在德国出版。

a/b



c



图 59：Landlust 街区，Bos en Lommer，阿姆斯特丹

- a. 贝尔拉格的规划（西区扩展规划总图细部，1925~1926 年）。
- b. 建成的项目，建筑师：卡尔斯顿 (Karsten) 和莫克巴哈 (Merkelbach)，1932~1936 年。作为 CIAM 的忠诚见证者，吉迪翁将该项目视为阿姆斯特丹城市规划中的“转折”点。
- c. 街区内部空间：大型住区的开始。

这类规划在法兰克福没有足够的时间来完成，但与贝尔拉格在阿姆斯特丹的规划是可比的，在 Noorder Amstelkanaal 运河以北，旧城南 (Oud-Zuid) 的城市化已经在新南区 (Nieuw-Zuid) 实施之前完成，尽管在阿姆斯特丹由于土壤稳固化的特殊原因，新旧城区之间的分隔被减小到阿姆斯特丹运河的尺度上。

总之，特大型工业城市拥有多个核心，服从于特定的区划，已经越过了作为城市公园的自然边界范围，让人想起柏林 (旧帝国首都法兰克福必须接受第二的位置)，同样还会想到伦敦，梅 20 岁初访此地时便已发现：“英国的大都市让人晕头转向，首先是它的广阔无边，它巨大的交通流。……我人生中第一次感觉为巨型城市的节奏着迷。¹⁷”

这种现代城市规划中公园起到结构作用，其中各种重要节点在空间上表达出来，在细节的处理上同样明显带有昂温的痕迹，尤其是其早期作品。比如在汉普斯特德尝试的原则与《城镇规划实践》里所做的总结，都可以在尼达或 Niederrad 项目中找到。不同的网格形成了不同的邻里，较高的建筑 (罗梅施塔特)、广场 (普劳恩海姆) 或两者的结合 (Niederrad) 在形态上强调出中心，单个的花园组合在一起形成的小树林 (罗梅施塔特) 让人想起果园的主题，街区中心用于游戏场地或集体设施场地 (Niederrad, 普劳恩海姆)，梅以自己的方式重新使用了昂温主张的各种布局，值得一提的包括已经谈论过的罗梅施塔特的墙与城墙，种树的广场连接了次级道路，以及道路等级的划分。

梅还从英国吸收了组合的概念，住宅单元不是独栋房屋，而是单元的联排，这是一种需要系统研究的形式。它形成的原因与德国 1925 年的经济形势有关，私人花园只要有可能都会直接连接到住宅单元，接近于某种平台或农舍的特点，但同样可以归结为 20 世纪初德国工人阶级城市的影响。

然而，相似性到此为止。如果说布雷斯劳的建筑形式与布局仍旧十分接近田园城市风景如画的村野风格，那么在法兰克福，这种状况已经结束。其原因在魏玛共和国的经济史中并不陌生。对乡村建筑的参考经常发生在金融危机时期，正是那时格罗皮乌斯用木材建造了 Sommerfeldhaus，当时一切工业化的建造技术均不可能，并且当时德国建筑与 1910 年代相比似乎退步了，因为 1910 年代的建筑没有逃往乌托邦。经济的繁荣使一种现代、科学与理性建筑的新希望重获新生，同时对大量性建筑的需求也变得更加迫切。

17 转引自 J.Bueckschmitt, op.cit.

我们之后会谈到这种“理性化”，在本章中仅限于规划形式上的参考。梅的态度转变并非自己就会产生，在德国，它呼应了现代建筑的理论与意识形态立场上的明显变化，这是经济与政治形势改善的结果，也受到国外现代主义运动的影响，特别是没有直接受到战争影响的荷兰与瑞士¹⁸。

法兰克福的城市规划也铭刻在这项运动中。为了适应一个大型工业城市的条件，就要将整个大区按照新的城市规划原则进行转化，并使现代建筑语汇在这项工程中可以方便使用。研究《新法兰克福》杂志可以看出，梅没有放过那段时期各地的任何尝试，A·迈耶（Adolf Meyer）、F.Roeckle、M·斯塔姆与E·考夫曼（E.Kaufmann）等人物在法兰克福的出现显示出他与最重要的理论实验中心的联系（包豪斯，ABC等）。与其他地方相比，梅在法兰克福特殊的活动环境让他可以更好地追求建筑与城市规划的统一。实际上他可能是唯一一个能在大尺度上实现这种综合的建筑师，正如勒·柯布西耶的书中所说，这是1920年代现代建筑师的目标。

梅在1928年发表于《新法兰克福》杂志的一篇纪念霍华德去世的文章中，清楚表达了对英国田园城市的参考¹⁹。这不仅是一次向田园城市的缔造者致敬的机会，也是一次将其贡献归入现代主义运动总体发展的机会。对梅与《新法兰克福》的编辑来说，阿道夫·路斯（Adolf Loos）、卡米洛·西特和艾本尼泽·霍华德是1890~1900年间最重要的人物，是“为理性的城市规划与建设奠定基础”的人。人们除了强调这三重参考之外，很难更加简单地总结梅的目标：他的“工程”是把建筑、城市设计和城市发展的控制结合在一起。

街区的理性化与理性主义建筑

与重新发现1920年代和1930年代的建筑携手而来的是一个词的重新流

18 我们可以观察 CIAM 大会主题的变化，由此评价现代主义运动的建筑师们对建筑/城市规划关系的集体考虑。第一次大会在拉萨拉兹（La Sarraz, 1928年）举行，内容包括建筑师对国联总部（la Société des Nations）竞赛结果的反馈；这次会议从伦理和审美的角度讨论了形式问题。从法兰克福的第二次大会（1929年）开始，致力于社会住宅（Das Wohnung für das Existenzminimum，最小化生存的公寓），CIAM 逐渐开始着手于城市规划问题；CIAM 3是关于住宅组群（布鲁塞尔，1930年），CIAM 4是城市规划原则（雅典，1933年）。梅与法兰克福在这一演变过程中并非身处局外。

19 Das neue Frankfurt, 7-8 July-August 1928年。

行：“理性主义”。这么一来，所有未曾迎合 CIAM 教规的建筑师都被默认为是非理性的，所有今日重新使用其形式的建筑师，即使理论、经济与技术条件与不久前相比已不再相同，也会因为指向一个曾经的英雄年代而免受责难，这让人困惑。那些分析了勒·柯布西耶的佩萨克（Pessac）住宅的人，尤其称其为“摩天大楼”的人，可能会发现很难对 1925 年波尔多的工人住房问题给出理性而符合逻辑的解答，对于当时提出的大批量住宅建设问题也同样，无论项目多有魅力和趣味。当我们面对街区的理性化问题时，我们并不首先寻找一种“理性的建筑”。

城市秩序中的理性通常会出现在两种因素共同作用下：快速建设大量建筑的必要性和机会，有一个机构能够担负其责任。无需追溯到古罗马城市或者吉耶纳（Guyenne）的城堡，只需引述两个例子就能自然地提出并解答自 17 世纪法国和英国普遍存在问题。在法国它严格出现在有限的一些投机场合：孚日广场（Place des Vosges），以及后来法国皇宫（Palais Royal）的地块细分，它们难得达到黎塞留（Richelieu）那样的城市肌理的理性化组织。在英国，伦敦在大火之后的大尺度重建与人们看到的系统的土地细分中，非常清楚地意识到街区作为城市的组合单元的这种理性化。

我们的研究始于奥斯曼的巴黎，因此没有去描绘街区理性化的起源。矛盾的是，尽管拿破仑三世对伦敦充满迷恋，奥斯曼却没有采用英国的做法。除少有的几个例子，巴黎的街区还是由不同业主建造的独立部分构成的。它的理性化是所允许的建设容量最大回报的结果，表现为地块自主性的丧失——为了尽可能少占土地，通过使类型单一化和与其相连的立面均质化，使庭院连在了一起。

然而田园城市没有考虑城市，实验了围合的空间，是此后空间转变的开始。荷兰人革新了城市街区的传统，特别是在阿姆斯特丹和鹿特丹，并最后一次蔚为壮观地展示了它的可能性。从 1913~1934 年的 20 多年间，荷兰人给出了街区理性化最完美的样板。阿姆斯特丹的街区有清晰可读的严格等级化的路网，并没有妨碍纪念性或风景如画；立面的总体构图、转角的处理、内部空间的布置，表现出建筑与城市关系的特殊理解。

德国的理性主义建筑从一套完全不同的分析开始，与旧城建立了另一种联系，更加抽象而脆弱。街区只是附带的，很快就被抛弃；即便如此，建筑与地面的关系仍旧存在，体现在传统城市肌理中继承下来的联排住宅上。

CIAM 自 1928 年以后的行动清除了这些最后的关联，在城市尺度上将先锋派实验的果实理论化。街区消解了，形式语汇继续简化。立面之间的差异、楼层之间的差异已取消，这是空间同质化的结果，转变为立面处理的相似性，一种单元类型的模块化复制，其门窗开口一劳永逸地确定下来，不再表达与城市空间的对话。建筑成为物体，带来了城市肌理的全面破碎，居住单元就是它的宣言。



随着一连串的危机，城市问题不断重提，成为建筑师的当务之急，向他们打开了新的设计领域。业主或设计师不再会否认与城市联系的愿望。但更进一步看，这种向城市社会的转变并非毫无痛苦。如果说这些今日的城市与郊区所面对的困难之中，某一些毫无疑问是经济危机的直接后果，很大程度上超出了建筑学的领域，并在深层次上影响了社会稳定；另一些应归于城市规划的失误，我们难逃其责。甚至这些失误常常会加剧并扩大危机的影响，导致局部形成难以维系的局面。布里斯顿（Brixton）、韦尼修（Venissieux）或芒特（Mantes）的现实让我们定期提醒自己。如今制造城市已成为一种挑战，因此有必要明确一些途径，作为本书的结论。

肌理的问题

本书的工作没有或很少涉及大尺度的结构，但并不否认其重要性。本书聚焦于中介的尺度，理解这一尺度对于从事城市设计来说似乎是必不可少的，城市肌理的术语在这一尺度上也合情合理。肌理的概念实际上带有织物和生物学的双重隐喻，同时体现了叠置、局部之间的一致性和适应能力的思想。它反对完成的作品或凝固不变的物体，以可能的变迁为前提。它以一种批判的方式回答了我们在近来的城市发展中延续下来的问题。

城市肌理是在不同尺度上起作用的多个结构的叠置，连接了城市的各个部分，可以定义为这样三种逻辑的交织：

- 道路的逻辑，具有移动和服务双重功能；
- 地块划分得逻辑，建立了土地权属，表现出私人与公共的动机；
- 建筑的逻辑，容纳了各种行为。

历史城市以各自的途径与模式保证了肌理的紧密与一致。没有建筑的话

街道就不存在，建筑立于地块之中，构成了其演变的框架。空间具有一种身份，它反映了法律上的责任和可能的用途。其定位的参考系统通常是易于理解的，各种活动相混合，易于产生改变。

无疑，人们必须回到历史城市这一被遗忘的事实，回到它所带来的日常生活的便利。这样就呈现出填字游戏的特征，我们应遵守如下规则：

——记住，在一条街道上，7号总是位于5号和9号之间〔当然不算同号(Numéro Bis)〕。人们可以从反面自问，南戴尔(Nanterre)的Salvador Allende街56号旁边是几号，或者在地图上找一下巴西利亚Collina D-26号是个什么地址；

——注意一下建筑开在人行道上的入口大门，并注意人们停车、在人行道上行走、按门铃的便利程度；

——或者最近的版本是按密码然后进入门厅；

——感受日常的商业行为如何在街道的底层形成，以及人们从地铁站出口或巴士站回到家中的路上如何购买他喜欢的速冻食品、面包、石英表电池、信纸、孩子的衬衣或一束鲜花；

——注意一家电脑服务公司毫无困难地搬入了原来雨伞店的位置，过去的庭院尽头的木器作坊如今变成了人来人往的绘图与通讯公司；

——重读《妇女乐园》，并回到BHV(巴黎的一家百货商场)的地下层；

——再看一遍《后窗》(希区柯克的电影)；

——坐在露天咖啡座，看人来人往。

城市肌理的问题不能与城市日常和普通的经验分开：因为即使人们与la Grande Motte和Cergy-Pontoise^①相比更加偏爱威尼斯，但美学在这里是第二位的，我们关心历史城市并分析其肌理，首先是因为使用上的质量。今天人们建造城市可能意味着重新得到它的质量：趋近性、混合、惊喜，或许以一种不同的形式。公共空间对所有人可达，各种行为混合，建筑自我适应并自我演化，邻里关系没有预先设定。

城市肌理的问题使我们有能力从我们所沿袭的功能条目以外去思考城市，这些条目无论其出发点为何，其结果必然的是制造非城市。

两个来自生活不同方面的例子可以阐明这一主题：一方面人们与小汽车

① la Grande Motte和Cergy-Pontoise都是法国20世纪60~70年代新城的代表。la Grande Motte位于法国南部朗格多克-鲁西永地区，是海滨度假胜地；Cergy-Pontoise位于巴黎西北部的瓦兹河谷。——译者注

的关系；另一方面是行为的规划。

我们与小汽车之间的关系处于一种精神分裂的状态。小汽车无处不在，在城市新区我们刚刚还假装考虑过这些，它们的存在已经让我们无法承受。矛盾的是，在旧城区一切显得更为简单，一旦采用一些手段来控制，如限速和控制停车位，小汽车的存在就与惯常的城市实践并不冲突。但如今的城市化中任何使小汽车和行人并存的布局方式都变得不可能。不可能把交通性道路和居民区的服务路结合在一起，不可能想象出一个简单的交叉口，不可能在公共道路上运送货物，不可能……密度越降低，事物就越复杂。城市空间被稀释成主干道，两边是路堤，把人们从一条回旋路运送到另一条，还没有时间去考虑你在哪儿就到了尽端式的服务路，结束在特征含混的停车场。回到自己家变成障碍赛跑，到其他地方是一种探险。我们在圣日耳曼大街露天咖啡座、巴塞罗那的兰布拉斯大街或者西班牙广场的大台阶上的感受似乎在城市边缘的另一侧已不再时兴，对于新的城市来说，共和广场（Place de la République）是不可想象的。

我们从功能类别的角度想象各种行为，这同样显得老套而不再适应，因为它描绘了一个固定不变的世界，一种与城市现实无关的工作组织。这样，归在同一个“商业设施”条目下的大型超市和 50 平方米的店铺，从设计的一开始就让人们无法想象其含义与可能的转变。100~200 平方米之间同样的面积却可以依次容纳一家商店、一个小型公共设施、医疗或辅助医疗设施、一个小公司、一个艺术家工作室，或一套住宅——雕塑家（在“艺术家”的类目下）和锅匠（在“手工业”或“工业”的类目下）工作时使用的是同样的工具。体育馆（在“健身与休闲”类目下）和康复设施（在“医疗”的类目下）也没多大的不同，但很容易改造为居室（loft，在“居住”类目下）。无论什么大别墅都可以变成地区图书馆、公司总部或警署。一家大型日报社搬进了旧汽车库，市场成为剧院，屠宰场成为博物馆。

相对于对功能变迁的眷恋，城市设计应当致力于定义土地、地块划分、简单形态规则的特征，它们构成了一个稳固的基础，使城市肌理能够逐渐形成。

开放街区与封闭街区

对从奥斯曼到勒·柯布西耶的五个案例的分析勾勒出城市肌理的破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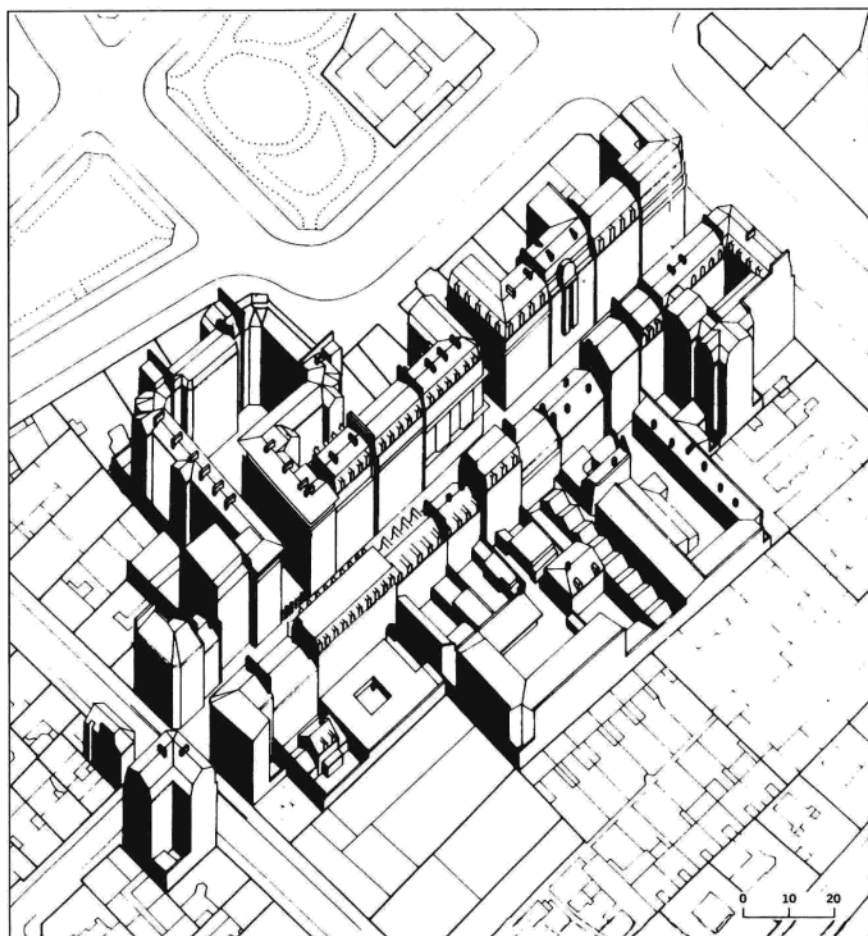


图 60：街道作为肌理的基本要素
巴黎，Daguerre 街，19 世纪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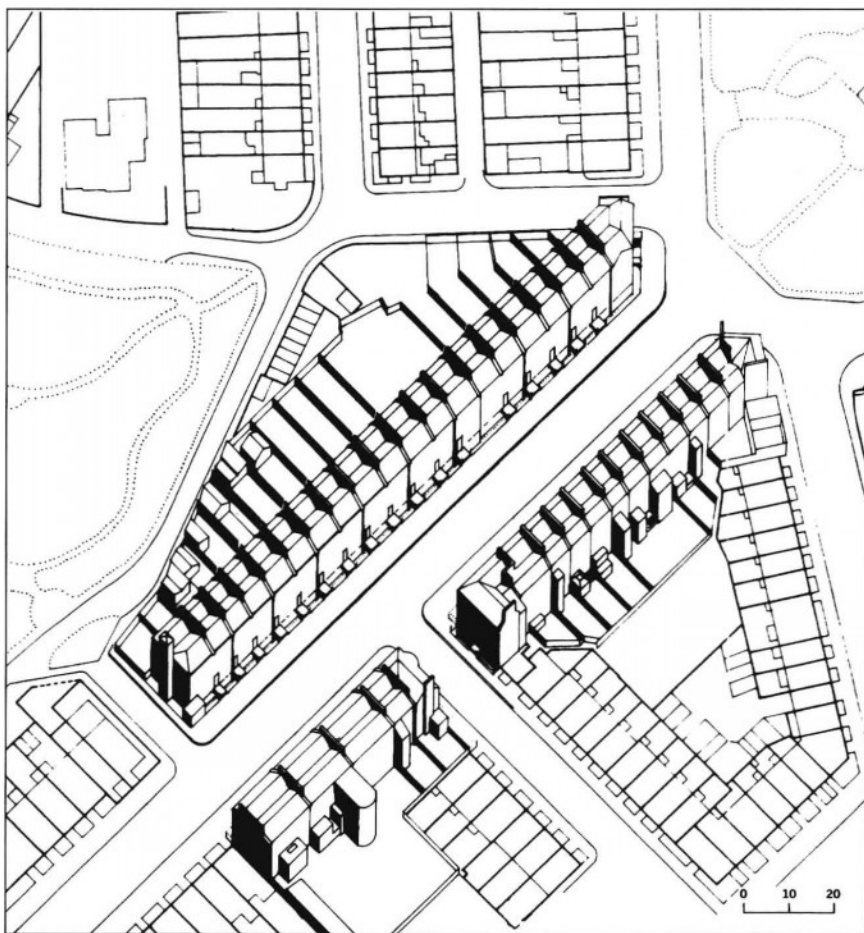


图 61：建筑联排作为肌理的生产要素
巴斯，联排房屋，19 世纪初。



产生了各种不同的解释，最为常见的是把城市性的愿望与所谓传统街区结构的重新使用联系在一起。这里存在一些混淆，有必要重申这样几个方面。

街区 (îlot)，其词源学上的意义是 (petite île) 小岛，即一部分城市用地与其相邻部分被街道“隔开”。街区首先不是一种建筑的形式，而是一组相互依赖的产权地块的集合，只有放在与道路系统的辩证关系中看待才有意义。如果不考虑那些简化为单个地块，甚至是单栋建筑的特殊的公共设施街区或纪念性街区，历史城市中的街区很少会很单调无趣，其沿街建筑服从于周围街道的逻辑——尤其是经济逻辑。地块整体而清晰，为建设提供了一个法律和土地的限定框架，为建筑的演化和居民的实践提供条件。这种明确限定根本不会产生任何连续的围墙和单调的沿街建筑。另外历史肌理中存在大量未完成的建筑排列和多样化的立面，我们可以看到不同高度的建筑一栋接一栋沿街而立，一些遮住庭院和花园的墙和缺口甚至有退让，使人们隐约可以看见植物。通常只有在中心城区，经过了几个世纪的逐渐密集化，人们才能看到一个紧凑的街区和连续的围合。

将街区作为一个整体来思考，除了特殊情况外，可能会没有抓住要点。将其简化为一栋单一的建筑围绕一个空的中心将走向现实的卡通化，其中为了一个形象含混的“街区中心”，城市肌理的复杂性和深度被废除了。另外这些案例归纳出这种总体思想的普及如何导致了肌理的破碎。今日街区的重续首先没有提出内部划分的问题，其危险性在于赋予街区一个城市性的符号，却没有保证它产生的条件，也就是说为城市规划带来一种类似于后现代主义建筑的态度，即用符号来代替历史。后现代城市规划始于城市危机，表现为符号的增殖，以为这样就足以驱除现实。

人们无法通过给廉租房 (HLM) 加上三角山花来解决大型住宅区问题，也不能通过重新设计小广场的铺装来创造出中心感。封闭街区并非先天就比开放街区具有更多的城市性，后新古典的“欧洲城市”越来越像迪斯尼乐园。

街道与地块划分

谈论街区非常方便。街区可以从城市地图中读到，是道路系统的反面，道路图将其分隔出来。但这种便利性会引起混淆，街区图像的力量也会带来简化的阅读的风险，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这样就产生了一种卡通化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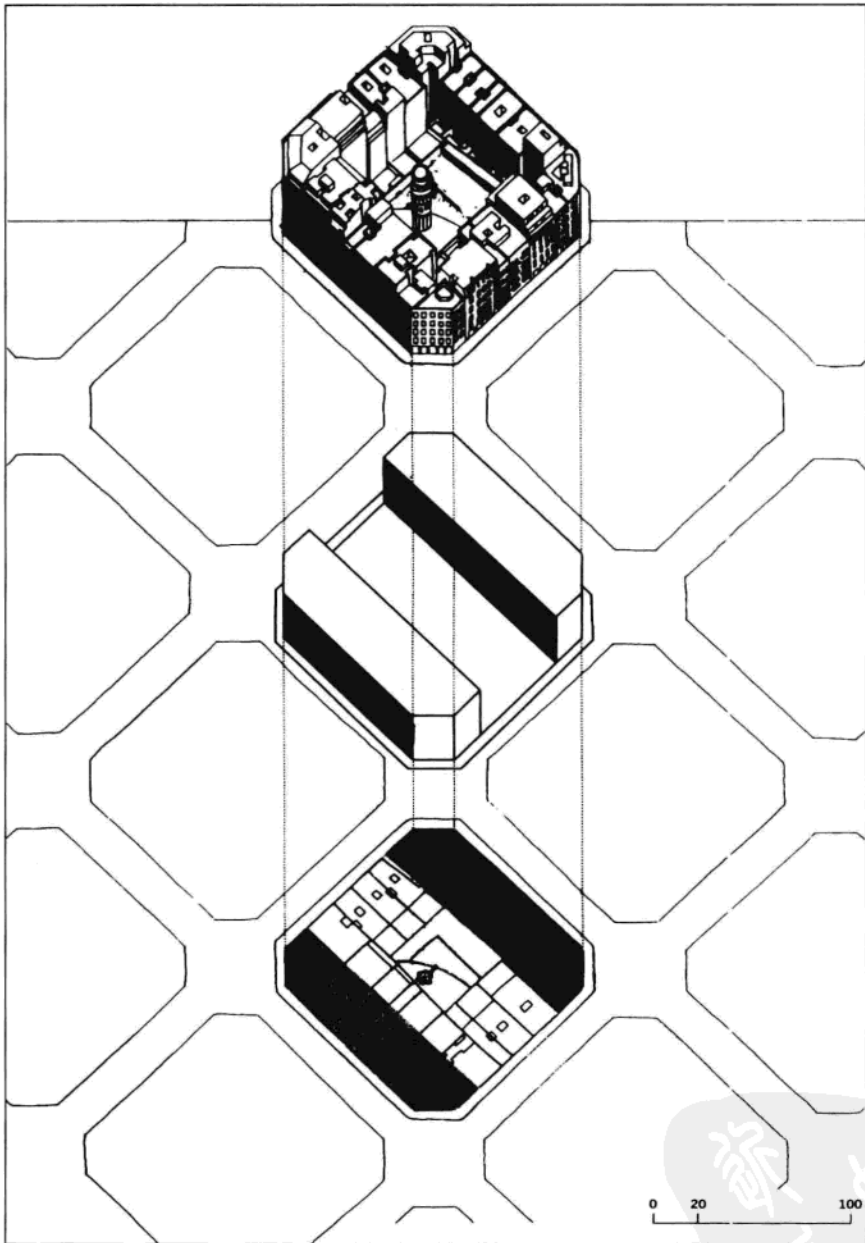


图 62：作为大量性结构要素的街区
塞尔塔的巴塞罗那规划。

街区变成一种维也纳的庭院（Hof）或巴黎的廉价住房（HBM），其内部约减为一个多少受控的大院子，一个佛罗伦萨文艺复兴宫殿的遥远回响。

认识到街区不是一个现有的形式，而是一个结果，一种组织了一小块城市土地的结构，假设人们一时忘记了大尺度的规则结构，它们从希波丹姆的棋盘式到巴西利亚的超级格网，展现了有意识的城市规划史，离开了罗马城市难以忘怀的形象，中世纪的设防城市和西班牙殖民城市，把杰弗逊的格网和塞尔塔的规划丢在一边。或者至少认为这些项目标志了历史上总体思想的周期性回归，其中街区的逻辑和路网的逻辑混合在过去经验的积累和理性化之中。为了估量在符合我们标准的城市规划形成之前必要的摸索与渐进，唯有观察最早的中世纪设防城市平面或西班牙人在拉美最初的城市规划。无需否认这些有趣的方案及其对于当代城市建设的现实意义，为了发现城市肌理的基本逻辑，我们需要从另一个不同视角重新出发。无论是既有的结构还是全新的布局，正是街道分配、维持和理顺了城市建设。街道与地块的辩证关系奠定了城市肌理存在的基础，正是在这种关系的经久性之中才形成了建筑的变化、扩展与替换，赋予了城市适应人口、经济和文化变迁的能力，表现为演变的特征。街道的布局决定了与场地的关系、与中心的关系和扩展的能力。产权地块的面宽（临街面的长度）及其进深规定了（并且被规定）可能的建筑类型。狭窄的地块对应于联排的住宅和小型建筑（哥特时期的地块），更大的地块对应于别墅和独栋建筑、院落住宅、公寓。小地块的合并或大地块的再分可以实现统合新建筑类型的历史需求。同样的街区可以容纳多种建筑 and 不同密度，庭院和花园可以与仓库和作坊并存，各种功能并置在一起。

现代城市建筑学

城市肌理和地块划分提出了城市的问题，对于建筑设计具有几个方面的影响。

首先是将所有规划和设计项目放在恰当的地方，嵌入每个城市特征性的尺度上，由此捕捉到城市中与土地和环境相关联的价值（这通常在委托中很少阐明）。城市规划不再将自己简化为刻板的解答，而要强迫自己将建筑置于对土地及其演变的思考中。这同样意味着接受现代主义运动的遗产，即使在城市规划方面需要修正其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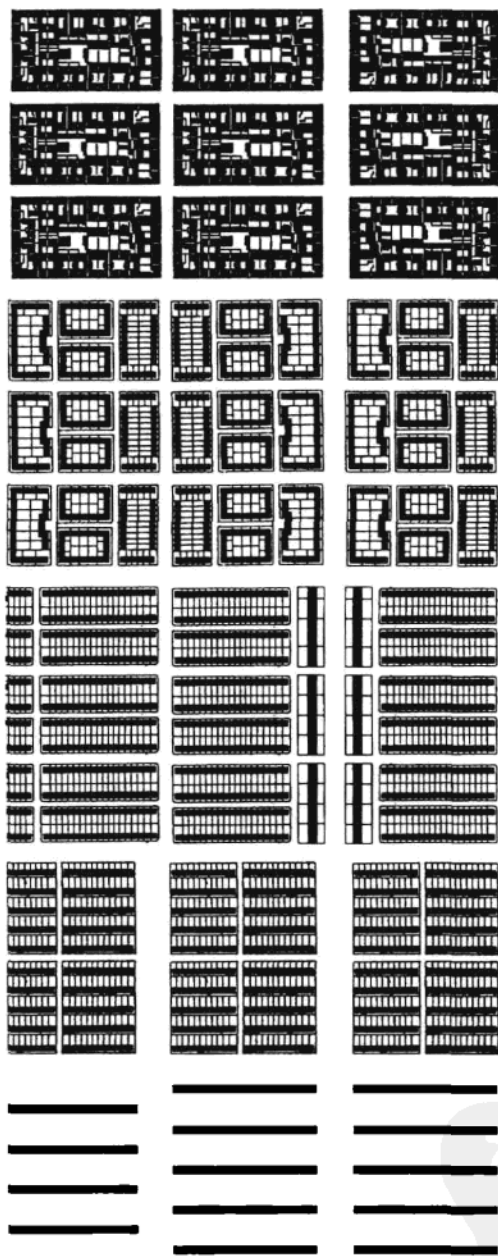


图 63：向恩斯特·梅致敬



其次是关于“风格”问题的相对化，并超越在充斥于专业讨论中关于未来趋势的争论。城市建筑学首先解决城市的问题，尊重它的逻辑，无论其形式如何。这应当将我们引向一种双重的重读，一方面是现代主义运动的作品，能够将城市条件和现代性联系在一起；另一方面是更加古老的建筑，它们所采用的解决方案或布局与我们所关心的吻合。

这样，对我们来说，普罗旺斯的艾克斯（Aix-en-Provence）的马萨林地区（Mazarin，1643年）就像一个住宅区，而日内瓦的光明住宅（immeuble clarté）则貌似乔治王时代的联排住宅。



译后记

本书的主要作者之一菲利普·巴内翰，是法国建筑师与城市规划师，曾在巴黎大学城市规划研究院 (Institute d' Urbanisme de l' Université de Paris) 学习城市规划，先后任教于凡尔赛建筑学院、巴黎-维尔曼 (Paris-Villemin) 建筑学院和 Malaquais 建筑学院，为 1999 年“法国城市规划大奖”获得者，也是城市形态学法国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这一学派将意大利类型形态学和法国城市社会学的研究结合起来，通过两个重要的方面形成了自己的特点：一是城市形态与社会行为的关系；二是现代与历史传统的关系，其思想带有 H·列斐伏尔的影响。他们关注物质空间本身的同时，也关注空间的实际使用与象征表达，以及形态演变背后的规划与设计话语的流变，也就是列斐伏尔在《空间的生产》中所说的“感知的、构想的和实际生活的空间”在建筑学专业领域中的具体投射。

《城市街区的解体：从奥斯曼到勒·柯布西耶》是体现城市形态学法国学派研究思想的最重要作品之一，最早出版于 1977 年，如今已有英文版、荷兰文版、德文版、意大利文版、西班牙文版、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文版、日文版七个译本。其法文书名为《城市形式：从街区到行列式》(Formes Urbaines, de l'îlot à la barre)，英文版书名为《城市形式：城市街区的生与死》(Urban Forms: the Death and Life of the Urban Block)。本书从形态史的角度，截取了 20 世纪城市肌理的现代化转变过程，以城市街区为研究对象，聚焦于城市形态的中介尺度，论述了产权地块、建筑、规划与设计、空间实践与城市物质形式之间的关系。

本书根据法国 Éditions Parenthèses 出版社于 1997 年最新的法文版译出，也是译者首次尝试法文原著的翻译。作者行文较为晦涩，这充分表现在句子的长度上：动辄跨越数行，甚至近十行的长句也经常碰到，给翻译带来了很大的难度。译者常常需要花费时间，通过性、数、位置和文意并参考英译本

来理清其中的指代关系。虽然参加本书翻译的几位译者均有较好的法文基础和 在法国留学的经历，但毕竟是建筑学和城市规划的工作者，不是专业的法文译者，因此在翻译中仍感到难以完全转达原文句子中前后锁联的丰富意指，唯有先尽力做到不曲解原意。具体的翻译分工如下：

- | | |
|-------|-----------|
| 序、前言 | 魏羽力 |
| 第 1 章 | 魏羽力，康震，苏畅 |
| 第 2 章 | 魏羽力 |
| 第 3 章 | 许昊，魏羽力 |
| 第 4 章 | 魏羽力 |
| 第 5 章 | 许昊，魏羽力 |
| 第 6 章 | 许昊，魏羽力 |
| 第 7 章 | 许昊，魏羽力 |
| 第 8 章 | 魏羽力 |

最后由魏羽力负责统稿和校核。翻译在保证原文意思的基础上，尽可能保留作者的一些语言风格。对于一些意思较难剖析的地方，也参考了英译本做了一些简化。翻译过程中还需要感谢我的朋友，法国建筑师 Adrien Dulieu 先生对文中一些用语的解释，感谢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程素荣编审在联系版权和翻译过程中的支持。限于本人的语言能力，错误与不足在所难免，还望有识者批评指正。

对于作品本身的评论就不再赘述，在此需要说明的是翻译过程中对一些术语的译法。首先是书名以及正文中经常出现的“forme”一词，或“forme urbaine”，即英文的“urban form”，通常我们常见的译法为“城市形态”，与“urban morphology”相同。但如果仔细区分，它们在意思上仍有细微差别。“形态”一词来源于希腊语“Morphe”（形）和“Logos”（逻辑），意指形式的构成逻辑。形态学（Morphology）诞生于生物学领域，主要研究动物及微生物的结构、尺寸、形状及各组成部分之间的关系；后来被应用于其他学科。当我们说“城市形态”时，至少在其词源上，包含了将城市视为一个有机体的思想。“forme urbaine”，或“urban form”通过 1959 年 Muratori 的 *Studi per un'operante storia urbani di Venezia* 和 1970 年 Aymonino 的 *Lo Studio dei fenomeni urbani, La città di Padova* 从意大利文引入法文和英文，也常常用来指代城市形态，其字面意义指的是城市各组成部分的物质形式和空间特征，常与 urban

morphology 混用。在城市形态学的研究范畴中，“forme urbaine”较多地出现于类型形态学（即基于建筑学背景的城市形态研究）中，基本属于“城市肌理”这一层面，指的是城市局部要素的组合规则（类型形态学研究者大多受到了结构主义思想的影响，在他们的语境中，形式指的是那些组合规则，即使诸单位的邻接显得不只是偶然的東西）。其暗含的意思更接近罗西所谓的“人为事实”，是多种实践交混的结果。本书显然侧重于后者，因此在文中没有按照常见译法译为“城市形态”，而大多译为“城市形式”，即为了强调其中包含的结构主义和“城市人为事实”的含义。

另一个核心词是“îlot”，即“街区”，英译本译为“block”，但这两个词在法语中是有细微的语义区分的，法文中与英文“block”对应的词应该是“bloc”。“îlot”的本意是“小岛”，特指那些传统城市肌理中具有明确产权地块划分，建筑与地块相对应的街区，“bloc”在法文中则有一个整体的意思。两者的区别在于前者是一个双向清晰的结构，包含若干明确定义的局部，后者外部具有清晰的轮廓，内部却是含混的。在书中曾有“îlot”和“bloc”的意义区分，如原书第84页“L'îlot pensée d'un bloc...”（“îlot”被当做“bloc”来考虑）。这解释了文中“街区的解体”，或“街区的破碎”的含义，并非街区不复存在，而是街区的内部结构变得含混，最后成为一个“设计”的产品。在翻译中，译者仍采用英译本的做法，“îlot”仍译为“街区”而将“bloc”译为“一个整体”或“单元”。

作者在书的最后用一幅插图来示意街区解体的过程：“向恩斯特·梅致敬”，也是对本书内容的一个图解。我们看到，与这一过程相伴随的，是街区中产权地块结构的逐渐简化，直至消失。其实在第4章中作者就提到了恩斯特·梅绘制的城市街区解体的四幅图解，但一直留到了文章的结尾，在梅的基础上作了进一步延伸。地块也是一个中介层次，它在当代中国城市中的消失是制度性的，带来的是城市空间中感受到的私人权利行使的空缺，建造行为因此系统化为政治审美的载体，由此形成对居民空间实践的控制。当人们不断豪言或呓语“城市特色”的消失，并不断通过城市美化运动的办法来制造“波将金城市”时，是否意识到这种特色的缺席是制度性的，体现为市民空间实践的缺席？如果画一张此图的中国版本又会是怎样的？对照我们的城市，以及我们所从事的城市规划，需要思考城市规划和建筑设计在这一变迁中起到的作用，它的话语，它的意识形态，它采用的形式，以及它生产的欲望。

当然，当代城市应当有自己的形式逻辑，无法通过返回旧世界来重建一种连续性，作者在文中也指出了这一点，但这并不代表新的形式无法容纳于旧的之中。书中曾多次提到距离和趋近性（proximité）的问题，实际上这在当代城市中并未得到恰当的重视。差异产生于要素的邻接或邻近关系之中，类似于声音表达意义的音位学逻辑。作者在文中说，“密度越低，事物就越复杂”，正如语言，正如音乐，距离稀释了表意作用。密度和邻近关系的变化构成了城市的节奏，这也是列斐伏尔未竟的事业。“要具体衡量此观念，就需要从地面开始。”如果我们从巴黎左岸奥斯曼时期形成的南北轴线——圣米歇尔大街开始往南，经过时装店、餐馆、银行、电信公司以及书店，黄色的是 Gilbert Jeune，红色的是 Boulinier，蓝色的是 Gilbert Josef，废墟是中世纪博物馆，奥斯曼式的街区容纳了一种有序的差异。这种差异往南逐渐减弱，到卢森堡公园沿街则具有了一些“机构”的特征，人们行走的节奏与姿态也从前面的“多向”与“分心”变为单一的行走，街区的尺度也变成了前面的两倍大小。仅仅短短的一段就可以明显感受到街区、肌理和差异性的实际意义，较大的街区通常也有较长的围墙。在交叉口的 Le Lucé 咖啡馆处（那儿总是设置了露天咖啡座，却很少见有人）转入 Rue de l' Abbé de l' Epée，一条奥斯曼之前的街道，两侧是围墙和教堂，再右转到圣雅克路也类似，不见了奥斯曼改造的街道上的较强公共性，而呈现出某种“内化”的感受，巴内翰先生说法国人喜欢告诉你“在某个街角有一家纯手工的肉食店，那里的香肠如何如何”（又有哪个城市形态学者不是美食家呢？），他说的店一般总是位于这样的街道上。可以体会到，奥斯曼的网络和旧的网络形成的不同空间等级，以及不同的空间实践方式，因此也产生了各自的空间特征。从圣雅克路再向左转，就到了 Rue des Feuillantines，这是一段直路，也是奥斯曼网络中的 Rue Claude Bernard 的延伸。巴内翰先生的事务所就在这条路的 10 号。虽然他可能会认为此书的翻译由更加精通法文的人来完成会更好，但我仍愿意听从自己的兴趣和对城市的见解，坚持自己来完成此事。并且，以本书的翻译来纪念自己在 Rue des Feuillantines 度过的短暂时光。

魏羽力

2011 年 3 月于南京